

# 中国ESP研究

第2卷 第2期 2011年11月

目 录

## 本期专题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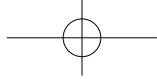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报道 .....	1
陈雨露校长致词 .....	5
胡文仲教授致词 .....	7
王守仁教授致词 .....	9
文秋芳教授致词 .....	11
孙有中会长讲话 .....	13

## 理论探索

认知负荷理论对我国ESP教学的启示 .....	王建梅	14
中国ESP研究30年回顾与前瞻 .....	郝 霞	23
国外专业交际学的研究与发展 .....	段 平	33

## 语言研究

英汉博士学位论文致谢词对比分析及“致谢”文化 .....	杨瑞英 郑非比	40
从跨文化差异的视角透视外贸商务信函的体裁 .....	黄 萍 张 嫚	50
科技英语的文体变化分析 .....	马跃珂 顾维萍	62
法律隐喻及其使用研究简述 .....	史红丽	68



## 教学及教学法研究

Seminar 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	彭元玲 徐琳	75
德国主流教学思想下高职专业英语教学法探究与实践 .....	汤彩萍	82
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策略研究 .....	崔化	91
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探析——兼论双语教学与通用英语教学、法律英语教学 的关系 .....	王逸	100
论高校ESP与双语教学 .....	史冬燕 刘伟	106

## 课程研究

高等院校法学院本科生法律英语课程定位探讨 .....	彭淑	114
对大学英语应用提高阶段课程体系构建的思考——网络环境下的学术英语 课程体系探索 .....	龙芸	123

## 教材研究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建设初探 .....	贾和平	133
--------------------	-----	-----

## 教师发展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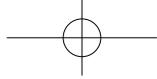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法律英语教师发展模式探讨 .....	李立	139
--------------------	----	-----

## 国际学术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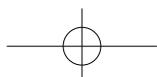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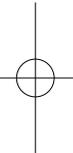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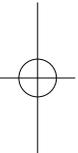
对特殊性的重新探讨：我们应该走多远？ .....	Ken Hyland	146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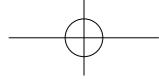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 学术会议综述

第二届“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召开 .....		156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召开自设商务外语研究二级博士点专家论证会 .....		157
2011年商务英语专业院校教学联席扩大会议召开 .....		158



国际商务交流协会第十届亚太分会年会召开 .....	160
English Abstracts .....	162
本刊稿约.....	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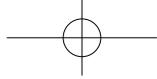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Chinese Journal of ESP

Vol. 2, No. 2, November 2011

## Contents

News Report on the Founding of the Chinese Association for ESP .....	1
Remarks by Chen Yulu, president of Beijing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5
Remarks by Professor Hu Wenzhong .....	7
Remarks by Professor Wang Shouren.....	9
Remarks by Professor Wen Qiufang.....	11
Speech by Professor Sun Youzhong.....	13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ESP teaching in China ..... Wang Jianmei	14
ESP research in China over the past 30 years: A survey..... Hao Xia	23
Study and development of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abroad ..... Duan Ping	33
On generic structures of acknowledgements in Chinese and English doctoral dissertations ..... Yang Ruiying & Zheng Feibi	40
Genre analysis of e-mail business correspondenc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ross-cultural dif- ferences ..... Huang Ping & Zhang Man	50
Style-change analysis of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Ma Yueke & Gu Weiping	62
A study on legal metaphors..... Shi Hongli	68
How to apply “Seminar Model” to the case study of Business English ..... Peng Yuanling & Xu Lin	75
Didactics 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under German vocational educational mainstream teaching ideology..... Tang Caiping	82
Study on constructing strategies of ESP-Oriented Extensive Supporting Language Data for	



College English of Viewing, Listening and Speaking .....	Cui Hua	91
A probe into bilingual teaching of WTO Law .....	Wang Yi	100
On ESP and bilingual teaching in colleges .....	Shi Dongyan & Liu Wei	106
On the positioning of the course “Legal English” for undergraduates in law schools .....	Peng Xu	114
On CET curricula in the application and improvement period: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refer- ences for network-based EAP curricula.....	Long Yun	123
A tentative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 .....	Jia Heping	133
On the development of high-quality Legal English teachers.....	Li Li	139
Specificity revisited: How far should we go now? .....	Ken Hyland	146
Second Conference on “China’s Legal English Teaching and Testing” held in Beijing .....	Li Li	156
Symposium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Ph.D program in Business English in the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		157
“2011 Extended Conference on Business English Major Programs” hosted by the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		158
Tenth Annual Meeting of Asian and Pacific Branch of Association for Business Communica- tion held in the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160
English Abstracts .....		162
Submission Guidelines.....		170

#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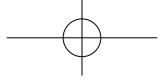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2011年5月7日,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常务理事会第一次工作会议在北京外国语大学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成功召开。北京外国语大学孙有中教授当选为首届会长。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会长陈雨露教授和执行会长金莉教授到会表示热烈祝贺。英语界知名学者、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顾问胡文仲教授、王守仁教授、文秋芳教授和刘黛琳教授参加了此次盛会,并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致词。出席成立大会的还有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副会长白永权教授、蔡基刚教授、李红教授、李立教授、王立非教授、徐建中副社长、徐小贞教授、叶兴国教授,秘书长王艳副教授以及来自全国高校的26位常务理事。

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我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和研究有了专门的学术组织,将对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和巨大的推动作用。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Committee of China Foreign Languages Education Association)隶属于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由国内从事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研究和实践的教师、学者和社会人士自愿组成。其宗旨是联络和团结国内专门用途英语领域的教师、学者和社会人士,开展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理论的研究,推动国内外相关学术交流,促进学界与业界的合作,为提高我国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和研究水平作出贡献。

会议分为成立大会和常务理事会第一次工作会议两部分,安排有序,紧凑高效。在成立大会上,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会长孙有中教授对专业委员会的筹备工作作了详细汇报。他回顾了从创办《中国ESP研究》期刊、举办中国ESP研究高端论坛暨ESP教师研修班、跟踪国内ESP研究动态、了解国际ESP研究现状,到倡议和申请成立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并进行筹备的全过程,指出中国ESP研究的兴起及迅速发展反映了中国外语教育发展的新需求和新趋势,每一步都凝结着中国外语教育界专家和学者的心血和智慧。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已进入有组织有规划的发展阶段。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会长、北京外国语大学校长陈雨露教授对专业委员会的成立表示热烈祝贺。陈校长指出,近年来我国ESP教学和研究迅速发展,在大学英语教学和高职高专英语教学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恰逢其时,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将从各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并期待专业委员会能够广泛团结国内专门用途英语领域的教师和学者,积极推进教学改革,不断拓展学术研究,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为我国高校培养国际化高素质人才作出重要贡献。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顾问、我国资深外语教育专家胡文仲教授对专业委员会的成立给予了高度评价。胡教授认为，随着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的改革与发展，高等教育阶段EGP（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通用英语）教学与ESP教学的关系也将随之变化，加强ESP教学与研究势在必行。ESP不仅与大学公共英语相关，而且与英语专业的复合型人才培养也息息相关。推进ESP教学发展，当务之急是师资队伍建设和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意义重大，同时也承载使命，任重道远。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顾问、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王守仁教授也在会上致词，对专业委员会的成立表示热烈祝贺。王教授从构建大学英语课程体系的角度出发，指出随着高等教育的发展和人才培养的需要，ESP课程有助于满足学习者的特殊需要，实现“个性化”教学是大学英语教学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将为解决目前ESP教学中存在的一系列问题提供有力支持。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顾问、中国外语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文秋芳教授在发言中进一步肯定了专业委员会成立的深远意义。她指出，目前中国ESP研究发展态势良好，各类相关活动和研究为中国高校英语教学提供了新的思路。她期待专业委员会在推动ESP教学与研究的同时，能够针对ESP与EGP的关系、ESP教学何时开始、如何为学生提供就业服务等实际问题深入研究、提供建议。

在成立大会的最后，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会长陈雨露教授向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会长孙有中教授颁发了聘书，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执行会长金莉教授向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全体常务理事颁发了聘书。作为首届会长，孙有中教授表示，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将倡导学术自由、民主决策、精诚团结，充分发挥广大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大力加强学术交流，高度重视对中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实践本身的研究，重视对专门用途英语本体的研究，重视借鉴国外高校最新教学实践和研究成果，发挥学术研究对教学改革的引领作用，不断提升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在中国外语界的地位和影响。

在之后举行的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常务理事会第一次工作会议上，委员们针对专业委员会《章程》以及下一阶段工作计划进行了热烈讨论，为专业委员会的进一步发展献计献策，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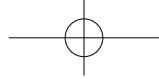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在我国高等教育迅速发展、国际化人才培养被列入国家战略发展目标的新形势下，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具有重要意义。一个研究领域的成熟通常有三个标志：学术刊物、学术会议和学术组织。我们相信，有《中国ESP研究》展示我国高校专门用途英语研究成果，有不同层次、不同规模的ESP学术会议促进该领域的学术交流，又有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这一专业机构汇聚智慧、构建平台、引领方向，我国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必将不断开拓创新，帆满风劲，破浪远航！

**附：**

##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

### **第一届常务理事名单**

顾 问（按姓氏音序）：



何其莘 胡文仲 金 莉 刘黛琳 刘润清 秦秀白 石 坚 王守仁 文秋芳  
杨惠中 仲伟合 Vijay Bhatia Mark Krzanowski Brian Paltridge John Swales

会 长:

孙有中 (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学院)

副会长 (按姓氏音序):

白永权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

蔡基刚 (复旦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李 红 (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

李 立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王立非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

徐建中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徐小贞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应用外国语学院)

叶兴国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秘书长:

王 艳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门用途英语学院)

常务理事 (按姓氏音序):

常俊跃 (大连外国语学院英语学院)

樊葳葳 (华中科技大学外语学院)

郭桂杭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商务英语学院)

郭万群 (中原工学院外国语学院)

何莲珍 (浙江大学外国语学院)

黄 萍 (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专门用途英语研究所)

季佩英 (复旦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贾卫国 (山东大学外国语学院)

李霄翔 (东南大学外语系)

刘法公 (浙江工商大学外国语学院)

马俊波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应用外国语学院)

潘惠霞 (西安外国语大学商学院)

沙丽金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舒笑梅 (中国传媒大学外国语学院)

王关富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

王海啸 (南京大学大学外语部)

翁凤翔 (上海海事大学商务英语系)

吴东英 (香港理工大学中文与双语学系)

向明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外国语学院)

肖云南 (湖南大学外国语学院商务英语系)

严 明 (黑龙江大学应用外语学院)

杨瑞英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

张宏岩 (清华紫光教育机构)

张敬源 (北京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张文霞 (清华大学外国语言文学系)

朱梅萍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门用途英语学院)

大会照片：



大会全景



孙有中教授作筹备工作汇报



陈雨露校长致辞



胡文仲教授致辞



王守仁教授致辞



文秋芳教授致辞



陈雨露校长向孙有中教授颁发聘书

ESP专业委员会与外研社联合创建了ESP教学与研究网 (<http://www.espchina.com.cn>), 供国内外关心ESP教学和研究的同仁浏览使用。

# 陈雨露校长致词

尊敬的胡文仲教授、王守仁教授、刘黛琳教授、叶兴国校长、各位来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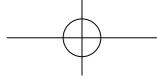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首先，我代表北京外国语大学向各位学者和嘉宾来到北外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同时请允许我谨代表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向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表示诚挚的祝贺！并宣布正式接纳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加入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向孙有中教授当选为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首届会长，向白永权教授、蔡基刚教授、李红教授、李立教授、王立非教授、徐建中副社长、徐小贞教授和叶兴国教授当选副会长，向各位当选的常务理事表示最诚挚的祝贺！

近年来，随着高校外语教育，特别是大学英语教学的迅速发展，旨在把大学英语教学和学科教育与未来职业需要结合起来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被提上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议事日程。教育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2007）的1号文件指出，英语教学改革要“切实提高大学生的专业英语水平和直接使用英语从事科研的能力”。2007年，教育部组织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起草颁布的《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对大学英语教学提出了三个层次的要求，即“一般要求”、“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其中的第三个层次要求学生能听懂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程和英语讲座，能较为流利、准确地就一般或专业性话题进行对话或讨论……，能在国际会议和专业交流中宣读论文并参加讨论，能比较顺利地阅读所学专业的英语文献和资料，能用英语撰写所学专业的简短报告和论文，能借助词典翻译所学专业的文献资料。这些目标正是针对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而特别设计的，为推进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指明了方向。

在教育部有关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和复合型人才培养方针的指导下，近年来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在全国高校迅速发展。越来越多的大学开设了学术英语、商务英语、法律英语、新闻英语、计算机英语、旅游英语、医学英语、科技英语等系列课程，与各学科专业知识紧密结合的专业英语课程或双语课程在综合性大学日益增加。在高职高专层面，以职业教育为导向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占有越来越重要的位置。

一个研究领域的成熟通常有三个标志：学术刊物、学术会议和学术组织。2010年，汇集我国高校专门用途英语研究成果的《中国ESP研究》在各地学者的支持下在北京外国语大学创刊；近几年，国内高校独立或与国外专门用途英语研究学术组织联合举办了较大规模的学术会议。目前，在各位学者的积极推动下，组建中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学术组织可以说恰逢其时。

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致力于开展外语教育理论和教学实际问题的研究，探索外语教育规律，推动外语教学改革。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是我国高校外语教学与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高度赞赏在座各位学者为推动中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



陈雨露校长致词

---

的发展所作出的重要贡献，并愿意积极支持在该领域组建自己的学术组织——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

希望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广泛团结国内专门用途英语领域的教师和学者，积极推进教学改革，不断拓展学术研究，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为我国高校培养国际化高素质人才作出应有的贡献。

最后，祝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蓬勃发展！祝各位同仁学术丰收，生活幸福！

谢谢大家！

# 胡文仲教授致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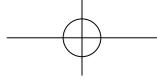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首先, 请允许我代表诸位顾问祝贺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成立。这是外语界的一件大事, 它标志着一个新的时期的开始。

ESP研究在国外始于上世纪60年代, 从80年代起开始蓬勃发展。我国ESP研究在80年代即已开始, 以杨惠中教授为首的一批教师对科技英语开展了研究, 引起了外语界的关注, 但此后有一段时期陷于沉寂。近年来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 ESP研究又出现了兴旺的景象, 自编和引进的ESP教材纷纷出版, 对于ESP大纲、教材、教法的研究方兴未艾, 一些大学成立了ESP研究所, 北外成立了专门用途英语学院, 2010年外研社开始出版《中国ESP研究》期刊, 特别应该提到的是商务英语被教育部列入本科专业目录。这说明ESP在我国已经确立了它的地位。

人们通常认为ESP是大学英语和高职高专的研究范畴, 与专业英语似乎关系不大。事实上, 它与专业英语也有密切的关系。从上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 我国外语专业开始了复合型外语人才培养的试验, 各院校设计了各种教学方案, 将英语与新闻、经贸、旅游、财会、金融等专业知识相结合, 培养了一批既掌握英语又掌握其他专业基础知识的复合型英语人才, 受到用人单位的欢迎。在复合型外语人才培养方案中, 英语与其他专业的结合不仅是知识的叠加, 而且涉及英语本身。复合型人才培养要求学生必须在熟练掌握通用英语的同时, 学习不同类别的ESP, 否则不可能应付工作需要。这就是为什么许多外语院系都开设了商务英语、旅游英语等课程。同时, 为文学、语言学专业的学生开设的学术论文写作课程是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学术英语), 这也是ESP的一种。所以, ESP与专业英语也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随着中小学生和外语专业大学生英语水平的提高, 可以预见, 通用英语的教学过程势必缩短, 大学英语将更早地进入ESP教学, 专业英语的教学也势必更多地以内容为依托, ESP的比重也一定会越来越大。不少学者认为, 总的来说, 通用英语的地盘将逐渐缩小, 大学英语教学将越来越趋向于ESP教学。这是十分正确的。这一切都说明我们必须加强ESP研究, 在ESP上投入更多的研究力量。

目前, 我国的ESP研究虽然发展很快, 但各类型的ESP发展并不平衡, 商务英语在我国历史最长, 目前也发展最快, 教学大纲、教材教法、师资准备都相对比较成熟, 但有些类别的ESP还处于成长时期, 无论是教学大纲还是教材教法都还在摸索试验阶段。教材出版了多种, 但真正高质量的ESP教材依然稀缺。在研究方面, 我们目前主要是介绍和引进国外的理论, 有中国特色的ESP研究还比较欠缺。运用语言学理论研究ESP也还需要加强。

我认为, ESP在我国的发展关键在于师资。经过二十多年的教学实践(商务英语在我国则有着更长的历史), 我们已经培养出一支ESP师资队伍, 但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与我们的需要还有不小的差距。目前师资队伍由两部分组成, 一部分是英语专业教师, 他们长于语言, 但专业知识不足, 另一部分是非英语专业教师, 他们长于专业, 但英语水平不及英语专业



教师。海归的专业教师两方面都比较强，是理想的ESP教师来源，但数量有限，不可能满足各院校对ESP教师的需要。因此，有计划地培养复合型的ESP教师是当务之急。但培养合格的ESP教师不是短期突击可以做到的。此外，与师资有关的许多问题还需要我们探索，例如，ESP教师的规格是什么？什么样的外语教师适合从事ESP教学？如何在目前的教育体制下有效地培养合格的ESP教师？等等。对于ESP教师队伍的建设必须周密计划，精心选拔，多途径培养。有了高质量、复合型的ESP教师才会有高质量的教材、先进的教法和有创见的研究成果。

今天，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正式成立了。这是一个极好的契机，专业委员会可以团结ESP同行筹划我国的ESP教学与研究大业，对于大纲设计、教材编写、教法研究、测试评估、师资培养等重大事宜作出计划和安排，还可以进一步扩展与国外同行的交流与合作。专业委员会任重而道远。我衷心祝愿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在会长孙有中教授的领导下在今后的工作中取得辉煌的成就。

谢谢大家。

# 王守仁教授致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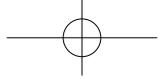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

在春暖花开的五月我们欢聚北外。首先，我代表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对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表示热烈祝贺！我记得2010年1月份在这个会议大厅召开了《中国ESP研究》创刊研讨会暨首次编委会议。时隔一年，在孙有中教授和在座各位老师的努力下，中国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创立。中国从事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和研究的老师有了自己的学术刊物和学术组织，必将推动我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事业的蓬勃发展。

我最近在不同场合都强调了构建大学英语课程体系的重要性。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大致有三个类别：第一，普通英语/通用英语（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第二，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第三，通识教育类英语（English for General Education）。我们必须着力构建大学英语课程体系，这个体系应该与学校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要求相一致，它包括普通英语、专门用途英语和通识教育类英语，三者的比例要适当。4月23日，我去上海复旦大学参加了“首届高校英语教学改革与发展高峰论坛”，会议主要议题是讨论大学英语综合课程教学。今天我们在北京讨论专门用途英语教学。我认为这都反映了我们在朝着构建更加科学、更能够满足社会和学生需求的大学英语课程体系这个方向努力。

陈校长刚才提到了《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以下简称《课程教学要求》）对英语能力三个层次的要求，即“一般要求”、“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三个要求的设计为专门用途英语教学预留了空间：更高要求的听、说、读、写、译与学科专业紧密结合。《课程教学要求》倡导“个性化教学”，“以满足学生各自不同专业的发展需要”。在学校人才培养体系中，大学英语教学的定位应该是服务，其功能是服务于学校的办学目标，服务于院系专业，服务于学生。“个性化教学”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应着力于院系专业，为它们量身定做课程设计。专门用途英语分为学术/专业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和与就业有关的职业英语（English for Occupational Purposes）。可见，开展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契合《课程教学要求》的理念，是贯彻实施《课程教学要求》的需要。

根据《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章程》，其工作范围包括：促进全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发展、组织并支持学术交流活动、开展师资培训、策划和组织有关专门用途英语的研究课题。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确实有许多课题有待我们去研究，如课程设计、教学模式、教材开发、教学方法、教师发展等。《中国ESP研究》2011年第1期有不少好文章，特别是围绕专门用途英语的性质、语言训练与专业知识学习的关系进行了探讨。我个人觉得ESP既是语言教学，又是某一专业知识的教学，如法律、商务、医学、旅游等，涉及到专业领域里的知识。在设计、开发、建设专门用途英语课程时应处理好发展语言能力与掌握专业知识之间



的关系。语言具有工具性，它是交流的工具、学习的工具、思维的工具。通过语言可以学习新的专业知识，反过来，专业知识的教学也可以促进语言学习，提升语言水平。理想的状态是在了解特定的语域（Register）（如专业词汇）和掌握体裁特点（如篇章结构、语言功能、语言使用方式）的过程中，学习一定的专业知识内容，使形式与内容实现统一。语言训练与专业知识学习两者应该相互促进。ESP是Content-Driven（内容驱动），Form-Oriented（基于形式），其落脚点是培养学生有效进行专业交际的能力。因此，我们说专门用途英语是从普通英语课程到双语课程之间的过渡性课程。双语课程是Content-Oriented（基于内容），目的是学习专业知识；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目的则是Communication（交流）。英语与专业知识两张皮如何相互结合、融会贯通？我个人想法是专业知识融入到英语。就性质而言，ESP课程属于英语教学，是为了满足学习者特殊需要的英语教学。

根据我的个人观察，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还存在一个趣味性问题。因为涉及到专业，英语往往会艰涩，面比较窄，学生如不具备中、高级英语水平，不容易进行交际。老师上课往往就满足于介绍专业知识、讲解词汇、翻译课文。因此，我们要研究教学，精心组织教学，采用多种教学方法，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营造生动活泼的课堂气氛，使学生持续地保持学习兴趣。

另外，教师发展模式是推进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关键。我曾提出：鼓励一部分大学英语教师攻读非外语专业博士学位，即本科或硕士是英语（专业），博士是非语言专业，具有专业和外语领域的复合教育背景，最适合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复合型专门用途英语师资队伍建设是需要研究的重要课题，也是我们面临的挑战。

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为我们研究如何解决这些问题搭建了一个交流平台。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作为一个新生事物，需要在座各位领导和老师的关心、支持和帮助。我希望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作为一个学术机构，能够以学术立会、协作强会、人才兴会、民主办会。我们大家也一起共同给力，去推进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事业的健康发展，为提高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质量作出贡献。

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今天“起飞”了。衷心祝福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在孙有中会长的领导下开拓创新、兴旺发达、鹏程万里！

# 文秋芳教授致词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各位同行：

下午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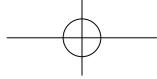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今天我们怀着无比喜悦的心情，参加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大会。在此，我谨代表中国英语教学研究会向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表示衷心祝贺。

去年年初由北京外国语大学牵头，在兄弟院校的支持下，我们创办了《中国ESP研究》刊物，去年暑假举办了中国ESP研究高端论坛暨ESP教师研修班，今年又成立专业的学术委员会。这一系列的成绩表明我国专门用途英语研究发展势头良好，不仅有了自己的学术刊物，还形成了一支有组织的学术队伍。我坚信在孙会长的领导下，在在座的各位副会长与常务理事的共同努力下，专门用途英语研究将步入快速发展期，一定会为我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深入发展注入新动力、新思想、新思路，成为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排头兵。

专门用途英语研究的内容很宽，其中包含学术英语、职业英语和学科英语，涉及的学生面也很广，既有非英语专业的大学生，也有理工科学校的英语专业学生，例如林业大学、药科大学、农业大学等的英语专业，还有外国语类大学的商学、法学、外交学专业的学生。因此，这个研究领域几乎覆盖整个大学生群体，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眼下，全国的大学英语教师与英语教学研究者们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目前的大学英语教学难以满足国家快速发展的要求。我个人认为这不仅是大学英语的问题，也是整个高等教育的问题，即人才培养的质量跟不上社会发展的步伐。英语教学的问题如此凸显，如此受到全社会的关注，其中一个原因是各行各业中的入职、升职给予外语过大的权重。我相信大学语文、大学数学、大学政治理论等公共课也有同样的问题。如果排除这一社会因素，外语教学本身的问题仍旧非常复杂，很难用“奇招妙术”来解决。首先，语言学习有其自身的规律，掌握一门外语需要一定时间的高强度、高密度投入，同时在外语环境中学得慢，但不用时，忘得特别快。这是学习语言本身的规律。考察目前的英语教学，学时分散、时间跨度长，缺少运用外语的真实情景，这本身就不利于英语学习。另一方面，我们的教师队伍水平参差不齐，不少教师虽有硕士、博士学位，但不懂得怎样教学，这使得本不利于英语教学的环境又增加了一个更为不利的因素。此外，目前不少大学还要减少有限的教学时数。我们有许多问题亟待讨论与解决，例如ESP与EGP的关系，大学英语教学究竟能够达到什么样的目标，国家急需的高端人才的外语能力是否能够由此培养出来等。

作为一个学术专业委员会，有使命、有责任带领广大英语教师迎难而上，以科研为动力，以课程体系建设为抓手，以课堂教学研究为基础，逐个解决目前大学英语教学中存在的宏观与微观问题，例如ESP与EGP的关系是什么？ESP什么时候开始？用什么教材？ESP



的师资队伍如何培养？ESP的教学如何面对学生未来就业的不确定性与流动性？我相信，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一定会为我国大学英语教学质量的提高作出重要贡献。最后祝愿专门用途英语研究事业兴旺发达。

谢谢大家！

# 孙有中会长讲话

尊敬的陈雨露会长、金莉会长、张朝意秘书长，尊敬的胡文仲教授、王守仁教授、文秋芳教授、刘黛琳教授、各位同仁、各位嘉宾：

我非常荣幸地当选为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首届会长。在此，让我向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会全体成员对我的信任和支持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向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和大学英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领导对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支持和我本人的信任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意味着中国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从此，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将作为中国外语教学与研究的一个独立的学术领域受到应有的重视，从事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广大教师和学者将拥有自己的学术归属，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将得到有计划、有组织地稳健发展，中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的改革也将因此被注入新的生机和动力。

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的成立是一件可喜可贺的大事，但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我愿意与各位副会长和常务理事一道，遵守国家有关学术组织的政策和规定以及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和本专业委员会的《章程》，倡导学术自由、民主决策、精诚团结，充分发挥广大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大力推进学术交流，高度重视对中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实践本身的研究，重视对专门用途英语本体的研究，重视借鉴国外高校最新教学实践和研究成果，发挥学术研究对教学改革的引领作用，不断提升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在中国外语界的地位和影响。

一年前，在《中国ESP研究》的创刊词中我曾写道：“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希望本刊的出版能得到全国英语界同行的广泛响应和参与！希望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实践与研究蓬勃发展！希望中国高校英语教育的明天因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奇葩绽放而更加辉煌！”仅仅过去了一年，我们欣喜地看到，ESP教学与研究的星星之火在中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界虽尚未形成燎原之势，但可以说已经是热火朝天了。我相信，未来五至十年，在中国外语教学研究会和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支持和领导下，在专门用途英语专业委员会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下，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和研究必将得到大力发展，从而为我国高校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提升作出重要贡献。

# 认知负荷理论对我国 ESP 教学的启示

王建梅 重庆理工大学

**提要:** 专业英语, 即专门用途英语 (ESP), 是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但目前 ESP 教学并没有受到广泛重视, 并且各高校的 ESP 教学效果普遍不理想。本文运用认知负荷理论阐释了 ESP 教学存在的问题: ESP 教学的内在认知负荷高; ESP 教学的相关认知负荷未得到充分发挥; ESP 教学的外在认知负荷控制不当。同时, 分析了产生问题的原因, 并提出相应措施。

**关键词:** ESP 教学、认知负荷理论、内在认知负荷、相关认知负荷、外在认知负荷

## 一、引言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 随着世界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 英语逐步成为世界性语言。同时, 英语作为第二语言或外语的学习与社会所需的职业、专业密切关联, 专门用途英语 (ESP) 应运而生。“ESP 是公务员的英语、警察的英语、法官的英语、药剂师和护士的英语、农业专家、工程师以及装配工的英语” (Halliday, McIntosh & Strevens 1964)。“ESP 是指与某种特定职业或学科相关的英语, 是根据学习者的特定目的和特定需要而开设的英语课程”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3)。经过几十年的发展, 国外 ESP 教学理论、教学体系和教学实践已有系统研究和丰硕成果。“在整体英语水平较高的许多欧洲及亚洲国家和地区, ESP 教学已经成为大学英语教学的主流” (罗娜 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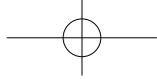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与国外 ESP 的教学研究相比, 国内这方面的研究较少。作为外语教学的一部分, 20 世纪 70 年代末, 一些高校除在大学一、二年级开设“大学英语”基础课外, 开始为高年级学生开设“科技英语”课程。1999 年修订版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1999) 正式提出“专业英语”这一名词, 并将其定为必修课。但实际上, 在此之后的十多年中, 我国 ESP 教学一直处于低谷, 在各高校备受冷落, 很少被人提及。“专业英语教学还是纸上的东西, 并没有得到真正落实, 专业英语教学在绝大多数院校处于名存实亡的境地” (蔡基刚 2004)。近几年, 随着我国中小学英语教学水平的提高和大学英语教学的改革, ESP 又逐渐进入人们关注的视野并日渐受到国家和高校的重视。2002 年, 高教司张尧学司长强调指出: “国家重点建设大学应该转向不设公共英语课, 学生入校后直接接受双语教学的方式” (张尧学 2002)。我国著名英语语法家章振邦教授也提出: “需要对我国外语教育作战略性的调整, 要点是把普通英语教学任务全部下放到中学阶段去完成, 以便学生进入高校时便可专注于专业英语的学习” (章振邦 2003)。2007 年 9 月教育部正式颁布的《大学英语课

程教学要求》更加明确了“专业英语”在大学英语教学中的地位：“各高等学校应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和本校的大学英语教学目标设计出各自的大学英语课程体系，将综合英语类、语言技能类、语言应用类、语言文化类和专业英语类等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有机结合，确保不同层次的学生在英语应用能力方面得到充分的训练和提高。”然而，至今我国还没有一个权威的ESP准确定位和归属，各高校ESP教学存在一定的盲目性，处于一种无序状态。“就整体情况而言，我国高校的ESP教学效果不好”（何宇茵、曹臻珍 2007）。“目前各院校在ESP课程的教学过程中存在许多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几乎可以用‘乱象丛生’来形容”（梁雪松、陈黎峰、陆莺 2006）。教师不愿上ESP课程，学生普遍不满意其教学质量。那么，是什么原因造成这种状况？本文将通过分析ESP学习中的内在认知负荷、相关认知负荷和外在认知负荷来寻求问题的答案和解决方法。

## 二、认知负荷理论

认知负荷理论的起源可追溯到认知科学的兴起。米勒（G. A. Miller）于1956年发表在《心理学评论》杂志的文章中首先提出“人的工作记忆能力有限”这一重要概念（Miller 1956）。在此基础上，20世纪80年代，澳大利亚心理学家约翰·斯威勒（John Sweller）等人提出认知负荷理论（The Cognitive Load Theory）（Sweller 1988）。“认知负荷理论是基于对人类认知体系结构认识的一个教学理论”（Clark, Nguyen & Sweller 2006: 9）。“该理论用来指导教育者如何使信息的呈现能最有利于学生的学习从而提高教学效果”（Sweller, Van Merriënboer & Paas 1998: 251）。从信息加工观点的认知心理出发，认知负荷理论将人的记忆分为工作记忆（working memory）（短时记忆）和长时记忆（long-term memory）。工作记忆只能储存大约七个信息单位，每一个信息单位指一个图式（schema），图式可大可小，可复杂也可简单（Chipperfield 2006）。工作记忆只能暂时储存所接受的信息，其记忆容量有限，并且记忆时间短。长时记忆可以长时间有效地储存所掌握的知识 and 技能。信息只有经过工作记忆处理后才能够转化为长时记忆，并以认知图式的形式永久存储于大脑。但“如果工作记忆的内容超限，则学习会无效”（Cooper 1998）。

“认知负荷理论认为教学的主要目标就是帮助学生将所学领域的信息储存于长时记忆”（Sweller 2008）。所谓认知负荷是指处理信息时一次性施加于工作记忆中的脑力活动总量（Cooper 1998）。认知负荷主要分为三种类型：内在认知负荷（intrinsic cognitive load）、相关认知负荷（germane cognitive load）和外在认知负荷（extraneous cognitive load）。内在认知负荷与学习材料的难易程度和复杂程度有关。学习内容的各要素交互作用，当学习内容要素之间的联系较复杂，而学习者又未掌握信息加工所需要的相关图式时，内在认知负荷就高。相关认知负荷指学习者处理、建构图式或者激活已有图式时总的努力程度。有时，它与信息处理者（学习者）的动机和兴趣有关。外在认知负荷是由学习者所接受信息的呈现方式所决定的，“它与学习本身无关”（Chipperfield 2006）。教学设计者可以调控外在负荷的大小。由此可见，内在认知负荷是不能改变的，由材料本身的性质决定；而外在认知负荷和相关认知负荷都直接受控于教学设计者，可通过重组信息和合理设计信息呈现的方式来改变认知负荷。这三种类型的认知负荷是相互叠加的，为了促进有效学习的发生，在教学过程中应尽可能减少外在认知负荷，增加相关认知负荷，并且使总的认知负荷不超出学习者所能承受的范围。



“近些年认知负荷理论被广泛应用于语言教学并产生丰富的教学效应” ( Sweller 2004 )。

### 三、我国ESP教学效果不理想的原因和对策

任何一种教学要取得成功, 首先应该了解该教学的特点。相对于EGP (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通用英语 ), ESP有其特点。ESP的教学目标更明确, 教学内容更具体, 更符合实际交际需求 ( Strevens 1977 )。Strevens ( 1988 ) 将ESP的特点具体归纳为四个必备特征和两个可变特征。其中四个必备特征包括: ( 1 ) ESP设置一定满足学习者特定的需求; ( 2 ) ESP课程内容一定与它所服务的学科、职业和活动的內容 ( 主题和题目 ) 相关; ( 3 ) ESP教学重点是与这些活动相关的语言 ( 语法、词汇、语篇 ) 运用; ( 4 ) ESP与通用英语 ( EGP ) 有鲜明对比。两个可变特征是: ( 1 ) ESP教学可只局限于某一种语言技能的培养; ( 2 ) ESP教学可采用多种教学方法。由此可见, ESP教学目标和教学内容以掌握其他 ( 非语言 ) 知识或技能为基础, 以满足学习者的生活、工作需求为核心。同时, ESP又强调学习者语言知识和技能的培养。“语言本身的教学并不是ESP的终结, 利用语言实现某一确定目标才是ESP的真正目的” ( Robinson 1980: 8 )。这说明ESP教学本身内在认知负荷大, 需要很好地控制相关认知负荷和外在认知负荷才能达到良好的教学效果。

#### 1. ESP教学的内在认知负荷高

“内在认知负荷是在给定时间内思考任务所需的记忆, 完全取决于所处理信息或所学内容的复杂程度和难度, 它也是处理相互作用信息所需的工作记忆量的大小” ( Chipperfield 2006 )。也就是说, 内在认知负荷的大小是由学习者的认知结构以及相互作用的信息元素量的总和决定的。在ESP教学中, 教学内容决定教学任务的内在认知负荷大小。无论教学如何设计, 内在认知负荷不受其影响。当学习内容的内在认知负荷低 ( 内容简单 ) 时, 学生就可以有足够的智力资源来处理其他学习材料 ( 即使这些材料的外在认知负荷很高 )。相反, 如果所学内容的内在负荷高 ( 内容难度大 ), 而外在认知负荷仍很高, 那么, 总的认知负荷就会超出学生的智力资源, 学习目标就不能实现。因此, 教学中选择的材料过难会直接导致认知负荷过高。

ESP与EGP教学的重要区别之一就是在ESP教学中, 学生既要学会一定的专业知识又要提高其英语语言技能。然而, 大量研究表明, 尽管每个人的认知负荷或信息处理能力各不相同 ( 参看Paas & Van Merriënboer 1993, 提出计算一个人的认知负荷的具体方法 ), “但每一个人的信息处理能力是固定不变的, 无论信息处理或任务是什么种类” ( Scandura 1971; Voorhies & Scandura 1977 )。那么, 我们的ESP教学目标主要是帮助学生掌握专业知识还是进一步提高学生的英语技能? 这一关键问题在过去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和现行的《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 中国新闻网 2007 ) 中都没有明确说明。各高校, 甚至同一所高校不同课程的ESP教学要求都不尽相同, 教学目的和教学内容存在很大随意性。其结果是学生常常对教学效果不满意, 认为通过ESP学习, 自己的英语水平并没有多大提高, 特别是听说能力还有可能下降了。教师也常常抱怨, 教ESP课程没有成就感, 上课压力大, 学校和学生重视程度低。实际上, 这主要是由于绝大多数ESP课程本身的学习内在负荷大, 同时又缺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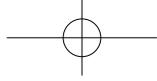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确的教学目标。就具体教学内容而言, 既然每个人的认知负荷总量是有限的, “一般的语言使用者都会首先想办法掌握内容, 而忽视其语言形式”( Peter & Pauline 2007)。这样学生在学习ESP课程时就会很自然地将学习过程中的信息处理重心放在“意思”上。此时, 如果学习内容难度大, 内在认知负荷已经很高, 学生不可能再同时提高其语言技能。“当处理新奇和复杂信息时, 大脑的工作记忆就一定会受限, 因为要处理的元素数量成线性增加, 但元素可能组合的数量是成指数增加的”( Van Merriënboer & Sweller 2005: 149)。除此之外, 再看一下用母语和用外语学习一门课程的差别。显然通过外语学习的认知负荷要高得多, 因为大脑在理解新信息的同时还得翻译语言。

由此可见, ESP课程应该首先明确其教学目标, 这样, 教师就可以清楚地思考和选择如何将这门课的内容有效地呈现给学生, 如何更好地帮助学生提高其英语能力; 学生也能对此门课程有一恰当的期望值, 并采用相应的学习策略提高学习效果。其次, ESP课程并非适合于所有专业课程。如果学生还没有某一专业方面的基本知识, 这一专业的ESP教学内容的专业性就不宜太强。如果专业课难度大, 而又必须采用ESP教学, 这时可人为降低教学内容的认知负荷。斯威勒等人提出, 所需处理信息的内在认知结构是“不可改变的”, 但当教学的认知负荷非常高时, 课程设计者可将一篇文章分解成许多小节分别讲授, 通过这种方法来降低整篇文章的内在认知负荷 ( Sweller & Chandler 1994; Pollock, Chandler & Sweller 2002; Clark, Nguyen & Sweller 2006 )。

## 2. ESP教学的相关认知负荷未得到充分发挥

“相关认知负荷指图式的构成和激活”( Sweller *et al.* 1998)。“当学习者对所学内容进行‘深度认知处理’时, 其大脑的组织和归纳认知过程就体现出相关认知负荷”( Mayer 2008: 24)。内在认知负荷和外在认知负荷都是通过学习材料施加于学习者的, 而相关认知负荷指学习者处理信息的主观努力程度, 即大脑处理、构建和激活图式的力度。“这就是说, 教师设计教学材料和教学活动的目的是提高学习者的相关认知负荷”( Van Merriënboer & Ayres 2005)。从另一方面讲, 学习过程中学生的主动性强、学习兴趣浓, 则其相关认知负荷就大, 学习效果就好。

与普通大学英语课程相比, ESP课程内容往往缺乏趣味性。ESP教学中常见的一个问题是学生普遍反映教学内容枯燥, 课堂沉闷, 学生缺乏学习热情, 即学生学习中的相关认知负荷低。对此, 许多研究表明, 一个有效的解决办法是, 让学生对学习材料中的某一问题提出各种解决方法 ( Van Merriënboer & Ayres 2005; Kirschner, Sweller & Clark 2006; Schnotz & Kirschner 2007)。这种“解决问题”的方法使得学生必须全心投入思考来寻求各种合理答案, 这便引发认知系统创建更好的图式来有效地理解信息。另外, 在很多情况下, 学生自己不愿努力或不知该如何来激发自己的认知图式。这时, 要让学生直接参与到学习材料的处理中。例如, 让学生根据学习材料内容, 按照工作程序、结构原理、时间顺序等进行排序或划出相应图表。Mayer ( 2008 ) 指出, 让学生对学习材料进行解释说明可有效地进行相关认知负荷处理。同时, 这样也可以激发学生的学习主动性, 使他们能充分调动学习过程中的相关认知负荷。“学习主动性是学习成败的重要原因”( Paas, Tuovinen, Tabbers



& Van. Gerven 2003)。此外,当学生缺乏学习动力时,教师可通过提供相关学习背景知识、列举生动有趣的实例等方法来激发学生的学习主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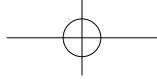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3. ESP教学的外在认知负荷控制不当

“学习任务本身的特征决定了内在认知负荷。与此不同,外在认知负荷是由教学采用(不当)的呈现形式所引起的”(Schnotz & Kürschner 2007)。“所有与教学目标无关的信息处理都是外在认知负荷”(Mayer 2008)。尽管外在认知负荷和相关认知负荷都可以通过教学设计来改变,但外在认知负荷反映的是由于教学设计偏差所带来的信息处理负荷。“恰当的教学设计能减少外在认知负荷,增加相关认知负荷”(Sweller, Van Merriënboer & Paas 1998)。也就是说,相关认知负荷有助于学习者的学习,而外在认知负荷阻碍有效学习。就某一具体教学任务而言,学生达到有效学习所能承受的总的认知负荷是有限的,该任务的内在负荷是一定的,只有相关认知负荷和外在认知负荷可以改变。因此,教学设计者有责任设法减少外在认知负荷,为相关认知负荷留出更大空间,以提高学习效果。

我国高校目前ESP教学中存在许多问题。大多数问题可以通过学校、教师和学生的努力来解决,即我们的ESP教学外在认知负荷有很大的压缩空间。

#### (1) 师资质量造成巨大外在认知负荷

师资水平是任何一门课程教学成败的关键。那么,我国大多数ESP教师是否有能力将该课程内容很好地呈现给学生?1999年修订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明确指出“专业英语课原则上由专业教师承担,外语系(部、教研室)可根据具体情况配合和协助”。过去各高校的专业英语也的确是由专业老师讲授。这些教师的专业知识不容置疑,但绝大多数老师的英语能力有限,特别是口语表达能力较弱。因此,许多高校ESP课程中一种普遍的做法就是教师采用英文材料,但主要用中文授课。学生一方面要听老师的中文讲解,另一方面还得找英文材料的对应信息,学习的认知负荷相当高。近些年,有些学校要求大学英语教师开设各种ESP课程。但我国大多数大学英语教师都是单一的“语言型”或“英语文学型”,他们的语言功底好,英语教学经验丰富,但对语言和文学领域之外的知识,特别是科学、技术等理工科方面的知识知之甚少,对学生所学的专业知识了解不足或者根本不懂。因此,对授课内容及其拓展知识难以驾驭,对ESP教学缺乏自信。而学生会因此瞧不起教师,对课堂充满抵触情绪。在英国、德国等ESP教学发展成熟的国家,ESP课程一般都是由“双师型”教师开设。他们既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也是优秀的语言教师。而我国ESP教学中师资质量是一个突出的问题。梁雪松等人2004-2005年在上海、天津、广州、杭州、兰州等全国十多所不同类型和层次的高校进行了ESP课程调查,结果显示ESP师资质量令人担忧。“有些教师在使用双语(英、汉语)教学过程中,书面的、口头的错误之多令人难以容忍”(梁雪松、陈黎峰、陆莺 2006)。王蓓蕾2004年在同济大学的调查,以及何宇茵等人2007年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所进行的ESP教学情况调查也表明,ESP师资问题突出,教学质量有待提高。教师自身的ESP教学驾驭能力较差,直接结果是学生处理学习任务的外在认知负荷高,相关认知负荷低,学习没有激情,学习效果不理想。因此,我国ESP教学现在亟待解决的问题是要培养大批既懂专业知识又有良好的英语能力的合格任课教师。本文认为,我国ESP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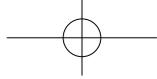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资可以选自大学英语教师，也可以由英语基础好的专业教师承担。关键问题是他们必须认真研究ESP教学特点和学生学习过程中的认知潜能。当然，ESP教师也应该享有其应有的学术地位。这样教师才能安心研究ESP教学，我国的ESP教学也才可能有根本的、长期的发展。

### （2）教学内容选择引起外在认知负荷

ESP教学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教师如何选择教学材料和练习。目前我国高校ESP课程大多用英文原版材料，或在此基础上进行简单删节。采用英文原版学习材料有许多优点，但由于中西文化、语言、地域和逻辑思维习惯等方面的差异，英文原版学习材料对我国高校绝大多数学生都相当有挑战性。如果学生英语基础不是很好，ESP教学很难取得良好效果。在同济大学的ESP教学调查结果显示：“62%的学生能看懂原版资料，但80%的学生却无法用英语交流相关信息”（王蓓蕾 2004）。全国知名高校的大学学生英语能力尚且如此，可以推断其他普通高校学生英语能力情况如何。因此，如果选材完全来自原版书籍，而且理论性强，学生又对绝大部分理论知识从未接触过，这样的教学内容的内在认知负荷就会偏高。在这种情况下，若教师不能采取有效的教学策略来减少外在认知负荷，则学生学习这门课的总认知负荷过高，学生就不可能吸收、消化所学内容，教学目标也不可能实现。那么，ESP教学该如何选择学习材料？实践表明，那些包含学生中文专业课上已经涉及的相关的专业知识，同时又有较强的实用性和趣味性的原版材料比较适合我国高校ESP教学。这种教学材料的内在认知负荷对大多数学生来说比较适中。“ESP教学内容专业性不宜太强，但语言上要有代表性，尤其要有该专业领域的常用词汇和一般科技文章的句法结构和表达方式等”（蔡基刚 2004）。除此之外，练习编写也应丰富多彩，不仅有关专业知识的讨论题、问答题，还可包括英汉互译和摘要写作等语言练习题，使学生在真正学到专业知识的同时，也进一步提高自己的语言能力。

### （3）教学方法引起外在认知负荷

“ESP课程教师的重要素质是灵活性”（Robinson 1980）。教师应根据学生具体需求和英语水平选择灵活的教学方式和考核方式，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主动性。“认知负荷理论的核心思想是人的工作记忆有限，学习者可能会受到信息轰炸，如果教师对教学内容的复杂性不能很好掌控，学生的学习认知负荷就会过高，这样会阻碍图式的构成和激活，从而导致学习效果不佳”（Sweller 1988）。任务型教学法、交际教学法、情景教学法、案例教学法都是ESP课程常见的教学方法。教师还可根据具体内容采用多媒体教学形式。例如，对一篇关于机器人结构的文章，如果教学完全采用文字描述方法授课，内容复杂、抽象，学习内容的内在认知负荷就很高，学生很难一下子理解。如果教师通过多媒体来将机器人结构视觉化，则会大大降低学生学习过程中的认知负荷，使得学生更容易理解和消化学习内容。还有一个常见问题是，教师在ESP课程中使用哪种语言授课好。实践证明，并非全英文授课是最佳选择。有些在英语国家学习和生活多年后回国教书的老师在进行ESP教学时，一开始就使用全英文授课，结果大多数学生听不懂、跟不上，很快就失去学习兴趣，影响学生专业知识的掌握。如果教师上课大部分用英文，适时地给予中文解释，学生会更容易接受。同时教师应减少课堂词汇讲解、语法分析，减少不必要的外在认知负荷。同样，考核方式也可多样性。除常见的简答题和翻译题型外，论文写作是一个很好的方法。这样学生可以较好地调控任务的认知负荷，同时锻炼学生独立思考、开拓思路的能力，增强成就感和学习动力，从而提高学习的相关认知负荷。



## 四、启示

认知负荷理论的宗旨是：如果教学能充分认识到学生学习过程中的内在认知负荷、相关认知负荷、外在认知负荷的相互关系，考虑到人的工作记忆的角色和有限性，则教学设计的质量会有所提高。就某一具体教学任务而言，我们不能改变其内在认知负荷，只能对任务的相关认知负荷和外在认知负荷加以调控。理想的教学设计目标是尽可能增大相关认知负荷，减少外在认知负荷。由于ESP教学有其特殊性，其内在认知负荷往往就比较高，教师可先选择学生已经较熟悉的学习内容，使学生能够很容易地构建和激活其认知图式。当学生掌握一定的学习策略之后可以减少学生已熟悉的教学内容比例，逐渐增加要学生独立思考和解决的问题，最终达到学生能自主地用英语来进行各种交际活动，通过英语掌握专业知识。当设计和讲授一门ESP课程时应该注意以下几点：

(1) 选择适合学生英语基础和专业需求的英文材料。如果学习材料的内在认知负荷过高(如专业知识难，理论性强)，教师可提供部分中文注释和说明，降低工作记忆负荷；

(2) 任务型教学法是ESP课程最常使用的一种教学方法。但要避免同时要求学生完成多项任务，减少不必要的或重复的信息源。任务设计要少使用开放式问题，因为这样会给学生学习处理信息带来沉重的工作负荷，使外在认知负荷增大；

(3) 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教学理念在ESP教学中同等重要。教师“一言堂”会大大制约学生的相关认知负荷，降低教学效果。

同时应该清楚地认识到，由于受学生英语水平、师资力量、教学资源等多方面的制约，目前我国大部分高校还不能实现ESP涉及所有课程。有些专业课程难度大，用中文讲授学生都很难学好，ESP课程就更不适合。只有当社会有需求，学生有要求，教师有能力时才有可能全面开设ESP课程。但随着我国大学进校新生的英语整体水平的提高，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很快将成为我国大学英语教学的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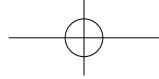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 五、结语

ESP教学的突出特点是学生通过英语掌握专业知识，课程本身的内在认知负荷高。我国高校ESP教学效果普遍不理想的主要原因是没有明确、清楚的ESP教学目标和课程归属，加之对ESP教学特点认知不足，特别是没有很好地控制其外在认知负荷。而通过改善师资知识结构、合理选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可以大幅降低ESP教学的外在认知负荷，增强其相关认知负荷，从而有效地提高ESP教学效果。

在ESP发展的四十多年历史中，国内外ESP研究大多基于语言分析和教育心理学分析。本研究从一个全新的角度——认知语言学，来透视ESP教学的特点，运用认知负荷理论分析我国ESP教学中各种问题产生的根本原因并寻求有效解决方法，这将进一步丰富我国ESP教学研究。它可以帮助教师科学地、合理地处理好教学内容、学生、教师三者的关系，优化教学内容，思考合适的教学策略，激发学生的学习主动性，有效地改善我国ESP教学状况。

**参考文献:**

- Chipperfield, B. 2006.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Instructional Design Saskatoon* [OL]. <http://www.usask.ca/education/coursework/802papers/pdf> (accessed 16/07/2010)
- Clark, R. C., F. Nguyen & J. Sweller. 2006. *Efficiency in Learning: Evidence-based Guidelines to Manage Cognitive Load* [M]. San Francisco: Pfeiffer.
- Cooper, G. 1998. *Research into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Instructional Design at UNSW* [M]. Sydney: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UNSW).
- Halliday, M. A. K., A. McIntosh & P. Strevens. 1964.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 [M]. New York: John Wiley.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irschner, P. A., J. Sweller & R. E. Clark. 2006. Why minimal guidance during instruction does not work: An analysis of the failure of constructivist, discovery, problem-based, experiential, and inquiry-based teaching [J]. *Educational Psychologist* 41 (2): 75-86.
- Mayer, R. E. 2008.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M]. Upper Saddle River, NJ: Pearson.
- Miller, G. A. 1956. The magic number seven, plus or minus two: Some limits on our capacity to process information [J]. *Psychological Review* 63 (2): 81-97.
- Paas, F. & J. J. G. Van Merriënboer. 1993. The efficiency of instructional conditions: An approach to combine mental-effort and performance measures [J]. *Human Factors* 35 (4): 737-743.
- Paas, F., J. E. Tuovinen, H. Tabbers & P. W. M. Van Gerven. 2003. Cognitive load measurement as a means to advance cognitive load theory [J]. *Educational Psychologist* 38 (1): 63-71.
- Peter, S. & F. Pauline. 2007. Cognition and tasks [A]. In R. Peter (ed.). *Cognition and Second Language Instruction*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83-205.
- Pollock, E., P. Chandler & J. Sweller. 2002. Assimilating complex information [J].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12 (1): 61-86.
- Robinson, P. 1980. *ESP: The Present Position* [M]. Oxford: Pergamon Press Ltd.
- Scandura, J. M. 1971. Deterministic theorizing in structural learning: Three levels of empiricism [J]. *Journal of Structural Learning* 3: 21-53.
- Schnotz, W. & C. Kürschner. 2007. A reconsideration of cognitive load theory [J]. *Educational Psychology Review* 19: 469-508.
- Strevens, P. 1977. ESP: An analysis and a survey [J]. *Language Learning* 2:1-14.
- Strevens, P. 1988. ESP after twenty years: A reappraisal [A]. In M. Tickoo (ed.). *ESP: State of the Art* [C]. Singapore: SEAMEO Regional Language Center. 1-13.
- Sweller, J. 1988. Cognitive load during problem solving: Effects on learning [J]. *Cognitive Science* 12 (2): 257-285.
- Sweller, J. 2004. Instructional design consequences of an analogy between evolution by natural selection and human cognitive architecture [J]. *Instructional Science* 32: 9-31.
- Sweller, J. 2008. *Cognitive Load Theory* [OL]. [http://www.scitopics.com/Cognitive\\_Load\\_Theory.html](http://www.scitopics.com/Cognitive_Load_Theory.html) (accessed 16/07/2010)
- Sweller, J. & P. Chandler. 1994. Why some material is difficult to learn [J]. *Cognition and Instruction* 12 (3): 185-233.



- Sweller, J., J. J. G. Van Merriënboer & F. Paas. 1998. Cognitive architecture and instructional design [J]. *Educational Psychology Review* 10: 251-296.
- Van Merriënboer, J. J. G. & P. Ayres. 2005. Research on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its design implications for e-learning [J]. *Educational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53 (3): 5-13.
- Van Merriënboer, J. J. G. & J. Sweller. 2005.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complex learning: Recent developments and future directions [J]. *Educational Psychology Review* 17 (2):147-177.
- Voorhies, D. & J. M. Scandura. 1977. Determination of memory load in information processing [A]. In J. M. Scandura (ed.) *Problem Solving: A Structural / Process Approach with Instructional Implications* [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299-316.
- 蔡基刚, 2004, ESP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 [J], 《外语界》( 2 ): 22-28。
- 何宇茵、曹臻珍, 2007, 北航双语教学现状调查 [J], 《山东外语教学》( 2 ): 33-37。
- 梁雪松、陈黎峰、陆莺, 2006, 英语专业ESP 课程建设中的问题与对策 [J], 《外语界》( 4 ): 30-35。
- 罗娜, 2006, 制约我国ESP 教学的主要因素及其对策 [J], 《山东外语教学》( 1 ): 56-59。
- 王蓓蕾, 2004, 同济大学ESP 教学情况调查 [J], 《外语界》( 1 ): 35-42。
- 张尧学, 2002, 加强实用性英语教学, 提高大学生英语综合能力 [J], 《中国高等教育》( 8 ): 3-5。
- 章振邦, 2003, 也谈我国外语教改问题 [J], 《外国语》( 4 ): 2-7。
- 中国新闻网, 2007,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OL],

<http://www.chinanews.com.cn/edu/kong/news/2007/09-26/1036802.shtml/> (accessed 10/07/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1999,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作者简介:

王建梅 重庆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重庆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副院长。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二语习得、ESP教学。通讯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红光大道69号重庆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400054。电子邮箱: jmwang@cqut.edu.cn

# 中国ESP研究30年回顾与前瞻<sup>\*</sup>

郝霞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提要:** 本文对三十多年来国内ESP研究成果进行了详细回顾,分三个阶段介绍、评述了本研究领域的发展历程,并从研究队伍建设、研究方法、研究成果以及研究内容等方面概述了ESP的研究现状,同时指出国内ESP研究中存在的不足,在此基础上结合国际ESP发展动态对中国ESP研究的发展前景进行了展望。

**关键词:** ESP、国内研究、综述

## 一、引言

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简称ESP)以其教学目标明确、以需求分析为基础、注重语言应用能力的培养(汪乔山 2007)等特点独立于普通英语语言教学之外。ESP研究始于20世纪60年代,四十多年来,全球范围内的ESP研究蓬勃发展。而国内的ESP教学与研究是一个不断探索的过程,自20世纪70年代末起步以来,国内在这个领域的研究也经历了30年的发展历程,其发展经历了起起落落的过程。国内学者此间在ESP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和探索中付出了不懈的努力,为ESP研究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因此,笔者认为有必要对国内ESP研究的状况进行简要的回顾和总结,并对其前景进行展望。

## 二、国内ESP研究的发展回顾

由于历史原因,国内学界接触ESP理论和开展相关研究要比国外晚十多年。此前,国内也存在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工作,但缺乏相应教学理论的指导。ESP理论引入我国后,给语言教学工作者及研究者们以极大的启发。应该看到,西方现有的ESP理论是以不同教学环境为基础的,虽然这些模式具有一定的普遍意义,但中国的教学情况有其自身特点,在教育大环境、学生水平、师资力量等方面都与国外存在很大差异,这必然给ESP在中国的教学过程和规律带来不少特殊的问题,所以在中国环境下研究ESP更有其重要的现实意义。国内ESP研究的发展按前、中、后期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sup>\*</sup> 作者目前承担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我校气象学科专业英语课程教学的需求分析》(编号SK20080144),本文为该项目的阶段性成果。此外,本文还得到了南京师范大学ESP研究专家陈莉萍教授的悉心指导。

## 1. 第一阶段 (1978–1990): 理论的介绍和探讨

我国老一辈学者杨惠中于1978年发表的《国外科技英语教学和研究动态》和《科技英语的教学与研究》是国内学者最早介绍ESP理论的两篇文章,标志着ESP研究在我国的正式起步。在随后的十年中,学术界掀起了ESP理论研究的浪潮,相关文献陆续在国内各大期刊上发表。这一时期,国内外语类和语言学类核心期刊上发表的译文、论文和书评等涉及的主要内容有:理论和研究综述,如ESP理论的译介、ESP教学理论与实践介绍等;ESP教材研究,如《核心》(Nucleus)教材引介、评价等;ESP与公共英语教学关系研究,如两者的差异及共同点、公共英语如何借鉴ESP教学等。虽然外语界的研究是以引进和评价为主,但有些学者已经采取批判的态度对外国的理论进行探讨,提出寻找适合中国教育实际的ESP教学方法的必要性。在此阶段,受实际需求影响,研究载体集中在ESP教学领域中的“科技英语”。虽然这一时期有过一次由上海交通大学科技英语中心和英国文化协会讲师团联合举办的ESP学术研讨会,但尚未有相关研究的专著和论文集出版。

## 2. 第二阶段 (1991–2000): 理论的巩固和“正名”阶段

进入90年代后,ESP研究虽突破了“科技英语”研究的单一局面,但研究并未呈现预期的快速增长,而是发展速度相对放缓。笔者检录了ESP及科技英语(早期ESP在我国的另一种叫法)主题下的所有核心期刊文章,发现这十年国内核心期刊ESP研究相关的文章较前阶段在篇目上反而减少1篇(见图1),且以“科技英语”为主题检索到的90年代的文献数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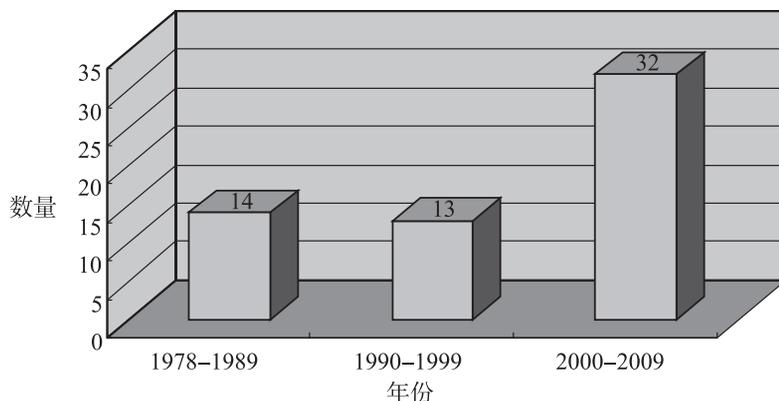


图1 1978–2009年国内核心期刊所发表的ESP研究文献统计表

出现这种状况,其原因与学界对于ESP教学和研究存在之理据的质疑和误解相关。李佩1992年向中国科学院各研究所发出的征求意见书中就记载:“中国科学院各研究所所长和研究员的回信中,基本上都反对‘科技英语’的说法。当时的复旦大学校长杨福家(1994)甚至撰文指出:‘不能将语言简单地划为科学英语,乃至物理英语、生物英语等等’,并断言‘科学英语根本不存在’”(转引自蔡基刚2004)。

这种质疑和误解的“副作用”直接影响到90年代的ESP研究。鉴于此种不利局面,研

究者纷纷转向ESP理论层面研究,主要代表人物有程世禄、张国扬、范谊、陈莉萍等。研究涉及ESP存在的理据,即社会需求理据、逻辑理据和数学理据,以及对ESP教学与研究在学科发展中的地位论证。在此阶段,《ESP的理论与实践》(程世禄、张国扬 1996)和《专门用途英语研究》(陈莉萍 2000)两部专著的诞生为国内ESP研究提供了更为系统的理论框架,对ESP在中国的进一步推广和在学术界的重新兴起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直至1999年修订《大学英语教学大纲》时,大纲第一次正式提出“专业英语”,并将其规定为大学必修课,使专业英语的地位在国内大学英语教育界得到认可。

### 3. 第三阶段(2001-2010): 研究深入发展并走向成熟

进入新世纪,随着中国入世及奥运会的成功举办,各行各业对英语的需求进一步扩大,加之ESP研究的重要性在教育界和学界已获得认可,ESP教学与研究队伍不断壮大,代表人物有秦秀白、蔡基刚、刘法公等。如图1所示,研究文献与前两个阶段相比有了成倍的增长。在这一阶段,ESP研究在我国呈现发展更加多样性,领域更为丰富和深入的态势。

根据论文数量的分布统计分析,第三阶段的研究无论在研究内容和研究层面上都比前两阶段有了很大飞跃。研究内容已涵盖了ESP理论基本框架中的主要方面,包括前两阶段尚未涉及的研究内容,如需求分析、教材编写与评估、考试与测评、教师职能及素质、合作教学模式、建立专业英语语料库、图示理论的运用、ESP翻译研究等。总体来说,从研究类别看,涉及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从研究层面看,对宏观教学模式的研究细化为教学中具体环节层面,这与国外的研究趋势是一致的;从研究方法看,有思辨式、逻辑式和经验型的文献性研究和基于第一手资料来源、手段趋向科学化的实证性研究;从研究面向的对象来看,分为不同专业英语的ESP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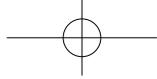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值得一提的是,这一时期很多学者在大学英语教改的大背景下探讨在中国开展ESP教学的必要性。陈冬纯(2001),蔡基刚(2004),南佐民(2005),汪乔山(2007)将ESP与中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相结合,探讨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引入ESP教学的可行性和必要性,指出国内外语教学界应当抓住有利契机发展ESP教学。蔡基刚(2004)指出“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将是我国大学英语教学的发展方向”,这与刘润清(1996)所提出的“ESP教学是21世纪英语教学的发展趋势”的论断相契合。

2001年—2010年这十年间,ESP研究在国内逐步进入成熟的阶段,此间不仅涌现出大批的研究成果,其中不乏在国际专业ESP期刊上所发表的学术论文,而且研究领域日益拓宽,研究层次逐渐深入,研究水平不断提高,研究队伍逐渐壮大,我国的研究者充分显示出国内该学科研究的生机和活力。

## 三、国内ESP研究的现状

### 1. 研究队伍

国内ESP研究人员主要集中在国内高等院校和教学研究机构。早在80年代初,我国政府就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签订了《专用英语培训网》项目(赵九龄 1983),培训了大批我国



在联合国工作的人员的科技英语，也形成了早期ESP教学研究队伍。目前，高校英语教师是研究队伍中的主力。随着ESP教学与研究在我国的发展，很多高校加强了对专门用途英语的投入，开设商务英语、科技英语、医学英语、财经英语、计算机英语等课程，大批英语教师得以从事ESP教学与研究工作。

## 2. 研究成果

除了刊登在核心期刊上的论文，ESP研究专著主要有：《ESP的理论与实践》（程世禄、张国扬 1996）、《专门用途英语研究》（陈莉萍 2000）、《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论与应用》（黄萍 2007）、《功能语境与专门用途英语语篇翻译研究》（谢建平等 2008）、《ESP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洪卫 2008）、《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莫莉莉 2008）等。

## 3. 研究方法

根据对论文研究方法的分类统计，国内ESP研究的前二十年，非实证研究方法占主流地位；而近十年来，实证研究方法的使用不断增加，虽与文献性研究在数量上仍有较大差距，但实证研究量从前两阶段的几近为零发展到现在的近10%，说明实证研究方法进入到发展阶段，逐渐成为我国ESP研究的重要手段。ESP研究已不再停留在其存在理论论证阶段，而是进入了实证操作和效果验证阶段。

## 4. 研究内容

作为教学法研究，ESP教学研究可划分为理论和实践两方面，我国目前在这两部分的研究有了一些开拓性进展。

### （1）ESP教学理论研究

国内对ESP教学理论有较系统研究的学者包括伍谦光、卫乃兴、范谊、程世禄、张国扬、陈莉萍、邓海、文军等。研究范围涉及到理据研究、理论发展以及ESP与EGP（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即普通英语）的关系（刘法公 2003）等。

#### 1) 理据研究

关于ESP存在的理据，最早范谊（1995）提出社会需求理据、逻辑理据和数学理据三大理据；之后，有学者就ESP存在的必然性，提出社会发展的必然、其客观内容决定的理论依据、教学实践方面的依据等三方面依据，以说明ESP是一种客观存在（陈莉萍 2001）。蔡基刚（2004）认为，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和入世，国内对外语的需求增加，对外交流的领域扩大，对于ESP教学要求迫切，且进入21世纪后中小学英语教学在全国又迅速发展，进入重点大学的学生已不需要英语基础教学，这为大学英语教学向ESP教学转变提供了必要条件。这些学者的观点为论证ESP的存在提供了强有力的理据。

#### 2) 理论发展

ESP教学理论经历了六个发展阶段：语域分析、修辞或语篇分析、目标情景分析、技

巧与策略分析、以学习为中心的方法和语体分析(姜治文、文军 1997)。程世禄、张国扬(1995)对前五个阶段作了较详细的介绍,指出了各阶段教学理论的依据、指导思想、研究意义和教学意义等。高红(1999)也针对其中的语域分析、话语分析、学生的需要与动力、大纲教材与教学法进行了较详细的阐释,分析各阶段理论的具体内容。目前,学界对于以学习为中心的ESP教学理论已达成共识,使其成为当今ESP教学的指导原则。

### 3) ESP与EGP的关系

邓海(1992)提出,ESP教学应与EGP教学有鲜明对比。卫乃兴借助鲁滨逊(Robinson)的ESP家族谱系图,分析了中国ESP与西方ESP的原则和精神,并指出了它们的区别,提出“西方的ESP和EAP等是属种关系,在语义学上是上下文关系……而我国大学英语的ESP有其实在的地位——过渡阶段和具体的特点”。如果我们勾画出我国英语教学的连续体,则应是(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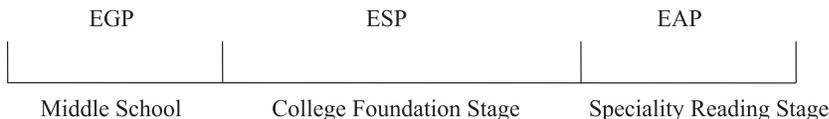


图2 英语教学连续体模型(卫乃兴 1994)

这一理论为在大学教授ESP课程的教师提供了又一理论依据和实施模型。而庞继贤(1994)将之后的EAP教学又划分为EGAP(English for General Academic Purposes,即普通学术英语)和ESAP(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即专门用途学术英语),提出大学英语四、六级为EGAP和ESAP的划分点,即通过大学英语四、六级的学生可以从EGAP进入到ESAP阶段的学习,这又进一步为大学ESP教学,尤其是四、六级后的专业英语教学提供了模块参考。

### 4) ESP翻译与语言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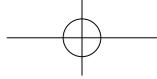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翻译研究也是ESP理论研究的重要领域之一。在翻译ESP文本时,要考虑文体、语域等诸多语言问题。ESP存在着自身独有的语言特质、文体特质等,如何输送这些特质,自然是翻译研究理应关注的焦点之一(文军 2001)。因而,在ESP教学中,翻译研究和词汇研究也是ESP教学的重点。王建生(2002)专门研究了ESP教学中的翻译,分析了ESP教学英语讲授与英汉翻译之间的度。但据文献显示,这方面的研究迄今为止并不多。

## (2) ESP教学实践研究

除了介绍国外先进的ESP教学实践,我国ESP研究者就国内ESP教学中的问题和解决方法也作了较细致的研究。

### 1) 需求分析

外语教学的需求分析应ESP教学而生,是开展ESP教学的必要先行环节,对于ESP课程设计、大纲设定等起到了关键作用。近年来需求分析越来越受到ESP研究者的重视,相关研究频见于各类核心期刊,如刘浩、庞云青(1999),管春林(2005),黄奕(2006)分别探讨了需求分析在ESP教学中的重要性及其对ESP教学的启示;陈冰冰(2005)提出需求



分析应获得的信息包括：学习者专业信息、学习者个人信息、学习者英语语言信息、学生需求、语言学习信息、有关“学习者专业信息”的专业交际信息、课程对学生的要求、课程环境信息等八方面的信息。

## 2) 课程设计

课程设计可划分为大纲的选择、材料的评估、材料写作、教学法、评估（姜治文、文军 1997），研究成果可直接应用于教学实践。邓海（1992）提出，ESP课程设计与四种方法：结构法、功能法、技能法、过程法。唐雄英（2004）专门就ESP能力测试问题撰文，探讨测试范围、任务内容、测试方法、评判标准等方面的问题。付红霞、郝玫（2008）就ESP课程设计作了实证研究，得到了ESP教学课程设计、培养方向研究的第一手资料。梁雪松、陈黎峰（2006）以英语专业为例，谈到了国内ESP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和教学现状、教材编写存在的问题、评估的缺失、师资的匮乏等，尤其指出教学法相对于ESP课程的情况，并就问题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法，应该说对整个教学环节的剖析以及今后ESP教学及研究具有很大的借鉴意义。

## 3) 教学法

国内的ESP教学法研究落后于ESP课程设计和实施本身，梁雪松、陈黎峰（2006）从班级教学实施、多媒体教学、案例教学等方面探讨了ESP教学法的问题所在，并提出对策。瞿云华（1998）提出以内容为基础的教学途径，另外，还有学者阐释了交际法与ESP教学法的密切关系（汪家丽 1995）。刘法公（2001）将教学法细化到了词义比较、搭配辨析、构词法教学、课堂案例分析等方面。段平、顾维萍（2006）专门提出TC（Technical Communication，即专业交际学）教学法与ESP教学的发展方向。

# 四、国内ESP研究中存在的不足

## 1. 国内ESP研究总体看来资源短缺，发展缓慢

纵观国际ESP研究，涉及内容已深入到不同专业英语的词汇、语篇、文体、口语表达、教师策略等研究内容。而国内ESP研究由于缺乏研究文本和教研人员，研究对象大多仍停留在宏观教学理论上，已经开展的微观研究也不够细致完善。此外，理论研究还不够系统，理论独创性不强，很多研究仅停留在对某些理论原则的阐释和评述层面，在结合中国实际、建立中国的语言教学理论方面，没有形成自成一体的理论体系。

## 2. 国内ESP研究方法上仍存在较大问题

首先，以访谈、观察等材料为基础的质性研究远落后于以数据材料为基础的量化研究，量化研究中问卷调查远多于实验法，将定量法和定性法有机结合的研究还是少数。其次，语料库的建设还不完善，直接影响研究中所用语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3. 国内ESP研究学科定位模糊

作为一门全国性英语教学活动研究的学科建设,国内ESP研究似乎还停留在统一性为其单一出发点的早期发展阶段,没有将课程的地方性和灵活性与其统一性相结合,对该学科属性的认识并没有与时俱进,而是落后于该学科的发展。此外,ESP教师身份仍很混乱,目前国内大多院校仍只由专业非英语教师教授ESP课程,而学生对英语教师专业技能的不信任,以及英语教师自身对ESP授课的消极态度等诸多因素构成了英语专业教师进军ESP课程领域的主要障碍,这也是导致ESP研究专业人员缺乏的因素之一。

### 4. 国内ESP研究交流与合作欠缺

ESP研究在我国开展三十余年,虽然学术刊物上发表了很多论文,也有专著问世,但专题学术会议的召开次数寥寥无几,这不利于学术成果的有效交流。同时,也没有成立专门的学术团体来组织和协调国内的研究活动,国内的ESP研究基本处于各自为战的松散状态。

## 五、国内ESP研究的前景展望

### 1. 国内ESP研究方法将得到更多的重视并得以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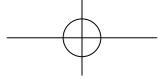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基于语料库的研究已成为近两年国际上ESP研究的主要手段之一,此类研究充分发挥语料在数据量化研究中的作用,针对ESP文本的差异性,加强ESP语料库的研究与建设,为ESP研究者提供有利的研究资源。此外,哲学思辨、数理统计、统计分析、认知科学、计算分析等方面的知识和方法都将被广泛运用到ESP研究中,使得研究方法必将更加科学和丰富。要全面、深入地研究ESP,必须将多种方法有机结合。同时,进一步普及和重视研究方法意识,提升ESP研究者综合运用语言学研究方法的水平。

### 2. ESP研究问题逐渐深入和扩大

就目前形势来看,专业英语词汇研究、语体分析等成为国际ESP研究的新热点,国际EAP研究比例也不断增加,而国内研究也将扩大研究角度,深入研究领域。从ESP教学过程来看,研究的重点也将侧重对教学过程的分析,研究问题深入到需求分析、课程设计、教学法及教学策略运用、评估和测试等。从研究层次来看,由对所有问题的简单叠加研究,向对具体各环节关系的深入探讨方向发展;由如何在一个课堂内搞好ESP教学,向与中国教学改革相结合的研究方向发展。同时,研究对象突破单一的泛泛而论的专门用途英语,而是将医学英语、商务英语、法律英语等都作为明确的研究目标,更多地使用专业英语话语或语篇作为语料,并跳出高校ESP课程体系,将企业等的ESP培训列入研究对象范围内。

### 3. ESP研究者知识结构朝复合型方向发展

ESP研究不是单纯的语言研究,所需要的不只是简单的语言知识和语言研究的方法与



技巧，而是一门跨诸多学科的、为诸多行业和目的服务以及为它们提供理论指导的综合研究（莫莉莉 2008：77）。因此，专门用途英语研究者需要掌握专门行业的相关知识，理解研究的论题和基本概念，避免泛泛而谈。

#### 4. ESP 的研究团队不断壮大

中国的 ESP 研究将逐步渗透到各个高校英语教学研究组织，整合英语教师和专业教师的力量，在整体上提高 ESP 研究水平，从而与全球范围 ESP 研究的发展潮流同步，融合到国际性研究当中，在研究领域和研究范式上进一步和国际接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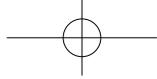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六、结语

纵观国内 ESP 研究的发展过程，我们不难发现该领域研究渐趋成熟的发展轨迹。中国 ESP 学者 30 年的研究和探索，不断检验、修正、补充和丰富 ESP 的理论与实践，有力推动了 ESP 的发展。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更应清醒地认识到存在的差距与不足，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调整和确定今后努力的方向。可喜的是，由北京外国语大学专门用途英语学院创办的《中国 ESP 研究》于 2010 年的诞生，以及“专门用途英语在亚洲”国际学术年会在我国的正式落户，加之国内学者的共同努力，必将共同为中国的 ESP 研究开创一个硕果累累、充满希望的新局面。

#### 参考文献：

- 蔡基刚，2004，ESP 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J]，《外语界》(2)：22-28。
- 蔡基刚、廖雷朝，2010，ELE 还是 ESP，再论我国大学英语的发展方向[J]，《外语电化教学》(5)：20-26。
- 陈冰冰，2005，关于建立 ESP 教师教育模式的思考[J]，《外语教学》(3)：75-78。
- 陈冬纯，2001，提高 21 世纪大学生的专业英语水平——对专业英语教学改革的一点思考[J]，《外语界》(2)：32-35。
- 陈莉萍，2000，《专门用途英语研究》[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 陈莉萍，2001，专门用途英语存在的依据[J]，《外语与外语教学》(12)：28-30。
- 程世禄、张国扬，1995，ESP 教学的理论与实践[J]，《外语教学与研究》(4)：51-54。
- 程世禄、张国扬，1996，《ESP 的理论与实践》[M]。南宁：广西教育出版社。
- 邓海，1992，国外 ESP 教学[J]，《外语教学与研究》(1)：20-23。
- 段平、顾维萍，2006，我国大学 ESP 教学的发展方向探讨[J]，《外语界》(4)：36-40。
- 范谊，1995，ESP 存在的理据[J]，《外语教学与研究》(3)：43-48。
- 付红霞、郝玫，2008，理工院校英语专业课程设置的调查[J]，《外语界》(6)：25-33。
- 高红，1999，论专业英语[J]，《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128-133。
- 管春林，2005，试论需求分析在经贸英语专业课程设置中的意义和方法[J]，《外语与外语教学》(3)：37-40。

- 洪卫, 2008, 《ESP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M]. 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 黄萍, 2007, 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论与应用[M].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 黄奕, 2006, Needs analysis in ESP course [J],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S1): 346-349。
- 姜亚军、郭建昌, 1997, 商贸英语及其研究和教学[J], 《外语教学》(1): 43-50。
- 姜治文、文军, 1997, 论ESP百科词典的编纂[J], 《外国语》(6): 69-74。
- 李传芳, 2009, EGP词义石化对ESP词汇学习的负迁移——基于商务英语英汉翻译的实证研究[J], 《外语界》(4): 38-42。
- 李红, 2001, 专门用途英语的发展和与专业英语合作教学[J], 《外语教学》(1): 40-43。
- 李惠琴、盛建元, 1986, ESP教学二十年[J], 《国外外语教学》(2): 1-5。
- 梁雪松、陈黎峰, 2006, 英语专业ESP课程建设中的问题与对策[J], 《外语界》(4): 30-35。
- 刘法公, 2001, 论专门用途英语的属性与对应教学法[J], 《外语与外语教学》(12): 25-30。
- 刘法公, 2003, 论基础英语与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关系[J], 《外语与外语教学》(1): 31-33。
- 刘浩、庞云青, 1999, On the role of needs analysis in ESP course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specialized English reading course [J],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S1): 150-153。
- 刘润清, 1996, 21世纪的英语教学——记英国的一项调查[J], 《外语教学与研究》(2): 1-8。
- 刘毓麟、孙建荣, 1982, ESP在培训部教学中的应用[J], 《外语教学》(3): 7-11。
- 马雁, 2009, ESP理论视角下的医学英语课程设置及其教学探索——基于医学英语教学的个案分析[J], 《外语电化教学》(1): 60-63。
- 孟小秦, 1980, ESP和Nucleus简介[J], 《外国语》(3): 56-60。
- 莫莉莉, 2008,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M].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 南佐民, 2005, 复合型英语专业人才培养的瓶颈与对策——从专门用途英语在英语专业人才培养中的问题谈起[J], 《外语界》(5): 42-45。
- 庞继贤, 1994, ESP与大学英语四、六级后的英语教学[J], 《外语界》(4): 25-27。
- 秦秀白, 2003, ESP的性质、范畴和教学原则——兼谈在我国高校开展多种类型英语教学的可行性[J],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4): 79-83。
- 瞿云华, 1998, ESP教学与Content-based Approach [J], 《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3): 145-149。
- 唐雄英, 2004, ESP能力测试问题再探索[J], 《外语与外语教学》(6): 61-64。
- 王蓓蕾, 2004, 同济大学ESP教学情况调查[J], 《外语界》(1): 35-42。
- 汪家丽, 1995, 运用交际法培养ESP学员的交际能力[J], 《外语界》(3): 44-47。
- 王建生, 2002, ESP教学中的翻译[J], 《山西财经大学学报》(S2): 243。
- 汪乔山, 2007, 大学英语改革背景下的ESP教学思考[J], 《教育探索》(10): 34-35。
- 卫乃兴, 1994, 也谈ESP与大学英语教学[J], 《外语界》(2): 32-36。
- 文军, 2001,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领域[J], 《论外语与外语教学》(12): 23-24。
- 伍谦光, 1980, 介绍国外ESP教学的理论与实践——兼谈如何改进我们的英语教学[J], 《现代外语》(4): 55-67。
- 谢建平, 2008, 《功能语境与专门用途英语语篇翻译研究》[M].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 杨福家, 1994, 学习英语, 享受完整的美[J], 《外语界》(2): 1。



杨惠中, 1978a, 科技英语的教学与研究[J],《外语教学与研究》(2): 58-60。

杨惠中, 1978b, 国外科技英语教学和研究动态[J],《外国语》(3): 48-55。

张济华、高钦, 2009, 语料库与大学专门用途英语(ESP)词汇教学探讨[J],《外语界》(3): 17-23。

张建文, 2002, 图式理论对ESP阅读教学的启示[J],《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8): 259-261。

张义斌, 1985, 英国ESP/EST教学与研究的近况[J],《外国语》(2): 72-74。

赵九龄, 1983, 上海外国语学院专用英语(ESP)强化教学介绍[J],《外语电化教学》(4): 19-21。

钟桂芬, 1980, 公共英语教学与ESP[J],《外国语》(5): 59-61。

### 作者简介:

郝霞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语言文化学院讲师。研究方向: 教学法、二语习得、认知语言学等。通讯地址: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语言文化学院大学英语第二教研室, 邮编: 210044。电子邮箱: haoxia82@163.com

# 国外专业交际学的研究与发展\*

段 平 首都医科大学

**提要:** 专业交际学(简称TC)是研究如何进行高效的工作信息交流的交叉学科,涉及语言学、修辞学、认知心理学、企业管理等多门学科。根据现代专业信息量大和读者对象繁杂的特点,TC提出了专业信息要“便于查找、便于理解和便于使用”的三项标准,要达到这些标准就需要掌握文件设计、交际修辞和对象分析等交流技能。而这些技能是目前我国大学生所缺乏的。因此,把TC课程引入我国大学专门用途英语(ESP)教学有利于提高学生的职业交际能力和促进复合型人才的培养。

**关键词:** 专业交际学、专业英语

## 一、引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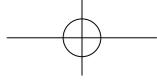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专业交际学(technical communication,简称TC)又称为技术传媒学,是传媒学(communiation studies)研究的一个分支,是研究如何使用英语高效率地进行工作信息(主要是科技与商务信息)交流的学问。具体地说,它是根据特定目的,针对具体对象,在综合环境下,恰当地、有说服力地进行职业信息交流的艺术和技巧(Burnett 2005: 6; Pickett & Laster 1996: 19)。自20世纪后半叶以来,由于科技发展和社会需要,TC作为一个学科和职业在英美等国得到了迅速发展。本文将对国外专业交际学的历史和现状进行介绍,并对TC在国内发展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进行分析。

## 二、专业交际学的历史

自从人们开始发展科学技术,便有了专业信息交流。不过,一种普遍的观点认为,TC作为一个职业起始于第二次世界大战(O'Hara 2001; Carliner 2002)。现代战争促进了科学技术的发展,坦克、雷达、飞机、导弹、原子弹、潜艇、航母以及抗生素都在二战中得到了发明或发展。因此,作战技术和后勤供应变得异常复杂,需要对军事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然而,由专业科技人员撰写的说明书等技术材料过于专业化,普通士兵和非专业人员往往难以理解,需要从事信息交流的专业人员(people with communication expertise),一般是懂得技术的语言专家,把专业技术材料转换成标准的、通俗易懂的文件,来对军事人员进行培训,以便于学习。从事这一工作的人员就被称为专业交际者(technical communicator)。目前从事这一职业人员的常用称号是技术文件作者(technical writer)。

20世纪70年代以来,有两个潮流促进了TC的发展。一个是明语法律。由于政府的发

\* 本研究获得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资助(编号:09YJA740082),特此鸣谢。



展,各种专业法律文件繁多而又晦涩难懂,其中保险业的问题最为严重,没有多少投保人能够看懂他们的保单覆盖什么样的保险范围。消费者对这样的文件感到厌恶并要求用明语来撰写保险单以及其他文件。当时的美国总统卡特也要求用明语来撰写所有政府文件。另一个潮流是计算机的发展。当个人电脑开始进入家庭的时候,制造商们发现,只有把软件和系统设计得简单和便于操作,普通用户才会购买。于是,设计友好的操作界面、撰写易懂易学的说明书和在线帮助就成了专业交际者的任务。

90年代以来,因特网和数字化信息技术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了信息的传输量和传输速度,并且从简单地传递信息发展到了通过网络开展业务,如网上办公、网上购物等,从而扩大了使用网络的群体。另外,数字化产品(手机、照相机、数字多功能光盘等)的普及要求这些产品的说明书要简单、易懂、易学,以便满足普通消费者的需求。这些变化进一步扩大了对专业交际人员的需求量,并为专业作者提出了明确的文件写作要求,即要以便于查阅、便于理解和便于使用的方式来撰写专业文件。

### 三、专业信息交流的标准

从对TC发展的分析可知,在信息量大和读者对象繁杂的条件下,要提高交流的效率,就必须使读者能够快速地获取信息、准确地理解信息和有效地使用信息。为此,TC提出了专业信息交流的三项基本标准:信息的可获得性(accessibility),可理解性(comprehensibility)和可使用性(usability)(Burnett 2005: 13-15)。用通俗的话说就是:专业信息要使读者“便于查找(easy to find)、便于理解(easy to understand)和便于使用(easy to use)”(Hargis et al. 2004: 3)。这是目前国际上普遍认同的评价专业信息交流效率的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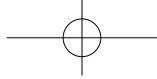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1. 信息的可获得性(Accessibility)

在专业阅读中,要使读者能够在大量信息中迅速准确地摄取自己所需要的信息,就要对关键信息加注标志(labels)。传统的以段落为单位的写作方法采用相同的字体、字号、行距,除了首行缩进以外没有任何信息标志,读者必须逐句阅读才能够获取关键信息,不利于提高阅读的速度和效率。

现代专业文件采用一种结构式写作(structured writing)的文件设计方式。首先把信息分割成合理的信息块(chunks of information);再用不同的标题、字体、字号、编号、行距、缩进等信息标志来标注关键信息;最后把信息块(包括文字和图表)有机地组合起来。这样的文件设计方式便于读者迅速捕捉关键信息,提高阅读效率。因此,以段落为基础的传统文件写作方法已经不能够满足现代信息交流的需要,为了提高信息的可获得性,文件设计和图表应用已经成为专业写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 2. 信息的可理解性(Comprehensibility)

由于专业信息量大,要提高阅读效率就必须提高阅读速度。如果句子过长、用词过难、



句子结构过于复杂或不符合常规思维习惯,就会增加理解难度,降低阅读速度。因此,专业文件写作应遵循简单、直接、明白、准确的原则,以提高文件的可理解性。在不影响理解和表达的前提下,文件写作通常遵循以下修辞原则(Lannon 2006: 248-265; Hargis *et al.* 2004: 37-43)。

- 按照线性顺序,即“已知信息+新信息”的顺序组织信息。
- 被动语态为间接表达方式,应避免使用不必要的被动语态。
- 尽量使用肯定句,避免间接表达的否定句,特别是双重否定结构。
- 动词和形容词的名词化形式使词语和句子结构复杂化,应避免使用。
- 多个名词修饰语连用会造成修饰语之间关系不清,应避免使用。
- 避免句子过长、结构复杂或在句子中包含过多的信息。
- 在不引起歧义的前提下,尽量使用简单的常用语,避免浮夸语言、行话和俚语。
- 合理使用衔接词来加强语句和段落的连贯性。

上述修辞原则有悖于一些传统的科技英语修辞特点,如使用大词、长句、名词化结构、被动语态等。然而,科技发展带来的巨大社会变化要求为之服务的科技语言也要作出相应的变化以适应社会需要。因此,简化科技语言,尽量采用直接和简洁的方式来撰写专业文件,使之能够更有效地为多层次的读者对象服务,是当前国际科技语言改革与发展的趋势。国际上著名的学术期刊,如美国的 *Science* (《科学》) 和英国的 *Nature* (《自然》),在其征稿启事中都明确要求作者采用简明和便于查阅的文体撰写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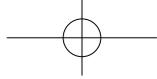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3. 信息的可使用性 (Usability)

信息的可使用性指读者是否能够根据自己对信息的理解来完成指定任务。如果作者提供的信息不能为读者正确理解和执行,就降低了信息的可使用性。专业交际在多数场合下是跨文化的国际交际,交际双方的文化差异可能导致误解和交际失败。因此,专业文件的作者要保证读者能够正确理解和执行作者的信息。要达到这一目的,作者必须针对读者的特点来撰写文件,这就要求作者必须首先了解目的语读者,进行读者对象分析 (audience analysis)。对象分析包括了解和分析读者的教育背景、阅读水平、职业经验、文化背景、目的与动机、感情因素、工作环境等 (Lannon 2006: 35-39; Burnett 2005: 116-132)。

## 四、专业交际学的多学科特点

从对专业信息交流标准的分析可以看出,TC具有交叉学科的性质,主要涉及如下学科的知识 and 技能。

修辞学:专业交际的基本目的是告知和劝说 (inform and persuade),使读者接受作者的信息和意见。要达到这一目的,就必须使用适当的劝说 (即修辞) 技巧来克服语言、文化和感情等方面的障碍 (例如,使用第二人称使读者感到文件内容与自己直接相关,避免性别歧视语言等),使读者明白信息为其带来的利益。



写作理论：通过写作理论来掌握写作方法，了解不同文化的写作习惯，如作者负责型写作和读者负责型写作（Barnum & Li 2006：154），以提高文件的效率。

认知心理学：认知心理学是研究人类如何获取、处理和存储信息的科学。通过了解人脑的信息处理方式（如短时记忆和长时记忆、线性思维和螺旋形思维），我们就可以按照人脑处理信息的自然方式来设计和撰写文件，使人脑的信息处理方式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语言学：科学技术的发展使新的科技术语不断涌现，我们需要利用语言学规则来为新的发现和发明确定适当的专业术语和表达方式。

教学理论和教学技术：专业交际者经常要应用教学理论，如成人教育的学习模式和学习原理；他们还要应用教学技术，如使用电脑系统制作教学软件等。

人性因素：人性因素（human factors）是研究人机相互作用的科学。专业交际者在协助设计电脑界面和制作信息产品的时候需要考虑各种人性因素，以便研制出更加人性化的产品。例如，在应用程序中使用图标代替文字来表示各种工具可以避免语言障碍，使操作便捷。

社会学：专业交际经常是跨文化的国际交流，学习其他国家的文化有助于了解用户的社会文化背景，以便更好地满足他们的需求。通过应用社会学原理，进行对象分析，我们可以专门为某一国家和地区的用户设计信息产品，也可以为公司定制信息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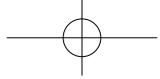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企业管理：专业交际是为企业服务的，学习企业管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企业的运行机制和规则，研制出适销对路的信息产品以满足用户的需要。

系统理论：许多专业信息交流都是在各种系统中进行的，如计算机系统、防御系统、电信系统等。通过系统理论可以更好地了解系统，建立合理的系统，如项目管理系统（project management system），以提高交流和工作效率。

## 五、专业交际学的国外发展现状

TC的发展优势在于它的社会适应性和择业的广阔性。针对社会与科技发展的需要，TC确定了专业信息交流的标准，并根据这些标准建立了一整套专业写作的修辞原则和交际技巧。它把与专业信息交流相关的语言策略（如交际修辞）与非语言策略（如文件设计、对象分析、系统管理等）结合起来，提高了信息交流的综合效能。到90年代末，在美国已有38个州的173所大学开设有TC课程或TC专业（段平 1999：51）。TC课程主要是为理工科学生开设的选修课，以提高他们专业写作和交流的能力。TC专业主要由英语系和人文系开设，培养从事文件写作和其他信息产品制作的专业人员。这些学生的就业面很广，包括金融、国防、教育、能源、医药、工程、电信等企事业单位，所从事的工作包括论文、著作、报告、说明书、在线帮助、业务信函、演讲稿等的撰写和网页、光盘、课件、电子图书杂志的设计制作等。

目前，在TC领域最大的国际性组织是美国的专业交际学协会（The Society for Technical Communication），有22,000名会员，在亚洲、欧洲和北美各国建立有140多个分会（<http://www.stc.org>）。另一个是专业写作教师协会（Association of Teachers of Technical Writing），这是一个在北美的职业性协会，有大约1,000名会员，主要由教授TC



课程的高校教师组成 (<http://cms.english.ttu.edu/attw>)。该领域的主要学术期刊是《专业交际学》(*Technical Communication*), 主要职业性杂志是《内部通讯系统》(*Intercom*)。这两个刊物均由专业交际学协会主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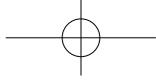
## 六、专业交际学在国内发展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改革开放以来, TC逐步传入我国。笔者从北卡罗来纳大学留学回国以后, 在《外语界》发表了《美国高校Technical Communication专业介绍》(1999)一文, 编写出版了《专业交际英语》(*English for Technical Communication*)(2001), 并在首都医科大学和郑州大学等院校进行了TC教学实验。该教学实验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于2005年获得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 该教学实验的论文在美国学术期刊*Technical Communication* (SSCI) 2005年第4期发表。目前国内出版和引进的TC教材有《专业信息交流英语教程》(段平等2010)、《英语技术写作与交流》(马林2007)、《技术写作——过程与产品》(葛森等2004)、《技术英语写作手册》(阿尔里德等2007)等。国内开设TC课程的院校有首都医科大学、郑州大学、北京理工大学、河南理工大学、昆明理工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厦门理工学院和贵阳医学院等。

总体来说, TC在国内的发展较慢, 可能存在多种原因。首先, 它是传媒学研究领域的一个较为年轻的前沿性分支, 具有文理多学科交叉的特点, 目前国内了解和从事此项研究的专业人员较少。其次, 从对TC的学科分析来看, 它主要涉及的还是写作修辞和语言教学, 但它却没有引起国内外语界的足够重视, 这其中可能有两个原因: 一是TC在英美主要是为英语族学生开设的交际技能课程, 我国英语教师比较注重英语作为外语的教学研究 (teach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TEFL), 而对英语族学生的英语教学研究不够重视; 二是TC的教学重点不是语法和词汇, 而是专业修辞和交际技能 (communication skills), 这些内容使一些习惯于传统教学的中国教师感到陌生而不愿涉足。

然而, TC在中国的需求是显而易见的。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 我国已经从一个以引进为主的国家变为出口大国, 其出口产品已经从服装、玩具等轻工业产品发展到电脑、汽车、轮船、火箭等高科技产品。高科技产品说明文件的外语质量将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根据国内外TC研究者的调查, 中国出口产品说明书的质量不高, 其主要问题有: 1) 对象不明确, 内容主要针对专业维修人员而不是普通用户; 2) 采用螺旋型修辞结构, 主题句不明确, 句子过长, 连贯性差; 3) 图文搭配和文件设计不合理 (Zhu & St. Amant 2007: 175-180; Barnum *et al.* 2001: 397-399; Wang 2000: 556-558)。这主要是因为国内专业写作人员不了解TC的文件写作标准和修辞原则, 不注重目的语读者的文化背景, 往往是以汉语的修辞模式来撰写英语文件, 不符合英语族读者的语言习惯, 难以满足用户需求, 降低了文件的效率和产品的竞争力。

另一方面, 国内的大学专门用途英语 (ESP) 教学改革形势也要求引进TC教学。据调查, 目前我国大学的多数ESP教学仍然停留在传统的“语言+专业”模式上, 即以某一学科的专业内容作为课文来进行语法、词汇和翻译教学 (黄萍等 2007: 59; 段平等 2006: 37; 王蓓蕾 2004: 38)。这一模式忽略了修辞与交际技能在ESP教学中的地位。实际上, 上述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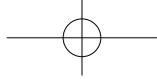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学内容并不是学生所迫切需要的，因为大学生已经学完了基础语法，在高年级又可以通过专业课双语教学来掌握专业词汇。他们所缺乏的是专业英语的交际技能，而TC恰恰可以弥补这一环节，提高学生的专业英语应用能力，使他们达到从基础英语到专业课双语或英语教学的平稳过渡。

通过以上分析可知，发展TC是社会需要对大学英语教学提出的新要求。有条件的外语院系可以考虑开设TC专业，以便培养更多社会急需的实用型人才，并为高校培养能够发展这一学科的教师。在尚不具备开办TC专业条件的院校，可以考虑在英语专业开设TC课程，以提高学生的专业文件写作能力。由于许多企业都需要对外文件写作人员，这一课程可以拓宽学生的就业范围，是培养外语复合型人才的一条途径。另外，在非英语专业高年级和研究生中也可以考虑开设TC课程，把TC的交际技能引入ESP教学，使学生能够把这些技能应用于本专业的英语写作与交流实践，以提高他们科研论文和科技文件的写作水平。

### 参考文献:

- Barnum, C. M. & H. Li. 2006. Chinese and American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differences [J].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53 (2): 143-166.
- Barnum, C. M., K. Philip & A. Reynolds. 2001. Globalizing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A field report from China [J].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48 (4): 397-420.
- Burnett, R. E. 2005.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6th ed.) [M]. Boston: Thomson Wadsworth.
- Carliner, S. 2002. *Overview of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OL]. <http://saulcarliner.home.att.net/idbusiness/overviewtcindustry.htm> (accessed 19/02/2002)
- Hargis, G., M. Carey, A. K. Hernandez, P. Hughes, D. Longo, S. Rouiller & E. Wilde. 2004. *Developing Quality Technical Information* [M].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 Lannon, J. M. 2006.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10th ed.) [M]. New York: Pearson & Longman.
- O'Hara, Jr. F. M. 2001. *A Brief History of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OL]. <http://www.stc.org/confproceed/2001/PDFs/STC48-000052.pdf> (accessed 10/05/2009)
- Pickett, N. A. & A. A. Laster. 1996. *Technical English* (7th ed.) [M].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College Publisher.
- Wang, Q. 2000. 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the use of graphics in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J].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47 (4): 553-560.
- Zhu, P. & K. St. Amant. 2007. Taking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and online: An examination of the cultural rhetorical factors affecting American perceptions of Chinese-created web sites [J].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54 (2): 171-186.
- 段平, 1999, 美国高校的Technical Communication专业介绍[J], 《外语界》(3): 50-53。
- 段平、顾维萍, 2006, 我国大学ESP教学的发展方向探讨[J], 《外语界》(4): 30-46。
- 段平、顾维萍、张鸽, 2010, 《专业信息交流英语教程》[M]。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葛森, S. J. & S. M. 葛森, 2004, 《技术写作——过程与产品》[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杰拉尔德·J.阿尔里德等, 2007, 《技术英语写作手册》[M]。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黄萍、周梅、蒋婷、黄骏红, 2007, 《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论与应用》[M]。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马林, 2007, 《英语技术写作与交流》[M]. 哈尔滨: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王蓓蕾, 2004, 同济大学ESP教学情况调查[J], 《外语界》(1): 35-42。

### 作者简介:

段 平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教授。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通讯地址: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 邮编: 100069。电子邮箱: duanping1953@163.com

# 英汉博士学位论文致谢词对比分析及“致谢”文化

杨瑞英 郑非比 西安交通大学

**提要:** 本文比较分析了英汉博士学位论文中致谢词的体裁结构及其反映出的西方和中国有关“致谢”文化的不同特征。研究发现, 双方在宏观和微观体裁结构方面均有一定差异。在汉语致谢词中, 对导师的感谢一般较长, 不但包含学术方面的帮助指导, 还包括对导师品行人格的赞扬和感谢。但是, 在英语致谢词中, 对导师的感谢较汉语要短, 且仅限于学术方面。此外, 英汉语篇在是否给出感谢对象的姓名和感谢的原因方面差异较大。这些差异反映出中西方在感谢文化方面的不同。毫无疑问, 认识中英致谢词在体裁结构和文化方面的差异对学术英语教和学均有积极的指导作用。

**关键词:** 致谢词、体裁分析、跨文化研究

## 一、前言

自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 体裁分析的研究越来越受到广大应用语言学家的关注。其中, John Swales (1990) 提出的ESP 体裁分析理论及以语轮和语步为单位的分析方法对我们研究和认识语篇及语篇教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目前, 已有相当一部分的体裁分析研究集中在对学术论文 (Research Articles) 及学位论文宏观和微观结构及语言特点的分析上 (e.g. Hyland 2005; Posteguillo 1999; Kanoksilapatham 2005; Lorés 2004; Samraj 2002; Holmes 1997; Paltridge 2002; Peacock 2002; Yang & Allison 2003, 2004)。但是, 这些研究较少挖掘结构及语言特点背后的文化因素。“文化影响人们的思维, 从而进一步影响篇章的结构” (Kramsch 2000: 14)。因此, 挖掘篇章差异背后的文化因素对深入认识篇章结构具有重要价值。

致谢词如今已成为中外学位论文不可缺少的部分 (Hyland 2004)。它给论文作者提供了一个对论文写作提供过帮助的人表达感谢的机会, 它不仅能够体现论文作者感恩、谦虚的品质, 同时能够显示论文作者的学术地位” (Hyland 2004: 304)。虽然 Hyland (2004) 已经进行了对致谢词的研究, 但是, 他的研究仅限于对香港硕博论文中英文致谢词的分析, 缺乏对英语和汉语致谢词的比较。本文将从跨文化的角度, 用ESP体裁分析的方法对比研究英汉博士论文致谢词。其目的不仅是要揭示英汉致谢词在语篇结构上的异同, 而且还将探讨造成差异的文化因素。

## 二、研究方法

### 1. 语料收集

本研究随机抽取了40篇英汉博士论文。其中20篇中文论文选自中国期刊网(CNKI)的优秀硕博学位论文库;20篇英文博士论文选自ProQuest学位论文数据库。论文发表时间均在2000年至2005年。语料涵盖了10个学科,包含相等数量的理工科和人文学科。理工科包括农业、生物、化学、数学和工程学;人文学科包括语言学、文学、教育学、历史学和经济学。

### 2. 语料分析

本文采用ESP体裁分析的方法(Swales 1990),并借鉴Hyland(2004)关于英文致谢词的分析框架对本课题的语料进行结构分析。Hyland(2004)用ESP体裁分析的方法研究了香港五所大学英语非母语学生的硕士和博士论文中英文致谢词的结构。其语料涉及文、理、工等六个学科,每个学科20篇致谢词。表1为Hyland(2004)所揭示的致谢词语篇结构。本文借鉴Hyland的研究结果,首先分析所搜集的英汉致谢语篇的语轮和语步,然后对比英汉语篇结构的异同,并从文化角度阐释差异的原因。

由表1可以看出,Hyland(2004)的研究发现致谢词的体裁结构可以由三个语轮(Move)描述:Reflecting Move(回顾语轮),Thanking Move(致谢语轮)和Announcing Move(宣告语轮)。其中,致谢语轮必不可少,其他两个语轮为可选择的非必要成分。语轮2和语轮3又由几个语步(Step)组成。表1列出了Hyland(2004)概括的语轮以及构成其的语步和功能。

表1 Hyland 英语学术论文致谢词的语篇结构 (Hyland 2004: 308)

Move (语轮)	Step (语步)	Definition (定义)
Move 1: Reflecting Move (回顾语轮)		Introspective comment on the writer's research experience (回顾作者的研究和写作经历)
Move 2: Thanking Move (致谢语轮)		Mapping credit to individuals and institutions (对提供过帮助的个人或机构表达感谢)
	Step 1 Presenting participants	Introducing those to be thanked (介绍所有曾经提供帮助的人)
	Step 2 Thanking for academic assistance	Thanks for intellectual support, ideas, analyses, feedback, etc. (感谢学术支持, 分析反馈等)

(待续)

(续表)

Move (语轮)	Step (语步)	Definition (定义)
Move 2: Thanking Move (致谢语轮)	Step 3 Thanking for resources	Thanks for data access & clerical, technical & financial support (感谢帮助获取数据, 以及提供过事务上、技术上和经济上帮助的人。
	Step 4 Thanking for moral support	Thanks for encouragement, friendship, sympathy, patience, etc. (感谢别人的鼓励、友谊、同情以及耐心等)
Move 3: Announcing Move (宣布语轮)		Public statement of responsibility and inspiration (公开宣布作者责任)
	Step 1 Accepting responsibility	An assertion of authorial responsibility for flaws or errors (对于论文中可能出现的错误承担责任)
	Step 2 Dedicating the thesis	A formal dedication of the thesis to an individual (正式宣布将论文敬献给某人)

### 三、研究结果及文化阐释

#### 1. 致谢词的结构

分析发现本文研究的英汉博士论文致谢词语篇结构在以语轮为单位的层面上有两大差异(见表2);“回顾语轮”在汉语语篇中出现的频率仅为1%，“宣布语轮”则没有。英汉致谢词在结构上的共同之处在于语轮2“致谢语轮”。该语轮是英汉语篇中的必要成分,但是在使用的语步频率上有较大的区别,尤其是语步1“介绍所有曾经给予帮助的人”。这个语步在英语语篇中的出现频率是65%,而在汉语语篇中的出现频率仅为10%。此外,语步3和语步4在使用频率上也有所区别(见表2)。

表2 英汉致谢词中的语轮、语步及其出现的频率

序号	语轮名称	英语语篇频率	汉语语篇频率
语轮 1	回顾语轮	10%	1%
语轮 2	致谢语轮	100%	100%
语步 1	介绍所有曾经给予帮助的人	65%	10%
语步 2	感谢学术方面的帮助	100%	100%
语步 3	感谢提供资源的人	80%	60%

(待续)

(续表)

序号	语轮名称	英语语篇频率	汉语语篇频率
语步 4	感谢提供精神帮助的人	95%	100%
<b>语轮 3</b>	<b>宣布语轮</b>	10%	0
语步 1	承担责任	0.05%	0
语步 2	论文献词	0.05%	0

## 2. 英汉语篇出现的语轮、语步举例及讨论

### 语轮 1: 回顾语轮

这个语轮一般在致谢词的开头, 不是必要成分。在本研究中, 其在英文语篇中出现的频率为 10%, 而在汉语语篇中仅为 1%。在 Hyland (2004) 中, 该语轮的出现频率为 20%, 绝大多数出现在博士论文致谢词中。作者使用这个语轮回顾研究和写作经历, 指出博士研究成果和论文是多年艰难探索的结果。例如:

(1) This dissertation is **the culmination of a process that started approximately ten years ago.**

(2) 三年博士研究生的学习生活即将过去, 而三年前进入这所具有传统优良学风的百年名校——四川大学——求学的情景还历历在目, 深知天资愚钝, 三年来不敢有所放松, 学位论文的完成, 仅仅是一张进入学术研究殿堂的入场券啊!

从这两个例子中**黑体**的部分可以看出作者们如何指出研究过程的漫长和他们付出的艰辛。这两个例子均来自于软学科的论文。根据 Hyland (2004), 该语轮的目的或许不仅是回顾研究过程的艰苦和作者作出的牺牲。由于其在“软”学科(人文学科)致谢词中比在“硬”学科(理工科)中出现的频率多出一倍, Hyland 认为作者或许还使用这个语轮来暗示他们理应得到将被授予的学位。因为软学科研究的对象和结果与硬学科存在较大差异, 且传统观念对硬学科的研究结果认同度高, 故这个语轮在软学科中比在硬学科中出现的频率要高。

### 语轮 2: 致谢语轮

该语轮是致谢词的核心, 在我们分析的英汉语篇中出现的频率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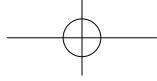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 语步 1: 概括提出所有要感谢的人

这个语步通常概括地陈述作者意欲表达感谢的交际意图。它在致谢词中起桥梁作用, 连接回顾语轮与致谢语轮。这个部分通常很短。

英语语篇例子:

(1) **I am grateful to those** who have supported and encouraged me in my graduate studies and the completion of this dissertation.

(2) **I am in great debt to many people** for their friendship, guidance, and support during my stay in Ann Arbor.



汉语语篇例子：

(3) 四年前，工作了12年的我来到华东师范大学，开始了博士生学习生涯，在写完学位论文的最后一个字，即将结束学业之时，**我有太多的感激。**

(4) **这些年来我背负了太多的情感债务**，对人间这种无价的情债，最好的偿还方式也许就是加倍努力工作和学习。

这个部分占英语语篇的60%，而只占汉语语篇的20%，而且英语的用词比较直接，汉语用词比较模糊、委婉。我们认为，这个语步在英汉语篇中所出现频率的差异与英汉文化的思维差异有密切关系。“文化的差异导致了人们思维方式的不同，从而造成了篇章结构的不同”（常宗林 2004：115）。西方人的线性思维决定了他们在写作时通常会开门见山地指出他们要说的观点从而吸引读者的注意力，并接着围绕这个观点进行进一步阐述；而对于中国人来说，“开门见山”只是其中的一种写作方式。大部分的中国人会选择先埋下悬念而到最后才点出文章的主旨，或不点明文章的主旨，而让读者去挖掘。

#### 语步2：感谢学术上的帮助

这个语步是致谢词的核心语步，也是唯一一个在笔者搜集的所有语篇中都出现的语步。作者用这个语步感谢其他人向他/她提供的支持和帮助，包括讨论、灵感、建设性的反馈。在论文的致谢词中，这个语步通常包括三个部分：感谢导师，感谢其他提供过帮助的教授或老师，感谢同学或同事的帮助，请看下面的例子。

英语语篇例子：

(1) **Jim, Stewart, my dissertation advisor and major professor, thank you for your guidance, insight, encouragement, and patience** as you critically read and re-read my work. (感谢导师)

(2) **Drs. Jackson and Zhou provided expert advice on MR physics and pulse sequence design. Dr. Wright provided valuable insight** into MR hardware and instrumentation issue. (感谢其他提供过帮助的教授或老师)

(3) Among the many friends and colleagues who have shared with me their enthusiasm for teaching, their appreciation for language, their critical feedback and their emotional support **I name here but a few: Jim Ritchie and Melinda Chen read and commented on earlier versions of this paper.** (感谢同学或同事的帮助)

汉语语篇例子：

(4) **本文是在黄XX教授的悉心指导下完成的。**在三年的博士学习期间，黄XX教授渊博的学识和丰富的经验令我受益终生，严谨科学的工作态度、谦虚真诚的人格魅力给我的学习、工作树立了榜样。在本文完稿之际，**谨向黄XX教授表示最诚挚的敬意和感谢！**同时也感谢黄XX教授几年来对我的生活无微不至的关心。(感谢导师)

(5) 研究工作得到**郭XX院士的指导与支持**。郭院士广博的学识和对问题敏锐的洞察力令人景仰。(感谢其他提供过帮助的教授或老师)

(6) **也感谢同课题组的杨X、贾XX、孟XX、姜XX、欧阳XX给予的帮助。**(感谢

同学或同事的帮助)

在这个语步中, 英汉语篇最显著的差别在于感谢导师的部分。所有的汉语论文致谢词开篇用一个自然段感谢他们的导师, 通常由“本论文是在导师某某教授的指导下完成的”这句话开始。而相比之下, 只有10%的英语论文致谢词用一个独立的自然段感谢导师, 且只有一个语篇把感谢导师放在第一个自然段。大多数的英语致谢词只有一句话感谢导师。表面上看, 似乎中国导师和学生的关系比外国的密切。而通过笔者简单的采访表明, 欧美和中国一样, 导师和学生的关系均较为密切。而这个差别主要在于两个国家传统思想的不同。中国历来都以“尊师”为美德, 中国学生对导师都抱以非常尊敬的态度, 以师为上。而西方没有这种传统, 他们和老师的关系通常没有上下之分, 对待老师和对待朋友、同事近似, 因而在致谢词中感谢老师和感谢同事及朋友放在同级。

另外一个显著差异在于, 所有汉语语篇中都赞扬导师的道德品质。诸如“严谨的治学态度”, “宽厚正直的人格品质”, “谦虚真实的人格魅力”等词组似乎成为感谢导师时所必用的。相比之下, 西方学生从不在致谢词中赞扬导师的人格和道德品质, 他们只感谢导师对他们学术上的帮助, 在下面的例子中学生感谢的则是学术上的自由。如: “First I would like to thank my supervisory professors, Dr. John Hazle, **for his expert guidance...** But, most of all, I'd like to express appreciation to him for **allowing me a great deal of freedom and autonomy** in my endeavors as a student.”相反, 没有一篇汉语致谢词中包含对导师给予的学术自由的感谢。这也许反映了中国文化和英语文化的另外一个差别。

笔者认为, 中国博士论文致谢词中对导师道德品质的赞美反映了中西方逻辑思维的不同。刘承华(2002)认为, 逻辑思维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判断。判断分成两个部分: 事实判断和价值判断。事实判断也称是非判断, 目的是判断事物属性是真还是假; 价值判断又称好坏判断, 它的目的, 顾名思义, 是判断事物属性是好的或是不好的。西方人通常以事实判断为主要判断依据, 而中国人则以价值判断为主要判断依据。换言之, 中国人判断一事物或人, 往往用价值去判断。而道德判断是价值判断的一部分, 以此便能解释中国学生赞扬导师的帮助时, 为什么通常要赞扬导师的品格。因为受中国的传统思想影响, 个人的道德品质与做事同等重要, 甚至更为重要。而西方人则是“就事论事”, 或许认为感谢的是导师学术上的切实帮助, 与老师的道德品质没有太大关系。

### 语步3: 感谢提供资源的人

在语步3中, 作者感谢那些曾经给他们物质帮助的人。如数据提供、经济帮助和技术支持等。80%的英语致谢词包含提供物质帮助的内容。60%的汉语致谢词包含这个语步。在此部分, 西方学生会十分具体地说明别人所提供的帮助是什么, 而中国的学生则总是非常笼统地用“支持和帮助”加以描述。从表3所提供的例子可以看出英汉致谢语篇在这个方面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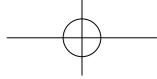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表3 语步3“感谢提供资源的人”中的英汉差异

汉语例子	英语例子
衷心感谢四川大学分析测试中心的李×老师、田××老师，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测试中心的李××、陈××老师等在测试工作中对本文给予的支持和帮助。	I would like to thank several other people for their contributions. Gary Glover of Stanford University provided <b>the original sequence and reconstruction code</b> . Jeff Jones of General Electric and Howard Lilly of TxSonics provided engineering support for <b>the MR and focused ultrasound system</b> .
在论文工作中，得到了等离子体化学实验室杨××教授、徐××教授、刘××博士，三束实验室邓××教授、张××老师和东北师范大学许××教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I would also like to express my gratitude to the Pew Program in American Religious History for both <b>the summer fellowship</b> , which allowed me to complete my research, and <b>the dissertation fellowship</b> , which allowed me to start my writing in earnest.
特别感谢实验中心王××老师和其他老师在实验过程中所给予的支持和帮助。	Many thanks go to my lab partners who have helped me with various aspects of my research. I would like to recognize Dr. Qun Zhong and thank her for <b>teaching me how to operate the laser system and mass spectrometer</b> as well as giving me guidance early in my Ph.D. studies. Troy Dermota and Darren Hydutsky have helped me <b>collect data, discuss results, and read manuscripts</b> .

在语步3——感谢提供资源的人中，75%的汉语语篇仅仅使用了“支持”或“帮助”，而60%的英语语篇则描述了具体的帮助。事实上，这个“笼统对具体”的区别存在于整个语篇中。这个区别充分体现了中英写作传统的不同。西方人写作注重具体细节的描述。大多数的美国写作书中都有独立的一章强调如何具体描述一件事。例如，Wyrick (1999) 强调“具体”和“详细”非常重要。她认为描述细节是一项基本的写作技巧，是使作品生动并具有说服力的基石。例如，中国学生常用“支持”和“帮助”来概括，而西方学生会提供细节，如“summer fellowship”，“provided the original sequence and reconstruction code”，甚至是“morning tea”，“coffee”，“red wine”，或者帮助看管宠物等等。

#### 语步4：感谢提供精神帮助的人

感谢精神帮助是致谢语轮中的最后一个语步。在这个语步中，作者向提供鼓励、友谊、同情、关心的人表示感谢，他们一般是家人或朋友，英汉致谢词在这个语步上的差异不大。但值得一提的是，有五篇英语致谢词在这部分包括了对宠物的感谢，而汉语致谢词中却没有一篇提及对宠物的感谢。例如：

(1) Lastly, **to my cat**, Toby, who thinks lizards and rats are infinitely more interesting

than PhDs — thanks for the reality check.

(2) Thanks also to Smudge and Gizmo for not chewing my computer cables. **Kitty snacks** are on me.

产生这个的差异的原因是由于中国人和西方人对宠物持有非常不同的态度。西方人一般把一切生命都看做是平等的，人与动物之间有一种依存关系；而中国人则倾向于把动物看做人的附属物，通常来说动物的地位要低一些。如果在中文博士论文这样的严肃著作中提及对宠物的感谢，可能有很多人认为有些滑稽。

### 语轮3：宣布语轮

这个语轮包含两个语步，通过语步1——承担责任，作者不仅表明自己对论文中可能存在的问题所担负的责任，同时也表明论文是自己独立研究的结果；语步2是对非常特殊的人表达感谢的方式。但是在本文分析的英文致谢词中这两个语步各出现了一次，在汉语致谢词中一次都没有出现。我们知道“献词”是西方文化的一个特征，而“文责自负”在西方文化和中国文化中均有体现，其出现频率很低的原因或许是因为博士论文并不是公开发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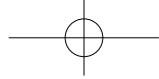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 3. 与 Hyland (2004) 研究结果的比较

Hyland (2004) 研究了香港学生硕博学位论文中的致谢词。表4 是本研究结果与 Hyland (2004) 研究结果的比较。对比发现，或许由于香港学生同时受到中西方文化的双重影响，其博士论文中的致谢词同时具有中西方文化的特点，如在致谢词的开头，香港学生的英文论文致谢词与西方学生英文致谢词中的“回顾语轮”表现出了较大的相似性。然而，在提出要感谢的人的人名 (Presenting Participants) 方面，香港学生与内地学生好像更为接近，即直接指出人名的频率并不高；在语轮3，香港学生与西方学生又表现出了较大的相似性，也表现出了与内地学生的明显差别。

表4 本研究结果与 Hyland (2004) 研究结果的比较

序号	语轮名称	英语语篇频率	汉语语篇频率	Hyland (2004)
<b>语轮 1</b>	<b>回顾语轮</b>	<b>10%</b>	<b>1%</b>	<b>20%</b>
<b>语轮 2</b>	<b>致谢语轮</b>	<b>100%</b>	<b>100%</b>	<b>90%</b>
语步 1	提出所有要感谢的人名	65%	10%	28%
语步 2	感谢学术方面的帮助	100%	100%	100%
语步 3	感谢提供资源的人	80%	60%	67%
语步 4	感谢提供道德帮助的人	95%	100%	67%

( 待续 )



(续表)

序号	语轮名称	英语语篇频率	汉语语篇频率	Hyland (2004)
<b>语轮 3</b>	<b>宣布语轮</b>	<b>10%</b>	<b>0</b>	<b>11%</b>
语步 1	承担责任	0.05%	0	N/A*
语步 2	论文献词	0.05%	0	N/A*

注: Hyland (2004) 没有提供语轮 3 中两个语步出现的频率。

#### 四、结语

本文用 ESP 体裁分析的方法对比研究了英汉博士论文致谢词的语篇结构, 发现英汉致谢词语轮和语步的出现频率和表达方式存在差异, 并从这些具体的差异中探讨了中西方文化的不同。例如, 西方人习惯线形思维, 中国人则习惯模糊思维; 西方人强调是非判断, 中国人强调价值判断, 尤其是道德判断; 西方人写作讲究具体细节, 而中国人写作习惯抽象和笼统。本研究不仅填补了体裁分析与跨文化研究相结合的空缺, 也对开展 ESP 教学, 指导中国学生如何撰写得体的英文致谢词有一定的帮助。然而, 本文分析的语料较少, 分析也仅限于文本, 如果能够把文本分析与对论文作者的采访结合起来, 将会使分析结果和文化剖析更有说服力, 这些都有待在将来的研究中进一步完善。

#### 参考文献:

- Holmes, R. 1997. Genre analysis, and social sciences: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structure of research article discussion sections in three disciplines[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6 (4): 321-337.
- Hyland, K. 2004. Graduates' gratitude: The generic structure of dissertation acknowledgement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3: 303-324.
- Hyland, K. 2005. Stance and engagement: A model of interaction in academic discourse [J]. *Discourse Studies* 7 (2): 173-191.
- Kanoksilapatham, B. 2005. Rhetorical structure of biochemistry articl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4: 269-292.
- Kramsch, C. 2000. *Language and Culture*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orés, R. 2004. On RA abstracts: From rhetorical structure to thematic organizatio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3: 280-302.
- Paltridge, B. 2002. Thesis and dissertation writing: An examination of published advice and actual practice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1: 125-143.
- Peacock, M. 2002. Communicative moves in the discussion section of research articles [J]. *System* 30: 479-497.
- Posteguillo, S. 1999. The schematic structure of computer science research articl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8 (2): 139-160.

- Samraj, B. 2002. Introductions in research articles: Variations across disciplin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1 (1): 1-17.
- Swales, J. M.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and Research Setting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yrick, J. 1999. *Steps to Writing Well* [M]. Orlando: Harcourt Brace College Publishers.
- Yang, R. & D. Allison. 2003. Research article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Moving from results to conclusion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2: 365-385.
- Yang, R. & D. Allison. 2004. Research article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Structures from a functional perspective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3: 264-279.
- 常宗林, 2004, 《语言和文化对比研究》[M]。青岛: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 刘承华, 2002, 《文化与人格——对中西方文化差异的一次比较》[M]。合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作者简介:

杨瑞英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院长。研究方向: 语篇分析、体裁分析、学术英语写作。通讯地址: 西安咸宁西路28号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710049。电子邮箱: yangryd@mail.xjtu.edu.cn

郑非比 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通讯地址: 西安咸宁西路28号西安交通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710049。

# 从跨文化差异的视角透视外贸商务信函的体裁

黄萍 张嫒 重庆大学

**提要:** 本文以体裁分析理论为基础,通过对40篇来自美国客户的电子商务信函进行研究,归纳分析了此类信函语篇的宏观体裁结构和微观语篇特征,并借助 Hofstede (1980, 2001) 的文化维度理论和 Hall (1976) 的跨文化交际理论,从跨文化差异视角对其宏观体裁结构及微观语篇特征背后的深层意义进行透析。研究发现,美国客户在交际中的电子商务信函语篇中常常表现出对正式商务信函常见语步模式的偏离,语步结构趋于灵活化,并出现选择性语步与必要性语步之分。在跨文化背景下,美国人撰写的商务信函在措辞、情态、语态、人称等方面的突出特征体现了美国式追求效率、直接明晰、积极应对的商务沟通方式。本研究通过揭示美国客户电子商务信函的体裁特征和交际目的,引起人们对此类体裁文化意识的注意,帮助业内人士或相关人员理解和学习此类体裁的写作规范和特点,以期在相关职业场合下表现自如、适时适度。

**关键词:** 体裁分析、文化差异、外贸商务信函

## 一、引言

全球化背景下商业环境的改变,促使国际商务沟通方式发生巨大变化以适应国际商务发展的新需求 (Gimenez 2006)。值得一提的是,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电子商务信函无疑成为贸易双方对外交流与沟通的重要纽带,由于其特定的产生背景和交际目的,在长期的使用过程中逐渐形成一种独特的语篇认知结构。电子邮件正在经历从传统的信息工具向记录信息、知识和企业活动的角色转变 (Mackenzie 2000)。尽管国内外对电子邮件语体的研究有限,但一些突出特征已经得到呈现 (Gimenez 2000)。Muniandy (2003) 认为,电子语篇既不是完全的口头语篇,也不是完全的书面语篇,而是一种新的语篇混合体。为了便于讨论,本文中的外贸商务信函特指以电邮形式产生的电子商务信函。

目前,国内外学者对商务信函的体裁模式、文体特征、语用策略等方面进行了研究。跨文化交际研究的领域集中体现在基于不同国家的文化特点,对中西方商务沟通中体现的文化差异与文化冲突的研究,跨文化交际与商务英语教学的研究等,并发展了跨文化交际理论,如五个文化维度理论 (Hofstede 1980, 2001),低语境与高语境文化理论 (Hall 1976),以及 Goffman (1967) 的面子行为理论等,这些理论引起了广大学者对跨文化商务沟通中文化差异的广泛讨论,如 Beamer (2003) 曾结合中国文化的背景对中国人 19 世纪时期撰写的外贸商务信函中体现的面子观念和直接性分别进行了探讨。然而,结合国际

贸易中电子商务信函撰写者的文化背景与体裁分析的研究目前还不多见。事实上,对于相关行业人士而言,从跨文化视角探索商务信函的体裁特征,理解进而熟悉此类外贸商务信函的布局谋篇与写作技巧至关重要,因此,有针对性地培养有关人士了解此类信函体裁的文化意识具有实质性意义。

## 二、文献综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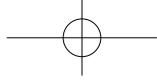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 1. 体裁分析

体裁研究发展至今,通过揭示不同类型的语篇特有的语言表现形式和体裁结构,在诸多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一席之地,大大地促进了ESP教学的发展。尽管不同研究领域对于体裁所持观点不尽一致,但在某些领域也表现出一些共同特征。以电邮形式呈现的外贸商务信函作为一种交际文体,在语篇结构、社会功能等方面具有突出的体裁特征。商务信函的语用功能的特殊性决定了其体裁风格的特殊性(许菊 2004)。一方面,它具有普通电子邮件的特点,另一方面,作为商务沟通的媒介,又具有商务函电的特点,并充分体现撰写人的文化背景与立场。目前国内对于电子商务信函的研究主要表现在商务英语电子邮件信函模式的体裁分析(李俊儒 2007)、电子语篇的特点(黄国文 2005)、电子邮件在商务英语写作过程中的作用(王美玲 2005)等。Swales(1990)认为,语篇是一种具有交际目的的社会活动,这一交际目的决定了语篇的基本结构框架,并影响、限制语篇的内容和风格的选择。Bhatia(1993)指出,语步结构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写作者在某一体裁中根据具体情况不一定按相同的顺序使用语步。不仅如此,Lewin, Fine & Young(2001)根据语步(step)的出现频率将语步区分为强制性语步和选择性语步。他们都强调体裁的常规性、制约性及动态性,交际目的决定了语篇的存在形式。

在国外,有关商务信函的体裁分析主要体现在Bhatia(1993)的七语步图式结构,他指出体裁认知结构包括语步、步骤及顺序,交际目的通过一系列语步完成,并强调从社会文化和语言因素视角分析体裁。Swales(1990)总结了学术论文引言部分的语步结构,并在此基础上修订提出三语步模式。此外还包括Gimenez对电子商务邮件的交际研究(2000)及对嵌入式电子商务邮件的研究(2006),Santos(2002)对商务沟通信函进行的体裁分析等。在世界范围内,英语教学和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研究表明,越来越多的教师和研究人員正在同时对跨文化差异和体裁分析进行探索,以便制定有针对性的商务英语教材(Santos 2002)。可见,从跨文化视角进行体裁分析对促进ESP英语教学的发展意义深远。

### 2. 跨文化研究

语篇的建构必然受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影响,体裁分析就是要探讨语篇结构背后的社会文化因素和心理认知因素,揭示实现交际目的的特殊方式和语篇建构的规范性(韩金龙、秦秀白 2000)。此外,由于文化因素或语篇变量的不同,属于同一体裁的语篇之间也存在差异,人们可以在不破坏体裁的基本结构的原则下发挥自己的创造力(鞠玉梅 2004)。Hofstede(1980, 2001)为跨文化研究提出了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权力距离等文化维度理



论, Hall (1976) 提出高语境与低语境理论, 两者均强调跨文化交际的成败与交际双方的思维习惯、认知模式、风俗习惯的密切关系。此外, Jenkins & Hinds (1987) 分析了来自美国英语、法语、日语三种不同文化背景下的商务信函, 并指出让学生意识到商务写作中的跨文化差异至关重要。Maier (1992) 认为礼貌策略的使用在英语本族语和非母语作者撰写的商务信函中存在显著差异。Gimenez (2006) 则通过分析语篇特点和交际的复杂性, 强调体裁应适时调整以适应国际商务新需求的重要性。可见, 从跨文化的角度探索体裁模式的表现形式意义重大, 通过分析体裁有助于读者了解不同语篇的建构模式、体裁特征以及体裁背后的社会文化因素。故而, 本研究以美国客户撰写的电子商务信函为例, 探索此类信函表现出的突出特征, 并进而研究分析这些特征与美国商务人士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之间的关联。

### 三、研究方法

本文依据专门用途英语提出的体裁分析理论, 即 Bhatia (1993) 提出的体裁分析的七个方面, 对 40 篇信函语料的体裁结构进行分析, 并利用 Hofstede (1980, 2001) 和 Hall (1976) 的跨文化理论对美国客户在这些商务信函中呈现的体裁特征进行透析, 从跨文化的角度探索这些特征的深层意义。本研究以 Bhatia (1993) 的分析模式作为语料库分析的参考, 统计并归纳了 40 篇信函的语步、突出语言特征等。本研究拟解决如下两个问题:

- 1) 美国客户撰写的电子商务信函表现出哪些独特的体裁特征?
- 2) 此类商务信函的突出特征与美国人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在何种程度上有关联?

#### 1. 语料

本文收集了 2007 年至 2009 年间对外贸易中来自 16 家外贸公司美方客户撰写的 125 篇电子商务信函, 并选取其中 40 篇进行定量分析。为了保证本研究语料的信度和效度, 做到语料标准的统一与权威, 作者对信函的长度与主题进行了限定, 特地选取了中美贸易双方建立业务关系后, 信函平均词数约为 135 个单词的电子商务往来信函, 主要涉及询盘、发盘及还盘类、取消订单类、支付类、开证审证类、装运通知类等五大主题。

#### 2. 数据收集

本研究分别对 40 篇信函语料进行了语步和语言特点的分析, 并借助 Microsoft Office Excel 2003 完成数据的统计。首先对每篇信函语步出现的顺序和频率进行了统计; 其次, 在语言特点方面, 每篇信函以语步为单位, 分别对情态动词、语态、人称的出现频率进行逐一统计。

#### 3. 探索式研究

借鉴 Bhatia (1993) 对商务促销信的七语步图式结构 (见表 1), 通过对 40 篇电子商务

信函语料中的5篇进行初探试研究,发现此类信函出现以下常见语步(见表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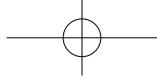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表1 商业往来中销售信函的七语步图式结构 (Bhatia 1993)**

语步	英语解释	汉语
Move 1	Establishing the credentials	确立资格证明
Move 2	Introducing the offer	引入提议
Move 3	Offering incentives	给予鼓励
Move 4	Inclosing documents	附寄文件/单据
Move 5	Soliciting response	请求回复
Move 6	Using pressure tactics	使用压力策略
Move 7	Ending politely	礼貌的结尾

**表2 非正式外贸商务信函常见语步**

语步 (M)	步骤 (STEP)	交际目的	
M1	STEP 1	开头问候语	确定目标、主题
	STEP 2	引入主题	
	STEP 3	确定主题	
M2	STEP 1	提出信息、要求及建议	提出要求
	STEP 2	细节说明	
M3	STEP 1	加强业务联系	请求答复
	STEP 2	期望、回复	
	STEP 3	礼貌结束	

下面我们结合例子对各语步特点作具体分析,以其中一篇信函(Sample 1)为例:



- |        |   |  |
|--------|---|--|
| M1     | STEP 1  | (1) Dear Shirley,  |
|        |   | (2) Thanks for your cooperation.   |
|        |   | (3) The samples you sent to me last time was well received & we are working on it. |
| STEP 2 | (4) However, please note I have a new project & it's VERY urgent.             |  |
|        | (5) We have a private label client & we want a complete line for make up.     |  |
| STEP 3 | (6) We need your Flamenco Line.   |  |
|        | All 10 items A407, M219, M68, B052, LS8344, A439, A409, LGB041, LS8199, A408. |  |
| M2     | STEP 1  | (7) We need 3 pcs each item.   |
|        |   | (8) And we like items A325, A461A, A461B. Do you have more items in this line?     |
| STEP 2 | (9) Complete line?  |  |
|        | (10) Please send me 3 pcs each by DHL of all above samples today if possible. |  |
| M2     | STEP 1  | (11) Also I need prices & delivery time.   |
|        |   | (12) Please note — it's Urgent & I will appreciate your reply ASAP.                |
| STEP 2 | (13) Please confirm, thanks for your concern.                                 |  |
|        | (14) Best regards,  |  |
| M3     | STEP 3  | (15) Robert. (Letter 8)  |

通过分析发现, 此类商务信函通常由三个常见语步组成, 语步一通过三个步骤表达了客户发此信函的主要意图, 首先通过首句 (M1 STEP 1) 了解到这是客户在与对方建立业务往来的前提下撰写的, 因此撰写者在第二句 (M1 中的STEP 2 & 3) 就确定了主题, 向对方传达收到样品的信息及关于新项目的想法; 其次, 语步二通过两个步骤提出了自己的要求 (产品的具体细节及规格要求); 语步三则包括两个步骤, 分别对产品价格和货运时间的问题请求答复, 然后礼貌地结束对话, 顺利完成此信函语篇的交际流程。与 Bhatia (1993) 提出的七语步结构比较而言, 此类商务信函的语步由七个缩减为三个, 且每个语步里面有多多个可供选择的步骤; 在语步内容上两者既有共同之处又有区别, 本研究中语步一中的步骤二与 Bhatia (1993) 的语步二内容基本相似, 其交际目的都是引入话题, 本研究中语步三则合并了 Bhatia (1993) 的语步五和语步七, 其目的是为了实现请求答复和礼貌结束对话的交际目的。此外, Bhatia (1993) 七语步结构中的语步一——确立资格证明, 语步三——给予鼓励,

语步六——使用压力策略在本研究的语料中基本没有出现（见表2和表3）；本研究的语步结构在宏观结构上更加简洁，且每个语步下面多了一些可供选择的步骤，在表现形式上更表现出语步的灵活性和动态性。

## 四、研究结果与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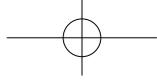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统计发现，40篇美方客户撰写的商务信函中，共有560个句子，平均每篇14句，最多为23句，最少为9句。篇幅最短的有108个单词，最长的有265个单词，平均词数为135个单词（不含标点符号），句子最短的有5个单词，最长的有36个单词。本研究以ESP语篇建构理论为基础，采用Bhatia（1993）提出的商务促销信语步分析模式作为参考，分别统计了40篇外贸商务信函的语步出现频率、分布模式、出现顺序，对40篇商务信函的宏观语篇结构进行分析归纳。再次，对每篇信函的语言特征、情态语态、人称分别进行统计，并从跨文化视角透析此类信函的体裁特征的深层意义。

### 1. 语步分析

通过对美国客户撰写的40篇外贸商务信函进行分析，笔者发现了此类信函语篇特定的体裁结构及各语步特定的交际功能，并发现各语步的出现频率和交际目的与Bhatia（1993）提出的语步模式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美国人在电子商务信函中表现出独特的图式结构，通常涉及八个步骤，其中三个步骤出现频率较高，形成此类商务信函的三个限制性步骤，另外为五个选择性步骤。为了实现信函语篇的交际任务，此类商务信函形成了特有的语步模式。基于双方已经建立业务关系的前提，由于特定的交际目的及撰写主体对商业利益的追求，美国人在此类信函中，具有不同于Bhatia（1993）的语步图式结构，通过对40篇美国客户撰写的电子商务信函的分析发现，美国人在撰写此类商务信函时通常会遵循三语步宏观体裁结构（见表2），并在此框架内实现不同的交际目的：语步一（步骤一：开头问候语；步骤二：引入主题；步骤三：确定主题）、语步二（步骤一：提供信息或要求及建议；步骤二：细节说明及补充）、语步三（步骤一：加强业务联系；步骤二：表达期望并请求答复；步骤三：礼貌结束），每个步骤都有明确的交际目的，且出现频率表现出不同程度的差异。

表3 外贸商务信函语篇中语步出现频率

语步	1			2		3		
	1	2	3	1	2	1	2	3
频率 (次)	11	18	40	40	21	17	13	32
百分比 (%)	27.5	45	100	100	52.5	42.5	32.5	80



从表3可以看到,通过对40篇美方客户外贸商务信函的语步频率、分布顺序的统计发现,美国人在电子商务信函中具有偏离于普通商务信函语篇的语步模式:语步一中的步骤三、语步二中的步骤一和语步三中的步骤三,出现频率约为90%。语步一中的步骤一、二和语步三中的步骤一、二出现的频率相对较低,在40篇信函语篇中比例分别为27.5%、45%、42.5%和32.5%,语步一中的步骤三、语步二中的步骤一所占比例明显要高(见表3)。在语步一中,步骤一基本都是固定的语言模式,比如问候寒暄,建立交际链;步骤二则是引入主题,并取决于业务的主要内容;步骤三确定主题,包括明确目的,以及对双方业务信息的进一步核对。在语步二中,步骤一提出要求或建议。语步一中的步骤二与步骤三的融合表示双方协商沟通的部分,其中语步一中的步骤二属于辅助部分,把双方的关系清楚地表达出来;而语步一的步骤三和语步二的步骤一才是信函的主要部分,表达了真正的交际内容和目的;语步二的步骤二是对语步一的补充说明,进一步明确细节。语步一的步骤一、语步三的步骤一和步骤二出现频率相对较低,属于选择性语步,这八个步骤有机联系构成一幅完整的交际流程图。较之于Bhatia(1993)的七语步体裁结构,美国人的商务信函常常省略了问候语步、加强合作和表达期望的语步(以下面信函开头部分为例),这体现了美国人特有的文化特点对其商务沟通与交流方式的影响,促使其在商务信函交流中习惯于迅速、直接地将谈话引向实质阶段,讨论具体问题,这充分体现了语步的制约性与动态性特点。

Sample 2: We understand and appreciate your thinking, but what we need is only the dimensions and performance parameters in the drawing. (Letter 6)

Sample 3: Please find enclosed herewith curve for digital CDI. This is required by two wheeler manufacturer. Qty is around 5000nos. per month. (Letter 8)

Sample 4: I am writing you asking if your company manufactures these two types of magneto as the following: Power 14VDC with regulator. Output 50A or 25A. (Letter 21)

美国人注重效率、不喜欢迂回曲折,也不喜欢寒暄,而是习惯于直接的表达方式,在40篇信函中有29篇(见表3)基本看不到寒暄的表达词汇,而是迅速引入或是直接确定信函主题,或是就事论事,在开头部分直截了当地提出自己的要求。这与Hall(1976)所阐述的美国人低语境的观点不谋而合,美国人倾向于较为直接的交际方式,并且清楚简明地表达意思,信息常常很直接地被描述出来,从而在沟通中节省时间和澄清观点,并设法回避间接的表达方式。

## 2. 体裁分析与美国文化

### (1) 个人主义价值取向

统计发现,美国人在外贸商务信函中频繁使用I, we, my这样的第一人称,且单数第一人称的使用频率相对较高,在40篇商务信函中大量出现I believe, I need, I will, I have, I got, I think, I hope, I know, I appreciate等类似的表达,在单数第一人称和复数第一人称的选择上存在着显著差异(见表5),这种差异体现了美国人在商务信函中善于拉近与对方的距离,同时表现出非常强烈的个人主义意识,故而直截了当地在邮件中阐明自己的看法,提出自己的要求,强调个人的立场,从而实现自己的交际目的。分析发现,这一方面与美国人

以客户身份自居有关,另一方面与美国人的个人主义价值取向密切相关。美国文化属于个人主义,其核心价值在于个体独立和自由,在交流中强调观点鲜明(Hofstede 2001)。个人主义在美国人的价值观中占有特殊位置,因而在信函中大量出现与自我价值、自我支配及自身利益相关的表达,如I allow, I plan, I require, my aim, my terms等。可见,美国人常常在信函交流中透露出要求对方按自己的意愿行事、注重自我利益的得失等信息。

本研究进一步对40篇商务信函分析发现,此类信函虽然具有普通商务信函的语体特征,但由于双方已经建立一定的业务关系,这类信函在宏观结构上存在必要性步骤与选择性步骤之分,这八个步骤在信函中的分布明显不均,为了迅速实现交际任务,电子商务信函的篇幅长度相对于书信体文字长度要小得多,建立交际链的步骤,如语步一中的步骤一及语步三中的步骤一、二,由于并未涉及交际双方的主题,出现频率均较低,分别为27.5%、42.5%和32.5%,而表明信函主要交际目的和撰写者利益、想法的另外三个步骤则构成此信函的必备成分,这是由于在个人主义价值取向中,美国人很少抑制个人情绪,考虑对方的感受,他们更关注的是自我的利益(Hofstede 1980, 2001)。

## (2) 低语境文化与低权力距离文化的影响

美国是低语境文化的典型,人们在交际过程中所产生的信息量大部分由显性语码负载,人们习惯用言语本身的力量进行交际,强调步骤清晰、公私分明,这种低语境文化认为交际的主要目的是完成实实在在的任务,而不是建立私人关系(Hall 1976)。这种文化特征导致了美国人更偏爱明晰清楚的交际方式。本研究基于双方建立的业务基础,归纳出40篇信函的语篇内容涉及以下五大类:询盘、发盘及还盘类、取消订单类、支付类、开证审证类、装运通知类等(见表4)。

**表4 语篇内容分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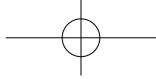
分类	询盘、发盘及还盘类	取消订单类	支付类	开证审证类	装运通知类
数量	8	8	7	12	5

分析发现,美国客户在撰写信函时常常围绕一个主题展开语篇,信函各个部分的衔接与连贯表现出很强的逻辑性,或者在开篇直接提出要求。以Sample 5为例,信函的第一句就以提问的方式明确提出了自己的要求。可见,在美国个人主义取向的弱交际环境文化中,信息是明白清楚地用语言表达出来,而人们则在这些信息中寻找别人行为的意义(Hofstede 2001)。

Sample 5:

Hello Delyn,

Can you please revise these drawings and add to the new title block that I sent out in a previous email. Please put each component on a separate drawing. Please also put the



foam applicator and mirror on separate drawings as well.

Also we would like to know the OFC (Over flow capacity) of the vial. Please put the OFC and the total weight of the package on the Assembly Drawing.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concerns, please let me know.

I will get back to you on the jar later next week. Thanks.

Best Regards,

Jim

(Letter 27)

本研究数据统计显示，美国客户在商务信函中多采用主动语态传递自己的信息和要求，无论是陈述问题、请求答复，还是对自身利益受到损害时的回应，或是对他方提出建议和要求，美国人都以一种积极主动的方式应对，故而倾向于使用主动语态，使表达更直接、更有说服力（见表5）。其次，较少使用情态动词，如 should, would, could, might，尽管这些动词可以使句子的语气更加委婉含蓄，美国商务人士似乎并不经常使用这些字眼（见表5），而是更多使用 obvious, definitely, certainly, assuredly 等词汇，充分凸显美国人在信函中明晰、强势的交流风格，以公开、明晰的方式提出建议、解决分歧，充分反映出美国低语境文化的特点。

此外，作为低权力距离文化的典型代表，美国人并不是很看重权力，而是更注重个人能力的发挥，人人生而平等（Hofstede 2001），与儒家思想强调的长幼、辈分、尊卑之分完全相反。故而，在信函中，无论对方是领导还是职员，美国人总是直呼其名，也不会因为对方身份的不同而采取不同的交际策略及表达方式，这种低权力文化的特点同样促使美国人在交际中倾向于直接大胆地表达想法、提出建议。

**表5 语言特征数据统计（%）**

语步		语步一	语步二	语步三
情态动词	can/must	36	23	31
	may/might	16	13	07
语态	主动	82	53	17
	被动	21	11	09
人称	I	53	48	29
	We	27	31	17

### （3）面子观念

与中国人的“面子”含蓄观念比较而言，美国人在商务信函沟通中坦诚直率、直言不讳，不善于转弯抹角，认为问题的实质和利益的所在远比保全“面子”更重要，过分的

客套意味着时间的浪费。美国文化是实用主义文化，美国人重视问题的解决和任务的完成 (Hofstede 1980, 2001)。在40篇商务信函中，美国人更倾向于直入主题，直接表达要求与建议，即使不正确也没有什么关系。另一方面，尽管美国人在商务沟通中追求效率、表达直截了当，然而本研究发现为了尽快切入主题而又不失礼貌，邮件中大量出现 please note, please send, can you please, attached please find, please accept my, can you kindly advise me, please kindly be advised for 等等，即便是对不利或者异议的表达，美国人也甚少使用间接的表达方式，通过分析发现，美国人很少使用一些委婉的模糊词汇，例如 seem, appear, probably, maybe, 多以请求的方式提出要求和建议，尽量减少不礼貌的表达方式，既不失礼貌，又符合美国人追求效率与速度的特点，参见如下例句：

Sample 6: However, please note I have a new project & it's VERY urgent. (Letter 11)

Sample 7: If you have samples with the following specs, please send. If not, please send samples in any specs. (Letter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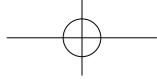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Sample 8: Please accept my apologies, however the customer said that they now need a total of 20 samples, caps to be in any color, as long as the bases are clear. (Letter 33)

尽管美国人表达直接，面子观念淡薄，在信函交流中仍然体现了礼貌原则。此外，美国人在信函中大多数情况下会礼貌地结束信函，语步三中的步骤三在语料中出现的比例为80% (见表2, 表3)，一方面在开篇直截了当地提出自己的要求，另一方面又不失时机地在信函交流中使用礼貌的表达策略，既不损害自己的利益，同时又不失大体，体现了美国式独具一格的面子观念。

## 五、结语

综上所述，本研究中的外贸商务信函既与建立业务关系的电子商务建交信不同，又区别于书面体商务信函。首先，此类商务信函通常是在双方已经建立业务关系的前提下撰写，谈论的主题常常具有针对性，以话题为中心，主题明确。其次，美国商务人士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决定其在商务信函中特定的体裁特征及语言风格，兼有常规商务书信体和电子语篇的交际特点，同时也体现了美国人特有的文化背景，是两者的有机结合。为了更好地在中美贸易沟通中实现交流，最终促进中美贸易双方的业务发展，让相关人士了解与学习美国人在外贸商务信函中的行为规范与文化因素迫在眉睫。

本文通过分析美国客户电子商务信函的体裁特征和交际目的，旨在帮助业内人士或相关人员理解和学习此类信函体裁的写作规范和语篇特点，从而加强对此类体裁的文化意识的关注。此外，随着以电邮形式出现的外贸商务信函的广泛使用及对外交流与合作的加强，在撰写外贸商务信函的过程中，不仅要在行文规范上重视此类信函的体裁特点，同时还要增强相关人士对跨文化交际能力的重要性的认识，从而在国际贸易往来中沟通自如。



### 参考文献:

- Beamer, L. 2003. Directness in Chinese business correspondence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J]. *Journal of Business and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17 (2): 201-237.
- Bhatia, V. K. 1993. *Analyzing Genre: Language Use in Professional Settings* [M]. London: Longman Group UK Limited.
- Gimenez, J. C. 2000. Business e-mail communication: Some emerging tendencies in register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9 (3): 237-251.
- Gimenez, J. C. 2006. Embedded business emails: Meeting new demands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mmunicatio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5:154-172.
- Goffman, E. 1967.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 on Face-to-Face Behavior* [M]. New York: Garden City.
- Hall, E. T. 1976. *Beyond Culture* [M]. New York: Doubleday & Company.
- Hofstede, G. 1980. *Culture's Consequences: International Differences in Work-Related Values* [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 Hofstede, G. 2001. *Culture's Consequences: Comparing Values, Behaviors, Institutions and Organizations across Nation* [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 Jenkins, S. & J. Hinds. 1987. Business letter writing: English, French, and Japanese [J]. *TESOL Quarterly* 21: 327-349.
- Lewin, A., J. Fine & L. Young. 2001. *Expository Discourse: A Genre-Based Approach to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Texts* [M]. London & New York: Continuum.
- Mackenzie, M. L. 2000. The personal organization of electronic mail messages in a business environment: An exploratory study [J].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Research* 22 (4): 405-426.
- Maier, P. 1992. Politeness strategies in business letters by native and non-native English speaker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1: 189-205.
- Muniandy, A. V. A. 2003. Electronic-discourse (E-discourse): Spoken, written or a new hybrid? [J]. *Prospect* 17 (3).
- Santos, V. B. M. P. 2002. Genre analysis of business letters of negotiatio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1: 167-199.
- Swales, J. M.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and Research Setting*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韩金龙、秦秀白, 2000, 体裁分析与体裁教学法[J], 《外语界》(1): 11-18。
- 黄国文, 2005, 电子语篇的特点[J], 《外语与外语教学》(12): 1-5。
- 鞠玉梅, 2004, 体裁分析与英汉学术论文摘要语篇[J], 《外语教学》(2): 32-35。
- 李俊儒, 2007, 商务英语电子邮件体裁分析[J], 《外语与外语教学》(7): 21-25。
- 王美玲, 2005, 从ESP 英语教学看电子邮件在商务英语写作过程中的作用 [J], 《外语电化教学》(2): 23-27。
- 许菊, 2004, 商务英语公函的体裁分析 [J], 《西安外国语学院学报》(3): 26-29。

**作者简介:**

黄萍 重庆大学博士、教授、研究生导师。研究方向：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  
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174号重庆大学A区外国语学院，邮编：400044。电子邮箱：515368646@qq.com

张嫚 重庆大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专门用途英语。电子邮箱：zhang2004man@163.com

# 科技英语的文体变化分析\*

马跃珂 郑州大学  
顾维萍 首都医科大学

**提要:** 传统科技英语遵循较为保守的文体形式,其特点是大量使用抽象词语、被动结构和长句。为适应现代科技信息量大和读者对象繁杂的特点,要求现代科技英语文体遵循直接、简明、自然的风格。本文从系统功能语言学和认知心理学的观点出发,就科技英语文体变化的原因和变化形式进行分析,指出科技文献应尽可能使用有具体含义的词语以取代抽象词语,多用主动语态而少用被动语态,避免过长和结构过于复杂的句子,以提高信息交流的效率。

**关键词:** 科技英语、文体变化

## 一、引言

由于受欧洲传统学术语言拉丁语的影响,传统科技英语在历史上一直遵循一种较为保守的文体形式,其特点表现为大量使用抽象名词和书面语、被动语态、长句和复杂的修饰说明语等。一般认为,以这种方式撰写的科技文献显得客观、严谨和庄重。由于当时阅读科技书籍和文献的主要是专业科技人员,这种文体形式为大多数读者所接受。

然而,自20世纪后半叶以来,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使信息交流的条件和形式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为适应这种变化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科技英语文体一直在向简明、直接、自然、灵活的方向发展。根据Kirkman(1992: 2-3)对英国化学工程学会、生态学协会和生物化学协会科技人员调查的结果,多数科学家(各学会分别为64%、70.5%、59%)赞成使用直接、主动和带有主观判断色彩的表达方式。目前国际上多数学术期刊,包括美国著名杂志*Science*(《科学》)(2009)和英国著名杂志*Nature*(《自然》)(2009),在其征稿启事中都要求用简明的文体来撰写论文。英美许多流行的有关科技文体与写作的书籍都要求作者改变传统的科技文献写作方式,使用直接、简明和主动的文体形式(Lannon 2006; Burnett 2005; Zeiger 2000; Kirkman 1992)。

然而,我国的许多科技工作者和英语教师尚不完全了解这一变化,仍然认为被动语态、抽象的名词化结构和长句为科技英语的特点(张月等 2003: 39; 胡密密 2002: 13-14; 韩子满 2001: 73; 朱建祥 2001: 22-23)。本文试图从系统功能语言学和认知心理学的观点出发,就科技英语文体变化的原因和变化形式进行分析。

\* 本研究获得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资助(编号:09YJA740082),特此鸣谢。

## 二、科技英语文体变化的原因

语言是社会发展的产物。系统功能语言学认为,语言是进化的,它之所以成为现在的系统,是受到了社会的影响:因为它要服务于社会,社会对它的要求使它变成了现在的结构,使得语言能发挥社会所需要的功能(刘润清 1999: 44)。我们所处的社会是信息时代社会,其中的科技信息交流具有两个主要特点。一是科学技术的信息量巨大,要提高信息处理的效率,就要求科技文献便于快速阅读和理解。二是科技文献的读者对象变得越来越多而且繁杂,这其中又有两个原因:一是现代专业学科越来越交叉重叠,阅读某一专业文献的不仅是本专业的读者,还包括相关专业读者;二是由于人们工作与生活的科技含量不断提高,大众用户也需要了解科技和阅读产品说明书等专业文件。非专业读者和大众读者要求专业文献要简明易懂。因此,专业文献必须改变其传统的表达方式,降低阅读难度,以满足不同层次读者的需要。综上所述,降低阅读难度以提高阅读理解的速度和效率是社会对科技英语文体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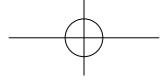
在对科技文体进行简化的时候会受到两个方面的限制,一是要保持专业内容的准确性,二是必须保留必要的专业词汇(Kirkman 1992: 19)。然而,这两部分恰恰又是科技文献的难点,因为专业内容往往高深难懂,而专业词汇往往复杂难记。由于上述限制,我们只有把简化的重点放在文献的语法结构、句子结构和非专业词汇方面。下面就对被动语态、长句和抽象词语三个问题作逐一分析。

## 三、被动语态问题

传统科技英语认为,主动语态容易带有主观色彩,被动语态避免使用I和we作主语,可以客观地反映事实,避免作者的主观因素。实际上,被动语态是一种间接的表达方式,颠倒了句子结构的自然顺序,不便于读者快速理解。根据系统功能语言学的理论,句子分为主位和述位两部分,主位是话语的出发点,通常放在句首,表示已知信息;述位是句子的核心内容,是新信息,通常放在句尾(Rowley-Jolivet *et al.* 2005: 43; 朱永生等 2004: 156)。这种“已知信息+新信息”(given + new)的结构是典型的“线性顺序结构”(胡曙中 1993: 159)。根据认知的一般原理,人们在阅读过程中通常会认为先提及的事物先发生。因此,这种线性顺序的信息结构符合人们思维的自然顺序,也是最容易理解的顺序。下面是以线性顺序写作的一段话。

表1 线性顺序的信息结构举例

(1) Given A to new B	We [A] applied the time-differencing technique to photons from a small region of interest around selected target positions [B].
(2) Given A to new C	We [A] used <i>two sets</i> [C] of target positions.
(3) Given C to new D	The first [C] was <i>a list</i> of 100 promising locations derived from multiwavelength observations [D].
(4) Given C to new E	The second list [C] included location of gamma-ray sources from a preliminary version of the LAT catalog [E].



该段的四句话均为主动语态，每一个句子都是由上文所提到的旧信息开头，继而引出新信息。整个段落沿着从旧信息到新信息的线性顺序发展，符合人们思维的自然顺序，便于理解。如果我们把该段的第1、2、4句由主动语态改为被动语态，不仅会使句子因主语太长而失去平衡，还会因新信息开头而使句子失去语义间的连贯性。例如：

The time-differencing technique was applied to photons from a small region of interest around selected target positions by us. Two sets of target positions were used by us. The first was a list of 100 promising locations derived from multiwavelength observations. Location of gamma-ray sources from a preliminary version of the LAT catalog was included in the second list.

改动后可以发现，第一句话和第二句话的开头没有联系，第三句话和第四句话的开头也没有联系。这样就会造成句子之间的语义连贯性差，影响阅读效率（Burnett 2005: 253）。

另外，该例原文的前两句均使用了“*We* + 主动语态”的结构。*We*在文中指作者，总是代表已知信息，因此“*We* + 主动语态”的结构符合 given + new 的结构顺序。*We*作主语的一个特殊作用在于，当前面句子的信息和后面句子的新信息没有联系的时候，它总可以代表已知信息，起到引导新信息的作用（如上例第1和第2句）。因此，在科技文献中使用“*We* + 主动语态”结构可以加强语句间的连贯性，有助于读者循序渐进地接受新信息，从而达到降低理解难度，提高阅读速度的目的。

被动语态在科技英语中有其特定的作用，它是在施动者不明确或者不必要，或者需要特别强调动作承受者时才使用的结构。另外，不严谨地使用被动语态往往会造成无依着分词和无依着不定式的语法错误，改为主动语态可以避免这种错误。

例（1）While conducting the experiment, the chicken were seen to panic every time a hawk flew over.

该句中作状语的分词短语的逻辑主语与句子的主语不一致，应改为：

While conducting the experiment, we saw the chicken panic every time a hawk flew over.

例（2）To configure a channel, the register has only to be loaded once.

该句中作状语的不定式短语的逻辑主语与句子的主语不一致，应改为：

To configure a channel, you have to load the register only once.

科技信息应该以便于读者理解和应用为第一前提，为达到直接、简明、易懂的目的，在科技写作中应以主动语态为主，不要为追求表面的客观和正式而刻意地使用被动语态，只有在有充分理由的条件下才使用被动语态。

#### 四、句子长度问题

为达到客观、严谨的目的，科技陈述往往需要附加许多条件和限制，从而造成句子过长和结构复杂。然而，明白的信息是读者不需重复就能够看懂的信息。根据认知心理学的研究，人们在摄取信息的过程中首先是短时记忆（short-term memory）在起作用，短时记忆的信息经过选择和加工后可进入长时记忆，否则会被迅速遗忘。短时记忆的存储量是

有限的，根据Miller (1956) 的研究，短时记忆一次最多可以存储 $7 \pm 2$ 个信息单元，而以后的其他研究者发现短时记忆的存储量还要更少一些，可能只能达到3-6个信息单元 (Hargis *et al.*, 2004: 129)。而且，短时记忆的存储量会随着信息复杂性的增加而迅速降低 (Burnett 2005: 615)。如果句子过长并且结构复杂，超过了短时记忆一次性摄入的信息量，读者就不能迅速吸收全部信息，等读到句尾时，前面的信息已经遗忘，需要再从头反复阅读，这就降低了阅读速度。尽管句子的难度不仅取决于长度，还取决于读者对专业内容的熟悉程度，但即使是熟悉的内容，如果一个句子包含过多的信息也会使读者不知所措。例如：

例 (3) The rate of seepage of water through the sea bed into the suction anchor drains will depend on the nature of the soil and indicate conditions that where pores or fissures permit steady seepage it may be necessary to reduce the flow rate by pouring grout down pipes, to be discharged round the anchor skirt and sucked into the pores or fissures.

该句的专业内容不太难，专业词汇也不多，句子结构也不算太复杂。但由于句子太长，读者需要反复阅读才能够确定句子各部分之间的关系，如that所引导的主从复合句各部分之间的关系以及不定式短语to be discharged的逻辑主语问题。这样就增加了理解难度，降低了阅读速度。再看经过改写的句子：

The rate at which water seeps through the sea bed into the suction anchor drains depends on the type of soil. If the rate indicates that pores or fissures are allowing steady seepage, it may be necessary to reduce the seepage by grouting. Grout can be poured through pipes, discharged round the anchor skirt, and sucked into the pores or fissures.

经过改写后，句子总长度并未增加，只是把一句话改为三句，减少了每个句子的信息量，使短时记忆能够覆盖全句信息，达到一遍看懂而不用反复阅读的目的，提高了阅读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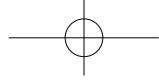
对于句子多长应该被确定为长句，目前还没有统一的说法。微软Word程序的语法检查工具 (Grammar Checker) 把句的词数限定为60个词，超过这一限制便会有绿线提示。Fraser (1997: 135) 认为，20个词以内的句子通常是最容易阅读的，如果句子超过30个词，就应该考虑通过编辑缩短句子或分为两句。Houp *et al.* (1998: 97) 提出了一个平均值，认为多数专业作者把文献中句子的平均值控制在20个词稍多一点之内，其中可以有短句，也可以有较长的句子。这些意见可以作为我们科技写作的参考。另外，在使用长句时应注意适当使用标点符号和连接词以明确各部分的关系，还应注意长短句搭配使用，以体现语言的变化。

## 五、抽象表达方式问题

传统科技英语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常用抽象词语。一般认为抽象词语的概括性强，能够体现科技文体正式、严肃的风格。然而，科技英语的首要标准是准确明白，应根据具体语境和句义来确定词语选择的抽象和具体程度。试比较下面的句子：

例 (4) We lack personal capacity.

例 (5) We are short of staff.



例4中的 personal capacity 意义抽象, 使读者难以琢磨其确切含义; 例5使用含义具体的常用词 staff, 使句义一目了然。

例(6) Anonymity in personal relationships prevails in urban communities.

例(7) People do not know one another in urban communities.

例6中使用了 anonymity 和 prevail 等意义抽象的大词, 造成理解困难; 例7使用含义具体的常用词, 不但容易理解, 还缩短了句子长度。

从认知的角度来说, 词语越抽象, 含义就越宽泛, 其确切含义就越难确定, 句子就越难为读者理解 (Kirkman 1992: 46)。如果句子不能够为读者所理解, 就没有达到信息交流的目的。因此, 在写作中应避免抽象矫饰的语言, 在不影响准确表达的前提下, 尽可能采用简单、常用和含义具体的词语。

抽象语言在科技英语中的一种常见表达方式是广泛使用名词化结构, 这种结构由表示概括目的的动词 (achieve, accomplish, perform, effect, conduct, carry out 等) 加动词性名词构成。

例(8) The computer program performed an analysis and carried out an evaluation of our new system.

该句中的谓语动词并不表示任何实质性动作, 实际动作是由其后面作宾语的抽象名词, 即动词性名词 analysis 和 evaluation 来表示的。这样的结构除了使句子更长, 结构更复杂之外并没有增加任何实质性的含义, 句式呆板沉重, 增加了阅读时间和理解难度。应改为:

The computer program analyzed and evaluated our new system.

修改后的句子删除了原来无实质性动作的谓语, 把动词性名词改为动词, 使结构更加简练, 动作突出, 便于快速理解。

名词化结构常和被动语态连用, 构成名词化结构的被动形式, 造成语言膨胀。

例(9) A reduction in the time required may be effected.

例(10) Measurement of the resistance is conducted by means of an ohmmeter.

把上述两例中的动词性名词改为动词来取代原来的谓语可以简化句子, 便于理解。例如:

The time required can be reduced.

The ohmmeter measures the resistance.

## 六、结语

科技英语文体向着直接、简明、朴实、自然的方向变化是时代和社会发展对科技文体提出的要求。简化的科技英语文体把人们实际使用的语言和书面文字更紧密地统一起来, 既可以提高科技人员的工作效率, 又能为一般读者所接受, 达到了促进科技普及与繁荣的目的。我国的科技工作者和英语教师应该注意到科技英语文体的这一变化, 采用直接、简明和自然的方式撰写科技英语文献, 以提高信息交流的效率 and 满足不同层次读者的需要。

**参考文献:**

- Burnett, R. E. 2005.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6th ed.) [M]. Boston: Thomson Wadsworth.
- Fraser, J. 1997. *How to Publish in Biomedicine* [M]. Abingdon, Oxon: Radcliffe Medical Press.
- Hargis, G., M. Carey, A. K. Hernandez, P. Hughes, D. Longo, S. Rouiller & E. Wilde. 2004. *Developing Quality Technical Information* [M].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 Houp, K. W., T. Pearsall & E. Tebeaux. 1998. *Reporting Technical Information* (9th ed.) [M]. Needham Heights, MA: Allyn & Bacon.
- Kirkman, J. 1992. *Good Style: Writing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M]. London: E & FN Spon.
- Lannon, J. M. 2006.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10th ed.) [M]. New York: Pearson & Longman.
- Miller, G. 1956. The magical number seven, plus or minus two: Some limits on our capacity for processing information [J]. *The Psychological Review* 63: 81.
- Nature. *Writing for a Nature Journal*. 2009. [OL]. [www.nature.com/authors/author\\_services/how\\_write.html](http://www.nature.com/authors/author_services/how_write.html) (accessed 25/06/2009)
- Rowley-Jolivet, E. & S. Carter-Thomas. 2005. Genre awareness and rhetorical appropriacy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4: 41-64.
- Science. *Science Magazine: Information for Authors*. 2009. [OL]. [www.sciencemag.org/about/authors/prep/res/style.dtl](http://www.sciencemag.org/about/authors/prep/res/style.dtl) (accessed 18/04/2009)
- Zeiger, M. 2000. *Essentials of Writing Biomedical Research Papers* (2nd ed.) [M]. New York: McGraw-Hill.
- 韩子满, 2001, 试论英语军事论文的汉译[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 73-76。
- 胡密密, 2002, 从思维差异看汉英科技文体与科技论文的英译[J], 《中国科技翻译》(3): 13-15。
- 胡曙中, 1993, 《英汉修辞比较研究》[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刘润清, 1999, 《论大学英语教学》[M]。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张月、汪家树, 2003, 欧美药品专利文件的文体特点[J], 《中国科技翻译》(3): 37-41。
- 朱建祥, 2001, 论建筑英语的文体特征[J], 《中国科技翻译》(1): 22-23。
- 朱永生、严世清、苗兴伟, 2004, 《功能语言学导论》[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作者简介:**

- 马跃珂 郑州大学外语学院教授。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 通讯地址: 郑州科学大道100号郑州大学外语学院, 邮编: 450001。电子邮箱: [yuekema@zzu.edu.cn](mailto:yuekema@zzu.edu.cn)
- 顾维萍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教授。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 通讯地址: 北京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 邮编: 100069。电子邮箱: [weipinggu8466@sina.com](mailto:weipinggu8466@sina.com)

# 法律隐喻及其使用研究简述

史红丽 中国政法大学

**提要:** 法律隐喻是法律语言中一种特殊的语用,在法律语言应用中发挥独特作用。本文主要以英语法律隐喻为例,并辅之以汉语法律隐喻,尝试分析法律隐喻现象的本质和使用规律。通过解析并论证英语法律隐喻的来源、实质、使用以及分布情况,作者提出自己的观点及结论,如:法律隐喻可作广义和狭义之分;法律隐喻与法律、隐喻及修辞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法律隐喻该如何定义等等。最后,作者还提出法律隐喻的跨学科研究是法律隐喻研究的方向之一。对于法律英语学习者来说,能正确认识法律隐喻的重要性也是学习中不可或缺的环节之一。

**关键词:** 法律语言、法律英语、法律隐喻、隐喻、修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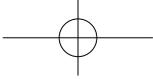
## 一、引言

法律隐喻是一种特殊的隐喻或称诸多隐喻现象中的一种,特指法学领域内法律语言隐喻的使用。研究法律隐喻必须要了解这几个概念:法律语言、法律英语、法律隐喻、隐喻、修辞,并清楚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其中,隐喻是根本,法律是外延。法律隐喻从属于隐喻范畴,是一种修辞格。在目前,国内隐喻研究已经颇具规模。从最初大量引入西方各种隐喻学说,尤以介绍英美国家的隐喻理论为主,到如今中国研究者们尝试使用相关理论分析汉语隐喻现象,比较英汉语隐喻的异同,总结汉语隐喻使用规律。可以说,国外理论大力推动了国内研究。随着隐喻研究的不断深入,现代隐喻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逐渐成形(束定芳 2000: 9)。之后的隐喻研究更为细致,研究者不再仅仅关注日常用语中的隐喻现象,而是开始涉足各专业领域内行业用语的隐喻使用情况。例如,在法学领域里,法律语言中的隐喻语用也开始吸引研究者。不过时至今日,国内法律隐喻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相关研究成果甚少。在国外,虽然一直以来法律隐喻备受瞩目,但真正致力于法律隐喻研究的学者并不多,专门的法律隐喻著作或论文也为数较少。现有研究零散而不成体系。可见,法律隐喻还是一个亟待深入开发研究的领域。

## 二、法律隐喻

### 1. 法律语言

一般认为法律语言(legal language or language of the law)是法律的载体,是立法和司法过程中使用的术语和习惯用语。语言之于法律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譬如,英国18世纪哲学家大卫·休谟曾说:“法与法律制度是一种纯粹的‘语言形式’;法的世界肇始于语



言。”慕尼黑大学教授考夫曼 (A. Kaufmann) 以及“新分析法学”派继承人麦考密克 (N. MacCormick) 也都指出：“法学其实不过是一门法律语言学” (The law is simply a matter of linguistics.) (孙懿华等 1997: 1)。法律语言学的先驱，美国的戴维·梅尔考夫 (David Mellinkoff) (2011) 教授提出“法律是词语的职业” (The law is a profession of words.)。我国法学学者徐国栋 (2010) 认为：“欲治法学，必先治语言学。欲当罗马法学者，必先当语言学家。”综合上述观点不难看出，法律语言既是法学也是法律语言学研究的重心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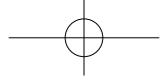
事实上，对于法律语言的界定是极为复杂的。按照不同标准有不同划分。刘红婴 (2002) 将法律语言分作广义和狭义来认识：“狭义的法律语言专指立法语言，是法律规范性文件所使用的语言。简言之，即成文法所用的语言；广义的法律语言则包括立法语言、执法与司法语言、法律理论语言，是法律行业主要构成者所使用的语言的全部。简言之，即法律、法学、法实践所用的语言。”按照这种标准，作者试将法律隐喻切分为两种：狭义的法律隐喻仅指法律文本中出现的隐喻；广义的法律隐喻则涵盖所有法律语言中的隐喻使用。两者各有优势。前者胜在范围小，语料相对固定且丰富，研究有针对性；后者贵在全境收集的语料更具有代表性和说明性，但难点是范围太大，语料不稳定且采样难，研究工作不易展开。作者认为比较理想的状况是两者兼顾的研究。

法律隐喻研究还不可避免地要考虑法律语言的特殊性。法律语言的基本特征包括准确性、严谨性和庄严性。其中，“用词准确是法律语言最本质的特点，准确性是法律语言的生命线” (孙懿华等 1997: 90)。因此，但凡立法以及司法语言都应该力求准确无误、无懈可击。然而，在法律实践中，模糊的法律用语却俯拾皆是。经过多方论证证明，法律语言的模糊性是其基本特征之一。其准确性和模糊性并不像表面看起来那样相互矛盾。相反，它们互为补充和助益，分别适用于不同语境。法律语言的这两个特点对于法律隐喻有很大影响。因为最早的法律隐喻研究是从修辞角度着手的。正如在现代法律语言学诞生前，“长期以来，欧美法律语言研究以修辞学为主要研究方法” (李诗芬 2009)。本文将从修辞角度探析法律语言准确性、模糊性之于法律隐喻的关联。

## 2. 法律隐喻

法律隐喻该如何定义？作者试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其进行描写。首先，从所属关系上，法律隐喻是隐喻的一种，隶属于修辞范畴。修辞与法律之间关系密切。法学学者葛洪义 (2009: 229) 称：“在一定意义上，没有修辞，就没有法律；没有法律，也就没有修辞”。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法律修辞学 (legal rhetoric) 是在欧美法学界逐渐兴起的法学理论 (刘兵 2008)。其部分理论依据是“亚里士多德将修辞学看做一种或然性推理，与逻辑和辩证法一样，都是人类认识世界、获得知识和真理的方式。修辞学可以在充满矛盾和不确定的领域中发挥作用。在实践中，尤其是道德和法律领域，人们经常观点相左，争论不休，修辞学却可以使人们摒弃异见达成一致，获得一种或然性真理” (刘兵 2008)。由此可见，法律隐喻作为其中一种主要修辞格，在法律文本和司法实践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其次，从功能用途上，法律隐喻是一种认知方式。法律隐喻“是法律人在分析和描绘某种法律现象时采用的认识方法，它对法官判决的形成不产生作用，其功能是便于人们理解



法律现象。为了使人们对某种法律现象一目了然，法律隐喻的喻体往往是人们所熟悉的身边事物，并且法律隐喻本体和喻体的相似性正是依靠大多数人对喻体的一目了然的直接印象”（中顾法律网 2011）。由于专业性强，法律隐喻往往不易融入到日常用语中，通常只在专业领域内发挥作用。

最后，从研究方法上，法律隐喻属于认知论的一部分。截至目前，法律隐喻的研究大致可划分为两个阶段。作者试以现代法律语言学的诞生为分界线。之前是法律隐喻的传统研究阶段，始于亚里士多德时代直至20世纪90年代法律语言学的出现。传统研究致力于从修辞学角度审视法律隐喻现象，其主要目的是提高论辩能力，以便有效地说服对方，达到话语目的。法律隐喻主要服务于法律论证。我们不妨称之为法律隐喻的修辞学研究。现代法律语言学诞生后，隐喻学的研究成果被引入到法律隐喻研究中，如认知语言学，法律隐喻被放在认知理论的框架下考量。认知语言学的开创者Lakoff & Johnson（1980）认为隐喻现象实际上是一种人类认知行为，隐喻是人类认识世界和思维的重要途径。从认知角度出发，隐喻分为常规隐喻和非常规隐喻。而法律隐喻归属于非常规隐喻，即新隐喻一类。以此为方向的未来研究可称之为法律隐喻的跨学科研究。

法律隐喻也是法律语言的必然产物。因为法律语言通常晦涩难懂，解读困难，所以很多重要的法律概念和术语都是通过隐喻来表达和阐释的。法律隐喻具有很强的语境依赖性。它只有基于说话者与听话者之间共享的知识背景和价值之上，才能是有效的（刘风景 2008a）。法律隐喻是法律人开展工作的有效工具。法律工作者必须熟知法律隐喻的利弊，才能有效应用。

### 三、英语法律隐喻和汉语法律隐喻

英语法律隐喻和汉语法律隐喻拥有共同的内核：即法律隐喻。两者的区别在于它们分属不同的语言体系。这两种语言体系之间的巨大差异，以及相应的社会文化差异、生活习俗差异、语言习惯差异还有迥然各异的法律历史背景都导致两者相去甚远，表现在两者的隐喻表达习惯、隐喻喻体、隐喻喻义、隐喻语力都不尽相同。在进行跨文化交流时，植根于不同文化背景的法律隐喻必然会给对方带来不小的困扰。

#### 1. 英语法律隐喻

本文中提出的英语法律隐喻这一概念泛指在英美国家法律语言的隐喻使用，是涵盖法律法规、法庭用语、法律解释等方面的法律隐喻用语。

##### （1）英语法律隐喻来源复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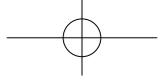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法律隐喻的主要功能是阐释，其实质是借助喻体和本体之间的相似性或关联性，用通俗易懂、人们司空见惯的事物来解释艰深晦涩的法律概念、法律理念和现象。抽象的概念借助于形象思维来表达。不同文化背景造成各国法律隐喻千差万别。在英语中，根据喻体来源的不同，法律隐喻大致可以分为这么几类：一是源于英语日常生活的隐喻。这些喻体的语义被延伸或赋予新意。例如：burden of proof（举证责任）（a duty to prove that something is true）：无论是刑事或民事案件，提出控诉的一方都负有举证的责任，即向法庭提出证据，支

持控诉和申索的事由。burden在日常英语中意为“重担 (heavy load), 负担”; rule of law (宪法精神) 指任何人均须依据宪法的精神来办事。rule的基本意思为“规则”; peppercorn在法律里意为“极低的付款, 象征性付款”, 其本意是“胡椒子”; natural child 泛指亲生子女, 但可以是婚生 (legitimate) 或是非婚生的 (illegitimate); on the bench指担任法官职务; take silk则指担任王室法律顾问。二是源于西方文化文学的隐喻。例如: Judge Hercules (法官赫尔克里) (Dworkin 2011), 指既睿智无比又精通法律各个方面的理想法官。Hercules来源于拉丁语, 是希腊、罗马神话中的大力神。The Smile of the Sphinx (斯芬克斯的神秘微笑) 用来形容立法意图的捉摸不定。Sphinx是埃及著名的狮身人面像。legal fiction (法律的提制或法律假说) 指法律上为了达到某种有利的目的, 而将非事实的事情承认为事实。fiction本为文学词汇。三是源于宗教历史的隐喻。“美国当代著名法学家哈罗德·J.伯尔曼 (1983) 认为, 法律隐喻首先是宗教性质的, 是为法律类推和法律概念奠定基础的, 包括最后的审判和炼狱的隐喻, 基督因亚当的堕落而赎罪的隐喻, 在圣餐礼中饼酒变体的隐喻, 在补赎礼中罪过得到赦免的隐喻以及教士的‘捆绑与释放’权柄的隐喻等。这些隐喻是神话与宗教统一结构中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西方法律体系的‘神学渊源’”(转引自江国华 2007)。可见, 源于宗教的法律隐喻也是相当丰富的。四是源于其他学科的隐喻。如 ward of court (受法庭保护), 指法庭若发觉未成年人因其身体的缺陷而需要法庭保护, 法庭会颁令照顾这些人或安排社会福利处或其他监护人代为照顾。ward原本为“病房”之意, 是医学词汇。五是源于先前典型案例的隐喻。如 the White-Smith case (怀特·史密斯案)。此案涉及的是一家音乐发行公司。1908年美国最高法院裁定该公司在生产自动钢琴使用音乐卷时, 无须向作曲者支付版税。判决依据是音乐卷是钢琴的一部分而不是受版权保护的乐谱。美国国会1909年重新修订了著作权法, 推翻了该裁决, 并规定生产发行此类机械型乐谱的强制执行令。后来, 这一案件被用来比拟电脑软件的版权问题。

## (2) 英语法律隐喻分布不均

从上述论述可以看出, 英语法律语言中的隐喻来源极为广泛复杂, 而且由于法律隐喻在法律各分支领域内分布不均抑或因为法律语言文体的相对单一性而导致人们误认为法律语言是不需要隐喻的。实际上, 英语法律隐喻在不同法律语域里不是均匀分布的。法律语言, 尤以立法语言为代表, 属于庄重文体 (the frozen style), 是各种英语文体中正式程度最高的一种 (季广益 1998)。也只有这种文体才最能体现出法律语言的庄严性, 彰显法律的权威性和震慑作用。立法语言的另一个核心特征是准确性、语义的排他性。由于法律法规一般是法律活动的依据和准绳, 所以若在语义效果和语义准确性之间选择, 舍弃的无疑是前者。因此, 立法语言摒弃了一切可能产生歧义的语用, 尽可能远离修辞, 其中也包括法律隐喻。因此, 尽管庄重简洁本身也是一种文体, 但与文学语言相比较, 法律语言语体显得极为单调和呆板。除却少数年代悠久早已沉淀为法律语言的一部分的隐喻, 立法语言中鲜有其他隐喻的存在。因此, 法律隐喻的存量是最少的。与之相比, 司法语言中的法律隐喻要明显多出许多。无论是法官还是律师在庭审时都不可避免地会借助法律隐喻来裁决抑或辩护。比较经典的例子有著名的英国“多诺霍诉史蒂文森案”。在该案中法官阿金男爵将消费者与生产商之间的关系比喻为邻里关系, 并作出判决。

除了上述提到的司法语言之外, 执法语言甚至普法语言也是两个大量使用法律隐喻的语



域。执法尤其是普法时，法律工作者直接面对普通群众，要把深奥枯燥的法律条文和法律术语解释清楚，必须借助生动易懂的法律隐喻。法律工作者要根据所面对人群的特点，用群众能听懂的语言，讲解法律专业知识。由此，我们大致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英语法律隐喻的分布是：立法语言中数量最少；司法、执法及普法语言中数量较多。更为详尽的数据表需待今后研究大量原始语料的支持。

### （3）英语法律隐喻的多重功能

英语法律隐喻的功能不是单一的。束定芳（2000：112）认为隐喻主要有四大类功能：修辞功能、语言学功能、认知功能和社会功能。与之相对应，英语法律隐喻是否也具有上述功能，下面我们逐一进行辨析。

#### 1) 修辞功能

修辞功能是指隐喻具有简练生动、新奇启发、委婉高雅的修辞效果。英语法律隐喻的修辞功能主要表现在提升论证方式的效力。它不是为了修文饰词，而是带有极强的目的性、针对性和实用性的修辞手段，用于驳斥或说服对手。更贴切地说，这一角度的英语法律隐喻就是服务于法律的修辞工具。

#### 2) 语言学功能

语言学功能包括填补词汇空缺以及增加表达的准确性和形象性。归咎于法律语言的特殊性，“法律语言大都信守常规搭配的原则，而且往往为自己设置较一般语体更为严格的搭配形式”（彭京宜 1990）。英语法律隐喻没有太多创新，新词的补给是极为缓慢的。

#### 3) 认知功能

认知功能涵盖认知与类推两方面。前文曾提到，英语法律隐喻既是认知英语法律现象的有效方式，也是类推的基础。所谓类推，即类比推理，“是一种重要的逻辑思维形式，是根据两个或两类对象在一些属性方面相同或相似，从而推出它们在另一些属性方面也相同或相似的结论。它既不同于从一般到特殊的演绎推理，也不同于从特殊到一般的归纳推理，而是从特殊到特殊的推理”（石子坚 1982）。

#### 4) 社会功能

社会功能涉及在社会交往中加强“亲密程度”和出于委婉礼貌考虑两个方面。而英语法律隐喻的社会功能不是去增加交际双方的“亲密度”或出于委婉考虑。一般情况下，其主要社会功能是阐释，要让交际对象理解从而接受某些概念、观点。

## 2. 英汉法律隐喻之异同

由于两者之间的巨大文化差异，汉语法律隐喻既遵守英语法律隐喻的一般规律又别具自己的特色。“世界各国的法律语言都与本国的民族传统、宗教信仰、历史文化和文字特征等多种因素相适应，并随着社会经济、科学技术发展水平、政治制度的更迭和国际交往的频繁而不断地发展和完善”（陈志刚 1992）。“汉语法律语言学凝聚着汉语民族的共同心理和思维方式，反映了中华民族的法律习惯，承载着厚重的历史积淀和认知态度”（李振宇 2010）。传统汉语法律隐喻极富民族特色。所用喻体完全植根于本民族文化。例如，我国唐律《龙筋凤髓判》实

为我国迄今为止完整传世的最早的一部官定判例，它也是唐代编例最具代表性的范本（郭成伟 2006）。在我国法律界，“人民法院”曾被比作“刀把子”，用来有效地阐释人民法院的性质和职能（刘风景 2008b）。现代汉语法律隐喻则会常常用到通俗语言，如吃花生米（枪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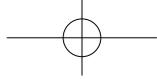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同理，英语法律隐喻所使用的喻体也是源于本国文化。在进行跨国法律交流时，法律隐喻体间的不同要时时引起注意。随着国际交流日益深入，英汉法律隐喻之间的互动增加，彼此间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熟悉交流方的法律隐喻，还可以加深对对方法律制度和法律传统背景的理解，促进双方的交流与合作。

#### 四、结语

法律隐喻现象是一个重要的语言现象和法学语用现象。在语言上，它是普通隐喻的一种或变体。在法学中，它又是法律语言的重要组成部分。法律隐喻是法律和隐喻的结合体。法律隐喻研究也必须涵盖这两个方面。本文主要就英语法律隐喻从多角度进行了分析论证。法律隐喻可分为狭义法律隐喻和广义法律隐喻；法律隐喻具有多重属性和功能；法律隐喻分布广泛且使用频繁。法律隐喻研究不可避免地会涉及多个学科，法律隐喻的跨学科研究是其未来研究方向之一。总之，法律隐喻研究是个极具潜力的研究领域。

#### 参考文献：

- Dworkin, R. W., 2011. Wikipedia [OL]. [http://en.wikipedia.org/wiki/Ronald\\_W.\\_Dworkin](http://en.wikipedia.org/wiki/Ronald_W._Dworkin) (accessed 06/05/2011)
- Lakoff, G. & M. Johnson. 1980. *Metaphors We Live By* [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ellinkoff, D. 2011. 法言法语 [OL]. <http://www.flrchina.com/sayings/> (accessed 02/05/2011)
- 陈志刚, 1992, 中国法律语言的主要特征[J], 《人大研究》(8): 29-31。
- 葛洪义, 2009, 《法律方法讲义》[M]。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郭成伟, 2006, 唐律与《龙筋凤髓》体现的中国传统法律角色[J], 《法学家》(5): 53-58。
- 季广益, 1998, 法律英语的问题特点及英译技巧[J], 《中国翻译》(5): 31-34。
- 江国华, 2007, 《宪法哲学导论》[M]。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李诗芬, 2009, 法律语言学研究综观[J], 《学术交流》(6): 69-72。
- 李振宇, 2010, 浅析汉语法律语言学国际化的途径[J], 《法律语言学》(2): 1-6。
- 刘兵, 2008, 法律修辞学的旨趣和意义[J], 《法律方法与法律思维》(5): 127-134。
- 刘风景, 2008a, 法律隐喻的形成与功能——以法律移植为素材[J],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 81-85。
- 刘风景, 2008b, “刀把子”的隐喻学阐释——分析人民法院性质与职能的新进路[J], 《清华法学》(1): 78-90。
- 刘红婴, 2002, 法律语言的基本范畴 [OL], <http://www.flrchina.com/research/ch/001/ch029.htm> (2011年5月3日读取)
- 彭京宜, 1990, 也谈法律语言的修辞特征[J], 《贵州警官职业学院学报》(3): 38-45。



石子坚, 1982, 法律类推与类比推理[J], 《思维与智慧》(4): 8-9。

束定芳, 2000, 《隐喻学研究》[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孙懿华、周广然, 1997, 《法律语言学》[M]。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徐国栋, 2010, 法言法语[OL], <http://www.flrchina.com/sayings/> (2011年5月2日读取)

中顾法律网, 2011, 关于法律拟制与法学隐喻[OL], <http://news.9ask.cn/zhishi/> (2011年5月2日读取)

### 作者简介:

史红丽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研究方向: 社会语言学。通讯地址: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100249。电子邮箱: shL3622@sohu.com

# Seminar 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sup>\*</sup>

彭元玲 徐琳 福建师范大学

**提要:** Seminar 教学范式最早于18世纪在德国的大学产生, 后来, 在20世纪80年代美国高等教育改革中成为一项重要改革措施。Seminar 教学范式旨在为学生提供综合性的、跨学科的和有深度的大学学习体验, 强调学生不但要成为知识的接受者, 而且要成为知识的探索者、创造者。本文将Seminar 教学范式应用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 发现对商务英语教学具有十分重要的功效: 它能促进学生实践能力的发展, 促进学生的自主学习, 激发探究知识的热情, 加强研究型人才的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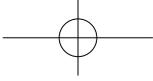
**关键词:** Seminar 教学范式、商务英语案例教学、有效方法

## 一、引言

Seminar ( 研讨 ) 来自《韦氏词典》的解释是: “a group of supervised students doing research or advanced study, as at a university” ( Guralnik 1970 ), 即在大学里, 一小组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就专题进行研究或讨论。世界上最早的Seminar 教学范式于18世纪在德国的大学产生, 后来, 在20世纪80年代美国高等教育改革中, 以学生为中心的Seminar 教学范式成为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 旨在为学生提供综合性的、跨学科的和有深度的大学学习体验, “要求学生不但要成为知识的接受者, 还要成为知识的探索者、创造者” ( 美国高质量高等教育研究小组 2001 )。

最近国家教育部公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 征求意见稿2010-2020 )》( 以下简称《纲要》) 提出, “国家需要培养大批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和竞争的国际化人才”。根据此《纲要》, 大学英语教学的新要求包括: 1) 将培养国际化人才作为教学目标之一, 以满足国家发展的需要; 2) 教学应尊重教学规律, 反映教育发展的实际, 运用有效的教学手段, 提高教学效率; 3) 倡导 “以教师为主导, 以学生为主体” 的教学原则, 实现师生共赢; 4) 融语言能力培养与人文素质培养为一体, 注重思辨能力与创新能力的提高。教育引领时代, 理念创造未来。在新形势下, 教师仍是教学成败的关键因素。由此, 英语教师必须转变教学理念、改革教育模式、更新教学方法。笔者认为 Seminar 教学范式和它所蕴涵的教育理念, 对于商务英语案例教学具有重要的借鉴和启示作用。本文将介绍Seminar 教学范式, 探讨其在商务英语教学过程中的应用, 并从中发现

<sup>\*</sup> 本文系2009年福建师范大学福清分校教学改革立项项目——《语言输出假设在商务英语教学中的应用研究》的阶段研究成果之一。



Seminar 教学范式具有实现大学英语教学在国家经济发展新形势下的新要求的重要功效。

## 二、Seminar 教学范式

在西方流行的 Seminar 教学范式的基本程序是：

1) 选定研究课题。学期初教师就将课程大纲和教学内容放在课程网上，让修课的学生明确本学期的学习目的和学习任务。根据整个学期的教学内容以及学生各自的研究兴趣，在粗略地了解教材中各单元主题之后，由学生自己选定具体的研究单元。使每一位学生明确选题和Seminar的操作流程，为进行下一步的学习作好准备。

2) 自主学习过程。要求学生阅读自己负责的单元内容及后附的主要参考书目。学生是学习研究的主体，他们自主阅读，独立思考，查阅资料，准备课堂讨论，撰写相关的主题论文，形成自己的见解，并以规范化的学术论文形式陈述出来。

3) 课堂讨论和答辩。课堂讨论是整个Seminar教学环节中最为精彩的部分，由负责各单元的学生首先简明扼要地表述研究的核心内容，接着作文献综述，阐明这个内容的国内外研究状况，然后介绍自己与众不同的研究视角及观点，最后是其他同学对这个问题提问并作研究补充。学生在相互的提问与答辩中，彼此阐述自己的见解，分享对本单元主题的理解。

4) 论文评价。在课堂研讨的基础上，每个学生提交自己的论文文献综述，要求学生之间互评，对别人的文献综述写出自己的评语和修改意见。教师不仅给撰写论文的同学打分，也给评阅论文的同学打分，再提出修改意见。

## 三、商务英语案例教学

商务英语是英语语言技能与商务知识相结合的课程，它以服务于商务活动的内容为教学目标，其目的是培养能以英语为工具，独立、熟练、直接、有效地进行各种国际商务活动的国际型人才。为了让学生了解真实的商务活动，在教学中，多采用案例教学法。“案例教学法是经济学对经济学方法论的创新与发展，以案例为载体，通过解决问题的方法，发展解决问题的能力的一种教学方法”（杨林 2009）。在大多数商务英语教材中，每单元选择以经济热点为主题的案例。例如David Cotton, David Falve & Simon Kent主编的《Market Leader 体验商务英语》（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第三册的Unit 10 Ethics（第十单元 道德），案例主题是profit or principle（利润还是道德）。Unit 12 Strategy（第十二单元 策略），案例主题是Taxan Chicken（太客山鸡）。案例教学是商务英语教学中的实践部分，是在一定量的教师主导的听、读“输入”活动之后进行的研究性学习，在实际教学中，设计的主要程序如下。

### 1. 开放式问题的提出

问题的解决没有单一的答案或所谓的标准答案，可以是多元的。例如：Unit 10 Ethics 中的案例问题是Decide if a manager has acted unethically and what action to take（如果

老板有不道德的行为, 我们该采取什么行动? )。又如 Unit 12 Strategy 的案例问题是 Work out a strategy to save a failing fast food company ( 为正要濒临倒闭的快餐公司献计献策 ), 对于这两个案例问题, 学生会有不同的观点, 从不同的角度去解析问题, 最后得出多元的解答。

## 2. 真实性的情境

所谓真实性的情境, 是指学习内容、学习方式和学习结果具有现实意义。例如《体验商务英语》第三册就有许多选题来自真实生活、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 Managing meetings ( 如何组织会议 ), Presenting ( 如何作陈述 ), Negotiating ( 如何谈判 ), Leading a team ( 如何领导一个团队 ) 等等。学习者在学习中担当双重身份, 既是学生又是职员。看待问题、处理问题要以职员的身份, 探究问题则要类似专业人员。这种学习是一种回归生活世界的“真实性学习”, 不是单一的、理论化的书本知识的学习, 而是一种向学生呈现人类群体的生活经验, 并把它们纳入学生的生活世界, 加以组织使之进入学生的“生活经验”和“履历情境”的学习, 让学生在真实世界里寻找学问。

## 3. 渐进式解决问题

师生以渐进式的步骤共同介入问题的解决。问题解决的过程大体包括问题设定、问题探究、问题的解决与表达三个阶段。渐进式问题解决往往有如下循环往复的四个“学习环”: 理解与计划、行动与分享、反思、再反思与修正。

## 4. 发展性评价

这是活动的最后环节, 对学生的表现进行评价。此评价是一种尊重个体差异的、基于学生表现的评价, 是以学生的实际表现为基础, 注重学生个性化反映的发展性评价。课堂评价所提供的反馈信息能提升评价的个人发展价值。

# 四、Seminar 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的应用

Seminar 教学范式和案例教学法都建立在建构主义教学理论基础之上。它强调学生必须主动“投入学习”, 学生必须在情境案例下与问题互动, 才能真正理解知识。学生建构意义是通过内在对话与思考过程, 与他人互动, 来理解情境与问题。Seminar 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实践操作程序如下。

## 1. 任务分配及团队组合

在了解本学期的教学目标、清楚学习内容之后, 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及能力自愿报名选择案例, 组成学习小组, 负责各单元案例的 Presentation and Discussion ( 陈述与讨论 ) 部分。根据教学进度, 每两个组负责一个单元, 每小组一学期下来须完成 2-3 个案例的

陈述与讨论。小组成员一般由5-6名同学组成。案例的陈述与讨论是在每单元的教师授课之后,由该单元的负责小组呈现。

## 2. 自己学习与协作学习过程

### (1) 明确主题问题

小组成员集体研读案例材料,分析案例中需解决的问题及问题存在的原因,寻找解决问题的线索,明确任务的最终目的。再根据解决问题的需要选择研究方法,如问卷调查法、观察法、访谈法、叙事法、个案法等。

### (2) 收集数据

收集数据是一个占有资料、展开调查研究的过程。学生可利用网络、图书、媒体等信息途径查找、收集与案例相关的数据。

### (3) 分析并解释数据

收集好数据之后,使大量的数据产生意义是关键问题。让数据服务于主题研究,支撑自己的陈述与讨论。这是个创造过程,在此过程中,学生经常兴奋地感觉到通过巧妙利用数据使自己的陈述与讨论更有支撑力,更有说服力。学生在此过程中感受到创造的乐趣。

### (4) 确定行为计划、角色分配

这个过程是回答“如何做”的问题。首先策划Presentation(陈述)的程序与角色分配,预测在讨论中其他同学可能提出的问题。此过程让学生也有很大的创造空间,同样的案例材料,不同的学习小组有不同的呈现。有些呈现“戏剧性”,有些呈现“职业性”,有些幽默诙谐,有些言之凿凿,有理有据,各显千秋。

## 3. 陈述与讨论过程

此过程是学生异常兴奋与激动的部分。每单元教学中有两学时用作陈述与讨论,由负责该单元案例学习的两组给全班展示案例研究成果,然后接受教师和同学们的提问与质询,开展讨论与答辩。在此过程中,师生教学角色进行了双重转变,即学生从观众到演员,教师从演员到观众。

## 4. 评价过程

最后是评价。评价方式一般采用大众评委、学生个人和教师点评。大众评委是由案例学习小组成员组成(当天没有作陈述与讨论的学生),一般有六个大众评委小组(40人的班级),他们对作陈述与讨论的学习小组进行打分;任何学生个人可对陈述与讨论进行个人意见点评,对陈述与讨论表现好的表示赞扬,并对做得不完美的地方提出建议;最后是教师进行精要点评。本课程的成绩评分比例是:案例学习30%,每单元的学习日志20%,课堂自由发言10%,期末考试成绩40%。教师对这30%的案例学习制定出了统一的三项评价标准,各项分别占10%:(1)对所学单元知识的应用;(2)呈现技能(包括语音、语调、交际式演说

技能); (3) 创意(包括案例呈现设计, 解决问题的好主意)。这样的成绩评价有效地监控了学生自主学习的过程, 培养了学生解决问题和进行学术研究的能力。教学过程中师生、学生之间的互动促进了学生研究性思维的拓展, 极大地激励学生认真对待平时的学习, 重视学习的渐进性, 也强化了学生的主体作用, 培养了他们的责任心。

## 五、Seminar 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教学中的教学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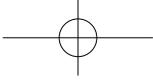
Seminar 教学范式通过探究活动、表达活动、交流活动, 增强学生的实践技能。商务英语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生以英语为语言工具进行国际商务活动的实践技能, 实践技能包括认识能力、创造能力、表达能力、关联能力、自律能力等五个领域, 具体包括观察能力、理解能力、思考能力、调查研究能力、多媒体制作与媒体发表能力、沟通能力以及学习评价能力等。良好的教育应当是既使学习者学到知识、掌握技能, 也能培养学习者独立思考的能力和批判意识。Seminar 教学范式使商务英语案例教学发展了学生的实践能力, 促进了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 培养了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加强了教师、学习者、学习任务和学习活动之间的相互作用。它的整个过程是一个动态的、多向的习得过程。它的民主性、互动性、体验性、开放性和研究性的特点为实现现代大学英语教学在新形势下的新要求有着十分重要的教学功效。

### 1. Seminar 的民主、互动的特点, 促进学生实践能力的发展

Seminar 教学范式建立在民主、互动的教学方式上, 淡化老师的话语霸权, 学生经过对案例主题认真准备, 往往敢于挑战老师的权威, 在民主、平等的氛围中进行沟通和学术讨论, 形成一个民主开放的学习环境。Seminar 创造的氛围能使学生自由提问和发表自己的看法, 极大地促进学生的创新思维, 在思想交流中, 学生内在的认知结构被充分激活。洪堡认为, 个人进行学习和研究, 必然会有一定的片面性, 大学只有通过互动协作, 才能使一个人的研究结果与他人的研究结果相比较和对照, 从而相互启发(转引自陈洪捷 2002)。在案例教学中, 学生通过自主学习和协作学习, 与教师和同伴进行相互沟通, 达成意义上的共识与观点的融合, 实现了主体间平等的对话、理解、交往与合作, 不仅培养学生的研究能力, 激发学生的创新意识, 更重要的是极大地发挥了教师——学生——书本知识——案例中的工作和生活经历的相互性和内在相关性。以个人主体为基础, 在求同存异的学术探讨中实现独立思考 and 学术自由。在 Seminar 教学范式的探讨中, Breen & Candlin (1980) 认为, 学生作为自我学习过程与学习目的之间的沟通者的角色, 来自于其在所参与的活動中的角色, 这种角色对学生的意义在于他们应该将所学用于交流, 从而以互动的方式学习, 在 Seminar 教学范式中互动学习, 真正促进了学生实践能力的发展。

### 2. Seminar 的体验性, 促进了学生的自主学习

人是通过体验成长的。“教育需要转向体验世界。体验可以开启我们的理解力, 恢复一种具体化的认知感”(Van Manen 2002)。建构主义的学习观也强调“知识建构”, 即学习是



学习者主动地与客观世界对话、与他人对话、与自身对话的过程，从而形成“认知性实践”、“社会性实践”、“伦理性实践”的“三位一体”的学习体验过程。

在案例学习中，学生通过角色扮演体验真实的工作环境与状态，感知未来世界来实现“认知性实践”、“社会性实践”、“伦理性实践”。接受案例学习任务之后，学生都自觉为案例的陈述与讨论作出自己的一份贡献。他们研读案例材料，查找资料，承担角色任务，每个环节都得亲自去做。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教学不再是教师知识的独白与传递，而是创造商务情境，让学生以自己的方式去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师生共同参与知识的认知和创生的过程。教师不仅仅是教教材，而且与学生一起探索学生正在经历的一切。学生在此过程中不断质疑、不断探索、不断表达个人见解，使整个活动已超越原有的个人化学习行为，成为群体合作的学习行为，成为团队精神和群体意识发展的契机。案例学习促进了学生自主学习，同时也培养了学生的团队精神。

### 3. Seminar的开放式学习，激发了探究知识的热情

Seminar旨在培养学生自主研究的精神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实现这个目的的前提是为学生提供广阔的探索空间和自己作出决策的权力。引导学生探索书本外的知识，充分利用网络、图书、媒体等资源，同时，教师可给学生提供有参考价值的参考书目和与案例主题相关的信息网址。有时，还可以对学科经典的、重要的、有新见解的文献进行分析解读，引发学生探究知识的兴趣。在案例学习中，学生往往会遇到商务知识、西方的管理理念、跨国公司和国际品牌等信息缺乏的情况，必然需要求助于网络、图书或媒体，通过查寻资料，他们的视野开阔了，知识丰富了，对学习更有信心了，探究知识的热情也得到激发。而学生往往对通过自己探究、苦苦寻找到的知识情有独钟，记忆深刻，运用灵活。

### 4. Seminar的学术性，加强了对研究型人才的培养

Seminar教学范式是研究性学习的教学实践，具有学术性。教学和研究的过程中，教师从事的是研究性教学，而学生从事的是自主性的研究学习（沈红 1999）。研究性教学的根本目的是让学生在自主学习和研究的过程中逐步养成问题意识，独立思考并解决问题。这也是科学研究的基本素养。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教师教给学生如何根据案例问题，着手调研、查阅资料、提出问题及解决问题；指导他们解决问题的思想、方法和技术路线，使他们了解和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研究的方法和手段。Seminar教学范式能够培养学生的科学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拓宽学生的知识面，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激发创新意识，培养表达和沟通能力，充分发挥学生在习得过程中的主体性，加强研究型人才的培养。

## 六、结语

Seminar教学范式在商务英语案例教学中通过探究活动、表达活动、交流活动，促进学生实践能力的发展，促进学生的自主学习，激发探究知识的热情，加强研究型人才的培养。同时提高商务英语专业学生的综合能力，即学生的语言运用能力、团队精神、个人展示能

力、领导才能、分析及解决问题的能力。良好的教育既使学习者学到知识、掌握技能,又培养学习者独立思考能力、批判意识和创新精神。Seminar 教学范式应用于商务英语案例教学能服务于能力培养的新教学模式,它所蕴涵的教育理念及价值不仅在于教学方法的创新,还对实现我国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及现代外语教学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面临要扮演多元角色的挑战,教师需要以革新的行为来落实新时代的教学要求,改变教学理念:教师即研究者,课程即实践,课堂即实验室。“对话中心教学”的课堂教学将取代“灌输中心教学”(钟启泉 2005)。Seminar 教学范式对商务英语教学、现代大学英语教学乃至我国目前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都有着重要的借鉴和启示作用。

### 参考文献:

- Breen, M. & C. N. Candlin. 1980. The essentials of a communicative curriculum in language teaching [J]. *Applied Linguistics* 127: 89-112.
- Cotton, D., D. Falve & S. Kent. 2005. 《Market Leader 体验商务英语》(1st ed.) [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Guralnik, D. B. (ed.). 1970. *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the American Language* (second college edition) [M]. Cleveland, Ohio: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 陈洪捷, 2002, 《德国古典大学观及其对中国大学的影响》[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76。
- 从国家人才培养要求看大学英语教学发展趋势, 2010, [OL], [http://www.gov.cn/jrzq/2010-07/29/content\\_1667143.htm](http://www.gov.cn/jrzq/2010-07/29/content_1667143.htm)
- 范梅南·M. (Max Van Manen), 2002, 《教学机智——教育智慧的意蕴》[M], 李树英译。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 美国高质量高等教育研究小组, 2001, 投身学习: 发挥美国高等教育潜力[A], 载教育发展与政策研究中心(编), 《发达国家教育改革的动向和趋势》[C]。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 沈红, 1999, 《美国研究型大学形成与发展》[M]。武汉: 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
- 杨林, 2009, 新制度经济学“研究性学习”模式与实践[J], 《湘潭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7): 85-87。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10,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征求意见稿2010-2020) [OL], [http://www.heep.cn/news\\_detial.php?where=460](http://www.heep.cn/news_detial.php?where=460)
- 钟启泉, 2005, 《现代课程论》[M]。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 作者简介:

彭元玲 福建师范大学福清分校教授, 硕士。研究方向: 外语教学、ESP 教学。通讯地址: 福建师范大学福清分校外语系, 邮编: 350300。电子邮箱: ellen6646@hotmail.com

徐琳 福建师范大学福清分校外语系讲师, 在读博士。研究方向: ESP 及英语教学。

# 德国主流教学思想下高职专业英语教学法探究与实践

汤彩萍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摘要：**当代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教学思想包括设计导向的教育思想、能力开发的教育理念、学习领域的课程方案、行动导向的教学过程等。高职专门用途英语（ESP）课程是公共英语教学与专业教学的结合。本文结合教学案例，从课程设置与定位、设计思路、教学组织与实施过程、具体的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效果等方面阐述了上述主流思想指导下的高职ESP课程的教学法。文章旨在体现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教学思想对我国课程改革的影响，并对提高当前我国高职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教学效率产生现实指导作用。

**关键词：**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教学思想、高职专业英语、教学法

## 一、引言

当代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思想包括设计导向的教育思想、能力开发的教育理念、学习领域的课程方案、行动导向的教学过程等。在经济全球化、信息社会化、产业知识化的今天，能够熟练运用英语进行技术和工作交流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越来越成为企业和市场争夺的热点。本文主要探讨当代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思想指导下，作为人才培养摇篮的高等职业院校开展专门用途英语（ESP）教学改革的思路和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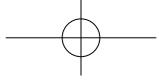
## 二、专业英语教学现状与人才市场需求之间的矛盾

### 1. 专业英语教学的现状

长期以来，专业英语课程没有像公共英语课程那样受到重视，专业英语课程的设置似乎可有可无，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过于简单。在传统的“封闭式、传授式、接受式”教学模式下，部分学生没有了最初的学习热情，对英语学习望而生畏，甚至放弃英语，导致教学中出现师生双方都吃力的尴尬局面，学生专业领域的英语运用能力无从谈起。

### 2. 人才市场的需求

企业对高职毕业生的英语能力要求除了包括能够操作英文界面的设备、能够通过阅读英文设备说明书解决操作及维护问题以外，还要能够参与团队合作，具备与外籍同事进行技术和业务交流的综合能力。尤其是具有外资背景及有外向型合作的企业均要求毕业生具有较高



的专业英语素养，一些大中型的私营公司也开始对此作出规定，且部分企业在招聘面试中增加了检验专业英语水平的试题。英语水平成为不少企业录用人才的必备条件。

显然，高职院校专业英语教学的现状无法满足人才市场对专业英语的要求。

### 三、专业英语课程定位

造成上述矛盾的根源在于专业英语课程的定位不准，有必要对专业英语课程的设置与定位重新规划。

#### 1. 德国职业教育课程方案中对专业英语学习的目标的表述

在德国学习领域课程方案中，有关英语学习的目标与内容是采取一体化的方式进行传授的，即英语能力的培养融于专业课程的教学之中。如德国“机电一体化”职业教育领域的课程方案《机电一体化系统的设计与制作》的目标描述中提到“学生用英语阐述控制与调节技术的关系以及所选择的驱动单元的作用方式”；“根据工作需要使用各种信息媒体，包括相关的英文媒体，如英文E-mail的使用、Internet英文网站的浏览等”（姜大源、吴全全 2007）。

在德国《职业教育条例》的职业描述部分之职业教育的目标中提到“毕业生应能用英语术语进行沟通，尤其是工作于服务领域，根据合同和工作任务，与客户及同事进行交流沟通”（姜大源、吴全全 2007）。

#### 2. 我国专业英语课程设置的定位

鉴于我国语言大环境和职教师资外语能力的现状以及高职学生的英语基础状况，将英语与专业课程融合从而实现双语一体化教学，目前还有相当大的难度，因此可将各专业的专业英语课程单独设置为一个学习领域，如《数控专业英语》、《模具专业英语》、《汽车专业英语》等教材所呈现的那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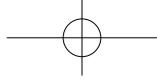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专业英语学习领域是高职院校较为重要的专业基础必修课程，培养学生以英语为工具获取本专业所需要的知识与信息的能力、用英语进行技术与工作交流（包括书面的和口头的）的能力；专业英语课程应训练学生应对职场涉外活动急需的听、说、读、写、译和交际能力（朱梅萍、沈忆文 2010：80），实现语言教学的终极目的——语言应用。

学生应当明确：专业英语课程中既学英语又学专业，通过英语学专业，学习对工作有用的英语；语言的学习是服务于专业知识的学习的，不应该本末倒置；翻译决不能是专业英语学习的最终目的。

因此，专业英语课程的学习目标、学习内容、学习方式、教学模式、教学评价等都要进行相应的改革。

#### 3. 在课程目标表述中反映综合职业能力的培养

德国《职业教育条例》中指出：将来设计和评价职业教育教学活动的主导性原则将逐步



取决于是否有效地培养了技术工人的工作过程能力，而不仅仅是能否合乎要求地完成具体职业活动的行动能力（姜大源、吴全全 2007：267）。技术工人的基本工作不再是基于特定岗位的单一性职业活动，而是面向整个或部分工作过程的系列化职业活动。这时，相应工作过程的岗位群上的技术工人之间的合作更加一体化、更加深入。这说明课程目标必须反映综合职业能力的培养。

下面以《数控专业英语》一书为例，说明专业英语课程目标的表述。

1) 掌握数控或机械工所需的专业术语的英文表达法（即专业词汇），能够阅读数控或机械专业图纸、产品设备使用说明书，具备专业英语阅读理解能力和英汉转换能力。

2) 掌握口头英语交际和书面英语报告的一般规范，能够与数控或机械行业的人士进行专业交流，能够阅读或拟定企业部门常用的书面报告，获得专业英语交流能力。

3) 掌握通过网络用英文关键词进行信息收集、处理、演示的方法，获得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交流与合作的能力。

从以上表述可以看出：专业英语与专业的培养方向相结合，同时语言本身的交际性使专业英语课程能够成为培养学生除了专业能力以外的方法能力、社会能力等综合职业能力的平台。

#### 四、专业英语课程设计思路

紧扣课程教学目标，以职业活动为导向，设计若干学习情境，重点训练职场口语与应用文写作能力，变“专业英语”为“专业口语”，并以此为抓手，带动英语综合运用能力的提高；借鉴普通英语教学法，以任务或活动驱动，借助多种媒体和方法，让学生成为主角，变过去教师的“翻译课”为现在学生的“活动课”，并以此为平台，促进综合职业能力的培养。

1. 以职业涉外业务活动为导向、以口语为抓手设计学习情境（杨丽华 2007）。英语课程本身多采用情境教学法，因此采用学习情境为主线来安排教学内容是合理的。例如，《数控专业英语》的学习情境设计如表 1 所示。

表 1 《数控专业英语》的学习情境设计一览表

序号	学习情境	教材匹配内容	口语或写作形式	可能的职业场景	引导文（引导词、引导句）
1	就业岗位分析	What CNC <sup>1</sup> programmers and operators do	汇报 Presentation	用PPT向观众展示	专业培养方案； 德国切削机械工课程 标准
2	数控基础及历史学习	Fundamentals of CNC	技术谈话 Technical conversation	同事之间 技术交流	自我介绍，相互介绍； 提问的方式； 结束谈话的方式

1 CNC—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数字控制机床”的简称。

（待续）

(续表)

序号	学习情境	教材匹配内容	口语或写作形式	可能的职业场景	引导文 (引导词、引导句)
3	数控产品介绍	Know the CNC machine	接待 Reception	在车间接待外商	接待客户参观用语
4	数控机床操作	Learn the HAAS control panel	对话 Dialogue	现场教学 徒或做学徒	日本督导人员训练工作 指导法
			报告 Report	撰写工作 计划、工 作报告	
5	数控机床维护	Troubleshooting and maintenance	电话 Phone call	用电话请 求技术支 持	电话用语
				排除屏幕 报警	
6	自动化工厂的 网络化制造	Elements of the computer-controlled factory	摘要 Abstract	论文摘要 翻译	科技论文摘要的翻译 方法
7	参加机床展览会	At CIMT <sup>1</sup>	面试和简历 Interview and resume	数控外资 企业面试	英文面试常见问题及 求职书的写法
				撰写英文 求职书 (简历)	
				在国际机 床展览会上 洽谈	展会洽谈用语

2. 借鉴普通英语教学法设计学习任务或活动。普通英语的教学积累了成功的经验, 专业英语还是语言的教学, 只不过语言承载的内容具有专业性, 因此, 借鉴普通英语教学法是可行的, 只不过情境是职业情境, 任务是专业任务(陆伟成 2009: 146), 而且这些任务的训练有助于强化学生的英语思维习惯(杨洁 2001: 82)。例如, 作为学习情境载体的任务或活动设计如表 2 所示。

1 CIMT—China International Machine Tool Show, “中国国际机床展览会”的简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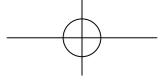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表2 学习任务或活动设计一览表

序号	任务或活动形式	具体要求	学生参与方式	使用的媒介或设备	设计特点
1	词汇竞赛	各组在规定时间内回答词汇的含义，多者胜	小组工作	PPT课件，投影仪	由词汇到语句，由易到难，由简单任务到复杂任务
2	听音识词	听录音，辨单词，写在纸上	个体工作	MP3录音，计算机	
3	看图说话	用英语词汇描述一张专业图	小组工作	图片，投影仪	
4	望文生义	根据英文解释，说出或选择专业词汇；或根据所给词汇，选择正确的英文表述	小组抢答	PPT课件，投影仪，抢答器	
5	头脑风暴	给出一组有专业意义的图，列出尽可能多的相关词汇	小组工作	图片，投影仪	
6	英英释义	用英语解释专业词汇，不少于五句话	结对作业	教材，引导文	
7	你问我答	问同伴十个问题，同伴回答	结对作业	教材，引导文	
8	融会贯通	观看一段关于专业内容的原版录像，完成听、说、读、写任务	小组工作	录像，投影仪	
9	PPT汇报	做PPT演示稿，并在课堂上作演示	小组代表汇报	学生PPT作业，投影仪	
10	视频配音	静音播放原版录像，为其配音	小组代表汇报	录像，投影仪，话筒	
11	脱口秀	根据要求创设专业工作情境，使用所给的关键词和句型开展对话或交谈	小组表演	舞台（讲台），话筒，道具，引导文	
12	黑板秀	做学习情境训练册上的习题，各组在黑板上秀答案比赛	小组工作	黑板，学习情境训练册	
13	车间操作	根据设备的英文界面和操作说明书学习进口设备的基本操作	小组工作	设备及其操作说明书	

## 五、教学组织

围绕学习情境内容，以任务或活动驱动，一次专业英语课（一般为4课时）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 1. 专业词汇学习与复习

让学生掌握专业词汇和术语是专业英语课程教学的重要方面，专业词汇是学生专业资料阅读和技术交流的基础。专业词汇往往复杂，具有与普通英语不一样的专业含义，如果掌握不好，就会成为英语运用中的绊脚石。表2中任务1~6就是训练学生的专业词汇能力的。

## 2. 专业文章学习与检查

只有通过阅读专业文章，学生才能获得英语语感，专业文章承载了专业词汇和专业知识。因此，要根据文章内容从专业目的（specific purpose）和语言目的（linguistic purpose）两方面设计习题。题型可以为判断题、选择题、匹配题等。表2中任务11就是训练学生的阅读理解能力的。

## 3. 专业情境口语训练与交流

根据德国教育学家阿尔诺德的分析，这个学习过程可以分为四步进行，如图1所示（姜大源、吴全全 2007：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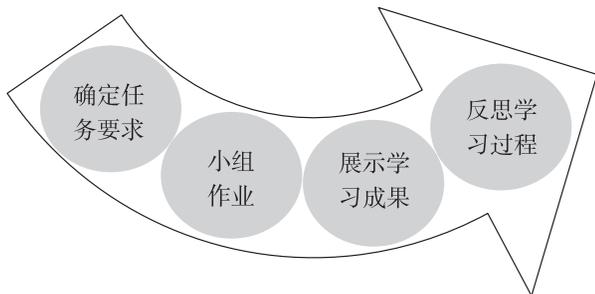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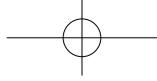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图1 四步法

学生接受任务（如在学习情境3中，要求学生介绍数控新产品）后，展开小组讨论，创设谈话情境，提取需要的信息，组织对话，以角色表演（role play）的形式展示学习成果，教师给予点评，其他组给予赞扬或意见。学生们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创设了诸如学生向老师学习新产品知识、操作工向访客介绍新产品使用、销售员向客户推销新产品、客户向厂家电话咨询新产品等不同时间和空间下的不同的情境。表2中任务8~10就是训练学生的专业口语能力的。

创设的口语情境大多数为专业情境，但也不排除生活情境，因为职业教育课程应与生活有联系（姜大源、吴全全 2007：216）。当然，如果能在真实的工作车间或设备旁通过完成某一职业任务开展学习活动（如任务12），则更体现工作过程导向。根据我国目前的状况，专业英语的教学还是以教室教学为主。

从以上三个阶段的教学过程可以看出，学生时时刻刻有任务要完成，充分体现了行动导向、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过程。



## 六、教学方法与手段

专业英语课程的教学方法十分多样化,如引导文教学法、交际教学法、四步法、角色扮演法、现场操作法、小组合作学习法、汇报展示法、头脑风暴法、竞赛法等(参见表2)。涉及的教学手段有录音、录像、PPT等多媒体课件形式,学生可以利用手机或电脑上网查字典、搜索情境素材。多媒体课件在专业英语的教学中必不可少。以上教学方法与手段从表2中可以看出。

### 1. 针对词汇的学习方法

学生学习词汇的主要困难在于英文与中文意思对不上,而多媒体联想法是很好的方法,即用图片、动画或一段录像或文字多重媒体强化,使学习者建立起英文与专业的联系(姜大源、吴全全 2007: 116)。如,apron在普通英语中是“围裙”的意思,学生很难接受其在车床中是“溜板箱”的意思,但每次以图片解释该词,学生便在围裙和溜板箱之间建立了联想。多媒体联想法能使学生准确使用专业术语,防止闹出笑话。

专业词汇的另一个重要特点是:大量的词汇都是由构词法转化、合成、派生出来的,尤其是由词根和词缀构成的合成词。因此,教师应帮助学生寻找构词法规律,使词汇学习能举一反三。

### 2. 针对语法的学习方法

专业英语句子结构复杂,但无须长篇大论讲解,只需抓住专业英语的几个特点,如被动语态的使用、定语的使用等。其中对学生来说最难的就是定语的判断和使用,可以通过让学生阅读多个专业术语的英文解释(如任务6)来体会定语的几种常用表达方法。

## 七、学习考核方式

专业英语表达的是专业知识与技能,因此考核的内容应该是学生运用所学的专业英语与专业知识解决专业问题。一个简单的做法就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中的考题题干翻译成英文,同时附上英文背景资料,作为考题。例如,要求学生编制某零件程序,背景资料就是某数控系统关于固定循环的编程说明书。减少封闭式试题的比例,增加开放式试题的比例。

打破期末考试成绩占绝对权重的传统做法,可采取如下的权重:学生的学习态度(主要依据出勤率)占10%,课堂行动表现(主要依据口语)占20%,期中词汇测试成绩占20%,期末测试成绩占50%。

学习专业英语的目的并非使学生成为进口产品说明书的翻译者,他们只是使用者,只强调阅读中信息的获得、提取与处理,直至解决问题,因此翻译题不作为主要考试形式。

从长远角度讲,成立专业英语的测试机构,对学生的学习热情和学习效果将产生很大的激励和促进作用。

## 八、教材的开发

有些教师抱怨没有合适的教材来开展新的教学法改革，其实在现代职业教育课程改革中，关键是教学定位和组织，教材并非最主要的问题，随着教学实践的深入，学习情境的设计不断完善，教材往往是教学改革后水到渠成的成果形式。在改革中，应减少难度较大的专业性文章的比重，增加专业情境方面的听说材料。

引导文的设计和开发对教学的作用很大，应成为主要的教材建设形式。所谓引导文是指能够指导学生自主学习的提示性材料，包括引导性问题、关键活动描述以及相应的工作计划等，其形式除了文字材料，还包括视频、动画、图片、录音等课件形式（莫莉莉 2008）。表1和表2呈现了引导文的使用。应该说，引导文的开发是职业教育课程教材开发的主要任务。

## 九、教学效果

按照上述思想进行专业英语课程改革可取得如下效果。

### 1. 课堂气氛热烈，教学效率提高

任务或活动多为竞赛性的，加之多媒体课件的运用，对话、表演、展示等教学方法的交替使用使得课堂气氛活跃，改变了以往专业英语课枯燥乏味的状态（参见表2）。对话等口语练习形式有利于学生掌握最常用的专业表达法。例如，通过阅读课文中关于设备的操作说明和设备的具体操作，学生可掌握设备的使用功能，极大地提高了学习专业外语的兴趣，教学效率大大提高。

### 2. 实现了综合职业能力的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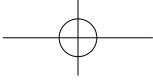
用英语表达专业知识时，知识的深浅程度不是最主要的问题，因为深入的专业知识是在工作实践中学习的。关键是学生通过这种口语或应用文写作形式，经历了职场情境，锻炼了用英语交流的能力与勇气，这就实现了综合职业能力（专业能力、方法能力、社会能力）的培养目标。

### 3. 设计导向的职业教育思想开始深入人心

在教学实践中教师发现学生的创造力是无限的，关键看教师如何引导，因此，按照德国的主流教学思想——设计（创新）导向开展教育教学是完全可行的。

## 十、结语

专业英语的教学改革与实践显示了德国职业教育设计导向、综合职业能力导向、学习领域课程模式、行动导向等主流教学思想的理论指导作用，其他职教课程也可以从中汲取精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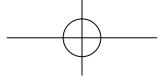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目前,高职院校专业英语课程一般由专业教师承担,但专业教师往往英语基础较弱,而对普通英语教师加以适当的专业入门培训,则有可能完成专业英语教学目标。在普通英语师资专业化的呼声增高的今天,对专业英语课程加以设计、为基础英语教师加入专业英语课程教学创造条件,就显得尤为必要。专业英语能力培养的理想境界是取消专业英语课程,即在先修阶段将专业英语与普通英语融合,实现一体化教学,在后续阶段将专业英语与专业课程融合,实现双语教学。

### 参考文献:

- 姜大源、吴全全,2007,《当代德国职业教育主流教学思想研究》[M]。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
- 陆伟成,2009,专门用途英语(ESP)课程设计原则、程序及教学指导[J],《高等工程教育研究》(2): 145-148。
- 莫莉莉,2008,《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M]。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
- 杨洁,2001,关于专业英语教学的几点思考[J],《苏州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学院学报》(3): 81-84。
- 杨丽华,2007,高职院校英语教材改革[J],《职业技术教育》(29): 29-30。
- 朱梅萍、沈忆文,2010,外语院校专门用途英语教学模式探讨[J],《中国ESP研究》(1): 80-87。

### 作者简介:

汤彩萍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工程系工程硕士、副教授、高级工程师。研究方向:数控技术应用和高职教育教学改革、高职ESP研究。通讯地址:常州科教城,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数控维修教研室,邮编:213164。电子邮箱:tangcaipingtcp@163.com



# 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 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策略研究

崔化 中国矿业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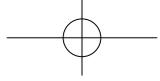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提要：**专门用途英语（ESP）教学迎合了当前大学英语教学重视“综合能力”的教改目标。国内很多高校正围绕这一导向结合原有教改成果摸索构建行之有效的包括教学模式、教学手段以及教学语料等方面的教学体系。其中，语料建设是ESP导向教改体系的核心环节之一。在语料建设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因其灵活性、时效性和可操作性等特点成为该建设体系中的最佳切入点。本文根据ESP特点以及语言教学规律，探究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的构建策略，并在此基础上探讨视听说传统教学（EGP）与ESP导向教学体系的衔接策略。

**关键词：**ESP、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

## 一、引言

目前，国内教育界对于大学英语教学中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教学元素的嵌入已取得越来越广泛的共识。《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明确提出：“英语的教学目标是培养学生的英语综合能力，特别是听说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7）。仔细分析这一教学要求我们不难看出三点认识：一是“综合能力”与我国高校大学英语的ESP教学内在要求不谋而合；二是英语“听说能力”的突出强调表明英语听说教学环节的ESP切入需求尤为迫切；三是新教学目标的内在要求呼唤ESP与原有的传统基础英语教学（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EGP）的连接和有机过渡及融合。教学大纲的这一修订对于国内大学英语教学中ESP教学理念的融入无疑是一个契机。然而，与国外的ESP教学的地位与重要性相比，国内对ESP教学的研究及实践的广度和深度还远远不够。此外，从近年来我国高校的公共英语教学实践来看，现有听说核心语料建设在培养我国高校学生基础英语听说能力以及四、六级水平测试方面作出了决定性贡献，与之配套的课程建设、课程管理体系以及教学模式也都已非常成熟，但由于核心语料（教材）具有相对滞后性和统一性<sup>1</sup>，面对越来越多元化的教学需求，很多深层次的结构性矛盾逐渐显现。基于此，当前大学英语教学改革需要在原有基础上实现ESP教学元素的成功切入。从包括ESP在内的语言教育规律可知，习得语料的建设是这一教改的基础和关键，其直接关系到学生语言习得的内容、策略和效果。因此，基于ESP的大学英语教学系列语料建设是推进ESP走向教学改革的关键和突

<sup>1</sup> 例如：包括笔者所在高校的相当一部分高校都在使用《新视野大学英语》视听说教程，学生习得的语料基本一致，英语语用能力结构也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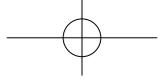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破口。其中,听说能力在英语教改体系中的特殊地位决定了视听说教学语料的建设是关键中的关键。本文将在国内外相关理论的指导下,结合笔者自身教学实践,从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体系的定位、授课对象需求结构调查以及语料建设的真实性、多元性等方面入手,探讨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实践中的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策略,并在此基础上探讨其与ESP导向教学体系的衔接策略。

## 二、合理定位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范畴,明确语料构建方向

关于ESP导向的语言教学的规律和特点要求,Strevens(1986)概括的四个特征较为经典:1)满足学习者的特殊需求;2)内容上和特定的专业、职业和活动相关;3)以适合这种活动的语言的句法、词汇、话语等为中心;4)与普通英语(General English, GE)相对应。从这四条特征中,我们不难梳理出ESP导向英语口语教学的几条标准。首先,充分尊重学生学习需求结构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第二,突出学习过程中专业文化背景的重要性;第三,在把握专业英语交际的语体特点的基础上,强调与基础英语交际的共通性以及它们之间的有机衔接与过渡。这三条标准体现了ESP或ESP导向英语教学的整体思想,也是我们进行基于二者ESP的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应遵循的主线。

大学英语视听说语料与其他课程性语料一样,主要包括核心语料、辅助性扩延语料和基于网络教学的模拟性语料三部分(张殿玉 2006)。核心语料主要以教材的形式出现,是教学语料主体,为培养基础英语听说能力创造条件,也是实现EGP与ESP相连接的基础。辅助性扩延语料主要以教学辅助资料的形式出现,是教材这一核心语料必不可少的补充。基于网络教学的模拟性语料既是生动的语料内容,也是现代化言语载体,可以利用计算机和网络技术创设真实语境,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和用目标语交际的能力。核心语料以EGP教学为主要方式,肩负教学大纲规定的基础英语听说能力培养的重任。但作为教材而言,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封闭性和单一性,对于以学生需求为中心,以专业文化背景为导向的ESP教学要求显得“力不从心”。当然,我国以培养学生基本英语听说能力为目的的普通大学英语教材本身的特点和内在建设要求决定了其无法协调这一矛盾。那么,ESP新教学元素的融入只有从后两类语料建设中找到切入点。而第三类网络载体的语料内容主要依托于教材核心语料和辅助性扩延语料。因此,在核心语料(视听说教材)保证EGP能力培养的基础上,基于ESP的听说能力培养应主要体现在辅助性扩延语料的建设上。它是介于核心语料和网络语料的中间环节,上承核心语料的扩延重任,下接网络语料的来源之责。从我国高校教学实际来看,这也是实现EGP与ESP相连接,乃至实现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整体走向教改的最便捷渠道。

此外,在确定语料建设重要性的基础上,应合理定位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的建设重心,协调好基础语料语言与内容的关系,避免走入以专业内容为中心的“双语教学”误区。对此,Dudley-Evans & St. John(1998: 301)指出:“文本分析显示所有学科领域均具有语言共核和语篇特点,其最明显的区别表现在体裁层次上。ESP教学不应把专业内容放在中心位置,应该重视ESP共核领域的基本概念和活动。”蔡基刚(2004)认为:“ESP课程……主要是开出适用面较广的、带有共性的课程,如科技英语、经贸谈判英语、计算机英语等,尤其是专业英语技能课程,如国际会议英语、报告陈述演示、科技论



文写作、文献阅读与检索等。”以上诸专家的论述理顺了EGP、ESP与双语课程之间的关系，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应该以此为基本导向，充分重视专业英语与公共基础英语教学的语言共核问题，摆正二者之间的关系，把语料建设重点放在理解和应用语言的策略和技能上，而不是放在专业内容上。

英语教育是包括听、说、读、写、译的综合教育，大学英语语料建设也是包括核心语料、辅助语料和网络语料的复合语料建设。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只是这一系统众多环节中的关键环节之一。由于ESP教学的自身特殊性及内在要求，以及我国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的实际条件，基于ESP与EGP连接性的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的建设范畴及方向的选择与设计是一个系统而又复杂的教改工程，需要深入反复的摸索实践。

### 三、把握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的授课对象的个体特点和学习需求结构，实现EGP与ESP的有机衔接

依据Strevens(1986)的ESP教学理念，各高校在设计和建设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时应以针对性和实用性为核心目的，同时注重与基础英语教学的衔接性和过渡性，这是进行辅助性语料建设的前提和基础。因此，在语料建设前，应深入调研，掌握授课对象群体的英语学习背景、交际能力现状等个体特点以及现阶段学习需求结构。

首先，对核心语料(教材)现状进行调查统计研究。“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是基础英语教学的扩展和延续”(刘法公2003)，对国内现有EGP的主要载体——核心语料(教材)——现状的调查研究是进行扩延性语料建设的基础之一，也是下一步实现ESP与EGP有机衔接的前提。因此，各高校在进行扩延语料建设时应对本校所用大学英语视听说教材的各项指标数据进行调研统计。以我国高校使用得较为普遍的教材《新视野大学英语视听说教程》为例，应该按照教材各单元的语言素材及主题结构、视音频来源、发音方式及语速、文化覆盖面以及与本校学生的专业文化背景结合度等方面展开统计调研。在此基础上建设辅助性扩延语料才可实现与核心语料的相互补充，也为下一步课堂教学中EGP与ESP环节的有效衔接奠定基础。

其次，各高校大学英语基层教学单位应组织教师以测试、访谈等方式对授课学生的基础英语听说水平和接受能力现状进行调研摸底。学生的基础英语听说能力是下一步进行ESP导向语言习得的另一前提和基础(蔡基刚2004)。切实掌握学生的基础英语听说水平状况是我们下一步进行辅助性扩延语料的难度和长度设计的主要依据。全面客观地把握授课对象以英语听说水平为中心的基础英语水平有利于提高ESP导向的视听说扩延语料设计和建设的适用性，也会使下一步课堂教学ESP元素的有机嵌入变得自然，进而有效提高课堂教学的ESP导向信度。在教学实践中，很多高校在开始尝试ESP导向的语料建设和教学时，往往针对英语听说水平较好的学生展开，而水平一般或较差的学生则被视为不适宜开展ESP导向的语言学习课程。其实，ESP导向的语料建设和教学实践与基础语言教学的目标是统一的，不是对立的。ESP导向教学只不过是在基础语言教学时突出了语言载体以及交际场景的重要性，使学生能够在自身专业文化背景下“言之有物”，从而更能激发学生学习的目的性和积极性。然而，在ESP扩延性语料建设过程中，很多高校没有考虑到语料建设的层次性和难易梯度，所

构建的语料结构较为平面、单薄。因此，基于这一误导性思想的语料建设其实用性大打折扣，也很难在较广的范围内普及。

第三，各高校大学英语基层教学单位还应组织专门的教学团队以调查问卷的方式对所在高校的学生基于ESP的英语听说具体学习需求结构进行调研分析。全面把握本校学生的专业结构和英语学习需求特点，有助于提高基于ESP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扩延语料建设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专门用途英语，顾名思义，是指与某种特定职业或学科相关的英语，是根据学习者的特定目的和需要而开设的英语课程（Hutchinson & Waters 1987: 39）<sup>1</sup>。如果开展ESP教学的高校把握不清所在高校学生的专业结构、学习需求和职业发展方向，那么就相当于在战场上迷失方向，无的放矢，其效果可想而知。反之，则可在难易适度的前提下，大大提高学生学习的目的性和积极性，也可以使语料建设更具多元性和适用性。在具体操作中，教学班级学习需求结构的分析可围绕学生个体的需求构因以及以此为基础的教学班级整体需求结构两个层面进行。如图1和图2所示（崔化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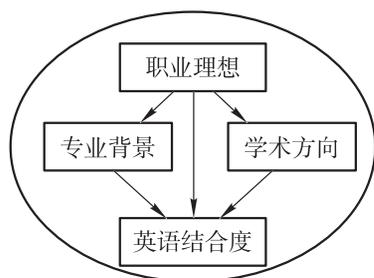


图1 学生个体学习需求构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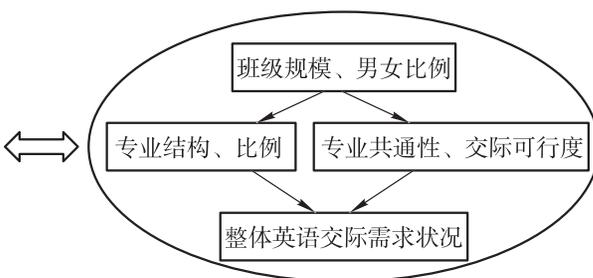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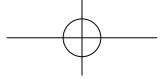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图2 教学班级整体学习需求结构<sup>2</sup>

教学班级整体的学习需求结构是ESP导向视听说扩延语料建设的基础和依据，学生个体的需求构因及特点是ESP导向扩延语料建设的根本任务和目的，从个体到班级整体两个层面对英语学习需求结构的客观把握有助于兼顾ESP导向视听说扩延语料建设上微观和宏观的双重效度。

此外，我们还应该从宏观上对我国当前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对学生的英语听说能力的要求进行调查研究。全面把握基于ESP的视听说扩延语料建设的社会背景，有助于宏观把握语料建设和下一步语言教学实践的总方向，树立大学英语ESP语料建设和教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1 比如国际金融英语、电子商务英语、外贸英语、法律英语、新闻英语、医学英语、旅游英语、营销英语、学术英语、科技英语、文献阅读、论文写作等课程，其目的是培养学生一定工作环境中运用英语开展工作的交际能力。

2 其中，专业共通性指同一教学班级中学生所学专业内容的交叉性以及将来就业趋向的交叉性。教师一方面可通过调研部分专业教师获取相关信息，同时可在课堂中对学生的基础专业课程设置以及学习兴趣等展开调研，以获取相关信息。交际可行度与专业共通性密切相关，指的是在专业共通性的基础上，学生围绕某一专业背景下的话题展开讨论的可行性。对此，教师可将学生按照专业共通性进行分组，并在教学实践中根据学生的具体交际效果进行把握。



#### 四、施行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真实性策略，提高语料的使用信度

在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过程中，应根据教学实际需求，施行语料构建的交际情景“真实性”策略。语料的真实性是ESP教学的内在要求，“ESP教材（核心语料）应最大限度地向学习者提供对他们有意义的、真实的语言和语言学习环境”（高嘉璟2009），以之为基础的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也应如此。

在教学中，EGP的核心语料往往带有“编写”痕迹，仅仅采用非真实英语口语语料来训练学生的听说能力无法真正地让学生适应现实生活中的英语听说交际要求。母语习得和二语习得理论与实践也证明：大量接触真实口语语料是理解和习得地道口语的一个先决条件，能够听懂现实生活中自然的英语口语是用英语进行有效的口头信息交流的前提（Krashen & Terrel 1983: 156）。因此，将真实的英语口语语料引入大学英语听说教学非常必要。但“真实”这一词汇具有较强的概括性和模糊性，很难对其进行具体定位，以致在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的选择与设计容易出现偏差，往往为了“片面”的“真实”而忽略了构成真实的其他基本元素。在教学实践中，不仅没有起到应有的对EGP教学的补充辅助作用，反而南辕北辙，误导学生的学习方向。因此，就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的真实性需要加以明晰和探究。根据语言教学基本规律和ESP导向教学理念要求，“真实性”语境语料的构建可从以下两个方面展开。

首先，要把握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真实性”内涵定位，在此基础上探究构成“真实”的各要素之间的融合策略。*Longman Dictionary of Language Teaching and Applied Linguistics*（《朗文语言教学与应用语言学词典》）（Richards, Platt & Platt 1998）中对真实语料的定义是：语言教学所使用的原本不是用于教学目的的语言材料，如杂志、报纸、广告、新闻报道或歌曲等，是真实语料。Porcaro（2001）主张在英语教学中使用真实英语材料，如科技杂志中的文章及相关电视录像，以及一些以学生为中心的具有较强交流性的阅读材料，可以激发学生的交际积极性，并有效提高学生的语言交际能力（转引自严灿勋、刘慧敏2010）。在国内，关于“真实性”在课堂教学中的具体内涵，夏纪梅（2001）概括得较为全面，她认为，真正意义上的真实性语料应该是符合学习者真实交际需求，具备真实交际内容，提供真实交际环境和交际任务的语料。这意味着，基于ESP的听说语料的真实性应是围绕营造真实的交际语境而产生的交际任务、交际语料、交际需求、交际角色等元素的有机统一：在学生真实的交际需求的基础上，构建交际语料，并依此构建真实的交际语境，真实的交际语境包括真实的交际任务和真实的交际角色（见图3）。基于这些基本认识，我们应该在具体教学实践以及ESP教学理论的研究中深入总结，把握“真实英语视听说语料”的选择定位，为下一步辅助性扩延语料的选材提供明确有效的指导思想。构成辅助性扩延语料的“真实性”的各要素如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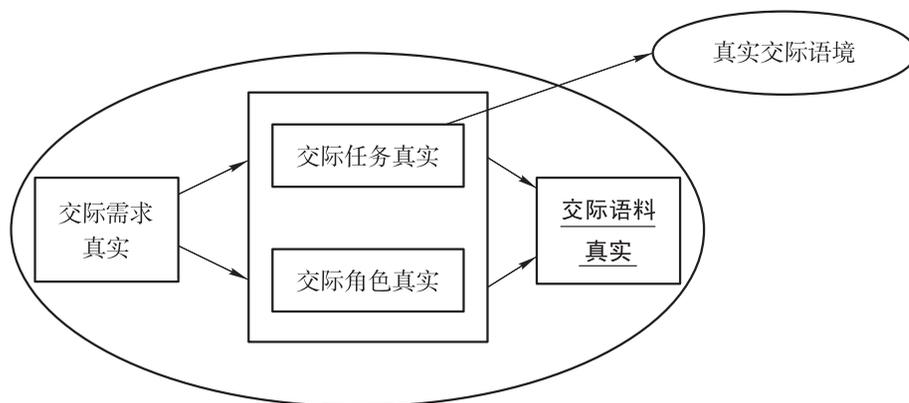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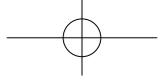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图3 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的“真实性”构建图示

此外，我们还应对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真实”相对性和导向性进行研究。为了保持所谓的“原汁原味”，在教学实践中，很多高校并未考虑到学生的实际水平和交际需要，对原始听说语料没有仔细加工和删改，以致语料内容杂乱无章，难易不等，基于ESP的教学针对性不强，效果欠佳。针对这一问题，我们应深入研究，充分考虑学生的个体需求因素，按照难易度、题材和体裁对语料进行归类整理，并结合教学实践摸索，切实把握“真实”的相对性，给“真实”再披上“真实”的外衣，使基于ESP建设的真实语料能够有效衔接EGP的教学内容和要求，最终达到真正提高学生专业文化背景下英语听说应用能力的目的。此外，这一“真实”还有一个贯穿始终的核心因素——ESP中的“S”（specific）。专门应用英语中的“专门”更大意义上应定义为基于学生个体需求的“真实”体现。应该在真实的基础上，合理确立基于ESP的真实的导向性。否则，即便语料真实，但与学生的真实需求脱节，缺乏针对性，这样的真实也是没有意义的。

## 五、施行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多元性策略，提高语料的适用效度

当代社会是一个高度国际化、多元化的社会。与此对应，基于真实性的与ESP相融合的大学英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也应是多元化的。从某种意义上说，多元性也是构成语料真实性的重要元素之一。多元化策略以语言教学基本规律、ESP教学要求以及听说教学的特殊性为依据，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应坚持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口音多样化。目前我国高校的视听说核心语料（以《新视野大学英语视听说》教材为代表）主要以英音和美音为主，这符合国际化英语交际的主流要求和实际情况。但从国际上英语语言的适用范围来看，这一定位过于笼统，不全面，也不够具体，需要在扩延语料建设的环节中予以细化和补充。首先，在建设视听说扩延语料时应该与核心语料的语音主体结构相对应。但在语料建设时，应根据核心语料的结构特点，兼顾两种口音的比例。同时，也应该适当加入其他英语国家以及非英语国家的视听说材料。一方面，可以弥补教材的不足，同时，结合英语国家特殊语音的文化教育，让学生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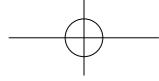
当接触一些在特定社会、地理文化背景下的真实的语言材料，可以培养学生通过语音特点判断跨文化语言交际的能力；同时，反过来，通过了解特殊文化场景从而更好地在不同场景下灵活应用语言表达习惯和发音习惯，为以后顺利开展除英美文化主流场景外的其他英语交际场景的交际打好基础。

其次，应充分重视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来源的多样化建设。在扩延语料建设时，应注意语料选材来源的多元化，这与口音的多样化建设是相辅相成的。现代社会是一个媒体多元化高度发达的社会，网络、影视、各大中西方英语媒体广播公司等已经深入到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各个领域，在语料建设时可以从中截取大量生动的音视频资料及图片数据以丰富语料结构，同时可以做到真实性、信息性、时代性和趣味性相结合。此外，根据国内外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动态以及所教授班级学生的专业分布特点，及时从国内外主要英语媒介中更新语料。语料来源的多样化可以保证语料建设的真实性和口音的多样化，反之亦然。

第三，充分尊重不同专业学生的个体需求结构多样化的特点，以及在此基础上注重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主题多样化研究。所有的语料建设都是为了学生服务。学生的个体需求特点是语料建设的核心和落脚点。根据所授课学生的专业结构，按照一级学科划分标准来对所授课学生对象进行分类，并以此为依据进行语料建设。这样，一方面，照顾到学生的个体需求，可以培养学生在此较宽泛的相关专业领域里的语言交际能力；同时也可以鼓励跨专业学生进行交流，拓宽交际视野，改善知识结构。在具体操作中，我们应注意，语料建设的口音和来源的多样化只是形式上为营造真实性和“ESP”中的“S”服务。专门用途英语中的“专门”是ESP中的核心词汇，具有很强的相对性和对象性。也就是说，专门用途英语是基于不同专业学生的“专门”英语学习需求而言。一方面，学生的专业不同，因专业发展和未来职业生涯规划对英语的专门需求不同；同时学生个体不同，个人兴趣不同，英语学习的出发点和目的以及积极性和心理态度也随之不同。在进行语料建设时应该充分考虑到学生的专业差异和个体差异，做到语料建设的主题多样化。例如：近年来矿业安全问题以及醉酒驾车安全问题非常突出，我们可以在语料建设时，结合教材核心语料及时从英国广播公司、美国之音、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等媒体上下载相关视频、音频资料。同时，组织学生浏览国内外最新热点，有条件的同学可以结合自身专业视角，展开讨论。再比如，可以通过语料辅助，图文并茂，还原交际的一些真实场景，增强交际的目的性和任务性；也可以播放国际或国内相关主题会议交流的真实视频片段，还原真实的会议交流实景，提高学生的实战能力。

第四，注意师资队伍建设的多元化问题。<sup>1</sup> 教师是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的主要力量。教师的专业和知识结构在某种意义上决定了语料建设的信度和效度。因此，为了保证语料建设多元化目标的实现，教师知识结构的多元化也是一个重要前提。我国ESP师资建设一直是制约ESP教学体系建设有效展开的瓶颈。目前，我国高校英语教师绝大多数都是英语专业出身。英语专业教育结构的缺陷也决定了未来师资发展的缺陷。这一点在我国很多高校已经引起重视，他们在师资引进结构上进行了调整，以着力解决这一问题。比如山东大学、浙江大学在师资建设时倾向于引进英语专业出身的第二专业为其他专业的教师或者一些海归的

<sup>1</sup> 师资建设虽然与语料建设本身不直接相关，但作为语料建设的外部因素，与语料建设的多元性保障有着直接的关键作用，故本文也就此进行阐述。



非英语专业学生以充实和改善现有师资结构。中国政法大学在已有师资的培养方面重视本院教师根据自身特长选择相关第二专业继续深造。这些措施为 ESP 语料建设以及教学的开展奠定了重要基础。他们的成功经验值得借鉴。

此外，扩延语料建设多元化是社会需要多元化、学生需求多元化的反映，也是基于 ESP 英语教育的自身要求。当然，需要注意的是，在注重多元化的同时，不能走到另外一个极端——完全注重多元化，将具体语料的口音、来源和主题设计得过于具体，这样容易造成“大杂烩”式的语料资料库，从而冲淡了 ESP 的导向性主题以及语言学习的中心本位。

## 六、总结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用图 4 来概括这一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的构建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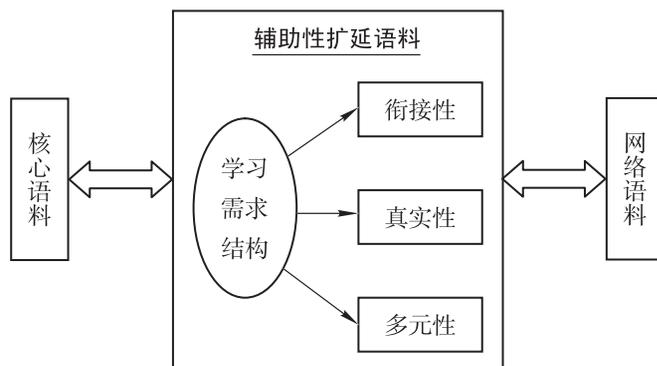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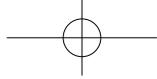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图 4 基于 ESP 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策略图示

这一图示简单明了，但基于 ESP 的大学英语视听说教学辅助性扩延语料构建是一个系统而复杂的过程，其中涉及众多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语言习得规律等诸多复合因素。语言是活的，学生的需求也是随着社会形势的变化不断发展的，找到二者之间的对应，应该树立一个动态的平衡发展观念，在教与学的交互过程中不断调整修正，以找到最佳的对接关系和平衡点。我国 EGP 教育已经进行多年，为我国学生英语水平的提高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随着社会的发展，对人才素质结构需求的多元化要求提高。为此，国内外英语教育界急切呼唤 ESP 的介入，为传统僵化或者封闭的 EGP 教育打开另一扇门，注入新鲜血液，使之焕发活力。而这又是一个系统复杂的过程，大学英语教育进行了几十年，传统的教学模式、理念早已在教师中根深蒂固，甚至坚不可摧。要冲破这些藩篱，可谓任重道远。但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在原有 EGP 的基础上实现 ESP 的介入，扩延语料建设是第一步，在这第一步中视听说辅助性扩延性语料建设又是基础。笔者希望从 ESP 教改入口着手，通过探究视听说辅助性扩延语料建设策略，找到一把钥匙，开启 ESP 教学理念和原有基础英语教育体系的有效衔接和融合的大门。



### 参考文献: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Multi-Disciplinary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rashen, S. D. & T. D. Terrel. 1983. *The Natural Approach: Language Acquisition in the Classroom* [M]. Oxford: Pergamon Press.
- Porcaro, J. W. 2001. Integrating authentic materials and language skills in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struction [J]. *English Teaching Forum* 2.
- Richards, J. C., J. Platt & H. Platt. 1998. *Longman Dictionary of Language Teaching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Z].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 Stevens, P. 1986, ESP 教学二十年 [J], 李惠琴、盛建元译,《国外外语教学》(2): 1-5。
- 蔡基刚, 2004, ESP 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 [J],《外语界》(2): 22-28。
- 崔化, 2011, 基于 ESP 的研究生公共英语口语教学体系构建策略探究 [J],《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社科版)(1): 74-79。
- 高嘉璟, 2009, 高校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建设 [J],《外语界》(6): 84-90。
- 刘法公, 2003, 论基础英语与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关系 [J],《外语与外语教学》(1): 31-33。
- 夏纪梅, 2001, 现代外语教材的特征及其意义 [J],《外语界》(5): 37-40。
- 严灿勋、刘慧敏, 2010, 浅谈大学英语加强真实语料听力训练的必要性 and 可行性 [J],《高教论坛》(2): 65-67。
- 张殿玉, 2006, 新时期大学英语语料内涵探究 [J],《西安外国语学院学报》(2): 36-38。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07,《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857/201011/xxgk\\_110825.html](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857/201011/xxgk_110825.html) (2011年2月读取)

### 作者简介:

崔化 硕士、讲师、中国矿业大学外文学院, 研究生公共英语教研室主任。研究方向: 英美文学、英语教学。通讯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外文学院, 邮编: 221116。电子邮箱: cumtcuihua@163.com

# 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探析 ——兼论双语教学与通用英语 教学、法律英语教学的关系

王逸 扬州大学

**提要:** 选择用双语讲授世贸组织法以培养涉外复合型法律人才, 要处理好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与相关法律专业课程的关系, 及其与其他英语教学的关系。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中, 应考虑到以下几个具体问题: 教学内容的安排、专业用语的阐释、教学语言的使用以及多媒体与网络教学手段的运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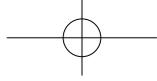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关键词:** 双语教学、世贸组织法、课程设计、教学方法

## 一、引言

双语教学 (bilingual teaching), 是指同时使用两种语言——母语 (在我国主要指汉语) 及第二语言 (主要为英语) ——对同一知识进行课堂教学, 从而使學生达到理解、掌握并能熟练应用所学知识的目的。实施双语教学是我国高等教育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 培养具有国际合作意识、国际交流与竞争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的重要途径 (张乐平 2005)。教育部早在 2001 年就颁发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 明确提出本科教育要创造条件积极推动使用英语等外语进行教学, 适应我国加入世贸组织所需的金融、法律等专业更要在此方面先行一步。为贯彻教育部的通知精神, 笔者所在的扬州大学法学院将双语教学纳入教学计划, 并自 2002 年开始进行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下文笔者将结合工作经验, 探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目标定位、课程设计, 特别分析其与普通英语教学、法律英语教学的关系, 并分析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教材选择和教学方法等问题。

## 二、目标定位

世界贸易组织法是国际经济法的重要分支, 许多高等院校的法学院系在讲授了国际经济法的基础上, 开设中文的世贸组织法课程, 供大三、大四学生选修。其课程目标是, 按照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 让学生充分了解世贸组织法律制度的来源、演变、基本内容、基本体系和研究方法, 并结合最新案例, 使学生掌握世贸组织的前沿知识和最新动态, 提高其国际竞争意识和对世贸组织法的理解能力, 为学生进一步深入研究世贸组织的相关法律制度奠定基础。



选择双语讲授世贸组织法，是以其作为实施双语教学的有效载体，除了要实现该课程的上述基本目标外，还要实现更重要的培养涉外复合型法律人才的目标。虽然世贸组织文件有英语、法语和西班牙语这三种正式文本，但在国际交往中人们使用最多的是英语文本。英语在国际组织活动、国际经贸交往中已成为事实上的“世界语”，正确理解世贸组织规则和运行机制必须有坚实的英语基础。加入世贸组织以来，我国与各国经济交往更加密切，贸易摩擦和争端增加。根据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争端各方需要提交各种材料，应对相关诉讼。当国内企业遭遇反倾销调查时，往往需要聘请既了解世贸组织法律制度和相关国际贸易知识，又能自如地使用外语作为工作语言的专业人才。目前，我国这样的专业人才奇缺。据统计，我国82%以上的从业人员只有单一的法律知识背景，近64%的涉外案件因缺乏通晓法律英语的涉外法律人才而极少有人问津。全国能熟练运用外语和法律知识与国外客户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的涉外律师仅有2,000人左右，而熟悉国际法和世贸组织规则的涉外律师尤其稀缺。<sup>1</sup>在这一大背景下，开展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便具有非常重要的积极意义。因此，我们将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目标定位于，培养既掌握世贸组织规则和国际贸易惯例、又能灵活运用法律英语语言技能的复合型法律人才，以缓解目前我国高端涉外法律人才短缺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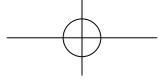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 三、课程设计

#### 1. 处理好与相关法律专业课程的关系

选修世贸组织法双语课程的都是大三、大四学生，在此之前他们都已学过民商法、经济法、国际经济法等相关专业课程，因此，开设世贸组织法双语课程，必须处理好其与相关课程的关系。例如，在国际经济法课程中，有关政府对国际贸易的法律规制、国际经济组织法等章节，不可避免地要涉及世贸组织法的内容。如果在国际经济法课上不讲这部分内容，则会显得这部分课程教学不完整；如果过分详细地讲解这部分内容，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中又将面临专业核心内容重复、学生可能提不起学习兴趣的尴尬。因此，笔者认为，法学院系应提前制定开设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计划，并告知国际经济法的授课教师，双语教学教师也应与国际经济法授课教师沟通，详细安排相关章节的授课内容。甚至可以由同一教师分别在不同学期承担这两门课程的教学任务，从而安排好两门课程的授课内容。

在国际经济法课程教学时，用两课时简要介绍世贸组织的历史背景、基本原则、乌拉圭回合谈判后的基本法律框架，并少量引入核心概念的英文词汇，如Most Favored Treatment、Anti-dumping、Dispute Settlement等，也可给出少量的英文缩写，如GATT、GATS、TRIPS等。还可告知学生世贸组织官方英文网站，供英文基础较好又对世贸组织法感兴趣的学生提前学习。在双语教学课堂上，可通过回忆，提醒学生已学过的世贸组织法基本知识，减少双语教学课上用中文重复专业核心内容的时间，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放在法律英语的教学和运用上，以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sup>1</sup> 人事部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2005，《2005中国人才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转引自：中国人力资源网，2006，紧俏高薪的职场新贵——涉外律师[OL]，<http://www.jxgdw.com/jxgd/jxycy/syxx/sytj/userobject1ai682315.html>（2006年11月7日读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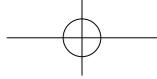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当然，由同一教师承担上述两门课程的教授，对教师的业务水平要求非常高，教师必须既精通国际经济法专业知识，又有良好的英语基础和教学组织能力，能够用英语表述世贸组织法的专业知识，分析世贸组织法中的经典案例。笔者认为，应该由法学专业教师中精通英语者承担授课任务，他们通常有在英美国家学习的背景，英语语言运用能力较强。当然，有条件的院校也可直接聘请世贸组织法的外国专家，开设世贸组织法专题讲座。但他们的讲授只能是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补充，因为他们的授课是全英文的，无法借助汉语讲解，对学生的英文水平要求非常高，不符合双语教学同时使用两种语言讲授同一知识的课程要求。

## 2. 处理好与通用英语教学、法律英语教学的关系

双语教学建立在通用英语教学和法律英语教学的基础之上，但又与通用英语、法律英语有很大差异。目前，我国所有高等院校都注重通用英语的教学，选修世贸组织法的学生很多都通过了大学英语四级甚至六级考试，为学习世贸组织法奠定了语言基础，可解决其用英语进行日常交流的问题。但实践证明，大学通用英语教学往往是以通过四、六级考试作为目标，仅仅进行通用英语教学，培养出的只是应试人才，而不是涉外法律人才。一方面，近年来，法学毕业生的就业形势非常严峻，2007年，法学学科毕业生的就业率位列文科毕业生倒数第一。<sup>1</sup>另一方面，加入世贸组织以来，我国涉外法律人才持续位居走俏人才的第二位。为此，我们应在通用英语教学的基础上，开展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这是以英语作为沟通媒介，完成世贸组织法教学任务的新途径，是培养我国涉外法律人才的重要举措。

受师资力量和课时的限制，许多法学院系在法律英语教学与双语教学课程间有所取舍，很少有学校在同一个班级开设这两门课程。其实，这是两门截然不同的课程，两者的目标定位和教学方法有很大差异。法律英语 (Legal English)，在英语国家被称为 Legal Language 或 Language of the Law，即法律语言，是律师、法官等法律职业群体的习惯语言，有其独特的词法与句法规则。由于语言和文化背景的差异，我国的法律英语教学无法像以英语作为母语的英美国家那样，进行全面透彻的法律词汇和句法讲授，而只能简要讲解分析英语中的法律语言，初步培养学生阅读和使用英文法律文献的能力。该课程在许多学校由英语专业教师来讲授，他们尽管英语语言功底扎实，听力口语俱佳，但一接触到法律专业知识就显得有点力不从心。而双语教学不是外语教学，双语传授给学生的不是英语，而是专业的核心知识和核心理论。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即是一门法学专业课程，其根本目的在于用英语和汉语传授世贸组织法基本知识，为学生今后从事涉外法律工作打下语言和专业基础 (樊明科 2008)。世贸组织法势必涉及法律英语词汇和句法，因此，与其他法学双语教学课程一样，是以法律英语课程作为基础的，是法律英语的后续课程。笔者认为，有条件的学校可两门课程都开设，其他学校可选择开设其中的一门课程。

<sup>1</sup> 中国大学生就业研究课题组，2009，《2009中国大学毕业生就业报告蓝皮书》[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转引自：林颖颖，2010，09毕业生调查：本科高职法学类就业率最低[OL]，<http://edu.sina.com.cn/gaokao/2010-06-03/1148249355.shtml> (2010年6月3日读取)。



## 四、教材选择

教材是教学的依据,选择何种教材,直接影响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效果。许多教师和学者主张法学双语教学使用英文原版教材,其优点是,既有利于学生接触“原汁原味”的外语,又有利于教师借鉴国外先进的教学理念和课程体系。但选用原版教材存在难以克服的缺陷,一是其价格不菲,学生在经济上难以承受;二是其文字艰深,学生学习时语言难度;三是原版教材无法结合中国实际,针对性较差,难以提高学生应用世贸组织法法律英语的能力。

另一种选择是采用国内学者编写的相关教材。目前,有关世贸组织法的中文教材很多,但英文版或双语教材很少。即使有一些已出版的教材,也不一定适合法学专业教学使用。例如,复旦大学出版社的《WTO法律规则》(英文版),是适用于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教材;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的《WTO与国际经济法》(英文版),是高等院校法律专业双语课程规划教材,但其内容结合经济、贸易、税收等诸多方面,涉及国际经济法中与国际经济实务密切相关的各项法律制度,并没有专门讲解世贸组织法,因此,也不适合作为世贸组织法双语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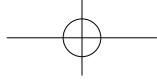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更可行的选择是,由授课教师自行编写教材,先在小范围内使用,待条件成熟后再由国内相关教师或专家统一编写高质量的世贸组织法双语教材。其优点是,可以考虑到授课对象的英语和专业水平,并将中国的相关内容纳入其中,如中国加入世贸组织议定书、入世承诺、涉及中国的反倾销典型案例等,这样的教材更有针对性和适用性(金孝柏 2004)。其难度在于,一方面,我国既懂专业、又精通外语的世贸组织法学者相当缺乏;另一方面,编写教材工作量大,而自编教材如果不出版是不算科研成果的,这会影响到教师编写的积极性。因此,法学院系领导的重视及对教师的财力支持,是编写双语教材不可缺少的条件。

## 五、教学方法

世界贸易组织法双语教学兼有法学专业教学和语言教学的特点。在教学时不排除传统英语教学模式的应用,如词汇的辨别和解释,段落的讲解和语句的翻译。但更要看到其法学专业课程的属性,要更多地借鉴法学教学模式,如案例分析法、课堂讨论法,以培养学生掌握世贸组织法律规则并将其运用于实践的综合能力。同时,要考虑到授课对象的专业和英语水平,采用教师主导、师生互动的教学方法。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中,应考虑到以下几个具体问题。

### 1. 教学内容的安排

课堂教学是双语教学的核心,无论是选定教材还是自编教材,其内容都是课堂教学的依据,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授课内容应以教材为主。但考虑到世贸组织法律机制的不断更新完善,以及涉及中国的相关案例时有发生,教师在课堂教学时不能局限于教材,而应该将世贸组织官方英文网站上的最新信息,如新的谈判议题及其结果、最新案例及其进展,纳入课堂教学之中。即使因为课时有限,无法在课堂上作系统讲解,也应提示学生课后查阅网站信



息，思考相关案例的裁决结果，以提高学生自主学习和分析法律问题的能力。

## 2. 专业用语的阐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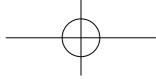
采用双语讲授世贸组织法的一个重要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掌握阅读世贸组织法英语专业文献的本领。世贸组织法法律制度专业性很强，许多专业术语和英文缩略语已约定俗成，例如，Plurilateral Trade Agreements（诸边贸易协定）、Government Procurement（政府采购）、Final Act（最终议定书）、MFN（最惠国待遇）、TRIPS（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DSU（关于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等，缺乏对这些专业术语和英文缩略语的理解，将影响学生对世贸组织法法律知识的掌握。因此，在教学中要特别重视向学生介绍专业用语和缩略语的基本内涵和历史背景，以扫清其阅读和理解世贸组织法法律规则的语言和专业障碍。

## 3. 教学语言的使用

双语教学到底是以英文为主，还是以中文为主，两者在课堂教学中各占多大比重，始终是困扰双语教学教师的一个难题。笔者认为，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中，不必拘泥于两者的比重，可根据教学内容和学生的理解程度，安排教学语言的使用。对于学生难以理解的专业知识，应使用相对浅显易懂的英语，这时可更多地使用中文讲解；对于较为浅显易懂的专业知识，教师可尽量减少中文，而更多使用相对复杂的英语讲解。对于世贸组织法律机制的基本原理和核心内容，如非歧视贸易原则和市场准入的内涵，补贴的界定、分类及其应对措施，世贸组织争端解决程序等，可使用英汉双语重复讲解，确保学生知识获得的有效性、准确性。

## 4. 多媒体与网络教学手段的运用

实践证明，多媒体教学手段把专业和语言信息的声音、动画、文字、图像有机结合，比教师口读手写更能激发学生的英语和专业学习兴趣，加深他们对课堂内容的理解，常被双语教学的教师所采用。在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中，我们也可采用这一先进而高效的教学手段（龚唯、甘敏、孔凤华 2009）。第一，将教学的重点内容制作成多媒体课件，上课时投影在屏幕上，以节省板书的时间，弥补因双语重复核心知识而占用的课堂教学时间。对于难以理解和把握的长句子及专业术语，采用中英文对照的方法，突破难点，以帮助学生理解世贸组织法律规则。第二，在网络上下载与世贸组织法相关的音频、视频、文字材料，用于教学。例如，将世贸组织英文官方网站上介绍世贸组织规则的视频或音频材料引进课堂，供学生学习，提高教学的趣味性，促进学生对本书知识的吸收和理解。第三，在教学中给学生提供尽可能多的网络信息，告知学生相关网络链接，例如，世贸组织官方英文网站（<http://www.wto.org>），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http://www.cacs.gov.cn/>）中文版。要求学生课前预览网站上的背景资料，课后结合课堂内容查阅并理解相关知识。这样，一方面可提高学生利用网络搜索资料的能力，另一方面，可增强其自主学习的意识和能力，逐步将他们培养成既熟练掌握世贸组织法律规则、又具有很强的外语表达能力的涉外法律人才。



## 六、结语

世贸组织法双语教学的目标是，培养既掌握世贸组织规则和国际贸易惯例、又能灵活运用法律英语语言技能的复合型法律人才。在该课程的设计中，要妥善处理其与相关法律专业课程的关系，及其与通用英语教学、法律英语教学的关系。选择教材的最好做法是，由授课教师自行编写教材，先在小范围内使用，待条件成熟后再统一编写高质量的世贸组织法双语教材。世界贸易组织法双语教学兼有法学专业教学和语言教学的特点，在教学方法上，应考虑教学内容的安排、专业用语的阐释、教学语言的使用、多媒体与网络教学手段的运用等具体问题。

### 参考文献：

- 樊明科，2008，国际商法英汉双语教学探析[J]，《辽宁省交通高等专科学校学报》(4)：94-95。
- 龚唯、甘敏、孔凤华，2009，论外语类交叉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的新途径[J]，《湖北经济学院学报》(5)：163-164。
- 金孝柏，2004，世界贸易组织法双语教学的若干问题[J]，《青海师专学报》(6)：242-244。
- 林颖颖，2010，09毕业生调查：本科高职法学类就业率最低[OL]，<http://edu.sina.com.cn/gaokao/2010-06-03/1148249355.shtml> (2010年6月3日读取)
- 张乐平，2005，全球化背景下法学双语教学探讨[J]，《河北法学》(11)：158-160。
- 中国人力资源网，2006，紧俏高薪的职场新贵——涉外律师[OL]，<http://www.jxgdw.com/jxgd/jxyc/syxx/sytj/userobject1ai682315.html> (2006年11月7日读取)

### 作者简介：

王逸 扬州大学法学院，博士，副教授。研究方向：法律英语、国际经济法、世贸组织法。通讯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大学南路88号，扬州大学法学院，邮编：225009。电子邮箱：taxeducation@126.com

# 论高校ESP与双语教学

史冬燕 山东菏泽学院  
刘 伟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摘要:** 本文针对ESP(专门用途英语)和双语教学的国内外发展及研究现状以及存在的问题进行回顾和分析。开设ESP课程的目的应该是结合专业知识的语言技能学习而不是用英语学习系统的专业知识,ESP的教学阶段应该是从大学一般用途英语到双语教学的过渡阶段,大学生应该从低年级开始进行专业英语词汇的积累,在外语语言基础较为厚实的基础上推进双语教学。教材的选用主要以所面对的学生和所学专业为根据,涉猎外文原版教材并进行改编、自编,采取“拿来主义”的办法,有选择地把英语专业教材的内容融进自己所编的教材中,渐进式培养学生的语言和思维习惯。

**关键词:** 专门用途英语、双语教学、语言

## 一、引言

关于用外语进行教学,在2001年8月,教育部所颁发的《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第八条提出:“本科教育要创造条件使用英语等外语进行公共课和专业课教学。对高新技术领域的生物技术、信息技术等专业,以及为适应我国加入WTO(世界经济贸易组织)后需要的金融、法律等专业,更要先行一步,力争三年内,外语教学课程达到所开课程的5%~10%。暂不具备直接用外语讲授条件的学校、专业,可以对部分课程先实行外语教材、中文授课,分步到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1)。

2007年9月,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中再次提到:“进一步推进和实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要全面推广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成果,充分运用优质教学软件和教学资源,深化大学英语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推动高校建立网络环境下的英语教学新模式,切实促进大学生英语综合应用能力,尤其是听说能力的提高。加强大学英语师资培训,造就一批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骨干教师。推进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改革,研究建立四、六级网络考试系统。鼓励开展双语教学工作,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要积极聘请国外学者和专家来华从事专业课程的双语教学工作,鼓励和支持留学回国人员用英语讲授专业课程,提高大学生的专业英语水平和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7)。从近六年发展看,教育部对提高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尤其对专业课程的双语教学工作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和实施措施,并在双语教学的师资和教学方法等方面确定了具体标准和要求,由此说明对本科生加强专业英语教学已刻不容缓。要加强专业英语的教学,这就涉及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门用途英语) 和双语教学 (Bilingual Teaching)<sup>1</sup> 的问题。随着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加入世贸组织, 国家所需要的复合人才必须具备相当高的专业英语水平, 所以, ESP和双语教学对提高我国高校本科生的专业英语水平起着重要作用。

## 二、专门用途英语 (ESP)

### 1. 国外ESP的发展

国外语言学家普遍认为ESP在20世纪60年代兴起。ESP代表人物之一约翰·斯维尔斯 (John Swales) 在综述ESP发展史时认为, 彼得·斯特雷文斯 (Peter Strevens) 发现400年前就有了供外国旅游者用的短语手册; 库尔特·奥皮茨发现200多年前船员们已在使用高度专门化的双语海事词典 (转引自蔡基刚、廖雷朝 2010)。最初的ESP与双语使用是一回事, 即简单实用, 主要是为了达到交际目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 ESP正如学科分类一样, 也逐渐明确细化, 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研究学科。1964年,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 (《语言学和语言教学》) 一书正式提出了ESP概念, 首次系统地阐明了根据学习者的具体需要, 决定教学内容和方法的原则 (Halliday, McIntosh & Strevens 1964)。1987年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17) 对ESP提出了新的理念 (见图1)。ESP研究经过语域、语篇或修辞及语体三个不同的发展阶段, 目前统一认为ESP是指与某种特定职业或学科相关的英语, 是根据学习者的特定目的和特定需要而开设的英语课程 (蔡基刚、廖雷朝 2010: 47)。从这里可以看出, ESP是以学习者的需要为核心, 是专门为有特定目的的学习者量身定做的, 满足学习者个人以及未来职业规划的需求。依据教学目标, ESP分为职业英语 (English for Occupational Purposes, EOP) 和学术英语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EAP)。ESP课程在英语国家和非英语国家的各类教学机构, 如高等院校、各学院、语言学校等, 都广泛存在。其中, 语言学校的ESP课程丰富而广泛, 不但开设ESP课程, 还注重从语言学和英语教学角度对ESP进行理论研究, 并有相应的TESP (Teaching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 课程与学位。在英国, 伦敦城市大学 (City University of London) 建立了语言学习中心 (The Centre for Language Studies), 开设了与经济、文学、工程学 (Business, Arts Policy and Management, Engineering) 等相关的ESP课程 (严明、冯莉 2007: 45)。英语是一种强势语言, ESP课程在英语国家的开设主要是针对移民而言, 这是强势语言的文化推广。巴斯大学 (University of Bath) 规定: 母语非英语的学生如果在入学时未能通过英语水平测试, 必须在前两个学期参加ESP与交际技能课程的学习, 直到通过英语水平测试才能接受专业课程的学习。爱尔兰的执行语言培训学院 (Executive Language Training Ireland) 和阿尔法英语语言学院 (Alpha College of English) 等语言学院也广泛提供ESP课程 (严明、冯莉 2007: 45)。由此可以看出, 国外开设ESP课程也是为了母语为非英语的学生更好地适应下一步的全英文学习, 从而逐步过渡到接受和适应各门课程的全英文授课。

<sup>1</sup> 双语教学: 按字面意思翻译应该是: Bilingual Teaching, 但国外采用的是 Bilingual Education, 笔者采用前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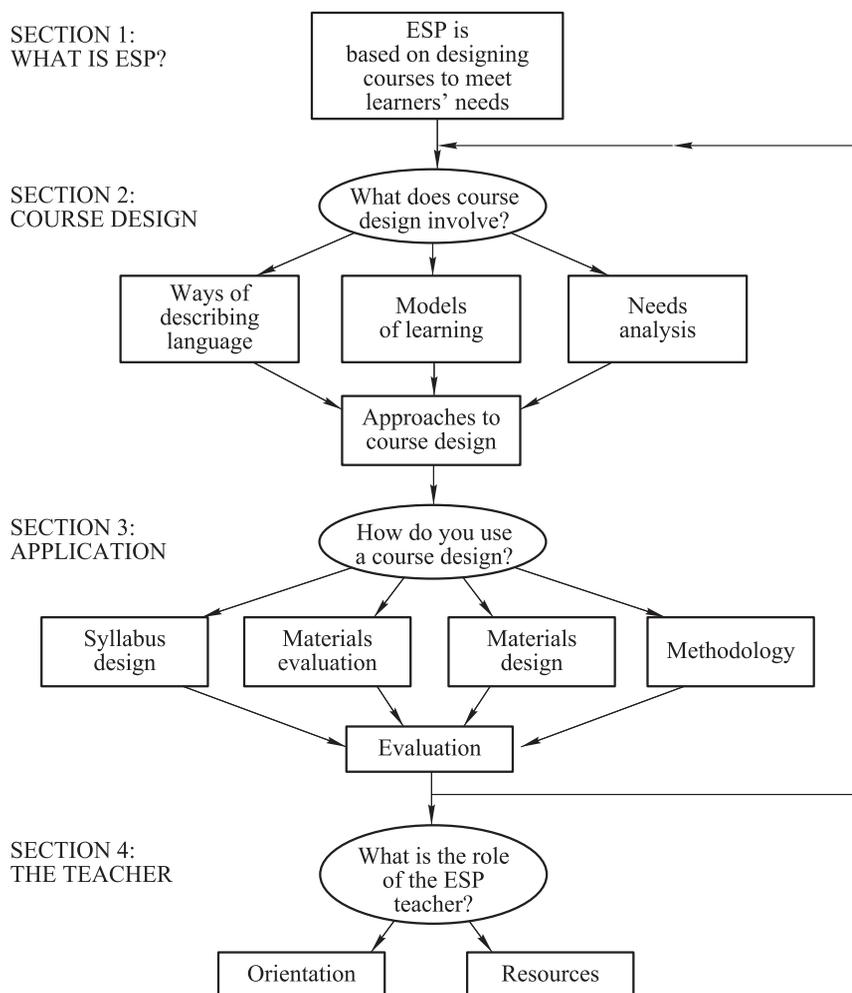


图1 Outline of 'A learning-centred approach to ESP' (以学习为中心的ESP教学结构图)

## 2. 国内ESP研究现状

由于历史的原因,国内真正开展ESP教学及其研究要比国外晚。从20世纪70年代末至今,我国的ESP教学和研究是相辅相成的,共同经历了大约三十年时间。ESP领域的研究专家秦秀白认为我国在ESP教学领域最早的研究成果是杨惠中的两篇文章:《科技英语的教学和研究》和《国外科技英语教学和研究动态》(王恒 2008: 41)。国内的ESP研究仍然集中在语篇分析和体裁分析上,就现在的分类可以看出,有法律英语、科技英语、医学英语等等。对ESP仅限于文体、语篇和词汇的分析和研究还不足以体现其实用价值和社会效益。国内学界近年来有关英语学科专业建设和复合型人才培养的讨论明显升温,但大多论述其合法性和必要性,似乎仍缺乏对ESP理论与实践的本体研究进行理性解读并寻求应对策略(黄大网、南佐民、王文斌 2010: 17)的相关论述。ESP在国内的研究多数是理论性解析和篇章体裁的阐释,而学生学习ESP的关键是“学以致用”,要有实用价值和社会效益,这就需要

重点研究专门用途英语的学用结合。

有学者认为, ESP学生学英语不是为语言目的,而是要通过语言去学习某个特定专业课程(王友良 2008: 108)。笔者是不同意这种说法的, ESP仍然是以语言学习为目标,只不过是增加了专业词汇,并没有、也不可能脱离开普通的语言规则和内涵。所以, ESP研究应该注重专业和英语语言文化的结合,为下一步的双语教学奠定基础,而且凡是开设ESP课程的专业,其学生都系统学习了该专业的基本理论和相关的专业知识。更为重要的是,学科分类无可厚非,但根据所谓的一些特殊专业术语而对学科分类,等于是割裂语言的完整性和通用性。笔者以为,语言在不同学科和不同领域出现差别化术语是很普通、很正常的现象,同一个单词以不同的意思出现在不同的学科可以视为是一词多义,并非是不同的语言,只是语境变化所致。其实大多数语言中的一词多义都是语境不同所致,而且都是从本义引申而来,是有“根”可循的。

### 3. 对ESP最新内涵和认识的解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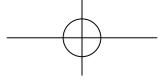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2010年7月,由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中国英语教学研究会联合举办,《中国ESP研究》编辑部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承办了“2010年中国ESP研究高端论坛暨ESP教师研修班”。布赖恩·帕尔特里奇(Brian Paltridge)教授从体裁和语篇分析出发阐释了语言在交际中的策略和基本功能,特别是在商业谈判中。维贾伊·巴蒂亚(Vijay Bhatia)教授坚持认为应从语言系统出发,提高专门用途英语的语言能力。蔡基刚教授在主旨发言中提到《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基本思路》和《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工程草案》,结合教育部相关政策回顾并展望了ESP在中国的发展,并且最后给出了明确定位。总结起来大概有以下几点:

(1) ESP的学习仍然要遵循语言学习的规律和实用性,语言是用来沟通交流的,听、说、读、写是根本,只是这种听、说、读、写不是单纯的语言文化,而是涉及到所学专业。

(2) 把这种英语语言知识的学习贯彻到所学专业知识和技能中,避免重复的语言演练和操作,要和专业知识结合,不再是单纯满足简单的日常会话和交际要求,而是就自己本专业的内涵用英语进行交流探讨。同时提高高校大学生本专业领域的口语和文字表达能力。

(3) 从事ESP教学的教师没有必要系统研读该专业的所有门类和科目,因为他们毕竟不是专业课老师,而只需要对该专业有一定的兴趣,简单涉猎即可。

虽然各位专家从不同角度对ESP加以阐释,但都一致认为,ESP教学不是专业课程的知识讲解和传授,而是注重语言的学习和应用。也就是说,ESP教学并不是代替专业课程的学习和传授,而是对专业课的辅助和补充。因此,ESP的定位进一步明确化,就是侧重语言的表达和应用,而不是专业课程知识的系统传授和讲解,就此而言,不少专家认为ESP是双语教学的过渡。蔡基刚教授在最后大会发言中指出,我国大学的ESP应该定位在学术英语上,是由大学英语教师开设的,主要为培养学生用英语进行专业学习的学术交流能力,是一门从基础英语到双语教学或全英语教学的衔接性课程。



### 三、双语教学

柯林斯词典对双语的解释是：Bilingual means involving or using two languages ( 双语就是能使用两种语言…… ) ( Sinclair 1995: 153 )。故双语教学是在学校中用第二语言或外语来进行必修课的教学。

在1928年国际教育局 (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Education, IBE ) 在卢森堡召开的第一次双语教育会议上，双语教学还是绝大多数人反对的对象，可是到了二战以后，特别是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受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影响，双语教学开始在许多国家受到重视 ( 韩兆株、高棱风 2004: 417 )。加拿大是个典型的双语国家，其双语教育也是世界上开展得最为成功的国家之一。在很多地区有法语与英语的教学，在华人社区有中文与英语的教学，这些都是双语教学。由于加拿大、美国等一直在推进双语教学，它们积累了比较丰富的经验。

在中国，最早的英语双语教学开始于传教士办的教会学校。1807年马礼逊来到中国，1839年，澳门马礼逊学校成立，课程全部采用英文课本，用英语教学。在教会学校发展英语双语教学的同时，中国官办的学校也在酝酿英语双语教学。我国近代史上第一所官办的新式学校京师同文馆于1862年成立，标志着我国学校正规英语教学的正式开始。

与一些双语国家，如新加坡、加拿大和印度等相比，中国的语言环境并不是中外并重，所以，中国的双语教学属于“外语教学” ( Teaching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 的范畴，而不是“第二语言教学” ( Teaching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 的范畴 ( 钟晓 2003: 58 )。其实相当多的人是望文生义，认为双语教学就是使用两种语言授课、交流，就像以前用翻译法来学习英语，这显然是误解。《普通高等院校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对双语授课课程的定义为：“采用外文教材并且外语授课课时达到该课程课时的50%及以上的课程。”它要求用正确流利的外语 ( 主要是英语 ) 进行知识的讲解，但不绝对排除汉语，避免由于语言滞后造成学生的思维障碍。另外，教师也可应用非语言手段，直观、形象地提示和帮助学生理解教学内容，以降低学生在英语理解上的难度。双语教学要求学生不仅要具备较强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而且也要有较强的接受新知识的能力。盲目对英语水平不高的学生进行双语教学，不仅很难提高其英语水平，还会影响其对所学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对于原本接受能力不强的学生，即使用中文教学已经难以掌握，若盲目采用双语教学，无疑会增加其学习难度 ( 任小中、胡东方、韩建海 2009: 211 )。双语教学的开展离不开师生的互动，双方的语言应用能力应该达到一个相当高的水平，才能进行交流和阐释，否则，就会把双语课上成翻译课，如果学生外语水平较低，专业课水平也不高，那就成了对牛弹琴；同样，双语课对教师的要求也很高，不仅有较强的双语驾驭能力，更要有对专业课深刻全面的理解和掌握。

### 四、ESP与双语教学的纠结

早在1965年，加拿大就将ESP用于英法双语教学，让学生兼用两种语言掌握学科概念、理论和方法，并进行思维和表达。因此，双语教学决不是单纯将英语与专业课简单结合，而是必须以专业为中心，把学科知识体系用双语贯穿起来进行讲授和学习 ( 陈原、易露霞、谭蓉娟 2010: 265 )。这里就出现了ESP与双语教学纠缠不清的现象，但无论怎么样，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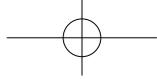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是语言基础上的专业学习，无非是汉语和英语所占比例大小的差异，其最终趋向是同一个目的地。

ESP教学强调“以学生为中心”，这实际上对教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Dudley-Evans & St. John认为，合格的ESP教师应当充当五种角色：（1）合格的英语教师（teacher）；（2）合格的课程设计者，并能为学生提供实用可行的教学资料（course designer and materials provider）；（3）专业教师的合作伙伴、学生的合作伙伴（collaborator）；（4）合格的教学研究人员（researcher）；（5）精通ESP的测试与评估（evaluator），能根据教学需要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适时的分析和总结（转引自秦秀白 2003：83）。“合格的英语教师”说明这个老师要具备厚实的语言功底；“专业教师的合作伙伴”说明要了解其专业特色和内容。目前国内，很难把ESP的教学研究和双语教学严格区分开，因为我们学习的外语就是英语，母语是汉语，ESP和双语教学对英语水平的要求是一致的。例如，生物专业的《植物形态解剖学》课程中有专业名词cell wall（细胞壁），primary wall（初生壁），secondary wall（次生壁）等专业词汇。学生必须有相关的专业背景，才不会把wall当成“墙”，把primary wall理解成“原始城墙”。在我国普通高校，相当多的教师和学生认为，ESP教学一般是同时用汉语和英语讲授，即所谓的“双语教学”，其实我们的ESP课堂英语教学多数是采用翻译的方式进行，还有就是英汉夹杂，这就把ESP教学和双语教学混为一谈了。

## 五、从ESP过渡到双语教学

高校的课程学习不是简单的一两门课程的学习，就某个专业而言，往往开设多门课程，比如理工类的生物专业会涉及植物学、动物学、微生物学和分子生物学等专业课程，即使一门植物学，还要划分出植物形态解剖学、植物系统分类学和植物生理等课程。如此多的课程中，教师只能从其中一门较为普通的入门知识介绍开始，就是说，普通ESP的学习和了解最为有效。而直接的原版教材引入肯定有很大问题，首先是内容上的不衔接，再就是课程设置上有很大差异，更为重要的是学生的英语水平和接受能力会直接影响授课和学习进度。当然，如果有些孩子从小就是接受国际学校的双语学习，那就另当别论。就现状而言，不用说双语教师，就是合格的ESP教师也为数不多。因此，笔者建议以本国教材为基础，参阅外文教材改编一系列的ESP教材，以满足现阶段教学需要，帮助学生提前熟悉相关专业课的基本内容和词汇，在学生较为熟悉专业知识和掌握一定量的专业词汇和句型之后，再逐渐引进外语原版教材为双语教学所使用。

笔者认为，无论是ESP教学还是双语教学，都是以基本的语言交际技能为根本，并有效扩展词汇，在通用英语的基础上过渡到全英文的专业课程学习。ESP通常是以实用为主，学习者的目的性比较强，主观努力程度就比较大，这就为开展双语教学奠定了基础。双语教学是能熟练使用两种语言的课堂教学，特别是非母语的掌握和熟练使用，这样，有ESP基础的学生就会如鱼得水，得心应手。在中国，ESP是要和专业结合，但决不能在ESP中系统讲授专业知识，那样就不是ESP教学，而是双语教学。按ESP的思路进行专业双语教学，实际上就是尊重各学科的语言表现形式的个性，尊重学生的实际需要，在培养学生专业交际能力上下工夫。而且，让英语教学连上专业这条“根”，使学生感受到学习英语的实际意义，可以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动力，使专业学习和英语学习相互促进。这符合心理语言学上“人的



认知能力和语言能力互为促进”的规律(邓东元 2005: 73)。从ESP过渡到双语教学,其实ESP阶段就是语言学习和专业知识融合性向前推进的阶段。

## 六、结论

ESP教学和双语教学都应该缓慢有序进行,不可急功近利。在大学一、二年级,除了大学英语必修课,要建议学生根据自己的能力和专业学习的需要涉猎和自己专业相关的外语文献,先从阅读开始,在二年级和三年级开设专门用途英语,但是专门用途英语的学习必定还是以语言知识的培养为主,专业知识学习为辅。在具备了较为深厚的语言文化基础和相应的专业知识之后,双语学习就会水到渠成。无论是专业的理论解读,还是实践需要,我们必定要借助语言将思维内化成为有序的心理暗示。根据高等教育发展的现状和需求,教育部制定了分步实施“质量工程”的计划。按照“巩固、深化、提高、发展”的方针,巩固成果,深化改革,提高质量,保持持续、健康和协调发展。大学英语教学、ESP教学和双语教学这三者都是以英语为其核心语言,它们之间既有共性又各有特点,既不同又不可互相取代。大学英语教学是基础,ESP教学是从大学英语教学向双语教学过渡的桥梁,最高层次的双语教学,是把英语熟练运用到所学专业领域,是语言驾驭能力和专业知识密切结合的最高点。

### 参考文献:

- Halliday, M. A. K., A. McIntosh & P. Strevens, 1964.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 [M]. London: The English Language Book Society and Longman Group Ltd.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inclair, J. (ed.). 1995. *Collins Co-build English Dictionary* [Z]. London & Glasgow: HarperCollins Publisher. 153.
- 蔡基刚、廖雷朝, 2010, 学术英语还是专业英语——我国大学ESP教学重新定位思考[J], 《外语教学》(6): 47-50。
- 陈原、易露霞、谭蓉娟, 2010, ESP教学模式在国际经贸双语教学中的应用探讨[J], 《现代商贸工业》(24): 265-266。
- 邓东元, 2005, 探析ESP教学现状与发展[J], 《昆明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 72-75。
- 韩兆株、高棱风, 2004, 双语教学的价值、历史、现状与对策[J], 《教学研究》(5): 417-419。
- 黄大网、南佐民、王文斌, 2010, 从专门用途英语到专门用途交际: 超越文本描写[J], 《中国ESP研究》(1): 17-26。
- 秦秀白, 2003, ESP的性质、范畴和教学原则——兼谈在我国高校开展多种类型英语教学的可行性[J],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4): 79-83。
- 任小中、胡东方、韩建海, 2009, 专业基础课程双语教学的探索与实践[J], 《科技教育》(4): 211-212。
- 王恒, 2008, 国内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研究综述[J], 《浙江传媒学院学报》(4): 41-43。

- 王友良, 2008, 专门用途英语 (ESP) 研究综述[J],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6): 108-110。
- 严明、冯莉, 2007, 国外ESP教学研究及其启示[J], 《黑龙江高教研究》(4): 44-47。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01,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18/201006/88633.html](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18/201006/88633.html) (2011年2月读取)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07,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2761/201001/xxgk\\_79865.html](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2761/201001/xxgk_79865.html) (2011年2月读取)
- 钟晓, 2003, 双语教育的定位与思考[J],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学报》(4): 58-60。

### 作者简介:

- 史冬燕 山东菏泽学院, 硕士研究生、副教授。研究方向: 生物教育、植物生理。通讯地址: 山东菏泽学院生命科学系, 邮编: 274015。电子邮箱: 578456246@qq.com
- 刘伟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硕士研究生、副教授。研究方向: 英汉对比与翻译、跨文化交际。通讯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红庙社区瓦洪公路3098号, 邮编: 201411。电子邮箱: sdlw1972@sina.com

# 高等院校法学院本科生法律英语课程定位探讨<sup>\*</sup>

彭 淑 华东政法大学

**提要：**高等院校法学院本科生法律英语课程的定位问题一直存在争议。本文认为，法律英语课程应当既区别于大学英语的教学，也不同于用英语讲授法律专业课程，更不同于用中文讲授法律专业课程。其次，本科生的法律英语课程设计必须体现出同硕士、博士研究生的差异，以不同目标学生的英语水平和法律功底为依据，并充分考虑不同的培养目标，从而进行准确的定位。

**关键词：**法律英语、课程定位、考核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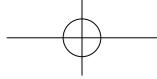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一、引言

法律英语课程虽然在很多高校已经开设，并且经历了很长时间的探索，但是至今仍然缺乏一个完整的体系，从教学目的、教学方法、教材的编写和使用，到最终的考核评估等都还存在很多争议，有许多值得完善的地方。本文将对本科生法律英语课程的定位问题进行探讨。

法律英语课程的定位问题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是指导整个法律英语教学体系构建的核心问题，更是一个具有实践指导意义的课题，直接决定了教学方式、教材选用、考核评估的各项制度的设计实施。考察目前国内各高校开展法律英语教学的实践，可以说依然处在一个实验阶段，缺乏权威的、统一的指导。在国内最大的法律英语教学研讨平台——“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上，与会者都是目前国内各主要法律院校的开设法律英语课程的一线教师，他们都表达了对于法律英语课程定位的困惑，究竟是“大众教育”还是“精英教育”？法学专业的学生是否都必须学习法律英语？还是仅针对有志于从事涉外法律实务、英语基础好、综合能力强的学生进行选修的“精英教育”？究竟是侧重英语语言的教学，还是侧重法律知识的教学？是一门语言类课程，还是法学专业课程？法律英语的教学同公共英语教学、双语教学究竟有何实质区别？甚至法律英语课同其他的法律专业课定位又有何不同？等等问题不一而足。针对这些困惑，本文的第一部分将首先探讨法律英语教学与日常英语教学的区别，继而考察法律英语课程同用英语讲授法律专业课的不同，籍此两个方面，通过比较研究的方法澄清高等院校法学院法律英语课程的定位问题。

作为破题的第二个关键词，本科生的法律英语教学同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法律英语教学

<sup>\*</sup> 本论文受“上海市教育高地第三期建设项目”资助，是“本科生法律英语教学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课题的一个组成部分。



存在什么样的差异在国内很少引起重视和研讨。目前各高校的实践都为本科生和研究生开设法律英语课程,只是在设为选修课还是必修课上做法各异。甚至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已经开始招收专门的法律英语方向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但是,笔者认为,目前国内对于开设法律英语课程存在一个误区,那就是只考虑到改革开放和全球化的背景下,我国涉外法律事务、涉外诉讼业务日益增多,所以急于培养所谓的复合型涉外法律人才,迎合市场需要,却忽视了法学教育中的另一任务是法学理论研究,除了涉外律师,我们也同样需要培养立法者、法学家、法律社会服务工作者,而这些同样要通过法律英语的学习来借鉴英美法制度中的法律思维和法律逻辑。其次,本科生和硕士、博士研究生的法律功底不同,英语,尤其是法律英语的掌握程度也不同,在课程定位上当然应该设置不同的标准和要求,否则“一刀切”的结果不是“吃不饱”就是“大跃进”。基于此种认识,本文的第二部分将专门探讨高等院校法学院本科生和硕士、博士研究生法律英语教学定位的区别。

## 二、法律英语教学的定位

### 1. 法律英语的教学不同于日常英语的教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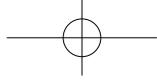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法律英语不同于日常英语,是一种特殊的语体。它有丰富的专门用语和独特的表达方式。首先,法律英语中包含大量的外来语,如法语、拉丁语。例如,拉丁语 *prima facie* (表面的,初步的,基本的)、*res judicata* (既决事项、一事不再理、定案)、*bona fide* (诚实,善意)等,法语 *in lieu of* (代替)、*tort* (民事侵权行为)、*Oyez* (静听、肃静,法庭用语)等。法律用语中会使用一些来自法语或拉丁语的词汇,主要是因为西方文明的特征之一是法律。西方法律源远流长,希腊的思辨精神和罗马的法律精神对西方文明的形成和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加上英语语言的变迁,使外来词的使用成为法律英语的特征之一。

其次,法律英语中包含大量的古英语,最突出的古体词是那些由 *here*, *there* 和 *where* 加上一个或几个介词,如 *after*, *from*, *in*, *of*, *under*, *upon* 等构成的复合副词,这类古英语能避免重复,使句子结构紧凑精炼。常用的有 *herein*, *hereafter*, *therefrom*, *thereto*, *thereafter*, *whereof*, *whereby*, *wherein* 等词。

第三,法律英语中包含丰富的专门词汇,每个专业术语所表示的都是一个特定的法律概念,在使用时其他任何词语都不能代替。例如, *termination* (终止)不能用 *finish* 代替; *invoke* (援引)不能用 *quote* 代替; *peremptory* (最高)不能用 *supreme* 代替; *a material breach* (重大违约)不能用 *a serious breach* 代替。

第四,很多常用的英文单词在法律英语中被赋予了特定的含义。例如, *resolution* 一词在普通英语中有“坚定、坚决、决心”的意思,但是在法律英语中则是指“决议、决案”。*battery* 在普通英语中是“电池”的意思,但是在法律英语中则是指“殴打”。*dismiss* 在普通英语中是“遣散、解散”的意思,但是在法律英语中则是指“驳回诉讼、不予受理”。

第五,不同的法律英语词汇在不同的法律中有不同的含义。例如, *estoppel* 在合同法中表示“禁止反悔”,在刑事诉讼法中则指“禁止翻供”; *impeach* 在宪法中是“弹劾”的意思,在证据法中则指“对证据的合理性和可靠性提出反驳”,而在国际私法中是指“当事人



对申请在国内执行的外国判决和仲裁裁决提出异议”。

第六,一些法律英语词汇在美国和英国存在着细微的差别。例如bankruptcy一词,在美国既包括法人破产,也包括自然人破产;而在英国,bankruptcy在成文法上仅表示自然人破产,法人破产用corporate insolvency。

最后,法律英语中还存在着许多近义词,它们在使用时需要区别对待。例如,solicitor和barrister,solicitor是指初级律师(在英国指为当事人所聘请的一般律师,承办案件起诉和辩护等事务性工作),而barrister是指出庭律师(在英国指有资格出席高等法院的律师。再如,complaint和indictment,complaint是指民事起诉状/刑事自诉状,而indictment则是指公诉起诉状。

上述法律英语不同于日常英语的特点,决定了法律英语的教学也必然不同于日常英语的教学。法律英语是专门用途英语(ESP)中的一种。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目的就是让学习者能够在一个特定的场景中充分地、适当地发挥其应有的作用(Hutchinson & Waters 2002)。有学者将法律英语的特定场景概括为三层意思:一是用特定的目的语,如英语,进行交际或互动;二是交际或互动在特定的场所进行,如法庭;三是进行交际或互动的人具有其特定的身份,如法官、律师(任勤 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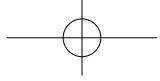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鉴于此,即使是母语为英语的人也很难准确理解法律英语复杂的词汇和表述,在词汇的学习方面,法律英语并不将发音和拼写作为重点,而是要求学生掌握比日常英语更加准确和精确的词汇和短语。在法律英语的读、写、译训练中,应更注重理解和表达的精准,因为法律用语是非常严谨的、专业化的,失之毫厘,谬之千里,这和日常英语中主张理解和表达的灵活性,如根据上下文猜测生词词义等做法是有明显区别的。

法律英语中每个词汇的背后不仅是简单的字面解释,更是特定的法律原则、法律制度的体现。因此,法律英语的教学要求授课老师具备英美法律的教育背景,只有在充分研习英美法律制度并掌握较高英语技能的情况下才能将英语和法律准确地结合。而对于学生而言,在本科的前期阶段应当打好英文基础,特别是注意提高单词储备及阅读、写作和翻译的能力。此外,更为重要的是学生需要深入学习法律专业知识,领会法律专业的基本概念和理论制度,只有这样才有助于更透彻地认清法律英语的特点,逐步学习和掌握法律英语的运用。

## 2. 法律英语的教学有别于用英文讲授专业课

用英文讲授专业课,视教师在整个教学活动中使用英语的比重可以分为全英语教学和双语教学两种。全英语教学即为专业教师结合专业课的教学需要,完全用英文系统地讲授一门课程,一门专业课程名称就是该门课的名称。例如,许多学校开设的《国际法》《国际经济法》等课程就是采用的这种教学模式。双语教学则是主要采用英语授课,但对课程的难点和重点部分采用汉语进行解释说明。例如,很多法学院开设的《英美法律制度》等课程多采用这种模式。法律英语的教学不同于用英文讲授专业课,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首先,两者授课的重点有所不同。用英文讲授专业课侧重的是解释相关的法律概念,回顾相关的法律原则和制度的发展沿革,阐释其内涵,分析经典判例,并训练学生思辨地使用法律。英语仅仅是作为一种语言工具,从这个意义上讲,用英语授课同用中文、法语、德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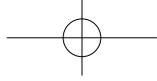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等讲授法律没有本质的区别,因为重点是法律本身。但是,法律英语的教学却不是以相关的法律分支学科作为讲授的重点,而是以各部门法为依托将法律英语的词汇、语法、逻辑结构、表达方式等作为讲述的重点,旨在培养学生用专业的法律英语语言从事法律工作、提供法律服务的能力。例如,在法律英语教学中,教师在讲授过程中要对法律文件中的句法结构进行分析。从句式上看,法律的主题严肃,又意蕴深刻,需要周密严谨的叙述,语句也就相应地变得复杂冗长,远远超出日常英语句子的平均长度(17个单词)。长句多为复合句,有很多的从句和修饰语,结构上相互重叠,往往一个句子就是一个段落。长句中插入的从句和修饰成分会造成句子在视觉上支离破碎,但它们却都有严密的逻辑结构。显然,上述法律英语句式的特点并不是用英语教授专业课的主要教学内容。

其次,两者选用的教材也不同。通常用英文讲授专业课是选取国外的原版教材,而且以英国和美国的教材居多。以公司法为例,目前最好的公司法英文教材之一是伦敦政治经济学院(LSE)的教授保罗·戴维斯(Paul Davies)撰写的*Gower and Davies' Principles of Modern Company Law*(《高尔和戴维斯的现代公司法原则》)。但是法律英语课程如果选择这样的教材,就会存在以下问题:(1)原版教材往往按照本部门法的体例进行编排,而缺乏对于法律英语词汇和语法以及逻辑结构的系统讲解。(2)内容局限于某个部门法,尤其是学生在没有相关法律知识的背景下学习,会引导学生的注意力过分关注法律的内容,而忽略从语言的角度利用教材,从而偏离法律英语课程教学的中心。(3)学术性强,难度大。学生使用这样的教材,如果没有老师很好的指引,很容易造成概念和制度的混淆,知识体系的混乱,加之语言上的障碍,将会使学生失去学习的热情。而目前可供法律英语课使用的原版教材并不是太多,如吉利恩·布朗(Gillian Brown)著的*Cambridge Professional English in Use: Law*(《剑桥法律英语》),再如李、霍尔和赫得(Debra S. Lee, Charles Hall & Marsha Hurley)编写的*American Legal Law: Using Language in Legal Context*(《美国法律英语——在法律语境中使用语言》)。鉴于此,国内多数高校的法学院都已经开始着手自己编写法律英语教材。很多ESP教师常常不仅教学,而且还是课程的设计者和教材的编写者。据说国外招聘ESP教师往往要求应聘者不仅具有教学经验,而且还要有编写教材的经历。<sup>1</sup>国内主要的法律英语教材包括《法律英语教程》(齐筠主编)、《法律英语》(沙丽金主编)和《法律英语》(董世忠、赵健主编)。其他如郭义贵主编的《法律英语》、何家弘主编的《法律英语》、陈庆柏编著的《涉外经济法律英语》、李荣甫、宋雷主编的《法律英语教程》等,此外,还有一些法律英语课程的辅助教材,例如杨俊峰主编的《法律英语案例探究》、陶博著《法律英语:中英双语法律文书制作》等。这些书籍都是选取各门法律课程中的一些有代表性的章节来讲授,一般在书中考查学生对法律专业词汇、句型、阅读、写作、翻译等的掌握程度,从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看,都不追求系统讲授,也不以传授专业知识为目标,是谓法律英语教程。

再次,对于学生的要求而言,用英文讲授专业课要求学生开课之前已经有相当高水平的法律英语阅读能力和听力,也就是说他们已经比较熟悉法律英语的语言风格、逻辑结构和表达方式,不存在语言方面的障碍,教师不必花时间来解释语法等,而只是专注于法律的

<sup>1</sup> 参见翁守明,2006,关于高校专业英语ESP教学研究的文献综述,《大学时代》(10):80-83。



学习。从这个意义上讲,国内的学生和在国外法学院攻读的中国学生,甚至是在国外法学院攻读的母语为英语的学生是没有区别的,对他们的要求应当是一致的。而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却必须以技能培训为核心,训练学生的听力、表达、阅读和写作等全方位的技能,近期目标是为用英语讲授专业课打好基础,远期目标则是为学生走出校园后成为一名法律人提供帮助,为他们进一步用英文作法学研究或者从事法律实务活动作准备。因此,法律英语可以算是基础教育,但从其应用的长期性来看,又是一种终身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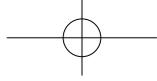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 三、本科生法律英语教学的特点

#### 1. 本科生的法律英语教学有别于本科生的其他法律专业课程教学

本科生在法学院学习期间,会有很多门法律专业课程,包括法理学、宪法、刑法、民法、经济法、诉讼法、国际法等,这些专业课程都是用中文讲授的。表面看来,这些专业课程同法律英语是并行无交集的两条线路。但是,目前在法律英语的教学体系未明确化、系统化之前,国内多数的法学院虽然都把法律英语课作为法学院学生的必修课,但是多数法学院并没有专门的法律英语师资力量,其中有些是请英语系中受过法律培训的教师为法学院学生教授法律英语,但是更多的是由讲授法律专业课程的教师兼教法律英语,即一名法律专业教师既开设专业课程,也开设法律英语课程。专业英语教师的语言和教学法方面的培训,是许多高校主管部门面临的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基于这种现状(韩萍等 2003),就要求专业教师必须注意区分法律英语课程和专业课程教学目的及教学方法的差异性。

首先,并非所有的课程都适宜“改装”成为法律英语课程。很多高校都在探讨并且实施“法学+英语”复合型、应用型人才的培养,这种探索是有益的,但是有部分学校将复合型人才的培养简单地等同于将所有的法学专业课程都用英语来讲授,不加区分地盲目要求专业教师全部采用全英语或者双语教学,片面追求课程的全英语化或者双语化,并统统冠以“法律英语”的名称,从而出现各个法学院系所开设的法律英语课程的内容五花八门,学生在选课时完全无法从课程名称中判断出所讲授的内容。实践证明,这种认识是完全错误的,而且在教学实践中也是行不通的。众所周知,国家教育部所确立的14门法学专业核心课程中除了国际法外,还包括中国的法制史、刑法、民法、诉讼法等课程,其内容都是有关中国的法律制度,学生基本上都是使用我国法律院校本科生使用的教材,而不同法律语言的产生和发展有其特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土壤,例如中国法制史涉及大量的中国古代文献,用现代语言解读尚且会有语意流失,更何况翻译成英语?若再考虑授课教师的英语翻译水平问题,我们不难得出结论,这样做不但会造成学生的困惑和误解,也为授课教师制造了“不可完成的任务”。

其次,即便是有些课程适合“改装”成法律英语课,由于我国的法律制度和英美法的许多制度都不是可以对等起来的,例如国外的陪审团制度和我国的人民陪审员制度存在重大差异,因此,教师在讲授法律英语课程时,应当就其中的概念或者原理、制度同外国的法律制度进行对比分析,藉此使学生进一步认清法律英语术语的国内外差别、普通法系与大陆法系的差别,甚至于英国和美国运用上的细微差别。这事实上是对授课教师提出了更高层次的要求,但只有这样才能使得学生更深刻地理解法律英语的专业性,通过比较学习树立法律工作



者的国际观，在今后的应用过程中也会更加得心应手。

同上一问题紧密相关，另一个容易出现的问题即是法律英语课程设计缺乏系统性，往往违背了循序渐进的基本原则。法律专业课程的设置是由易到难，循序渐进的，法律英语亦应如此。但是，如果任由专业教师自行决定将自己所授中文专业课“改装”成法律英语课，就具有很强的任意性，授课教师往往会只考虑自己的专业，而不会考虑到该课程在整个课程体系中所处的位置，导致课程超前，例如在学生未学习过合同法和国际私法之前就讲授《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或者是导致课程不具有连续性，往往由于教师的更换而导致法律英语授课内容的变化，这对于整个课程体系的稳定性和延续性有很大的负面影响。因此，法律英语的课程设置也应当科学化、体系化。例如复旦大学就将本科生的法律英语课分为法律英语Ⅰ（英美合同法）、法律英语Ⅱ（英美侵权法）、法律英语Ⅲ（英美审判实务）。这种课程设计就体现了递进式的理念。总之，我们应当意识到没有科学合理的课程设计，就难以进行高质量的法律英语教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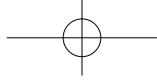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最后，专业教师必须注意区分法律英语课程和专业课程教学方法的差异性，避免把专业课程变为简单的翻译。甚至于有的学生发现前一个学期刚刚用中文上完一门专业课程，紧接着在法律英语课堂上同一个老师就相同的内容又用全英文或者部分英文部分中文再讲解一遍！这显然是十分荒唐的！虽然冠以法律英语的名称，但教师往往会局限于中文课程的教学体例、教学重点以及教学进度，缺乏在法律英语语言理解方面明确的针对性，同时也很难加强对学生写作与口语等语言技能的培养。教师把侧重点放在法律知识而非语言上，希望籍由学习法律而“潜移默化”地提高英语水平，在“不经意间达到对语言的提高”应该只是教师们的一厢情愿，事实上从前文的分析中可见，法律英语是法律工作者所使用的一门独特的专业语言，就像音乐家使用五线谱而非简谱一样，如果没有老师的指点和点拨，学生很难自行摸索和领悟，指望学生们达到“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的无师自通的境界恐怕是不切实际的，就像我们不能期望一个学生听过若干首歌后就可以用五线谱作曲一样。其实，除了讲授以外，法律英语的教学方法可以是灵活多样的，例如，中山大学在“十一五”学位制度和法政专业研究生英语课程和教学改革研究<sup>1</sup>中，通过观看电影的方式，在学习英语的同时，重点研读、品味电影中的法学现象，深入研究其中的法律问题，最终提高处理涉外法律案例的能力。

## 2. 本科生的法律英语教学有别于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的教学活动

首先，本科生的教学目的和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不同，所以在安排法律英语的教学内容上也应当体现出这种差别。本科生是入门的基础阶段，着重培养基础能力，不必深入但应十分全面地了解法学基础理论、法律的历史发展沿革、整个法律制度的运作以及其中涉及的各法律部门和各主要部门法，学习如何运用法律来解决案件纠纷。而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都是在本科基础上的深造，学术倾向明显。

针对这几类不同的学生群，法律英语的教学设计应该因材施教，引入任务型教学法作为

<sup>1</sup> 作为项目成果之一，付晓玲、李建军、曾春莲编写了《高级法律英语影像教程》，由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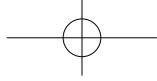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指导。所谓任务型教学法<sup>1</sup> ( TBLT, Task-based Language Teaching ), 是20世纪80年代兴起的一种语言教学法, 指在教学活动中, 教师应当围绕特定的交际和语言项目, 设计出具体、可操作的任务, 学生通过表达、沟通、交涉、解释、询问等各种语言活动形式来完成任任务, 以达到学习和掌握语言的目的。根据这一理论, 本科生的教学目的应当是培养学生通过阅读和分析原版法律文献, 了解外国法律制度, 掌握法律英语专业词汇, 熟悉法律英语特定的语言特点, 提高学生使用专业英语进行有效的书面和口头专业交流的能力。而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研究生的教学目的则偏重于学术研究, 从更深层次的法理学角度来解读英美法律制度、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从技能方面而言, 这一阶段的教学目标应当是培养学生养成普通法系的批判式、思辨式的法律推理和逻辑思维, 这在其他的中文课程中是无法实现的, 而在单纯的用英文讲授的专业课堂上也不能够得到集中的强化式的训练。另外, 硕士和博士研究生要承担大量的科研工作, 所以法律检索和法律英语写作能力的训练要求与本科生比起来也是非常高的。

其次, 为实现不同的教学目标, 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的法律英语教学内容和教学手段设计也应当不同。例如, 中国政法大学的做法是, 把法律英语教学分成本科生阶段和研究生阶段。本科生阶段法律英语为选修课, 包括初级法律英语和中级法律英语, 授课对象是大学三、四年级的学生。在研究生阶段法律英语课为必修课, 而且根据学生的不同特点, 开设培养目标不同的法律英语课程, 如以学术研究为主的法律英语专业课程、具有高度专业化特色以实际应用为主的法律英语课程等, 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与兴趣选择不同的法律英语课程。复旦大学的做法是, 本科生需要必修三个学期共计八个学分的法律英语课, 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需要必修两个学分的法律英语课。本科生的法律英语分为I、II、III三个阶段, 包括英美合同法、侵权法和审判实务。硕士研究生的法律英语课程主要是英美法案例分析与写作, 硕士生侧重阅读英美法案例, 因为要做比较研究和写论文时会大量接触英美法案例, 进行分析; 博士研究生的法律英语则是关于法律文书写作与文献翻译。

在教学内容和教学手段的设计问题上, 第二语言习得理论应该成为我们的重要理论指导。1994年Rod Ellis撰写巨著《第二语言习得研究》, 成为该领域的经典教科书, 其中的第五部分论述了第二语言习得的个体差异和学习策略。借鉴该理论, 本科生的教学手段还应当是以教师的讲解为主, 讲授书本上的理论知识, 结合案例教学内容, 通过分析和研究相关案例, 进一步加深学生对理论知识的理解、掌握, 提高学生的阅读理解能力, 积累大量的词汇和表达方式, 激发学生思维的积极性, 从而培养和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而硕士和博士生的法律英语课程上, 教师应当教授如何进行法律资料检索与写作, 如何撰写案例摘要, 如何撰写法律分析报告和诉讼文书。学生需要做大量的资料搜索与法律文书写作的功课, 并且练习通过英语进行谈判、起草法律文书、开展辩论。要完成这些任务, 没有相当的法律功底是做不到的, 或者即便勉为其难, 教学效果也是不容乐观的。例如, 进行法律翻译时, 其实已经超越了语言本身, 大部分时间是在研究法律本身究竟应该如何理解, 语言翻译倒成了一个次要的工作。再如案情综述练习, 必须先要掌握判例的主要观点, 看懂判例各

<sup>1</sup> 百度百科: 任务型教学法, 见 <http://baike.baidu.com/view/1025730.htm>。2011年5月22日读取。



部分的功能，理解为何该判例日后会作为法律援引，这也不是简单的语言归纳。所以如果把这些都归入本科法律英语的教学内容中去，无疑是拔苗助长了。

在语言的运用方面，全英文授课固然最有利于帮助学生形成专业英语思维，并最终能够用专业英语思考乃至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但是本科生的法律功底浅，对英语的接受能力强弱不均，采用全英语教学反而容易令其因难以跟上教师的进度而产生畏难情绪，甚至对法律英语产生排斥心理而影响到以后的学习。在开课之初，对较抽象的内容可以先以中文讲解，慢慢增加英语的使用频率，即先以双语教学为主，以中文辅助讲解难点和重点，再逐步过渡到全英文教学，这个过程的好坏要视学生的接受能力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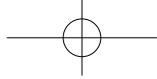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法律英语课程定位应当既区别于日常英语的教学，也不同于用英语讲授法律专业课程，更不同于用中文讲授法律专业课程。这样的解读绝对不能肤浅地停留在字面含义上，而是涉及整个法律英语课程体系的构建先决问题。其次，本科生的法律英语课程设计必须体现出同硕士、博士研究生的差异，以不同目标学生的英语水平和法律功底为依据，并充分考虑不同的培养目标，从而进行准确定位。

#### 四、结语

本科生的法律英语课程定位问题应当引起高等教育界的高度重视。早在2001年9月，教育部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中就提出要积极推动使用英语等外语进行教学，教育部还把双语教学列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007年教育部在关于提高大学本科教学水平的多项措施中，也提出将双语教学课程建设作为今后高校改革的重要内容。可见教育主管部门和各高校在法律英语教学的战略重要性方面是达成共识，认为势在必行的。但是在操作层面上却缺乏有效的操作细则和统筹规划。其中，法律英语的定位问题是首当其冲亟待解决的前提问题，教育管理机构应当在调研的基础上尽快出台指导意见。

#### 参考文献：

- Brown, G. D. 2010. *Cambridge Professional English in Use: Law* [M]. Beijing: Posts & Telecom Press.
- Davies, P. L. 2008. *Gower and Davies' Principles of Modern Company Law* (8th ed.). [M]. London: Sweet and Maxwell.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2002.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Lee, D. S., C. Hall & M. Hurley. 2006. *American Legal English: Using Language in Legal Context*. (《美国法律英语——在法律语境中使用语言》) [M], 李秀立译。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 陈庆柏，2007，《涉外经济法律英语》[M]。北京：法律出版社。
- 董世忠、赵健，2006，《法律英语》[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 郭义贵，2004，《法律英语》[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韩萍、朱万忠、魏红，2003，转变教学理念，建立新的专业英语教学模式[J]，《外语界》(2)：24-27。



何家弘, 2004,《法律英语》[M]。北京: 法律出版社。

李荣甫、宋雷, 1999,《法律英语教程》[M]。北京: 法律出版社。

齐筠, 2007,《法律英语教程》[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任勤, 2010, 以任务实现为途径的法律英语教学探析[J],《云南大学学报法学版》(3): 126-130。

沙丽金, 2008,《法律英语》[M]。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陶博, 2007,《法律英语: 中英双语法律文书制作》[M]。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翁守明, 2006, 关于高校专业英语ESP教学研究的文献综述[J],《大学时代》(10): 80-83。

杨俊峰, 2007,《法律英语案例探究》[M]。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 作者简介:

彭 淑 法学博士, 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研究方向: 国际经济法、世界贸易组织法、法律英语。通讯地址: 上海市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 邮编: 200042。电子邮箱: pengxu@ecupl.edu.cn

# 对大学英语应用提高阶段课程 体系构建的思考 ——网络环境下的学术英语课 程体系探索<sup>\*</sup>

龙 芸 贵阳医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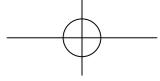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提要:**随着社会发展和学生学习需求的变化,大学英语的教学重心逐渐由“以打基础和一般语言技能培养”为目标的基础英语阶段朝着“以培养学生专业英语应用能力”为目标的应用提高阶段转移。学术英语因其特殊的教学理念和内容成为普通英语与专业英语之间最好的衔接课程,它将与专业英语课程和双语课程共同构成完整的、旨在“培养学生专业英语工作能力”的专门用途英语课程体系。本文主要探讨学术英语课程在我校构建的时机、可能性以及构成模式,并开展实验性教学,从而为逐步完善我校医学方向学术英语课程提供理论和实践依据。

**关键词:** 普通英语、学术英语、网络环境、英语应用能力

## 一、引言

随着全球化经济的发展和对外交往的扩大,各行各业对既精通专业业务又有较强专业英语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但与此同时,我国英语教育出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一方面国人学习英语的时间不断提前和延长,但另一方面社会所需的这种“复合型”人才却是凤毛麟角。2009年上海的一次调查就表明,六成多受调查的企事业单位认为自己单位的大学毕业生英语水平基本不能满足工作要求,同样的现象在医疗卫生、科研机构和涉外企业则更为突出,达到近八成(蔡基刚 2010)。究其原因,就是作为肩负培养“复合型人才”重任的大学英语长期以来在教学方向和目标上定位不明确,从而导致许多院校的大学英语教学仍然停留在“打基础和一般语言技能培养”的基础英语教学阶段,忽略了“以培养专业英语综合应用能力”为目的的应用提高阶段的教学。作为一所专门培养医疗卫生人才的院校,笔者所在高校也存在同样的问题。具备一定的医学英语交际能力对于医学工作者来说尤其重要。在我国,多数医学工作者快速准确地获取先进的医疗信息和传递自己研

<sup>\*</sup> 本文为教育部社科基金项目“应用语言学和二语习得理论框架下的跨学科综合研究项目”(项目编号:09XJAZH019)和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与质量工程项目“大学英语应用提高阶段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黔教高发[2008]154号)阶段性研究成果。



究成果的主要途径就是以英语为媒介的互联网、国际性学术会议或期刊。因此，在大学阶段获得一定的医学英语交际能力就成为多数医科学生的最终学习目标。而要培养学生的这一能力就需要我们的教学重心逐步朝着“以培养专业英语综合应用能力”为目的的应用提高阶段转移。那么我们是否有条件实现这一转移？又该如何进行转移？以何种课程作为我们应用提高阶段课程体系的核心支架？依据又是什么？本文通过对笔者所在高校2008级、2009级和2010级部分医学专业本科生的问卷调查和实验性教学研究，逐一对这些问题进行探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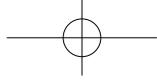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 二、教学重心转移的必要性和条件

### 1. “基础英语教学目标”定位带来的副作用决定了转移的必要性

2002年的大学英语教学改革让我们在教学手段、模式和条件方面有了显著的改进：多媒体课件的运用和网络自主学习的开展为部分学生英语能力的拓展和提高提供了空间。但是我们的改革仅停留在基础阶段的英语课程改革上，而未能将改革进行深化，忽略了应用提高阶段的课程体系建设，从而导致教学重心一直放在基础英语教学上。这种模式带来的结果就是：许多学生逐渐失去学习动力，英语学习兴趣降低，最终导致这些学生的英语能力“停滞不前”或“不升反降”。我们对已经完成四个学期基础阶段和一个学期应用提高阶段英语学习的2008级检验和妇幼本科生（共计97人）进行的问卷调查表明，54.4%的学生对当前大学英语教学勉强满意或不满意，61.8%的人认为自己的英语水平相对于入学时基本没有提高或下降。出现这种结果的原因有二：一是当前学生学习英语的时间在不断提前和延长。对我校2009级和2010级临床本科生的调查结果显示，近90%的学生在进校前有6年以上的英语学习经历，其中44.6%的学生有10年以上的英语学习经历。众所周知，从小学到高中，英语的教学目标一直就是“打基础和一般语言技能的提高”，因此在进入大学前多数学生就掌握了基本词汇量和完成了必要的基础英语知识积累；其次，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制定的《高中英语课程标准》提出了和作为指导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后称《课程要求》）中的“一般要求”几乎相同的目标和能力标准。如果在大学阶段，我们将教学重心继续放在通用英语的听、说、读、写、译技能的重复培养上，再加上四、六级的考试效应，那么我们的教学不仅仍然停留在应试教学模式上，而且还误导学生（75.3%的受调查学生）认为大学英语的学习目标就是为了通过学位所需的各种英语考试，从而造成部分学生在完成了各种学期考试和四、六级考试之后便失去了学习兴趣和目标。

### 2. 学生学习需求发生转变，《课程要求》为教学重心的转移提供了指导

随着教育部在2001年发文提出专业课程开展一定比例的双语课程的要求之后，各高等院校都采取倾斜等优惠政策大力推进双语课程的建设。目前我校检验和妇幼专业双语课程的开展较为成熟，还有临床、药学等专业的双语课程也在积极探索和建设中。然而，通过对专业双语课老师和接受过双语课程学习的学生的调查，我们发现完成基础英语训练的



学生直接去上教材和授课语言基本上是全英文的专业课程,即使英语水平较高的学生,在听专业课程、记课堂笔记、陈述观点、阅读全英文教材和专业文献、写专业小论文等方面都存在较大的困难或不适应。而我们对即将进入双语课程学习的2008级检验和妇幼专业的学生进行学习需求调查也表明,86.4%的学生希望能较为系统地了解和学习“与专业相关的学术英语课程”,他们认为该课程“不仅能帮助他们学习当前的专业课程,而且对今后的职业发展和科研工作很重要”。由此可见,部分学生的英语学习目标 and 需求正在发生转变。其实,《课程要求》正是基于这种发展趋势以及不同英语层次学生的学习需求,将大学阶段的英语教学分为三个层次要求:一般要求、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除了“一般要求”描述的是一般语言技能的培养目标外,其余两个层次,“较高要求”和“更高要求”都分别对专业英语的听、说、读、写、译技能的培养目标作了总体指导性描述。这些要求一方面体现了大学英语教学的最终目标还是“专业英语应用能力”的培养,从而为我校深化教学改革提供了方向,另一方面也为我校结合自身专业和学生实际情况构建具有特色的应用型课程留出了空间。

综上所述,大学英语的教学任务就是要满足社会对复合型人才的需要以及学生的学习需求;大学生学习英语的主要目的是要获得一定的专业英语(学术英语)能力,即具有把英语作为交际工具,通过英语获取专业所需要的信息、表达自己的专业思想的能力。完成这一任务、达到这一目的的重要手段就是为学生在完成基础英语学习、英语水平达到一般要求之后的应用提高阶段构建一个过渡性课程体系,从而为他们顺利进入双语课程学习奠定基础,而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简称ESP)中的学术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简称EAP)课程正好能满足这一教学需要。

### 三、学术英语课程定位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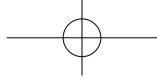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学术英语的理论内涵及其课程形式不仅能有效解决学生从基础英语到专业英语或双语课程学习的接口问题(王海华等2003),而且其教学内容也适合没有任何专业知识背景的大学英语教师承担。

#### 1. 学术英语的理论内涵

学术英语(EAP)是专门用途英语(ESP)的一大分支,是以应用语言学理论为基础,结合语域分析、语篇分析、学习技能分析和学习需求分析等理论形成的一门特殊的学科理论。简单地说,学术英语就是表达学术思想、承载学术内容的英语。其主要表现形式有期刊文章、硕博论文、文献综述、学术会议上的学术论文交流或口头演讲等。在教学实践上,学术英语之所以区别于普通英语,主要是它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教学对象:学术英语课程一般针对的是有一定的英语基础、学习时间周期有限、学习的主题内容和职业背景有着一致性的成年人(Robinson 1991: 2-4)。

2) 教学内容:学术英语涉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共有的学术语境特点。在教学过程中,把重点放在学术环境中某一特定群体的交流需求和行为上。



3) 教学形式: 在学习过程中将正规的学术性材料作为教学的载体(张玲 2007), 培养学生在某种特定的学术环境下的听、说、读、写能力。而获得一定的学术英语综合能力正是医学本科生最实际的学习需求。

## 2. 学术英语的课程构成

根据学习者的学习环境和学习需求, 学术英语课程分为“为培养学习者在大学环境中取得成功所需的英语学习技巧的课程”以及“为满足学习者特定需要、用英语量身订制的专业课程”。学术英语课程是由一般学术英语和专门学术英语两种课程组成的(Jordan 1997: 5)。一般学术英语主要是帮助学生作好专业英语或双语课程的学习技能准备。具体来讲, 就是基于学术英语语言的共性特征, 开设学生所需的技巧性课程, 如听力技巧、速记技巧、学术写作技巧、阅读技巧、学术演讲技巧等等, 为专业学术交流奠定基础; 而专业学术英语课程则主要是帮助学生熟悉专业词汇特点、句法结构和语篇特征。具体来讲, 就是将规范的英语学术研究文章或专业教材作为载体, 开设学习者学术交流所需的专业英语课程, 如医学英语、金融英语、法律英语等, 从而为学生上专业英语课程作好语言和内容上的准备(蔡基刚 2007)。

## 3. 学术英语的教学内容

由于学术英语课程是一门从基础英语教学到双语教学或全英语教学的过渡性课程, 主要是训练学生在专业课程中回答问题或做作业所需要的组织材料的写作能力, 鉴别和防止学术剽窃的能力, 引用资料为自己观点论述的能力, 运用适合学术文体的语法结构和词汇的能力, 学术阅读和记笔记的能力, 学术小组的讨论能力, 作演示和陈述的能力, 有效地听学术讲座的能力, 开展项目和分析案例的能力, 区别事实和观点的学术批评能力, 学术合作能力, 采用恰当的学术文体以符合学术规范的能力等等, 而非内容教学, 即不是教授专业知识的, 因此大多数大学英语教师只需要进行一定的培训和准备都能开设学术英语课程。事实上, 在国外, 学术英语教学一直都是由没有任何专业知识背景的英语教师承担的(Jordan 1997)。

因此, 应用提高阶段的学术英语是整个英语课程体系的中心枢纽(见图1), 它是基础英语和专门用途英语之间的一座桥梁, 只有科学地搭建和实施才能为学生顺利进入专业英语或双语课程学习扫清障碍。

## 四、构建“以网络为辅助的医学方向学术英语课程”教学模式

### 1. 输入假说理论是构建“医学方向学术英语课程”模式的依据

根据Krashen(1982)的输入假说理论, 我们把即将进入学术英语课程学习的学生的语言知识状态定义为*i*, 把语言发展的下一个阶段, 即专业英语学习阶段定义为*i + 1*, 那么“+1”部分就是当前语言知识状态与下一语言状态的间隔距离。只有当我们的学生接触到的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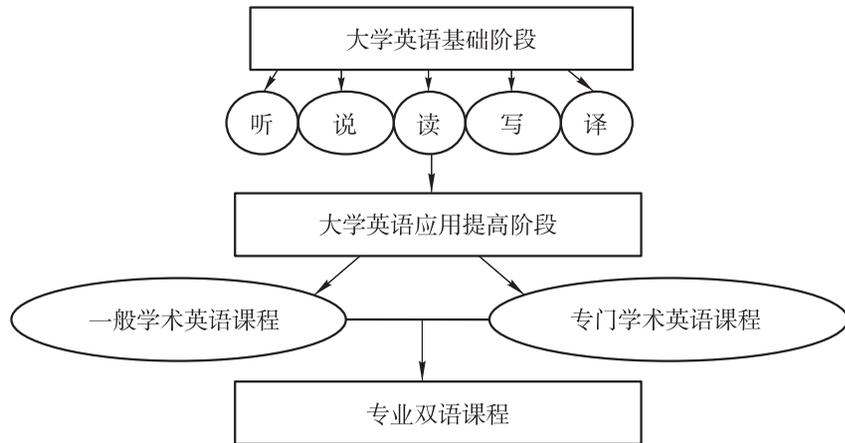


图1 大学英语课程体系构架图

料属于 $i+1$ 的水平,才能对他们的语言发展产生积极作用。 $i$ 与 $i+1$ 之间的缺口,或者说是距离,就要通过教学过程中对教学材料的调整,以及语言材料所提供的信息和学生以往的经验来进行弥补。因此,作为一所培养医学专门人才的院校,医学方向学术英语正好能为弥补普通英语知识( $i$ )与医学专业英语知识( $i+1$ )之间的距离提供合适的教学形式和语言材料( $+1$ )。而学术英语能力的获得是以规范的学术语言为基础,以多种学术技能为支架搭建而成的,这一能力的获得应该是一个阶梯式的渐进过程。因此在学术英语课程的框架下,我们将学习过程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一般学术英语课程学习阶段,在这个阶段,主要以科普文章或政论文章为载体,让学生不仅了解学术英语语言的共性特点,而且初步掌握学术英语的各种基本技巧,如修辞技巧、衔接技巧、图表描述技巧、演讲技巧等等;第二阶段为医学学术英语阶段,前期我们将以医学基础知识为载体,帮助学生熟悉专业词汇特点、句法结构和语篇特征,后期则以专业文献为载体,让学生在阅读分析的过程中逐渐掌握医学专业论文所特有的语篇结构以及各个环节的写作规律,从而为学生进入专业英语或双语课程学习作好语言和内容上的准备。

## 2. 网络为建构主义理论下的“任务型合作学习”的开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

### (1) “任务型合作学习”是有效开展学术英语教学的重要途径

建构主义认为学习是一个主动的过程,大脑不是被动地学习和记录信息,而是主动地建构它对信息的解释,并作出结论。由于学生是根据个人原有的知识经验来建构对学术英语知识的认识,而各个学生所看到或理解的只是该知识的某个侧面,从而对这一知识的了解不全面和准确。因此,有必要进行合作式学习,在与他人进行讨论的过程中,利用合作伙伴的帮助扩大其认知结构,从而学到新的东西。此外,由于所学知识必须在实际运用中才能体现出价值,因此建构主义提倡任务式教学,让学生通过与他人合作和在完成任务的过程中学习知识,这样可以提高学生的主体意识,巩固所学知识,并培养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总

之，建构主义理论提倡的主体能力性、学习过程中的交互性、社会合作性及学习的实践应用性是非常有利于学术英语教学的推进和学生知识的有效建构的。

## (2) 网络多媒体教学模式是落实“任务型合作学习”的有效手段

建构主义理论认为知识总是要适应于它所应用的环境、目的和任务，为了使学生学习、保持并能应用知识，就必须设法让他们在自然情境中学习（何克抗 2006）。而在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上形成的网络多媒体教学模式正好为学术英语学习提供了理想的“自然学习环境”（赵足娥等 2006）。课堂上，教师充分利用多媒体技术将教学内容以文本、图片、视频和音频方式呈现出来，逼真的问题情境将抽象的知识学习转化为具体直观的影像，这种立体化的语言环境有利于学生快速有效地掌握知识和技能。同时，网络强大的信息资源及其多种快捷的交流方式为学生开展“探究性学习”和“合作性学习”提供了机遇和可能性。作为学术英语课堂教学内容的重要补充以及解决学习问题的主要途径，互联网和校园网的相关网络平台上的资源为学生解决学习过程中的问题、完成学习任务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而电子邮箱、网络通讯软件（如QQ）、网络论坛也为师生或学生之间进行问题讨论和学习交流提供了最真实自然的学习环境。

综上所述，“以网络为辅助的医学方向学术英语课程”教学模式实际是一种“双轨学习”模式，即课堂引导性学习和网络探究性学习交互进行，其中网络学习是课堂学习内容的延伸和补充，是课堂教学的主要辅助手段。该模式在培养学生专业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的过程中不仅能锻炼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独立思考能力和与他人的合作能力，而且还能充分调动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和学习积极性。总之，网络多媒体教学模式不仅能实实在在提高学生的学习效果，而且也让学术英语的教学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从而朝着个性化和自主化的方向发展（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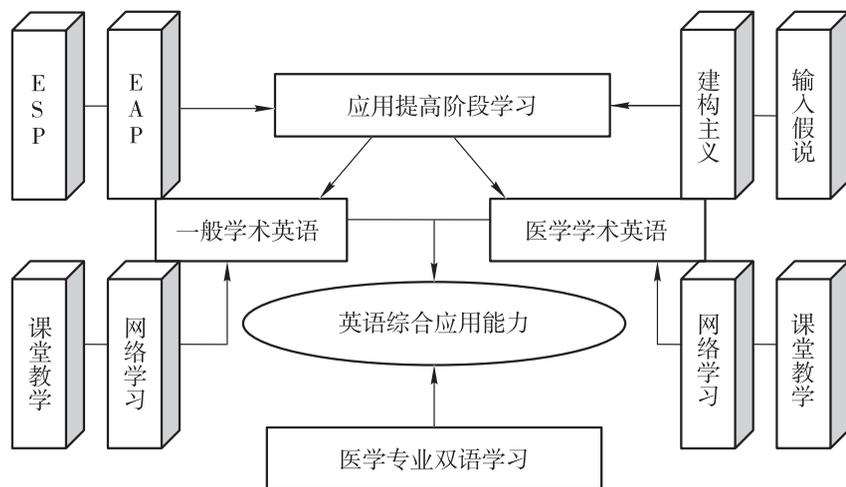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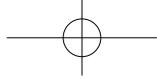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图2 网络环境下的医学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构成



## 五、教学探索

### 1. 实验对象及教学安排

根据我校学生的英语水平及当前课程设置,我们将两个阶段的教学(即一般学术英语阶段和医学学术英语阶段)在三个年级同步进行阶梯式教学实验,通过对不同基础英语学习阶段的学生对学术英语课程的适应程度、接受能力以及后期的双语课程学习效果等方面的调查和分析,探索出了学术英语课程在我校开设的恰当时间、教学周期以及适合学生的教学材料和教学形式。第一组实验对象为完成了4个学期基础英语学习的2008级检验和妇幼专业本科生,共计94人。教学内容为医学学术英语,实验教学时数为两个学期(第5和第6学期),共计54学时。教学目的是了解在未接触过任何一般学术英语知识的情况下他们对医学英语教学方法、材料的适应性和学习效果。第二组实验对象为完成了3个学期基础英语学习的2009级部分临床和检验专业本科生,共计120人。教学内容为一般学术英语和医学学术英语同步交替进行,教学时数为三个学期(第4、第5和第6学期),共计126学时。教学目的是了解学生对一般学术英语教学方法、材料的适应性和教学效果,以及一般学术英语知识对医学学术英语学习的辅助作用。第三组实验对象为只上了1个学期基础英语的2010级部分临床和检验专业本科生,共计120人。拟在第2和第3学期(共计144学时)帮助他们完成3个学期的基础英语学习任务,同时将一般学术英语知识融入到教学过程中,而在第4、第5学期为他们开设医学学术英语,学时数为108学时。

### 2. 实验教学内容及教学方法

#### (1) 实验教学内容

一般学术英语课程以培养学生的读、写能力为主,听、说能力为辅。在教学内容的安排上以读、写能力的培养为主,如培养学生的语篇组织能力、引用他人资料的能力、运用适合学术文体的语法结构和词汇的能力、图表运用能力、学术阅读和记笔记的能力等,同时为学生提供一定的听、说训练,主要是提高他们演示和陈述的能力以及有效地听学术讲座的能力,而医学学术英语课程则分为基础医学英语知识和医学文献读写两个阶段。其中在基础医学英语知识阶段,以基础性、科普性医学材料为载体,在帮助学生构建医学基础知识的同时,也让他们了解和熟悉医学词汇的构词规律、句法结构和语篇特征,而在文献阅读阶段,则以专业文献为载体,让学生在阅读分析的过程中不仅了解医学专业论文所特有的语篇结构以及各个环节的写作规律,而且还获得初步的医学文献阅读技巧,最终学会标题和摘要的英语写作方法。

#### (2) 实验教学方法

虽然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不同实验组在教学环节和方法上有所差异,但整个实验教学过程都运用了网络多媒体教学模式,即在进行多媒体课堂教学的基础上,以大学英语教学平台为支撑,结合互联网和校园网中相关的语言知识和技能网站,布置任务让学生开展探究性和合作性学习,从而实现网络环境下的学术英语教学。在课堂上,教师用精心设计的多媒体课件(包含图表、图谱、动画和视频等)引导学生了解各单元的主题内容和主要语言特点,不

仅吸引学生的注意力，而且激发他们的学习热情；课后教师根据每堂课所学内容布置相关主题，学生以小组形式进行探究式学习并合作解决问题。

目前我们对2008级检验和妇幼专业学生完成了第一阶段的医学学术英语课程教学。教学内容分为两块同步进行，第一块为医学词汇构词和发音规律，主要让学生了解医学词汇的来源、构词规律（常用词缀和词根）以及发音规律；第二块为专业文章阅读，主题是与其专业学习同步的免疫学和病理学，教学目的是在学生掌握一定的专业词汇的基础上，引导他们了解专业语篇的特点，从而提升其阅读、分析和归纳能力。教学方法是将学生分为6~8人的学习小组，采用以问题为导向的任务型教学法（Problem-based & Task-driven Method）（卢易等 2009）；整个医学语篇知识的构建共涉及三个环节（体裁分析—任务布置—知识建构）和四个阶段（输入—吸收—输出—互评和讲评）（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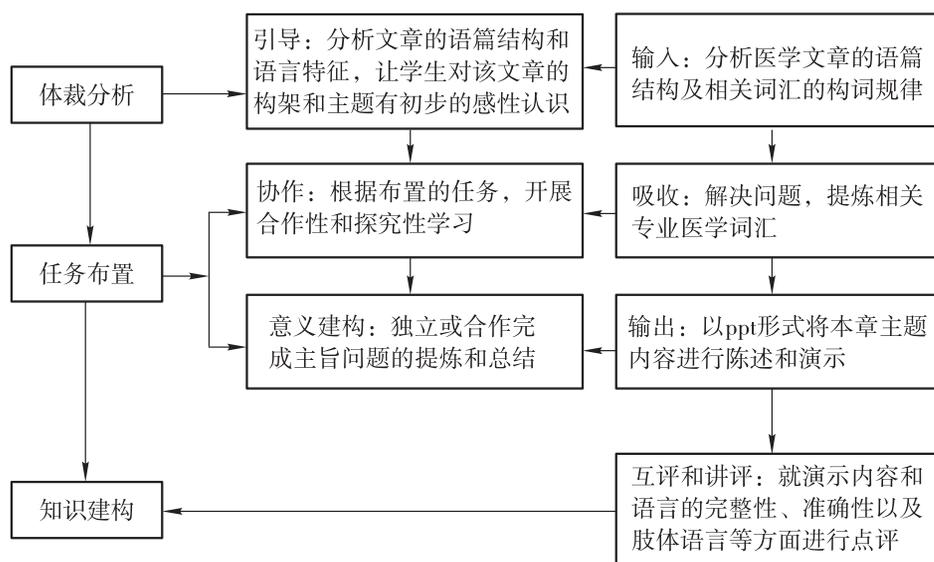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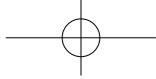
图3 医学学术英语知识的建构

### 3. 教学结果及前景

由于是实验教学的起步阶段，我们的主要目的是了解学生对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的适应程度，该课程模式是否能满足其学习需求以及对教学的期望等，因此在完成该阶段教学后我们采用问卷和访谈的形式对学生进行调研。在问卷调查中要求学生对自己在课程学习前和学习后的医学英语能力进行比较，作一个自我评价。参与调查的学生为59名，问卷调查的统计结果如下。

教学内容方面：72.9%的学生认为最大的收获是掌握了一些医学英语词缀和词根，对今后的医学阅读有一定帮助；对于专业阅读材料，64.4%的学生认为阅读内容与专业学习有联系，因此在学习上有一定的兴趣和动力，而其余学生认为材料过于专业，很难理解。

教学方法方面：对于采用的基于问题的任务型教学法，55.9%的学生认为该方法“不仅



锻炼了自主学习能力，而且还增强了合作学习意识”；但同时也指出在合作完成任务的过程中，存在部分同学（尤其是英语程度较低的同学）参与积极性不高的现象。

课程模式方面：61%的学生虽然认为该课程模式基本能满足其学习需求，但同时也认为用于医学学术英语学习的课时数过少，很难达到预期效果，应增加一些课时数。

在要求学生以小组形式谈谈他们对医学英语教学的期望时，有一组同学提交的调查问卷上的一段话很有代表性：“学校不够重视医学英语教学，教学课时数过少；从普通英语到专业英语跨度较大，中间应建立一个枢纽，（让我们）系统学习专业英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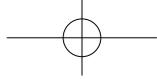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根据以上调查，我们发现虽然学生只接触了18学时的医学学术英语课程，而且教学中还存在诸如像教材的合理性和教学方法的适应性等有待后期解决的问题，但他们渴求掌握更多的医学英语知识，对这门课程的开展充满期待是毋庸置疑的。

## 六、结语

大学英语的教学重心会逐渐朝着以培养学生专业英语应用能力为目标的应用提高阶段转移是社会人才需求和学生学习需求发生变化的必然结果。然而专业英语应用能力的培养是一个系统性工程，需要大学英语教学和专业双语课教学有机结合，形成一个培养学生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的阶梯式教学体系。而专门用途英语课程体系中的学术英语恰好是这个教学体系的中心枢纽，也是普通英语能力与专业英语能力之间的粘合剂。但是，在构建学术英语课程时，我们也应注意以下两方面的问题：首先，在构建学术英语课程时，除了考虑自身的专业特点外，更重要的是要考虑到本校学生的英语水平，探索合适的教材并进行差别化教学，避免教学一刀切和走形式。其次，网络环境下的学术英语课程不仅对教师自身的知识结构和教学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教师的网络多媒体技术也提出了挑战。只有充分考虑和解决以上问题，才能最终让学术英语课程成为培养学生专业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的重要途径。

### 参考文献：

- Jordan, R. R. 1997.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A Guide and Resource Book for Teacher*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5.
- Krashen, S. D. 1982.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in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M]. Oxford: Pergamon.
- Robinson, P. 1991. *ESP Today: A Practitioner's Guide* [M]. London: Prentice Hall International. 2-4.
- 蔡基刚, 2007, 转型时期的我国大学英语教学特征和对策研究[J], 《外语教学与研究》(1): 27-32。
- 蔡基刚, 2010, 后大学英语教改依据与对策研究[J], 《外语电化教学》(133): 3-12。
- 何克抗, 2006, 建构主义——革新传统教学的理论基础[OL], <http://www.etc.edu.cn> (2009年12月读取)
- 卢易、章玮, 2009, 论医学研究生学术英语能力的培养——任务型教学法的课堂实践[J], 《中国高等医学教育》(7): 114-116。
- 王海华、王同顺, 2003, 双语教学与公共英语教学的接口问题[J], 《外语界》(1): 26-31。



张玲, 2007, EAP 教学模式及策略探讨[J], 《四川外国语学院学报》(1): 133-136。

赵足娥、韦祥刚、常宇延, 2006, 网络多媒体技术改进专业英语教学的尝试[J], 《右江民族医学院学报》(2): 312-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007, 《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857/201011/xxgk\\_110825.html](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857/201011/xxgk_110825.html) (2011年2月读取)

### 作者简介:

龙 芸 副教授, 贵阳医学院大学外语教学部大学英语教研所主任。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和教学法。通讯地址: 贵州省贵阳医学院大学外语教学部, 邮编: 550004。电子邮箱: longyunedu@hotmail.com

#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建设初探<sup>\*</sup>

贾和平 黄河科技学院

**提要:**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必须以帮助用户提高商务文本的翻译能力以及运用英语处理相关国际商务业务的综合能力为根本宗旨,因此,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的质量直接关系到英语商务复合型人才的培养。目前,国内对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建设的研究还鲜有涉及。本文通过对当前国内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现状探究,进而为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建设提出了若干建议,以期广大同行和专家能给予批评斧正,并最终使得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建设获得更多的关注。

**关键词:** 商务英语翻译、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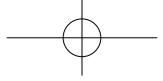
## 一、引言

《高等学校商务英语专业本科教学要求》(试行)的颁布为商务英语专业的发展带来了契机,它得到越来越多专家学者的关注,并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和壮大。商务英语翻译作为商务英语专业的一门核心课程,在商务复合型人才的培养过程中的地位不可忽视。商务英语翻译教材旨在帮助用户提高商务文本的翻译能力和运用英语处理国际商务业务的综合能力。然而,目前国内的商务英语翻译教材鱼龙混杂,参差不齐,在一定程度上给教师教学以及优秀人才的培养造成了困难。目前,对于普通英语翻译教材的研究颇多,而对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研究却几乎为零。笔者通过中国知网搜索了2006-2010年这五年来在各类期刊杂志上所发表的关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相关论文,结果只搜出两篇。一篇为顾维勇的“析几种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及其译例”,发表于2007年第一期的《上海翻译》,另一篇为盛丹丹的“国内商务翻译教材出版和编写的现状与分析”,发表于2010年的《时代文学》。考虑到当前我国翻译市场对商务英语翻译人才的巨大需求及其人才培养中存在着的诸多严重问题,考虑到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对于商务英语翻译人才培养的重要性,可以说上述现象是极其不正常的。本文针对上述情况对一些商务英语翻译教材进行调研,分析讨论其编写中的不足,并给出相关建议,以期唤起更多专家学者的关注。

## 二、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现状分析

笔者通过卓越网搜索并选取了有代表性的七本商务英语翻译教材作为分析研究对象,它们分别是:《实用商务英语翻译》(段云礼 2009)、《新编商务英语翻译》(梅德明 2005)、《商务英语翻译(英译汉)》(张新红 2008)、《商务英语翻译(汉译英)》(李明 2007)、《当

<sup>\*</sup> 本文为校级教改项目《商务英语翻译教学的探讨与研究》(JG1005512333)的阶段性成果。



代国际商务英语翻译》(翁凤翔 2007)、《商务英汉翻译教程》(李明 2010)以及《当代商务英语翻译教程(原创版)》(王建国 2009)。教材的权威性客观上就对教材编写者在相关知识领域的理论和实践水平提出了比较高的要求(蔡莉 2006: 23-24)。上述商务英语翻译教材都出自于对商务英语颇有研究的著名专家学者之手,并由国内知名出版社出版,因此有很好的参考价值,能够反映出我国当前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现状。笔者将上述教材在编写标准、理论介绍、材料选取、例证讲解、编排次序等方面进行统计整理,然后对结果进行分析探讨。

## 1.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的标准

翻译是综合性课程,是多个英语学科的综合体。就编写翻译教材,杨自俭(2006: 38)教授曾指出应重点抓住以下几个方面:(1)以文体学为中心,所选常用文体排列好其逻辑顺序,从易到难;(2)对英汉语篇作对比分析,跳出对单个孤立句子的语言学分析;(3)运用对比语言学的研究成果,把文体特征落实到语篇的各微观层次(语音、词语、句子、超句、篇章);(4)在语篇对比分析的基础上总结翻译学的理论和方法,诸如翻译过程问题、评价标准问题、翻译方法与技巧问题等等,并将其系统化、普遍化。笔者认为杨教授上述对普通翻译教材编写要点的论述在一定程度上也同样适用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商务英语翻译是一门实践性和应用性很强的课程,其目标和内容是视特定的语言交际功能和市场的需求而确定的。通过对国际贸易、国际金融、国际商务管理、国际经济法、国际旅游等商务知识的广泛涉猎以及教学,使学生掌握商务英语翻译的各种技巧,熟悉各类商务文体特征及语篇特点,从根本上培养他们的商务英语翻译实际操作能力。这也就要求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应遵循以下标准:(1)科学性:教材所提供的翻译知识面要广,内容符合大纲要求。将专业知识、语言知识和相关学科知识有机结合,语言技能与商务知识有机结合,能够反映学科研究的新成果。(2)实用性:首先教材应满足学习者需求并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市场导向性,将社会需求较大的合同信函、宣传介绍、招商引资、银行金融、证券保险等纳入商务英语翻译教材。(3)范例性:范例教学是让学生获得本质性的、结构性的、典型性的东西,以便使学生能以点带面,触类旁通,实现学习的迁移(刘季春 2006: 83)。(4)模块性:商务英语翻译材料虽都被统称为商务文体,然而商务合同、商务信函、商标广告、产品说明书、证券保险等材料却都有各自不同的语篇行文特点,在教材编写中很难保证它们之间的系统完整性,所以,我们不妨把它们分成各个小的模块,各个模块采取由分到总,由局部到整体,由句到连句成篇,体现每个模块的系统性、完整性。(5)描写性:目前不少教材在讲解时都是只罗列出译例和译文,而对译文却少有评析,更谈不上对翻译过程的讲解。从而使学生看到名家深思熟虑之作,只能是“望译兴叹”,自愧不如。长而久之,学生对翻译学习失去兴趣,同时也扼杀了他们的想象力,最终使提高翻译能力成为空谈。因此,笔者认为教材编写应该多给出几个平行译例,让学生积极参与比较分析,充分发挥他们的想象力和创新能力。(6)创新性:创新性即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如今翻译理论层出不穷,并非是要将所有的理论都要倾囊相授,而是要从中选取对商务英语翻译有较大指导意义的理论,比如功能翻译理论、语用翻译理论等进行介绍。更重要的是要避免理论与实践出现“两张皮”的情况。将理论贯穿于实践,寻找它们之间的完美契合点,做到有理有据,充分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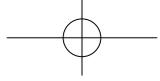
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 2. 商务英语翻译材料和例证的选取

国外学者早已将商务英语划为“专门用途英语”的一个重要分支，将其归入“语言学”学科之下。需要指出的是，张新红、李明的观点对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更具有指导性意义，即“商务英语所承载的是商务理论和商务实践等方面的信息，没有承载商务理论和商务实践等方面的信息的英语不能成为商务英语”（张新红、李明 2004：11-12）。将上述七本教材进行比较，其共同之处在于教材内容大都论及商务信函的翻译、商务广告的翻译以及商务合同的翻译，这足以表明当前商务翻译教材内容编写的局限性。相比之下，《当代商务英语翻译教程（原创版）》和《新编商务英语翻译》所涉及的题材相对全面。即便如此，二者的选材范围也有很大出入，这给以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中材料的选取提出了挑战，究竟何种文本材料可以收录进商务英语翻译教材中去，这成为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过程中亟须解决的问题。根据陶友兰（2006：34）的调查，“九成以上的教员反映，在翻译教学实践中遇到的主要问题就是缺少反映新时代要求、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先进教材”。同样，穆雷（1999）也指出“新出版的教材种类繁多，却不容易找到适合学生要求、紧密联系实际的翻译教材”。这就要求在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过程中不仅要包括传统意义上的商务英语广告翻译、商标商号翻译、商务信函翻译、商务合同翻译和产品说明书翻译等几个常见的模块，还应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和学生的学习实际，选材应具有广泛性、全面性。在教材的编写过程中，市场对各种商务材料的需求度也应考虑在内，比如当前比较热门的招商引资项目翻译、企业宣传翻译、简历留学材料翻译都应该得到关注。另外，例证作为充实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商务英语翻译教材成功与否的一个关键。此处所说的例证是指教材中技巧讲解所选取的例子。上述七本教材各有优劣，但究其例证选取和讲解方面却都普遍存在不足之处。《新编商务英语翻译》最突出的问题在于技巧讲解部分大部分例子都选自普通英语而非商务英语，同时课文注释讲解部分存在个别错误。《实用商务英语翻译》译例翔实，而关键问题在于书中译例只是原文和译文的罗列堆积，大多缺乏评析。《商务英语翻译（英译汉）》也同样用普通英语作例证，而且其中也存在一些有待商榷的例证。剩余的几本也同样存在着诸多不足，在此不一而论。但需要指出的是，《商务英语翻译（汉译英）》和《当代商务英语翻译教程（原创版）》这两本教材对译例的选取和讲解都很贴切、详细，同时，这两本教材，尤其是前者的翻译比较与欣赏部分，同一源语给出几个不同译文供学习者参考，为学习者创新思维的培养提供了空间，若能对各个译文再稍加分析点评，定能给学习者提供更好的指导。

## 3.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的创新性

香港中文大学李德凤教授在一次问卷调查中指出，目前的翻译教材“重复太多，新意不足，由于编者不知道教学理论，所以大部分教材都是‘填鸭式’教学思想的产物，而且教材质量参差不齐，商业化倾向严重”（陶友兰 2006：35）。笔者认为创新性绝不仅仅意味着选材新颖独特，更重要的应该是翻译理论与翻译实践的契合。当前大多数教材对翻译理论只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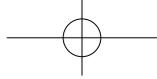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不提, 而只罗列和讲解技巧, 这使得翻译理论在商务英语翻译中无任何作为。理论不能够脱离实践, 但是没有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商务翻译缺少理论, 正如贾文波(2004: 38)所说: “‘难登大雅之堂’的应用文体翻译很少论及, 使应用翻译理论研究一直处于一种被冷落的境地, 因为将这些文学翻译理论用于应用翻译, 往往有‘隔靴搔痒’之感, 缺乏有效性和针对性。”而造成此结果的客观原因大致有两个: 一是在我国翻译界, 从事翻译理论研究的专家学者多以文学、语言学为依托, 从事国际商务英语翻译理论研究的人员相比之下就显得非常少; 另外一个原因是, 国际商务英语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还没有完全建构起来(翁凤翔 2007: 18)。即便如此, 笔者认为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大可尝试将德国功能派翻译理论、语篇翻译理论以及语用翻译理论进行介绍, 并进行实证研究。所选的七本教材中, 真正进行理论讲解, 并对实践有较强指导意义的也只有《当代国际商务英语翻译》一书。其余六本, 要么只是对英汉比较理论或者是语篇理论进行介绍, 如:《商务英语翻译(汉译英)》、《商务英语翻译(英译汉)》以及《实用商务英语翻译》。其中的理论介绍也只是流于形式, 对翻译实践没有太大的指导意义; 其他三本, 几乎或完全对翻译理论没有涉及。笔者不敢妄下结论, 说上述几本教材不是好教材, 但它们若将实践与理论结合, 将会更完美, 而且这也是日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编写的趋势。

#### 4.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排次序

商务翻译教材常见的布局谋篇大致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教材大体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导论, 即翻译的基本知识或是商务英语翻译的简单概述。第二部分为翻译技巧的讲解, 主要是按照词汇、句式、段落、篇章的顺序, 并通过例句来讲解其中涉及的商务方面的知识点, 多为商务术语的表达方式。第三部分为常见商务应用文体的翻译, 诸如信函、合同、广告、说明书的翻译。此类教材布局的合理与否在于商务专业知识与翻译技巧是否契合。《商务英语翻译(英译汉)》、《实用商务英语翻译》、《商务英汉翻译教程》都属于此类教材。第二类教材是按照主题单元编写, 即每个单元围绕一个主题组织相关的商务文章, 给出原文并附上对某些词汇和句子的注释讲解, 然后是参考译文, 翻译技巧则穿插在每个单元最后进行讲解, 如《新编商务英语翻译》。此类教材对于商务专业知识和与商务有关的百科知识、背景知识的界定不清, 编写类似于时文阅读或商务泛读教材。第三类教材同样也是按主题单元编写, 它与第二类教材的差别在于, 后者没有单独讲解翻译技巧, 而是针对每个单元的主题商务文章, 按照用词、句式和语篇的顺序, 分析其特点, 并给出例证进行评析。如《当代商务英语翻译教程(原创版)》。此种编写方式不能有效地激发使用者的学习兴趣, 培养其实际应用能力, 也不便于教学上的操作。因为教材都是英汉对照, 而且将要讲的内容都已罗列清楚, 因此教师往往难以下手。另外, 后两类教材体现不出循序渐进、由易入难的教材编写规律。

### 三、关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思考和建议

商务英语翻译教材在商务英语教学中的地位举足轻重。就翻译本身而言, 它是语言知识和语言技能的综合体现和应用。就商务英语翻译而言, 它不仅包括上述的翻译知识, 同



时还必须与商务知识紧密结合。教师要通过教材来实施教学大纲，组织日常的教学活动。因此，可以毫不隐讳地说，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质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教学的质量，也决定了人才的培养。为符合时代要求，满足市场需要，切实提高学生的实际翻译能力，针对日后商务英语翻译教材的编写，笔者提出以下几点拙见。

第一，教材的编写应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郭著章（2003：10）曾指出，“无论哪种教材，一定要实现很好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具有内容的丰富性、知识性、趣味性、实用性和健康的思想性”，同时他还指出“教材中的翻译理论一定要简明扼要，讲述时一定要言不烦，要用具体的、有趣的翻译材料和典型译例予以证明”。Newmark（2001：35）也特别强调：“翻译理论在任何阶段都与翻译方法论携手并进，因此是翻译过程的程序和翻译批评的参照。”总之，翻译理论是翻译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翻译教学的基本任务之一，用以及时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减少学生翻译活动的盲目性，把具体经验上升为理性思考，有效地指导翻译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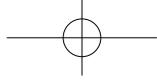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第二，选材的广泛性、全面性。到目前为止，从各类商务英语翻译教材中可以看出，商务所涵盖的内容范围还没有认清，这在很大程度上造成教材编写过程中材料选取的随意性，表现在教材中就是只选取众所周知的商务广告、商务信函、商务合同以及产品说明书，除此之外就很少涉猎。虽然很难从根本上划出一条清晰明辨的分界线标明“商务”一词的涵盖范围，但其大体轮廓还是需要限定，这可以减少教材编写内容选取的随意性。另外，教材的编写过程中，市场对各种商务材料的需求度也应考虑在内。

第三，突出语篇翻译的重要性。摆脱传统翻译理论对翻译教材编写的影响，剔除教材编写中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痕迹，即教材的编写结构基本上按词、句、段、篇章为顺序。实践表明，激活学生翻译能力的关键在于强化其语篇意识。语篇翻译意识的养成不仅可以帮助学生扩大翻译学习中的知识范围，而且还可以使学生克服在翻译实践中常犯的“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错误。

第四，增加跨文化交际方面的知识。学生跨文化意识的培养就是让他们熟识两种语言间的思维和文化习俗差异，这样有助于学生从根本上掌握两种语言的不同，从而使他们能够在翻译实践中灵活运用。

第五，增加译文的平行文本和翻译过程分析。这样做能够逐渐提高学生的鉴赏能力，通过引导他们比较和赏析，使他们扬长避短，真正理解翻译的妙处所在，从根本上增强他们的学习积极性，帮助他们在翻译实践中掌握各种技能，并学以致用，最终提高翻译实战能力。

第六，教材的编写宜将英汉翻译和汉英翻译融合处理。这样便于对英汉两种语言进行充分的对比分析，同时相关的翻译知识也会得到整合，从而避免对相同知识点的重复，这不仅增加了教材的自身内容含量，同时还避免了不必要的资源浪费。更重要的是，教师能够更好地安排教学内容，使学生能够从真正意义上把握英汉之间的差异，学会双语之间的自由转换。



## 四、结语

在翻译教学和翻译人才培养中,翻译教材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它们“是教师设计和实施教学活动的最主要的依据,也是学生借以获得课程经验的中介和手段”(陶友兰 2006: 35)。商务英语翻译是跨学科的学问,涉及语言学、翻译学、文体学和国际商务等学科。这就要求在教材的编写过程中不仅要考虑到语言能力,同时还应该考虑到商务知识,而且笔者绝不认为商务英语就是商务和英语的简单相加,它们应该是有机结合的统一体。究其根本也就是要求教材的编写要突出语言和商务两方面能力的培养,因此,商务翻译教材编写难度大,它要求编写者不但要熟练掌握语言翻译技能,同时还要具备相应的商务知识。商务英语作为专门用途英语或专业英语的一个分支,其地位也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和重视,商务英语翻译作为其核心课程之一,如何编写出更符合时代、社会和学习者要求的优秀商务英语翻译教材需要所有从事商务英语翻译教学和教材编写工作的专家学者以及同仁们共同出谋划策。

### 参考文献:

- Newmark, P. 2001. *Textbook of Translation*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蔡莉, 2006, 国内商务英语教材编写和出版的现状与分析[J],《国际商务研究》(2): 20-27。
- 段云礼, 2009,《实用商务英语翻译》[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 郭著章, 2003, 关于翻译教材[J],《上海科技翻译》(1): 10。
- 贾文波, 2004,《应用翻译功能论》[M]。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 李明, 2007,《商务英语翻译(汉译英)》[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李明, 2010,《商务英汉翻译教程》[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刘季春, 2006, 翻译教学“观念建构”模式再探[J],《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2): 81-85。
- 梅德明, 2005,《新编商务英语翻译》[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穆雷, 1999,《中国翻译教学》[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陶友兰, 2006, 翻译目的论观照下的英汉汉英翻译教材建设[J],《外语界》(5): 33-40。
- 王建国, 2009,《当代商务英语翻译教程(原创版)》[M]。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 翁凤翔, 2007,《当代国际商务英语翻译》[M]。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8。
- 杨自俭, 2006, 关于翻译教学的几个问题[J],《上海翻译》(3): 36-40。
- 张新红, 2008,《商务英语翻译(英译汉)》[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张新红、李明, 2004,《商务英语翻译》[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11-12。

### 作者简介:

贾和平 黄河科技学院外国语学院讲师。研究方向: 应用文体翻译。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黄河科技学院外国语学院, 邮编: 450063。电子邮箱: Gavin88cn2000@yahoo.com.cn

# 法律英语教师发展模式探讨<sup>\*</sup>

李立 中国政法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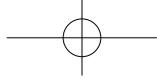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提要:** 法律英语专业的发展和课程建设有赖于一支高水平的法律英语师资队伍的建设。然而, 由于长期以来我国外语师资培养结构不合理, 外语师资与专业师资培养的脱节, 造成法律英语师资力量薄弱, 素质亟待提高。如何建立一种高效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与发展模式成为当下法律英语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必须要解决的一个首要问题。本文从法律英语教师的素质要求和现状入手, 分析探讨了法律英语教师培养与发展的三个要素, 初步确立了院校支持机制的框架, 包括建立法律英语教师的遴选机制, 建立法律英语教师的培训教育机制, 以及建立英语教师、法律专业教师和实习基地三位一体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发展机制。本文通过探讨法律英语教师的发展模式, 特别是介绍中国政法大学在该方面所作的有益尝试, 试图引起法律英语教学界对法律英语师资队伍建设的思考, 以促进法律英语教学的发展和完善。

**关键词:** 法律英语教学、教师发展模式、支持机制、素质要求

## 一、引言

随着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及对外交流与合作的日益增多, 社会对外语人才有了更多需求, 同时, 对专门人才的外语语言技能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1999年的《大学英语教学大纲》(修订本)(以下简称《大纲》)提出“大学英语四年不断线”, 并明确规定“专业英语是大学英语教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是促进学生完成从学习过程到实际应用的有效途径”, “专业英语为必修课, 可安排在第五至第七学期, 教学时数应不少于100学时, 每周2学时”。可见, 《大纲》对专业英语的地位与重要性给予了充分的肯定。法律英语作为一门专业英语课程, 就在这样的历史发展背景下应运而生, 登上了各高校课程建设的中心舞台。尤其是以法律为特色的院校, 都加大了法律英语教学的力度, 力图构建本校的外语加法律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这一人才培养模式要求法律英语教师既要有优秀的英语语言基本素质, 又要有过硬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但各高校法律英语教师的素质极不平衡, 培养与发展模式有待完善。笔者将从法律英语教师的素质要求和培养模式现状入手, 提出法律英语教师培养与发展的可行性模式, 以促进法律英语课程的建设与发展。

<sup>\*</sup> 本文是作者主持的2011年北京市共建项目的部分研究成果。



## 二、法律英语教师的素质要求和现状

法律英语教师所应具备的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两个层面。正如 Ellis & Johnson (2002) 所指出的那样, 商务英语教师首先是语言教师。同样, 法律英语教师首先也是一个语言教师。他所教授的内容——语言——不仅具有特殊的社会功能和使用规律, 而且还应传递丰富的民族文化知识。刘润清、戴曼纯 (2003) 指出, 在大学英语教学以学生为中心的新模式下 (尤其在多媒体辅助教学模式下), 合格的英语教师应该具备以下素质:

1. 有过硬的英语语言基本功, 听、说、读、写、译俱佳, 口头表达能力强;
2. 懂教育理论, 了解学生的心理及二语习得的基本规律;
3. 了解中西方文化, 能将文化内涵渗透在英语教学中;
4. 掌握现代教育技术, 能使用多媒体等计算机辅助教学手段;
5. 不断更新教学理念, 随时了解应用语言学理论的发展。

其次, 法律英语教师还是一个专业教师, 应具备法律专业课教师的专业知识素质。法律知识是一个系统的文化工程, 英语语言只是这一系统工程的载体。没有融会贯通的系统的法律知识素养, 是不可能成功地驾驭这门课程的。因此, 法律英语教师的这一职业素质更能反映出专门用途英语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与基础英语 (General English, GE) 之间的本质区别。基础英语阶段强调学习者接受普通语言的课程学习, 是具有文化和文学倾向的语言课, 语言本身是主题和课程目的。而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主要是指学生通过学习英语以获取自己所从事专业的或不同体裁的知识或技能。它注重学习者的目的 (张建文 2002)。

目前我国高校从事法律英语教学的教师来源主要有两种, 即英语教师和法律专业教师。英语教师具有较强的听、说、读、写、译的基本语言素质, 长时间从事英语教学并积累了一定的教学经验, 但是缺乏法律专业的相关知识, 在教学中只能限于教材及语言点的解释, 缺乏系统性, 因此难以出色地完成法律英语授课任务, 甚至于有的英语教师采用以词汇、语法为主的语言教学方式, 逐字逐句地翻译解析, 从而忽视了语言所承载的教学内核——法律体系和法律文化, 造成了本末倒置的困境, 甚至会误导学习者。而专业教师的优点是熟悉专业, 具有系统的法律知识素养, 而且有一定的英语水平, 但大部分缺乏专门的语言训练, 英语能力发展不平衡, 特别是英语语言文化素质和口语水平不尽如人意, 而且不了解语言教学规律, 因此他们的法律英语教学也达不到预期的效果。

法律英语师资力量的薄弱, 部分原因是由于目前大学英语教师学历偏低 (黄建滨、邵永真 2001), 但最根本的原因还是长期以来我国外语师资培养结构不合理, ESP 教师教育专业空缺。传统的师范外语专业知识结构单一, 偏向纯语言知识的传授, 学科知识与跨学科知识互不挂钩, 外语师资与专业师资培养各自为政, 忽视了 “ESP as a multi-disciplinary activity” (专门用途英语是一门跨学科的活动) (Dudley-Evens & St. John 1998) 的事实, 缺乏对英语作为国际性语言应与时俱进、需与世界经济全球化同步发展的前瞻性考虑 (陈冰冰 2005)。

### 三、法律英语教师的培养与发展的三个层面

在法律英语教学中,教师承担着教材的编写、课程的设计、课堂教学的组织、教学方法的实施及教学效果的评估等诸多任务。因此,要推动法律英语学科的发展,促进法律英语复合型、实用性人才的培养,首先必须要加强法律英语教师的培训与发展,建设一支合格的法律英语师资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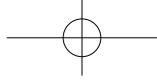
#### 1. 法律英语教学理念的培养

首先,要树立科学的教育理念。中国外语教育研究中心于2002年初对全国48所院校内九百多位大学英语教师进行的调查显示:82.8%的教师认为,只要英语功底好,就能教好外语,这说明多数教师的现代教育理念意识薄弱(葛丽芳2004)。事实上,一个合格的法律英语教师不仅应熟练地掌握英语基本技能,更应学习教育理论,了解学生的心理及二语习得的基本规律,了解中西法律文化的差异,并能与时俱进,不断更新教学理念。

其次,要明确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法律英语教学属于ESP教学,因此,具有不同于GE教学的独特特点。法律英语学生的目的不仅是学习语言,而且还要通过语言这一载体去学习英美国家的法律体系和法律文化。因此,法律英语教师必须首先进行学习需求分析,这就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是“目标需求”的分析,即分析学习者将来必然遇到的交际情景,或者说是学习者在未来工作的心理状态;二是“学习需求”分析,分析研究学习者缺乏什么、需要什么、必须或应该先学什么,后学什么,哪些是学习者喜欢的学习方法(秦秀白2003)。

再次,法律英语教学应注重学生应用能力的培养。法律英语教学应确立“以学生为中心”(student-centered)的教学方法。根据法律英语教学的特点,以学生为中心组织教学,培养学生的语言运用能力。法律英语教学的效果和效率最终不是表现在课堂考试环节,而是表现在学生在具体工作中运用法律英语的熟练程度上。因此,法律英语教学不能停留在书本教学环节,而应通过为学生开辟第二课堂或提供法律英语实习机会等教学机制来加强学生的交际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的培养。也只有这样的人才才是社会所需要的复合型、应用型ESP人才。

在培养法律英语教师科学的教学理念方面,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很显然起到了一个积极的示范作用。各个高校的法律英语教师应该积极行动起来,自发地组织成立各层次的法律英语教学研究会,交流法律英语教学经验和先进的教学理念。国内专门的教育机构也可以举办不同形式的短期法律英语师资培训班。同时,更应注重加强国际间的交流与合作,引入国际先进的教育理念,借鉴国外的成功经验。此外,也要借鉴ESP其他学科的经验。相对而言,商务英语和科技英语的学科建设起步较早,学科建设理论和教师培养机制也都比较成熟。因此,对于其他ESP学科的借鉴可以避免在法律英语教学和师资培训方面走弯路。



## 2. 语言技能与英语教学法培训

如前所述,目前法律英语师资队伍主要是由专业教师和英语教师构成。而专业教师相对薄弱的环节是英语语言技能以及英语教学法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因此,应从专业教师队伍中选拔具有较高英语语言基础的优秀专业教师参加语言培训和英语教学法培训。这种培训形式灵活多样,既可脱产进修也可不脱产进修,可以选派优秀的专业教师去英美国家留学,在国内参加短期集训,去英语专业教师的课堂进行观摩学习,以及自学等等。专业教师所要达到的标准应比照英语教师的英语语言能力和英语教学法要求,即既具有优秀的听、说、读、写、译等基本语言技能,又要掌握各种不同风格的教学法,包括任务教学法、交际教学法以及案例教学法等等,并能作出适当的选择和调和,以增强课堂教学的吸引力和趣味性,提高法律英语教学的效果。

## 3. 专业知识技能培训

英语教师应系统地学习专业知识,具备所教专业的知识结构,并要经常地、有意识地根据学科发展、学习者群体特征变化来补充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提高教学水平。一个纯粹的外国语言文学专业的英语教师要转变为一个合格的法律英语教师不是一蹴而就的。英语教师要作好刻苦钻研,迎接挑战的思想准备,并作好专业发展与提升的长远计划。如果说专业教师转变为法律英语教师是迈出了克服语言障碍的一小步,那么,英语教师向法律英语教师转变则是迈出了跨越一个全新学科的一大步。法律英语教师必须系统地掌握法律这一庞大繁杂的学科体系,虽然不必如专业法律教师一样对某一法律专科有深入透彻的了解,但至少必须对法律英语所触及的领域和主题具有娴熟的驾驭能力和融会贯通的理解力。我们很难想象,一个对法律学科知识一知半解的教师会成为一名合格的法律英语教师。因此,英语教师要转变为合格的法律英语教师,必须要经历系统的培训或自学。以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的法律英语教师为例,有90%的法律英语教师具有英语语言文学和法学两种教育背景,即在原有的英语语言文学基础上,又在国内或海外攻读了法学硕士或法学博士学位。而其余10%的法律英语教师虽然没有读取法学学位,也都是有计划、有步骤地自学进修各法律专业的相关课程。实践证明,英语教师的专业法律课程的系统培训和自学是英语教师向法律英语教师转变的必经之路。各高校应大力倡导并支持专业复合型师资队伍的培养,选派有志于投身法律英语教学与研究的优秀英语教师攻读法学学位,或前往海外进修,或参加系统的法律英语教学的培训。

## 四、院校支持机制的建立

法律英语教师培养与发展是一个系统的工程,其中院校的支持机制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 1. 建立法律英语教师的遴选机制

教师资源内外部的整合和开发都是在现有人员上下工夫,长期的教师储备还应考虑前瞻

性和适用性，所以院校更要着眼于储备或培养一支专职的ESP教师队伍（张鹤 2007）。鉴于法律英语的跨学科特点以及对法律英语师资的高水平要求，各院校应逐步设立并优化法律英语教师的遴选机制，通过自荐、推荐和考核等方式将有志于投身法律英语教学和研究的英语教师和专业教师遴选出来，建立一个法律英语师资储备库，切实解决法律英语师资力量不足的问题。同时，要确保法律英语教师后备力量在年龄、职称和学历方面呈现阶梯化，确保该学科的可持续发展。

## 2. 建立法律英语教师的培训教育机制

法律英语教师要提升自身的专业素质，转变教学理念，必须自觉地投入到法律英语教学的培训教育过程中。院校可以选派法律英语教师出国或在国内高校深造，开展形式多样的短期培训活动，组织法律英语教师参加法律英语教学与研究研讨会和教学观摩会，建立各院系之间的横向联系，增强互动，加强经验交流和信息技术共享。同时，院校还可以借助校企合作渠道聘请企业中的法律英语专业人员到学校来开办专题讲座，或与法律英语教师合作解决教学上的问题。院校搭建的这一立体互动教师培训教育平台将有助于法律英语教师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促进自身的专业素质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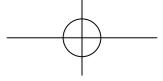
## 3. 建立英语教师、法律专业教师和实习基地三位一体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发展机制

院校在法律英语教师培养发展方面，应着力建立校内院系间的教师智力支持平台，即鼓励校内院系之间进行课程资源共享，使英语教师能够在法律知识技能方面向法律专业教师寻求信息支持，而法律专业教师在英语技能和英语教学法方面也可以向英语教师寻求帮助和指导。这种教师智力支持平台可以是网络形式的平台，也可以采取教师教学指导组的形式，或是一一对一教学帮扶形式。这样，通过校内教师资源的整合利用，可以节约有限的外出进修资源，同时又促进英语教师和法律专业教师之间的互动合作，为法律英语学科的完善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建立英语教师和法律专业教师的智力支持平台的同时，院校应建立法律英语教师实习基地，让法律英语教师有机会到涉外法律事务所或公司实践，完成知识理论的实践化和感性化，从而提升法律英语学科的实用性。ESP教学强调真实性（authenticity）原则的一个体现是课堂学习内容是真实的，这要求教师的知识储备能建立于真实的交际活动或专业实践活动上。专业实践经历是提升ESP课堂说服力和吸引力的有效途径，ESP教师的职业生命质量不仅体现在其对于专业理论了解的程度，更在于其是否是业务上的懂行者（张鹤 2007）。如果法律英语教师缺乏相应的实践经验，他们在授课时就会囿于课本知识，而缺乏真实性和实践性，更缺乏课堂吸引力，有时甚至会误导学生。

## 五、中国政法大学法律英语教师培养模式简介

中国政法大学拥有强大的法律学科优势，因此，很早就开展了法律英语教学，积累了丰



富的法律英语教学经验，并尝试建立起有效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机制和发展模式。现在，笔者将就中国政法大学的法律英语教师构成和培养模式作简单介绍。

在中国政法大学，法律英语课程主要包括基础法律英语和法律双语课程。基础法律英语介绍英美法系的主要法律制度和法律文化，而法律双语课程则探讨更加专业的部门法知识体系。总体而言，法律双语课程的承担者主要为法律专业教师或者持有相关法学学位的英语教师，而基础法律英语教师一般为英语教师。如前所述，在中国政法大学，从事法律英语教学的英语教师绝大多数具有英语语言文学和法学双重教育背景。而没有获得法学学位的英语教师也必然系统地自学了英美法律制度和法律文化的相关课程。可见，英语语言文学的素养和法学知识储备是一个合格的法律英语教师所必备的素质。

院校支持机制对于法律英语教师的培养发展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法律英语教师队伍的遴选组织方面，外国语学院建立了法律英语教学研究组，整合了具有英语和法律双重教育背景的优秀教师组成团队，作为法律英语教学的生力军，并注重发掘培养有志于从事法律英语教学的优秀英语教师或法学专业教师。该教学研究组定期召开座谈会，讨论法律英语教学和研究的各项事宜。开新课的法律英语教师必须提交开课任务书，由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其可行性后，方可开课。教师可从教学研究组获得法律英语教学资源支持，并申请到教学经验丰富的法律英语教师的课堂进行教学观摩。这些举措有力地保障了法律英语师资队伍的可持续发展。

在法律英语教师培训教育机制的构建方面，校级层面和院级层面都作了积极的努力。学校每年都选派优秀的法律专业教师或英语专业教师去海外进一步提升自己的业务能力，拓宽了法律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国际视野。同时，外国语学院鼓励有志于从事法律英语教学的外语教师去攻读法学相关学科的学位，并在教学量和研究资料方面给予支持。此外，在法律英语教学理念和教学技能培养方面，外国语学院举办了精品讲座和座谈会，并承办了中国法律英语教学和测试研讨会，法律英语教师积极参与，同海内外专家学者进行了广泛而有效的交流和探讨。同时，学院定期组织法律英语教师举行法律英语教学观摩会，相互学习，取长补短。

在建立英语教师、法律专业教师和实习基地三位一体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发展机制方面，外国语学院同法学院、中美法学院、中德法学院和中欧法学院建立起友好合作机制。外语教师可以到其他院系授课或听课，而其他院系教师可以获得外国语学院的外语支持。良好的院系合作平台为法律专业教师和英语专业教师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智力支持，促进了法律英语学科的长足发展。同时，外国语学院建立了广泛的学生法律英语实习基地，法律英语教师可以带队指导学生积极有效地参与其中。专门的法律英语教师实习基地也正在逐步建立过程中，以实现法律英语教学的实践性和实用性，弥补书本知识的不足。

## 六、结语

发展完善法律英语课程是时代发展的需要，而法律英语的师资队伍建设情况决定着该课程的发展方向和状况。法律英语教师的培养发展绝不是单一的、一朝一夕的问题，而是一个立体的系统工程。因此，要从长远上解决法律英语教师的师资问题，必须要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的法律英语教师培养发展模式。只有这样，法律英语师资力量才能得到可持续发

展, 教师的素质才会逐渐提高, 法律英语教学才能进一步完善。中国政法大学在法律英语教师队伍培养建设方面所作的努力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但这并不意味着这是完美无缺的。这只是法律英语学科建设的一种有益的尝试。只有更多的法律英语教师参与进来, 开设法律英语的院校行动起来, 法律英语教学才能得到长足的发展。

### 参考文献: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s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llis, M. & C. Johnson. 2002. 《商务英语教学》[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陈冰冰, 2005, 关于建立ESP教师教育模式的思考[J], 《外语教学》(3): 75-78。
-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修订组, 1999,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修订本)[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葛丽芳, 2004, 高校在职英语教师继续教育问题探讨[J], 《焦作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 73-75。
- 黄建滨、邵永真, 2001, 大学英语教学和教师情况调查分析[J], 《中国大学教学》(6): 20-22。
- 刘润清、戴曼纯, 2003, 《中国高校外语教学改革现状与发展策略研究》[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秦秀白, 2003, ESP的性质、范畴和教学原则[J],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4): 79-83。
- 张健文, 2002, ESP教学及ESP教师培训[J], 《成都大学学报》(社科版)(4): 70-72。
- 张鹤, 2007, ESP教学进程中的教师准备和教师发展[J], 《长沙大学学报》(6): 158-160。

### 作者简介:

李立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院长。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英语教学、法律语言学。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100088。电子邮箱: fadalili@sina.com

# 对特殊性的重新探讨：我们应该走多远？<sup>\*</sup>

Ken Hyland 香港大学

**提要：**ESP已经成为大学英语教学的中心。作为一种理解语言应用的方法，它无疑是成功的。这一成功主要取决于ESP具有特色的语言教学法，其特色在于明确特定目标群体的语言特点、语篇实践和交际技能，以及以学生的特定专业需求和专业技能为导向的教学实践。然而，遗憾的是，ESP的这一优势正在受到“共核教学理念”日益严重的威胁。这一理念把ESP推向更为普遍的读写能力观点，强调在不同的学科和职业中普遍存在的共同特征和通用技巧。本文为ESP的特殊性进行辩护：ESP的读写技能教学必须与特定的学术和职业团体的目的和知识相适应。该文追溯了关于特殊性观点的论点，概述了支持这一观点的研究，并提出有必要重新强调以研究为基础的语言教学。

**关键词：**特殊性、团体读写能力、共同核心部分（共核）、语言变体、学科性体裁

## 一、引言

ESP的一个核心概念，也是一个长期存在争议的概念，就是ESP的特殊性概念。简单地说，即是否存在不同学科和不同职业共同的语言特征和通用技能，或者说，我们是否应该把重点放在特定学习者所需要的文本、技能和语言形式上面。这一问题关系到我们的职业本质和我们课堂教学的核心内容。然而，我们却没有能力作出回答。这削弱了我们作为教师的潜力，引起了教师角色的不确定性，并且造成了ESP自身目的的混淆不清。由于大学ESP（亦称EAP，学术英语）教学再一次受到经费预算紧缩的影响，给这一问题一定的讨论空间是至关重要的。本文的目的是为ESP的特殊性进行辩护，认为ESP有必要进行与特殊语篇团体的目的和知识相适应的读写技能教学。我希望能以此激起一场辩论，我们可以通过这场辩论来批判性地审视我们的教学实践。

## 二、特殊性与读写能力

自ESP这一术语在20世纪60年代出现以来，它一直处于以英语为外语和第二语言教学的改革实践和理论发展的前沿。通过对各种不同观点进行有益的兼收并蓄，ESP在不断地为如下方面提供深刻的见解：文章的结构和意义、学术或职业背景对交际行为提出的要求，以及发展这些交际行为的教学实践。从本质上来说，ESP是一种以研究为基础的语言

<sup>\*</sup> 该译文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09YJA740082）成果之一。

教育，该领域的应用性一直是它的优势所在，它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而不是对理论的过分追求。

我认为，这种理论与实践的成功结合是建立在强调语言特殊性的概念基础之上的，它是大多数ESP定义的核心概念。例如，它是40年前Halliday, MacIntosh & Strevens (1964)的ESP开创性著作的中心概念；后来Strevens (1988)强调，ESP的特点就是注重与特殊学科、职业和活动相适应的语言和活动，以满足特殊学习者的需要。通过强调学习者的目的和对特定能力的优先需求，特殊性把ESP与普通英语区别开来，并且把大学语言教学与中小学校的语法与个人写作 (personal writing) 教学区分开来。

同样重要的是，特殊性使ESP建立在以研究为导向的坚实基础之上。这一导向强调目标行为的重要性，并以此影响我们收集数据的种类、收集数据的方法，以及我们研究数据所使用的理论。我们根据与特定群体有关的语言特点、任务和活动的知识来指导课堂教学。这种必要性引导我们发展和改进了如下概念：体裁、真实性、语篇团体、交际目的和读者对象。这些术语目前已经成为应用语言学中的常见术语。特殊性还表明，发展人种分析与文本分析的研究方法有助于我们分析在特殊语境中所发生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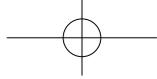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不过，这种实践性的导向同时也有很大的弱点，特别是在大学中。因为在大学中，ESP经常被作为一种服务性的教学活动，被分隔在常规的教学部门之外，仅作为一种解决学生问题的补救性训练而被边缘化。基于这一教学实践的假设是：有那么一种读写能力，学生还未能获得，其原因可能是学校课程设置出现的漏洞，也可能是学生对语言的应用不足。这些学生所缺乏的大学读写技能，可以通过几节英语课程弥补过来。这样一来，读写能力教学就可以给学生传授在任何语境下都可以使用的、离散的、不受价值观影响的规则和专业技巧。对这一观点的更为高级的表述是，作为第二语言的英语课程不应该在真空中进行，而应该为学生将要接触的语言和技能作准备，这些语言和技能可以应用于任何相关语境，可以概括为学术英语 (Academic English) 或商务英语 (Business English)。

对于学校管理者来说，这种教学解决方案不仅便于管理，而且节省成本，同时对教学设备的要求和对教学人员的业务要求也不那么高，只不过这些理由在规划大学语言项目时很少明言罢了。

不过，上述两种观点明显地忽略了ESP的特殊性，而且破坏了教学的有效性，削弱了我们的学术作用，并且威胁到我们的专业性。遗憾的是，由于大学经费日渐紧张的冲击和所谓“理性思维”的借口，这些观点似乎正在许多大学占领阵地。大学ESP课堂一直在从特殊性教学向更为通用的技能和语言教学转变，换句话说，ESP正在从特殊英语教学返回到更为接近普通英语的教学。

### 三、为专门用途服务的普通英语？

对于通用性ESP的看法，人们提出了四种主要支持理由，通常称为“广角的ESP观点”。第一，如Ruth Spack (1988)的文章 (本文的文章题目即来自这篇文章)所说明的那样，一些从事非母语英语教学的专家对于确定和讲授特定语言变体的可行性提出了质疑。Spack的观点是：语言教师缺乏讲授专业学科规则的专长和信心，因此应该把这些内容留给专业教



师讲授，语言教师则着重讲授研究和修辞的一般原则。第二种观点认为，对于英语水平较低的学生来说，专业语言过难，他们首先需要掌握适用于所有语境的普通英语。第三个理由前面提到过，在大学预算紧缩的时期，对任务与文本进行系统分析的ESP教学成本过高。

第四种观点，也是最重要的论点，认为在不同的学科、职业和行为目的中，存在着通用的技能和语言形式。例如，Hutchinson & Waters (1987: 165-166) 认为，不同学科在语法、功能和语篇结构方面的变化并不多，不足以支持以专业学科为基础的教学法。Blue (1988) 最先提出了一般学术英语和一般商务英语的说法，支持这种概括性读写能力的意见。Dudley-Evans & St. John (1998)，还有 Jordan (1997) 均在其著作中对这些观点进行了叙述和讨论，说明了这种不以特殊性为基础的ESP理念在多大程度上进入了当前ESP的理论与实践。

作为对上述观点的回应，我认为，专业语篇应该由专业教师讲授的观点可以从几个方面予以反驳。很明显，专业教师既缺乏教授读写技能的专门知识，也没有这方面的意愿。许多专业教师似乎认为学术语篇的惯例和规则在很大程度上是不言自明的和普遍通用的 (e.g. Lea & Street 1999)，因此他们往往满足于对学生的进行学习结果进行打分，而不太在意获得结果的过程 (e.g. Braine 1988)。另外，我们尚不完全清楚所要教授的有关专业研究与修辞的一般原则究竟是什么，即使我们能够确定这些原则，我们仍不清楚怎样能够使这些原则满足学生的急切需求并在特殊学科中得到有效的应用 (Johns 1988)。最重要的理由或许是这样，自斯帕克 (Spack) 的文章发表至今已经过了十年，我们现在能够更准确地、更有信心地描述不同专业课的读写文化。并且，我们的职业责任就是通过使用这些对目标语言形式和任务的描述来更好地为学生提供帮助。

ESP共核教学的第二个论点是：低水平的学生在学习更为困难的特殊语言形式之前需要首先掌握语言的核心形式。然而，二语习得的研究结果并不支持这一论点。学生的学习并不是按照外部强化的顺序一步一步进行的，他们是按照自己的需求习得语言，而不是按照教师讲授的递加顺序获取知识。在学生水平较低的情况下，他们可能需要进行句型训练或其他补救性措施，但在任何学习阶段都不应该忽略语篇或学科知识。

我们应该注意到，这一论点还忽略了在学习特殊语言形式和体裁的同时，ESP/EAP学生还需要掌握一系列专业学科的交际技能。大多数ESP课程都强调要在学术问答、参加会议、网络技术文件写作等方面对学生进行培训，以便他们能够在目标团体中有效地进行交流。参与这些活动很少依赖于学生对共核语法特点的掌握，而且ESP教师一般不会因为学生需要学习基础语言知识而推迟对他们进行这些急需技能的培训。

第三，具有讽刺意义的是，ESP需要自己来抗拒“以研究为基础的ESP教学成本过高”的言论。成本效用不仅仅是引入ESP教学和推动ESP早期发展的理由之一，在重视专业人员和专业知识的公司背景下，成本效用也常常是一个毋庸置疑的特征。当然，公司环境和学术环境存在差异，从而难以进行直接比较，特别是在大学中常常难以准确地确定目标任务和文本，并维持住大学生的学习动机。通过从有限的职业领域转向学术领域，我们又把政治问题牵涉进来，因为花在英语上的时间与对学生的其他要求产生了矛盾。但是，我不认为这些理由足以迫使我们开设通用性ESP课程。相反，我们有理由回应说，如果存在某种一般的通用性ESP，那么，它可以和目标学科的特殊语言变体结合起来进行学习，这样可能更具有成本

效益 ( e.g. Flowerdew & Peacock 2001; Strevens 1988 )。

最后, 作为所有其他观点的基础的ESP共核教学论点是: ESP需要教授在不同的背景和目的下通用的一般性技巧和语言形式。这就是Bloor & Bloor ( 1986 ) 所提出的共核假设 ( common core hypothesis ): “英语的许多特点在所有, 或几乎所有语言变体中都是可以找得到的” ( Leech & Svartvik 1994 )。很明显, 大多数ESP教材和学习技能教材都是基于这一理念而编写的, 并且有大量的ESP课程围绕如下共核性主题而开设, 例如“商务写作”、“口语表达”; 还有一些共核性话题, 如“劝说性语言”、“表达因果关系”等。Bloor & Bloor ( 1986 ) 指出, 共核课程的弱点在于把教学重点放在形式系统 ( formal system ) 上, 而忽略了任何形式在不同的应用环境下都具有多种含义的事实。例如, 在确定具有共性的语法形式时比较直截了当, 但当我们引入意义和应用时就不那么简单了。在把意义与共核概念结合的时候, 我们会碰到特殊变体的概念, 其结果就是: 学习不可避免地应该在这些变体中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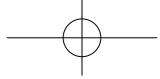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更为严重的问题可能是如何准确地鉴别构成共核的内容。Ann Johns ( 1997: 58-64 ) 通过查阅不同写作理论家的作品, 试图说明“一般说明性学术文章”的普遍性写作原则。她的写作原则包括: 明确、互文性、客观性、感情中立性、正确的社会关系、恰当的体裁、使用无语篇和回避手段、表现学科视角。然而, 这些有关学术写作的众所周知的和不言自明的特点仅仅是一种概括意义上的核心, 并且给人们一种所有学科的写作都一样的误导印象。正如Johns ( 1997 ) 进一步指出的那样, 上述特点在每一个学科中都得到进一步的、不同的提炼和发展, 所以, 某些领域, 如文学, 可能不遵循任何上述特点。因此, 尽管这些“核心”特点为学生的创新性写作或检查本学科的写作特点提供了基础, 但对了解本学科的规则和发展其学术写作技能并不能打下足够的基础。

#### 四、针对不同群体的不同做法

学术语篇并不是单一的和无区别的语言形式, 而是按照专业学科读写能力而形成的许多变体。不同的学科有着对知识不同观点、不同的研究实践和不同的世界观, 因此, 探究这些学科的活动必然把我们带入更深的语言的特殊性。

职业团体 ( professional communities ) 的概念是: 每一个团体都有自身特殊的实践方式、文献体裁和交际规范, 这一概念把我们引向ESP的特定作用上。但是, 这并不否认学生同时又是超越学科界限的。学生们生活在复杂的学术与社交环境中, 在自选课程时, 在与同学、教师和导师讨论问题和作业时, 在从事不同体裁的写作和谈话时, 他们都会超越其学科的界限。我们应该认识到, 学生需要在众多不同的社会环境中发挥作用, 我们的课程应该给他们提供能做到这些的必要技能。这种跨越认识论、本体论、社会和语篇界限的特点对教师和学生都形成了巨大的挑战。但是, 认清有助于分清这些界限的学科读写实践就是一个很好的开头。这样, 特殊性的理念就为学生提供了理解大学生活多样性的方式。换句话说, 特殊性向学生显示, 读写能力是相对于不同社会团体的思想与行为而言的, 也是相对于其成员完成任务的目的而言的。

社会建构主义的哲学观点 ( e.g. Bruffee 1986; Rorty 1979 ) 以及对该观点进行评论和



引申的文章 ( e.g. Bizzell 1992; Blyler & Thralls 1993 ), 对特殊性的原则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支持。这一观点强调, 学科和职业主要是通过特殊的方式得以形成和持续的, 这种特殊的方式就是学科和职业成员通过其语篇共同构建一个世界观。我们是在具体时间和地点在团体中工作的, 而这些团体是通过我们的交流惯例得以建立的。因此, 写作不仅仅是与职业或学科活动相关的一个方面, 还应该被看做创建职业或学科的行为。这就是“受到共享经验约束的独立创造性” ( Richards 1987: 200 ) 模式。其结论是, 特殊技能与修辞教学不能够与专业教学分离开来, 因为被认为是令人信服的论点、恰当的语气、有说服力的交流等等都是针对特定的交流对象而进行的 ( Berkenkotter & Huckin 1985; Hyland 2000, 2001 )。

我们还可以通过大量多种多样的研究证据来支持某一学科或职业有其特殊性这一观点。我再一次使用学术写作来说明其中的一些研究, 不过我要说明的要点可以更广泛地应用于大学 ESP 教学。

第一, 大量的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在大学的写作任务是针对特定学科的, 并且是与学生的教育层次相适应的。例如, 在人文与社会科学专业, 分析与综合多种资料来源的技能是重要的; 而在科学技术专业则需要基于活动的技能, 如程序描述、事物定义、问题解决方案等 ( Casanave & Hubbard 1992 )。在研究生教学计划中, 工程师似乎优先考虑图表描述技能, 而商学院则要求学生掌握比较不同观念并确定自己的立场的技能 ( Bridgeman & Carlson 1984 )。在本科生教学中, 调查问卷的数据显示化学课常用实验报告技能, 计算机科学常用程序文件编制技能, 数学课则常用物体测绘技能 ( Wallace 1995 )。

更为有趣的是, 如果不局限于问卷设计者的分类, 我们发现这些差别急剧增加。在检查学生的实际作业和文章手稿的时候, 人们发现体裁的区别变得模糊不清, 常用格式的结构, 如实验室报告, 在不同的工程技术学科变得完全不同 ( Braine 1995 )。对学生和课程的个案研究强化了这一论点, 显示出不同学科的任务与文献具有明显的多样性 ( e.g. Candlin & Plum 1999; Prior 1998 )。不难想象, 对于联合学位和跨学科研究 ( 如经济管理学 ) 的学生来说, 这是相当复杂的, 他们可能需要撰写涉及会计学和公司规划等多个学科的文章。

总体来说, 本文认为, 学术读写能力的特点是, 不同学科具有不同类型的写作; 实验报告、演讲或备忘录之类的体裁术语并不意味着各个学科具有相同的和不变的写作方式。按照团体成员进行读写能力分类可以说是进行目标情景描述的第一步, 并且有助于确定团体内部人员所认同的相同点和不同点 ( e.g. Swales 1990: 54 )。人们很容易误认为, 不同语篇团体的交际资源具有很大的相似性, 而事实上并非如此。同一体裁在不同学科的写作中可能是很不相同的, 我们应该谨慎考虑这些体裁格式或特点在具体语篇团体的交际实践中是否是客观的和不变的。

这种读写能力多样化的观点得到了文本分析研究的支持。尽管学术体裁常常是按照文章的习惯性表面特征来确定的, 实际上它们是为成功地实现某种社交目的而设计的社会行为的形式。尽管这种目的会受到个人因素和个人选择的影响, 然而这种选择在实践中是受到一定限制的。这是因为成功的学术写作依赖于作者对共享语境的预测。如果我们以适应语篇团体的文化与习惯的方式来表达信息, 就更有可能达到我们的学科目的。这就是上文所列的所谓学术文献的共核特点在不同学科中, 在频率、表达方式和功能方面有很大差别的原因。简单地说, 作者表达论点的方式、控制言辞的个性和吸引读者的方式都反映出不同学科所偏好的

惯例 (Hyland 2000)。

存在这种学科语篇差别的一个主要原因是文本揭示着某一类别的活动 (Berkenkotter & Huckin 1995; Swales 1990)。文本是建立在作者对以前文本知识的基础之上, 并表现出对相同语境的重复性的修辞行为, 而每一个类别性的行为又伴有一定程度的创新和评价。这种典型化的行为不仅为作者提供了应对学科复杂性的资源, 并且为学科文体的稳定性和重复性作出了贡献。这使我们相信不同学科的文本不仅在内容上是不同的, 在对背景知识的应用、探求真理的方法以及与读者对象交流的方法方面也是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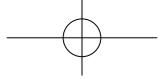
总而言之, 这一研究显示, 学术语篇并不是全都相同的和一成不变的, 也并不仅仅是在专业话题和词汇上才有区别。它应该是遵照大量惯例和应用多种策略而产生的结果。其中, 推论和对话是在特定的团体中形成的, 而不同的团体对于交流的内容、交流方法、读者的知识水平和说服读者的方法等都有不同的观点。

## 五、回归ESP的特殊性

从根本上来说, ESP是建立在这样的概念之上的: 我们作为特定社会团体的成员, 使用语言与他人进行交流, 以达到各种目的。ESP所关注的重点在于交流而不是语言; 它所关注的不仅仅是文章本身, 还包括撰写文章和使用文章的过程。这就是说, ESP试图超越那些仅根据直觉而列出的共核特点以及那些列表所假设的孤立的读写能力观, 以涵盖人们在真实语境中进行交流的惯例。ESP的特殊性概念认为, 尽管“学术英语”或“科技英语”之类的概括性提法对于描述概括性的变体来说是适当的, 但它们掩盖了大量的语篇复杂性。

不幸的是, “学术英语”或“科技英语”之类的提法掩盖了多样性, 并且可能把学术读写能力曲解为一种各学术团体视为当然的、不言自明的和无可争议的共享方式。这一观点又助长了下述概念的发展, 即存在一种具有概括性的“学术英语”或“商务英语”, 因此使用一套读写策略就可从事不同学科的阅读与写作实践。通过把语言与语境分离开来, 这种孤立的学术读写能力观点误导学习者, 使他们认为只需掌握一套各学科通用的规则就可以了。正如我在上文所提到的, 许多学科专家们也同意这一观点, 把学术写作的规则看做是带有普遍性的和完全通用的。由于学生和教师很少掌握学术多样化的概念, 他们常常不能够认识到这些规则对交流所造成的后果, 不能区分他们在大学所从事的学科实践所存在的差异 (Plum & Candlin 2001)。

另外, 如果忽略了特殊性, 我们还有可能使学生已有的日常读写能力与大学要求的读写能力之间产生巨大的鸿沟。在忽略ESP特殊性的情况下, 学生和教师很容易把这种强势的学术和职业读写行为抽象化, 把它们看作独立的、抽象的和无法控制的。对学科知识的习得涉及对新型的强势读写能力的应用。由于学术能力常常是根据这种强势读写能力来进行评价的, 学生们往往会发现他们自身的读写能力被边缘化了, 并且被认为是未能达到这些标准形式。因此, 在把学术读写能力与其社会效果分离开来的时候, 就会简单地把交际困难看作学生自身的弱点, 并且会把ESP作为一种弥补性的语言训练。解决这一问题的唯一办法是, 通过针对特殊的语境和利用学生的经验, 使学术读写行为回归现实。只有认真对待特殊性的概念, ESP才能够找到突破“共通读写能力”观点的方法, 并用培养学生写作感知与惯例的教



学方法来取代“弥补性”的教学方法。

我知道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把特殊性回归ESP的教学实践具有相当大的挑战性，这不仅仅是平衡学生需求与相互竞争的不同院系的要求，以及应对学校预算限制的问题。我还没有提到学生各自的愿望，每一个学生都有自身的时间安排和对教学方式的喜好。我承认学生没有时间学习抽象概念和语言学理论，我对一位ESP杂志评论家的意见表示赞同，即学生们往往希望见效快，希望学习具体的、可理解的教学要点。特殊性教学并不阻碍我们满足学生的这些要求，事实上它提供了更有效地满足这些要求的方法。

由不同专业的学生组成ESP教学班的一个主要问题是，如何在学生中找到足够的共同性基础。不过，一个变通的办法是通过对不同专业学生的专业经历和需求的比较来使学生发现各自的专业特殊性 (cf. Swales & Feak 2000)。这种对修辞意识的提高不仅有助于满足学生对个人相关知识的要求，而且向他们显示了学术的多重读写能力的性质。具有本学科的读写能力意味着发展学生对文献的功能意识和按照惯例来完成这些功能的方法。通过与其他学科同学的接触，学生可能会更容易地认识到交流不是靠遵循一套普遍的规律就可以了，而是要根据文献在特定语境中的工作方式来作出合理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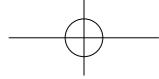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在课堂之外，特殊性不仅仅对于教学和我们认识学科与职业的方法来说是重要的，它对于ESP这一以探索和实践为基础的领域的发展也是重要的。把特殊性作为我们职责的中心，我们就不会把重点放在无语境联系的语言形式上，就不会把体裁看作具体的人工制品而不是相互交流的过程，就不会强调教授体裁和互动应该有一个唯一的最好方法。这也意味着ESP在不迁就单位行政命令方面能够变得不那么脆弱 (e.g. Benesch 2001; Pennycook 1994)。读写能力的学科特殊性观点使师生们更容易理解在不均衡的社会关系中的语篇复杂性，以及语篇意义在社会团体的思想体系中的表现方式。很明显，我们的确需要使我们的教学方法更加灵活，使我们的研究范围更加广阔，对我们的职业惯常做法更具批判性。但是，对于我们已经清楚无误地认为是正确的东西，我们不应该放弃这份承诺：通过把教学决策建立在理解目标文本和惯例的基础之上，向学生展示不同交际群体的运作方式。

概括以上论述可以得出一个重要的结论，即对一个学科的掌握意味着能够以读者认为是有效的和有说服力的特殊方式来使用语篇。尽管我们常常把报告、备忘录和口头演讲等作为概括性的体裁和通用技能进行讨论，但这些体裁和技能只有在具体的语境中才会有意义。简单地说，学生不是在文化真空中学习的，他们的学科活动是他们进行专业信息交流的核心，只有恰当地使用特定的规则才能够进行有效的交流。

因此，ESP就是要发展新型的读写能力，以培养学生在特定的学术和职业文化环境中所需要的交际技能。要准确地建立针对特定学术或职业团体的特殊语言、技能和体裁规则，并以此作为我们的教学重点将是一项耗资费时的技术密集型工作。但是，这是一项能够使我们的教学更加有效和使我们的工作更加职业化的研究，所以我们不应该随便放弃。因此，对该文题目所提问题的回答只能有一个：大学有效的语言教学必然涉及对语言特殊性的严肃考量，这意味着我们能走多远就走多远。

**参考文献:**

- Benesch, S. 2001. *Critical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Theory, Politics and Practice* [M].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 Berkenkotter, C. & T. Huckin. 1995. *Genre Knowledge in Disciplinary Communication* [M]. Hillsdale, NJ: Lawrence Erlbaum.
- Bizzell, P. 1992. *Academic Discourse and Critical Consciousness* [M].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Bloor, M. & T. Bloor. 1986. Language for specific purposes: Practice and theory [A]. In *CLCS Occasional Papers* [C]. Dublin: Centre for Language & Communication Studies, Trinity College.
- Blue, G. 1988. Individualizing academic writing tuition [A]. In P. Robinson (ed.), *Academic Writing: Process and Product* [C]. London: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95-99.
- Blyler, N. R. & C. Thralls. 1993. *Professional Communication: The Social Perspective* [M]. Newbury Park, CA: Sage.
- Braine, G. 1988. A reader reacts (commentary on Ruth Spack's "Initiating ESL students into the academic discourse community: How far should we go?" ) [J]. *TESOL Quarterly* 22 (4): 702.
- Braine, G. 1995. Writing in the 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A]. In D. Belcher & G. Braine (eds.), *Academic Writing in a Second Language: Essays on Research and Pedagogy* [C]. New Jersey: Ablex. 113-134.
- Bridgeman, B. & S. Carlson. 1984. Survey of academic writing tasks [J]. *Written Communication* 1: 247-280.
- Bruffee, K. 1986. Social construction: Language and the authority of knowledge. A bibliographical essay [J]. *College English* 48: 773-779.
- Candlin, C. N. & G. A. Plum. 1999. Engaging with challenges of interdiscursivity in academic writing: Researchers, students and teachers [A]. In C. N. Candlin & K. Hyland (eds.), *Writing: Texts, Processes and Practices* [C]. London: Longman. 193-217.
- Casanave, C. & P. Hubbard. 1992. The writing assignments and writing problems of doctoral students: Faculty perceptions, pedagogical issues and needed research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1: 33-49.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s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lowerdew, J. & M. Peacock. 2001. Issues in EAP: A preliminary perspective [A]. In J. Flowerdew & M. Peacock (eds.), *Research Perspectives on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8-24.
- Halliday, M., A. MacIntosh & P. Strevens. 1964.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 [M]. London: Longman.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yland, K. 2000. *Disciplinary Discourses: Social Interactions in Academic Writing* [M]. London: Longman.



- Hyland, K. 2001. Humble servants of the discipline? Self mention in research articl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0 (3):207-226.
- Johns, A. M. 1988. Another reader reacts (commentary on Ruth Spack's "Initiating ESL students into the academic discourse community: How far should we go?") [J]. *TESOL Quarterly* 22 (4): 705-706.
- Johns, A. M. 1997. *Text, Role and Context: Developing Academic Literaci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ordan, R. 1997.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ea, M. & B. Street. 1999. Writing as academic literacies: Understanding textual practices in higher education [A]. In C. N. Candlin & K. Hyland (eds.). *Writing: Texts, Processes and Practices* [C]. London: Longman. 62-81.
- Leech, G. & J. Svartvik. 1994. *A Communicative Grammar of English* (2nd ed.) [M]. London: Longman.
- Pennycook, A. 1994.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English as an International Language* [M]. London: Longman.
- Plum, G. D. & C. N. Candlin. 2001. Becoming a psychologist: Student voices on academic writing in psychology [A]. In C. Baron, N. Bruce & D. Nunan (eds.). *Knowledge and Discourse* [C]. London: Pearson.
- Prior, P. 1998. *Writing/Disciplinarity: A Sociohistoric Account of Literate Activity in the Academy* [M].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 Richards, S. 1987. *Philosophy and Sociology of Science: An Introduction* (2nd ed.) [M]. Oxford: Blackwell.
- Rorty, R. 1979. *Philosophy and the Mirror of Nature* [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Spack, R. 1988. Initiating ESL students into the academic discourse community: How far should we go? [J]. *TESOL Quarterly* 22 (1): 29-52.
- Strevens, P. 1988. ESP after twenty years: A re-appraisal [A]. In M. Tickoo (ed.). *ESP: State of the Art* [C]. Singapore: SEAMEO Regional Language Centre. 1-13.
- Swales, J.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Research Setting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wales, J. & C. Feak. 2000. *English in Today's Research World: A Writing Guide* [M].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Wallace, R. 1995.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in ESL Undergraduate Composition Classes: Rationale [D].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Illinois State.

### 译者简介:

译者: 段平,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 邮编: 100069。电子邮箱: duanping1953@163.com

译自: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1 (2002) 385-395  
0889-4906/02/\$22.00 © 2002 The American University. Published by Elsevier Scienc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PII: S0889-4906 ( 01 ) 00028-X

## 译者的话

Ken Hyland的这篇文章对支持ESP的两个基本概念——共核性与特殊性——的理论基础进行了介绍，并对目前西方大学ESP/EAP教学普遍采用的共核教学法，即一般规则和通用技能教学法，提出了批评。作者强调ESP的特殊性教学，并提出了团体读写能力和学科性体裁等观点，希望能够以此引起一场对ESP共核性与特殊性的讨论。该文对国内ESP研究比较注重特殊性而较少考虑共核性的现象提供了有益的反向启示，为从多个方面深入研究ESP提供了新的视角。

# 第二届“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召开

2011年3月5日，第二届“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在中国政法大学顺利召开。此次研讨会由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专用英语学院，法律英语证书（LEC）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共同主办，《中国ESP研究》协办。

此次研讨会共有国内外130余位法律英语专家学者莅临，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张桂琳教授致开幕词，北京外国语大学校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中国ESP研究》主编孙有中教授和北京市大学英语研究会理事长、清华大学张文霞教授均对研讨会的召开表示了热烈祝贺。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蔡基刚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朱伟一教授、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院长万猛教授等学者作了精彩的专题演讲。此外，大会还邀请了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的郑小军老师和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的刘华老师展示了以商标法和公司法为主题的法律英语教学示范课。本届研讨会收到论文近40篇，汇集了诸多颇具新意的科研成果。分组讨论期间，与会者对案例教学、互动式教学、人才培养模式等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

此次学术交流使与会者真正享受到了一餐法律英语教学的美味佳肴、学术盛宴！所有与会嘉宾期待着2012年相聚第三届“中国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讨会！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召开自设商务外语研究二级博士点专家论证会

按照国务院学位办和教育部关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最新改革措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拟自主设置博士研究生二级学科——商务外语研究。2011年6月2日下午，该二级博士点专家论证会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召开。论证会由该校研究生部组织，英语学院和外语学院共同参加。

会议由研究生部主任杨长春教授主持，并介绍该学科点申报的历史，由英语学院院长王立非教授代表申报小组就商务外语的学科基本情况、申报商务外语博士点的必要性与可行性、专业培养方案、博士点建设规划等情况作论证汇报。

专家组在听取汇报后，对该二级学科建设的总体思路表示赞同，对论证报告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商务外语博士点的设立符合我国“十二五”教育发展规划，也是顺应了学科交叉的发展趋势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的学科优势和特色，为学科建设开辟了新的思路，专家组高度肯定了申报团队前期的准备工作，认为精心组织，积极协作，整合资源，凝练方向等都充分体现在论证报告与论证汇报中。经讨论与审议，专家组一致同意该校在应用经济学学科下自设商务外语研究二级博士点。

专家组成员包括：国务院外语学科评议组召集人北京外国语大学副校长金莉教授、国务院外语学科评议组召集人南京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许钧教授、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院长程朝翔教授、清华大学外国语言文学系主任刘世生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院长程晓堂教授、北京语言大学外语学院院长宁一中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副院长葛赢教授及王健教授。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将在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下自设商务外语研究二级博士点，计划于2012年开始招生，该博士点的设置将彻底结束商务外语不能培养博士的历史。

# 2011年商务英语专业院校教学联席扩大会议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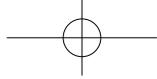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2011年4月17日,2011年商务英语专业院校教学联席扩大会议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召开。本次联席会议是经教育部高教司文科处领导倡议,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主办,对商务英语专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目的是加强各院校商务英语专业之间的交流与发展。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文科处刘向虹处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校长林桂军教授、教务处处长王丽娟女士出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联席会议代表有来自上海对外贸易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黑龙江大学、扬州大学、西南财经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上海财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等32所开设商务英语专业院校的英语学院/系主任。

会上,刘向虹处长代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文科处发表了重要讲话,在肯定当前各高校在商务英语教育方面的工作后,解读了教育部在“十二五”规划中对高等教育提出的新纲要、新要求、新思路,强调要抓机遇、转观念、提质量、保稳定。在加大教育投入的同时,创新体制机制,健全保障体系。针对外语教育,特别是商务英语专业,刘处长提出,应以培养学生英语应用能力为核心。面对目前商务英语专业中发展不平衡、盲目跟风、课程设置不齐全等问题,刘处长要求各个高校要理清思路,强化学科内涵,提升人才培养的质量,办出商务英语的特色。

此次会议集中讨论了商务英语专业发展中的诸多关键问题,提出了指导性、前瞻性意见,为商务英语专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会议决定将联席会议建成一个长效沟通机制,2012年商务英语联席会将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召开。

商务英语专业2007年获得教育部批准,首先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开设。商务英语作为一种符合社会经济发展的复合性新型英语专业,一种英语人才培养的新模式、新途径,近年来不断发展,受到广大高校的热烈欢迎和踊跃申报,截止到2011年,教育部已经批准32所院校开设商务英语本科专业。为了加强商务英语专业建设,规范管理商务英语专业的教学,探索课程体系改革,提高商务英语专业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主办了商务英语专业院校联席会议,共同探讨商务英语学科的发展。



2011年商务英语专业院校教学联席扩大会议与会人员合影

## 香港理工大学 应用语言科学博士学位课程

香港理工大学的应用语言科学博士学位旨在培育语言应用领域的专家和领导人才，以适应全球化、数字化时代对语言应用、语言科学发展的要求和挑战。课程着重提高学生对现代语言学理论和应用语言学研究方法的认识，引导学生探索和分析多语、多文化社会中的语言教育、专业语言应用以及语言信息处理等方面的问题，培养学生发展创新性的学术研究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应用语言科学博士学位课程于2012年1月开始招生。本课程适合语言应用领域的资深工作者报读，包括语言教师、语言界别资深行政人员、翻译或传译专才及语言信息专才等。课程内容包括四个领域，供学生选择：1) 第二语言教学；2) 跨文化与专业语言传意；3) 翻译与传译；4) 语言与信息处理。

有关课程的详细材料可查看网站 [www.polyu.edu.hk/FH/DALS/](http://www.polyu.edu.hk/FH/DALS/)，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fh.enquiry@polyu.edu.hk](mailto:fh.enquiry@polyu.edu.hk)。还可直接与课程主任吴东英老师联系（电话：852 2766 7441，电子邮箱：[ctdwu@inet.polyu.edu.hk](mailto:ctdwu@inet.polyu.edu.hk)）。

# 国际商务交流协会第十届亚太分会年会召开

2011年3月26-27日,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成功召开“国际商务交流协会( Association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简称ABC )第十届亚太分会年会暨高级学术研讨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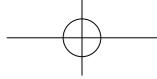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国际商务交流协会副主席、日本中央大学教授林田博光( Hiromitsu Hayashida )、国际商务交流协会亚太地区分会副主席、香港城市大学副教授杜博琴( Bertha Du-Babcock )、《跨文化交际》期刊(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Studies* )主编、澳门理工学院教授乔安娜·拉德万斯卡·威廉姆斯( Joanna Radwańska-Williams )、美国东密歇根大学教授大卫·维克多( David Victor )、德国康斯坦茨应用科学大学教授彼得·富兰克林( Peter Franklin )、日本同志社大学教授龟田尚己( Naoki Kameda )等二十多位来自日本、美国、德国、韩国等国家及中国港澳地区及内地多所高校的专家学者参加了研讨会。

会议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校长赵忠秀教授致开幕词, 英语学院院长王立非教授致欢迎辞。国际商务交流协会副主席、日本中央大学林田博光教授代表国际商务交流协会感谢大会的举办, 希望本次跨文化商务交流会议能够为国际商务交流协会开辟更美好的未来。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学院院长、《中国ESP研究》期刊主编孙有中教授在开幕式上致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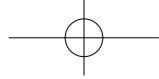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开幕式后, 由德国康斯坦茨应用科学大学教授彼得·富兰克林、澳门理工学院教授乔安娜·拉德万斯卡·威廉姆斯、香港城市大学副教授杜博琴、美国东密歇根大学教授大卫·维克多、日本同志社大学教授龟田尚己, 以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教授王立非作了大会主题发言。

会议历时两天, 于27日晚闭幕, 与会专家和代表纷纷表示在会议交流过程中获益良多, 并对会议的精心组织和安排给予了高度评价, 感谢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为大家搭建了一个进行国际性跨文化交流的高端平台。

此次大会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主办,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商务外语研究》、机械工业出版社和圣智学习出版公司等单位共同协办。



全体与会专家学者开幕式后合影



# English Abstracts

## Cognitive Load Theory and ESP teaching in China

..... Wang Jianmei 14

As the directi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College English in China,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teaching is not taken seriously in present-day China and its teaching results are not satisfactory in most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view of the Cognitive Load Theory, this paper expounds the problems in ESP teaching in China: its intrinsic cognitive load is high, and its germane cognitive load is not given full play and its extraneous cognitive load is not well controlled. Meanwhile, the reasons for the ineffective teaching of ESP are probed into and suggestions are provided for the problems.

**Key words:** ESP teaching; the Cognitive Load Theory; intrinsic cognitive load; germane cognitive load; extraneous cognitive load.

## ESP research in China over the past 30 years: A survey

..... Hao Xia 23

This article provides a retrospective exhibition of the research findings on ESP in China in the last three decades. It reviews the three-staged development of the research, presents the status quo by highlighting the researcher cultivation, the research methodology, achievements, contents as well as problems in China's ESP research based on the international ESP development and predicts the direction and prospects of future ESP research in China.

**Key words:** ESP; research in China; survey

## Study and development of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abroad

..... Duan Ping 33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TC) is a multidisciplinary development on how to communicate information effectively at work. It involves linguistics, rhetoric, cognitive psychology,

business management, etc. Owing to the huge amount of information and miscellaneous audiences in modern professional communication, TC has established three criteria that technical information should be “easy to find, easy to understand and easy to use” . To meet the criteria, technical communicators should master such skills as document design, communicative rhetoric and audience analysis. It is these skills that many Chinese college students lack. Therefore, incorporating TC courses into China’s college ESP teaching can advance students’ professional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and promote the cultivation of multiple talents.

**Key words:**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 On generic structures of acknowledgements in Chinese and English doctoral dissertations

..... Yang Ruiying & Zheng Feibi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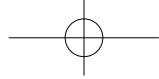
This paper analyzes and compares the generic structures of acknowledgements in Chinese and English doctoral dissertations as well as the differences in Chinese and Western “thanking” cultures as represented in the act of expressing gratitude. Analyses show that there are differences in the micro- and macro-structures. The Chinese acknowledgements include profuse thanks to the supervisors, especially their ethical standard and moral support, while the English acknowledgements only include thanks to the supervisors’ academic assistance. In addition, the Chinese texts do not always give the names of the people to be thanked, and they do not usually provide the detailed reasons of giving thanks, as is done in the English texts. These findings about the structure of acknowledgements and the related cultures across two languages can provide guidance for academic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the genre.

**Key words:** acknowledgements; genre analysis; cross-cultural studies

## Genre analysis of e-mail business correspondenc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ross-cultural differences

..... Huang Ping & Zhang Man 50

Based on the theory of ESP genre analysis, this paper selected 40 American business correspondences from several foreign trade companies as a corpus. Using a systematic approach, this paper investigated macrostructure (genre and textual pattern) and microstructure (discourse features) of these 40 business correspondences, and analyzed the obligatory and optional mov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ross-cultural theories of



Hofstede (1980, 2001) and Hall (1976).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move-structure of business correspondence written by Americans in business communication often deviates from that of formal business correspondence, and the move can be selective and obligatory with flexibility. American business correspondences are characterized by linguistic features in terms of dictation, tense voice and person pronoun, which have shown American style in pursuit of efficiency, directness and clarity, positive response to business communication. The research enables staff or related personnel to understand and learn the norm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se genres, so as to be timely and appropriate on the occasions about relevant careers.

**Key words:** genre analysis; cross-cultural differences; foreign business correspondence

## Style-change analysis of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Ma Yueke & Gu Weiping 62

Traditional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EST) follows a conservative style, which uses a lot of abstract expressions, the passive-voice structures and long sentences. The features of modern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are the huge amount of information and miscellaneous audiences. To adapt to these features, modern EST is required to follow a direct, concise and natural style.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e causes and forms of the EST style changes on the basis of systemic functional linguistics and cognitive psychology. It points out that technical documents should use more concrete expressions instead of abstract ones, prefer the active voice to the passive voice, and avoid very long sentences with complicated structures, so as to increase communication efficiency.

**Key words:**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yle changes

## A study on legal metaphors

..... Shi Hongli 68

Citing both English and Chinese examples, this paper tries to uncover what is behind the legal metaphor. The questions to be discussed include its definition and classification; the inter-relationships among legal metaphor, rhetoric and legal language; and also the most appropriate perspective for its study. Legal English is gaining an increasing popularity in China. However, one of the most difficult obstacles for Chinese learners is the complexity of legal terms, especially the legal metaphor. Unfortunately, by now, little attention has been given to this. Therefore, more researches should be conducted concerning the correct and

in-depth understanding of the legal metaphor. This paper ventures to shed some light, if any, on the questions above.

**Key words:** legal language; legal English; legal metaphor; metaphor; rhetoric

## How to apply “Seminar Model” to the case study of Business English

..... Peng Yuanling & Xu Lin 75

Seminar Model first started at German University in the 18th century. Late in the 1980s it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reforms of American college education. Seminar Model aims to offer students a college exploring life with comprehensive, cross-disciplinary and expressive experiences. The focus is that students are not only the recipients but also the explorers and creators of knowledge. The paper applies Seminar Model in Business English teaching and finds that Seminar Model has a great positive effect on Business English teaching. It can enhance students' practical ability; it can improve students' autonomous learning; it can inspire students' enthusiasm in exploring new knowledge and it can also cultivate talented personne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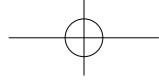
**Key words:** Seminar Model; the case study of Business English; an effective method

## Didactics 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under German vocational educational mainstream teaching ideology

..... Tang Caiping 82

The mainstream pedagogy of contemporary German vocational education includes shaping-oriented concept, competency-based idea, learning field curriculum standard, action-oriented teaching process, etc.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integrates general English and specialized technology. Based on a teaching case,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didactics in higher vocational ESP education under German mainstream pedagogy in terms of course targets, course design, teaching process, teaching methods, and outcomes. The article aims to demonstrate the influence of mainstream pedagogy of contemporary German vocational education on Chinese vocational curriculum reform, and provide directions for improving efficiency of current ESP teaching.

**Key words:** German vocational education; mainstream pedagogy; higher vocational ESP course; didactics



## Study on constructing strategies of ESP-Oriented Extensive Supporting Language Data for College English of Viewing, Listening and Speaking

..... Cui Hua 91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conforms with the objectives of the current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reformation, which emphasizes students' comprehensive application ability. To achieve this, many universities are trying to construct effective English teaching system including teaching patterns, methods and language data, in which, language data construction is the key link. As to the data construction, ESP-Oriented Supportive Language Data for College English of Viewing, Listening and Speaking (ESLD for CEVLS) constructing is one of renewable, flexible and operable methods. The paper, based 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ESP, explores constructing strategies of ESLD for CEVLS and cohesive devices of EGP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and ESP.

**Key words:** ESP; College English of Viewing, Listening and Speaking; supportive language data construction

## A probe into bilingual teaching of WTO Law

..... Wang Yi 100

The objective of bilingual teaching of WTO Law is to foster integrated international legal talent. We should deal with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bilingual teaching of WTO Law and relative legal courses and the teaching of other EGP, ESP or EAP courses. In bilingual teaching, such issues as the arrangement of teaching content, the interpretation of special terms, the usage of teaching language, the exertion of multimedia and network teaching should be concerned.

**Key words:** bilingual teaching; WTO Law; curricular design; teaching method

## On ESP and bilingual teaching in colleges

..... Shi Dongyan & Liu Wei 106

This paper dwells on development and research of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d Bilingual Teaching; meanwhile, problems of ESP and Bilingual Teaching in domestic colleges are analyzed in this article. ESP should focus on language teaching and study related to professional knowledge instead of learning systematic professional knowledge

in English. ESP is regarded as a transition from EGP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to Bilingual Teaching. Technical terms or glossary are accumulated in lower grades. Bilingual Teaching is carried out on the basis of solid foundation of language. Teaching materials should be compiled on the basis of students' English level and professional learning. In the material adaptation, original English teaching materials should be taken into account to some extent. "Selection" offers us a good channel to combine original English professional texts with the adapted materials. Learners can cultivate their habits of using English in their professional learning and thinking in English in their daily life step by step.

**Key words:**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Bilingual Teaching; language

## On the positioning of the course "Legal English" for undergraduates in law schools

.....Peng Xu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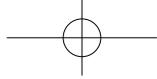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It is of crucial importance to clarify the positioning of the course "Legal English" in law schools for undergraduate students. It has a theoretical significance due to its guiding position to construct the whole teaching system of Legal English. Practically, it also determines the teaching method of the course, the selection of the textbook, as well as the evaluation standard. This article concludes that Legal English course is different from College English course or bilingual legal courses, let alone the legal courses in Chinese. Moreover, Legal English for undergraduate students must be distinguished from those for postgraduate students and PhD students. Considerations should be given to the different levels of English skill and legal knowledge of the different target students. So it is with the course objective.

**Key words:** Legal English; positioning; examination and evaluation

## On CET curricula in the application and improvement period: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references for network-based EAP curricula

.....Long Yun 123

The main task of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CET) is to develop students'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in academic and professional settings. Thus there is a need to shift the focus of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from EGP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which dwells on students' general linguistic competence, to 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which applies students' knowledge and improves their academic ability. The teaching philosophy



of EAP makes it a desirable bridging course between General English and Specialized English. This paper mainly analyzes the timing, feasibility and models of building EAP courses under the network condition in our college, pointing out the existing problems related to relevant teaching practice, which may provide us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foundation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complete and scientific medical-oriented ESP (EAP) curricula.

**Key words:** General English; ESP; EAP; network;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 A tentative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

..... Jia Heping 133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s must aim at helping the learners apply English to the completion of relativ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ctivities as well as improvement of their translation abilities; therefore,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s have a direct relationship with the cultivation of Business English inter-disciplinary talents. At present, there is almost no research involved in the compilation of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s. This essay, through the survey and analysis of the current Business English Translation Textbooks in domestic markets, proposes several suggestions for its construction, with an intention to welcome comments from teachers and experts in this field and to attract much attention to its improvement.

**Key words:** business translation; Business Translation Textbook; compilation

## On the development of high-quality Legal English teachers

.....Li Li 139

The development of Legal English as a subject depends largely on the development of high-quality legal English teachers. However, due to the long-standing imbalance in the structure of English teachers and the separati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English teachers and teachers of law in China, Legal English teachers are far from satisfactory either in quantity or in quality. Hence, it is essential to set up an effective model of developing and training Legal English teachers, so as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Legal English teaching. This paper attempts to explore in depth the three essential elements of cultivating and developing Legal English teachers based on the qualification requirement and status quo of current Legal English teachers. A tentative framework of institution support

mechanism is proposed, with the model at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as an example, including the selection mechanism of Legal English teachers, training mechanism of Legal English teachers and comprehensive developing mechanism by integrating English teachers, law teachers and practice bases.

**Key words:** Legal English teaching; teacher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model; support mechanism; quality requirement

## Specificity revisited: How far should we go now?

..... Ken Hyland 146

ESP has become central to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in university contexts and there can be little doubt of its success as an approach to understanding language use. This success is largely due to ESP's distinc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based on identification of the specific language features, discourse practices and communicative skills of target groups, and on teaching practices that recognize the particular subject-matter needs and expertise of learners. Unfortunately, however, this strength is increasingly threatened by conceptions of ESP which move it towards more general views of literacy, emphasizing the idea of "generic" skills and features which are transferable across different disciplines or occupations. In this paper, I argue the case for specificity: that ESP must involve teaching the literacy skills which are appropriate to the purposes and understandings of particular academic and professional communities. The paper traces the arguments for a specific view, outlines some supporting research, and advocates the need to reaffirm our commitment to research-based language education.

**Key words:** specificity; community literacies; common core; language varieties; disciplinary genres

# 本刊稿约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门用途英语) 指满足学习者特殊需要的英语, 主要包括专门职业和学术领域内所使用的英语的语法、词汇、句式、语篇、文体等特殊语言技能。ESP 教学重视在具体工作场合的英语应用能力和跨文化交际能力的培养, 满足不同学习者群体的专门需要, 追求英语学习效率的最大化。ESP 教学的上述特点代表了我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一个发展方向。

《中国 ESP 研究》于 2010 年 1 月创刊, 旨在推动国内 ESP 教学研究, 加强 ESP 教学, 促进该领域的国内外学术交流。该刊由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发行, 每年两期。

《中国 ESP 研究》主要发表有关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论与教学实践研究成果, 关注从理论和实践的角度对专门用途英语进行的全方位、多层次的研究。本刊设有以下主要栏目: ESP 理论前沿、ESP 语言研究、ESP 课程设计、ESP 教学法研究、ESP 测试研究、ESP 教材研究、学界动态。本刊热忱欢迎具有创新性、学术性和指导性的高质量论文, 着力推介原创性理论成果和具有可操作性的教学改革成果。

来稿请严格遵守《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试行)》; 选题应具有理论意义或教学实践意义; 文章力求论点鲜明、方法得当、资料翔实、论证严密。来稿凡论文以 6000 字以下为宜, 简介、报道等不超过 3000 字。来稿一律使用 word 2003 排版, 论文具体格式请参照本刊所附《论文格式说明》。论文请附中、英文摘要和关键词。来稿正文请勿署作者姓名和单位, 须另附页写明论文题目、姓名、单位、学历、职称、职务、研究方向、通讯地址、联系电话、E-mail 等。

为了保证本刊的学术质量, 《中国 ESP 研究》聘请国内外知名专家组成编委会, 实行同行专家匿名审稿制。来稿请务必保证文章版权的独立性, 严禁抄袭, 否则后果自负。编辑部有权出于版面需要对稿件进行必要的修改。稿件投出后三个月内若未收到本刊的用稿通知即可自行处理, 请勿一稿多投。

电子投稿请发送至《中国 ESP 研究》邮箱 [chinesejournalesp@gmail.com](mailto:chinesejournalesp@gmail.com), 并注明“论文投稿”。无法实现电子投稿的作者, 可将稿件寄至北京外国语大学 44 信箱《中国 ESP 研究》编辑部, 邮编: 100089, 联系电话: (010) 88818635。

《中国 ESP 研究》编辑部

## 附：论文格式说明

### 1. 稿件构成

论文中文标题、英文标题

中文提要（不少于200字）；英文提要（不少于150词）；中、英文关键词（各3-5个）

论文正文（与上述内容分页）

参考文献

附录等（如果有）

作者信息（另页）：姓名、单位、学历、职称、职务、研究方向、通讯地址、联系电话、E-mail地址

### 2. 正文格式

1) 标题：一般单独占行，居左；段首小标题，前空两格，后空一格。

2) 层次编码：依次使用一、二、三…；1. 2. 3. …；1)、2)…。也可使用1. 1、1. 2、1. 3…的格式。

3) 正文：一律以Microsoft Word 96/97/2003格式提供。正文采用5号宋体字，一律采用单倍行距。引文务请核实无误，并注明出处。

4) 图表：图表分别连续编号，图题位于插图下方，表题位于表格上方，图题格式为“图1图题”，表题格式为“表1表题”。图题、表题及图表中的文字一律采用中文。

### 3. 注释

注解性内容分附注、脚注和夹注。

#### 1) 附注

一般注释采用附注的形式，即在正文需注释处的右上方按顺序加注数码1、2、3、…，在正文之后写明“附注”或“注释”字样，然后依次写出对应数码1、2、3、…和注文，回行时与上一行注文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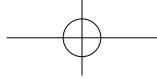
#### 2) 脚注

对标题的注释或对全篇文章的说明以脚注的形式处理，注号用\*，而不用阿拉伯数字，列在当页正文下，正文和脚注之间加一横线。其他同一般注释。

#### 3) 夹注

夹注可采用以下几种形式（其中“作者姓/名”表示引文或所依据的文献为中文作者的用其姓名，英文作者的用其姓）：

——（作者姓/名 年代：原文页码）例如：随着语篇研究的深入，人们认识到“只有把交际过程的所有因素都包容进来时，语篇才能得到恰当的解释和描写”（Dogil *et al.* 1996: 481）。



——作者姓/名(年代:原文页码)例如:Leather(1983:204)认为“音段音位层面的迁移是受本身制约的,而超音段音位层面的迁移具有聚集性,因此更为严重”。

——(作者姓/名 年代)例如:研究表明,可控因素通常包括动机、观念和策略(Wen 1993;文秋芳、王海啸 1996)。

——作者姓/名(年代)例如:Halliday(1985)认为,从语言的使用角度看,情景语境中有三个因素最为重要。

#### 4. 参考文献

论文和书评须在正文后附参考文献,注意事项如下:

1) 注明文中所有引文的出处和所依据文献的版本情况,包括:作者的姓、名;出版年;篇名、刊名、刊物的卷号和期号、文章的起止页码;书名、出版地和出版者。

2) 在每一文献后加注文献类别标号,专著标号为[M],论文集为[C],论文集内文章为[A],期刊文章为[J],尚未出版之会议论文为[R],博士论文和硕士论文为[D]。

3) 文献条目按作者姓氏(中文姓氏按其汉语拼音)的字母顺序、中外文分别排列。外文文献在前,中文文献在后。同一作者不同时期的文献按出版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外文书名以斜体书写,实词首字母大写;外文论文篇名以正体书写,仅篇名首字母大写。每条顶格写,回行时空两格。

4) 网上下载文献应注明相关网页的网址。

#### 5. 引文

引文较长者(中文100字以上,外文50词以上,诗2行以上)宜另起一行,不加引号,左边缩进一格。

#### 6. 译名

外文专有名词和术语一般应译成中文。不常用的专有名词和术语译成中文后,宜在译名第一次出现时随文在括弧内注明原文。英文人名可直接在文中使用,不必译成中文。

#### 7. 例句

例句较多时,宜按顺序用(1)(2)(3)……将之编号。每例另起,空两格,回行时与上一行例句文字对齐。外文例句可酌情在括弧内给出中译文。

其他未注明的项目格式请参照外研社出版的《外语教学与研究》中的格式要求。

《中国ESP研究》编辑部